

# 最后的莫希干人

[美国]詹·费·库柏 著 宋兆霖 译

# THE LAST OF THE MOHICANS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最后的莫希干人／（美）库柏（Cooper，J. F.）著；宋兆霖译. -南京：译林出版社，2001.8(2002.9 重印)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
书名原文：The Last of the Mohicans
ISBN 7-80657-262-7

Ⅰ.最... Ⅱ.①库... ②宋... Ⅲ.长篇小说-美国-近代
Ⅳ.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54743 号

| | |
|---|---|
| **书　　名** | 最后的莫希干人 |
| **作　　者** | [美国]詹·费·库柏 |
| **译　　者** | 宋兆霖 |
| **责任编辑** | 章祖德 |
| **原文出版** | Bantam Books, New York, 1981 |
| **出版发行** | 译林出版社 |
| **E-mail** | yilin@yilin.com |
| **U　R　L** | http://www.yilin.com |
| **地　　址** | 南京湖南路 47 号(邮编 210009) |
| **印　　刷** | 丹阳教育印刷厂 |
| **开　　本** | 850×1168 毫米　1/32 |
| **印　　张** | 13.75 |
| **插　　页** | 4 |
| **字　　数** | 325 千 |
| **版　　次** | 2001 年 8 月第 1 版　2002 年 9 月第 2 次印刷 |
| **书　　号** | ISBN　7-80657-262-7/I·236 |
| **定　　价** | (精装本)19.00 元 |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 译本序

十九世纪二十年代初，美国才开始摆脱对英国文学的依附，真正诞生了美国的民族文学。而书写这个文学《独立宣言》的代表人物，是欧文和库柏，他们同为美国民族文学的先驱者和奠基人，欧文被称为“美国文学之父”，而库柏则是“美国小说的鼻祖”。库柏的长篇小说《间谍》（一八二一），是美国文学史上第一部蜚声世界文坛的小说。他的代表作边疆五部曲《皮袜子故事集》，影响更为广远；而《最后的莫希干人》则为其中最出色的一部。

库柏的才华曾经受到别林斯基、普希金、莱蒙托夫、巴尔扎克、雨果、歌德、康拉德、高尔基等许多世界著名作家的热烈赞赏。

## 一

詹姆斯·费尼莫尔·库柏（James Fenimore Cooper）于一七八九年九月十五日出生在新泽西州的伯林顿。一年后，他父亲威廉·库柏法官，把他带到纽约州中部奥茨高湖畔的库柏镇。这儿有他父亲的一大片新开发地。

库柏的父亲威廉法官，是英国教友派教徒的后裔，是当地的大地主，曾两度任国会议员。他在政治上属于联邦派，他的思想和社会地位对库柏有一定的影响。库柏的母亲伊丽莎白·费尼莫尔是瑞典人。

在十二个兄弟姐妹中，库柏排行十一。他在库柏镇一直生活

到十二岁。镇子附近未开发地上残存的印第安人以及关于印第安人的传说,给库柏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并促使他日后第一个在长篇小说中采用印第安题材。一八〇一年,父亲把他送到纽约州首府奥尔巴尼,在圣彼得牧师家学习,为进入耶鲁大学做准备。十三岁时,库柏转到耶鲁上学,读到第三学年,因违犯校规被开除。据说当时他试图把炸药放入锁孔来打开他朋友的房门。

一八〇六年十月,库柏在一艘商船上当了水手,随船去欧洲,做了十一个月的海上航行。一八〇八年一月,他加入海军,做见习士官。一八〇九年十一月,他开始任海军军官,从海军准尉直至升任为海军上尉。一八一〇年,他请了一年长假,在假期中结了婚。一八一一年,库柏自海军退役。这五六年的海上生涯,为他后来写海上小说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库柏的妻子苏珊·狄兰色,出身于纽约州著名的大地主家庭,父母在威契斯特县拥有大片土地。婚后,库柏就和妻子定居威契斯特,有时则住在库柏镇,过着乡绅生活,直到一八二二年迁往纽约。他在威契斯特,听到不少关于独立战争时期的故事,这又为他创作革命历史小说提供了素材。

库柏前三十年的生活就这样过去了,他从来没有产生过想当作家的念头。而促使他从事文学创作活动的,是他的妻子苏珊。有一次,他给妻子朗读一本英国传奇小说,他对这部作品大为不满,无意间声言他完全能写出一本比它更好的书来。于是苏珊就抓住这句话,再三建议他写书。一八二〇年,他果真写出一部长篇小说《戒备》。这本书着意模仿十九世纪初期流行的、专写外省家庭生活的言情小说。为了遮人耳目,他还伪称该书出自英国人之手。对于他的这本处女作,库柏和它的读者一样,很不满意。他后来在谈到自己这初次的创作活动时,写道:“小说出版后,备受作者的朋友们指责……尽管作者深知,他写那本书纯属偶然,但他认

为，朋友们的指责在一定程度上是正确的。他能做的惟一补过办法是另写一本内容应该无可非议的书，这不仅是为了外界，也是为了自己。他选择了爱国主义作为该书的主题。”

一八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这另外一本书问世了，它就是长篇小说《间谍》。该书出版后，受到读者热烈欢迎，不仅在国内连续再版，而且在国外被译成多种欧洲文字。紧接着，库柏一鼓作气，又写出了以边疆生活为题材的《拓荒者》（一八二三）和以海上生活为题材的《领航员》（一八二三）。这三部作品出版后，影响很大，它们既满足了国内读者对民族题材的要求，也向国外读者揭开了美国这个新兴国家的面貌。新鲜生动的民族题材和浪漫主义的乐观情调，使国内外读者耳目为之一新。《间谍》传到俄国后，对俄国人民的革命斗争起了鼓舞作用。库柏很快就成了美国文学史上第一个世界知名的小说家。

从一八二一年发表《间谍》到一八五一年逝世的三十年间，库柏不停地写作，即使在一八二六至一八三三年旅欧期间和出任驻外使节时，也没有搁笔，总共出版了五十多部作品。除长篇小说三十多部外，还有旅行札记、政治讽刺小品、寓言故事……以及一部美国海军发展史。

库柏在晚年陷入了一系列政治和文学的争议之中。他在库柏镇和敌视他的报纸打了无数官司，虽然几乎次次胜诉，但这也影响到他的声望，使他深感痛苦，他甚至要求在他死后不要给他写传记。但他仍坚持写作，直至一八五一年九月十四日他六十二岁生日前一天逝世。

## 二

在美国文学史上，库柏首开了三种不同类型小说的写作先河，

即以《间谍》为代表的革命历史小说，以《拓荒者》为代表的边疆小说和以《领航员》为代表的海上小说，从而使他获得“美国的司各特”、“世界伟大传奇小说家之一”等美称。

他在题材方面为美国小说开辟了新的领域，并为麦尔维尔、杰克·伦敦、海明威等许多后辈作家所效法。他的主要作品，充满了爱国主义精神和不畏艰险的奋斗精神，充满了对殖民主义的谴责和对印第安人的同情，也充满了对自由的向往和对大自然的热爱。他生动地描绘了美国社会一百多年发展中出现的各种不同类型的人物，如森林中的猎手、草原上的移民、海上的水手，以及印第安人的酋长、殖民战争和独立战争中的军人，乃至著名的历史人物。这就使他的小说具有甚为丰富的内容和巨大的吸引力。是他，最早创造了美国文学中的典型形象，如货郎柏奇、猎人邦波、领航员琼斯等。在美国，这些人物早已家喻户晓，尽人皆知了。库柏的作品，深受各国读者，特别是青年的喜爱。伟大的无产阶级作家高尔基曾经说过：“库柏作品的教育意义，是毫无疑义的。近一百年来，它们深受世界各国青年读者的喜爱。例如，在读俄国革命家的回忆录时，我们经常会发现，库柏的作品是培养他们具有荣誉感、进取心和勇敢精神的良师益友。”

库柏的作品中能流传后世并产生影响的是长篇小说。其中主要的是革命历史小说《间谍》、边疆五部曲《皮裹腿故事集》和海上小说《领航员》。

长篇小说《间谍》，按作者自己的说法，是一部“纯粹美国式作品”，全书以独立战争为背景，成功地塑造了爱国英雄柏奇的形象。柏奇受华盛顿的直接委派，前往英军驻地刺探军情。他伪装为英军服务，得到英军信任，因而也就受到美国军民的痛恨。他被追捕，甚至被判处死刑。但他严守机密，几次死里逃生，英勇沉着地完成各项任务。革命胜利后，他拒绝接受任何报酬，仍以货郎为

生。作者出于对祖国的热爱，对这场伟大战争的赞美，对这些在战争中忘我战斗的爱国同胞的崇敬，希望通过这本书来建立一座纪念碑，纪念战争中的那些英雄，勉励年轻一代继承父辈热爱祖国、热爱自由、不屈不挠、英勇战斗的精神。他在这本书中所创造的典型形象——货郎哈维·柏奇，已经成了爱国者的代名词。

被誉为美国第一部海上小说的《领航员》，扩大了爱国主义的主题。该书主人公领航员的原型，是独立战争时期的著名人物约翰·保尔·琼斯船长（一七四七——七九二）。库柏运用浪漫主义手法，把他描绘成具有神秘色彩的英雄。小说着重描写独立战争期间，美国国会为了惩罚英国殖民主义者，派遣两艘军舰，远渡重洋，到英国海岸去袭扰，并伺机劫持英国贵族回国做人质。这两艘军舰经过惊心动魄的海陆战斗，在领航员的导航下，胜利返回了美国。

毫无疑问，在库柏的全部作品中，占中心地位的是他的边疆题材五部曲《皮裹腿故事集》。这五部曲通过主人公纳蒂·邦波的一生活动，描写了早期美国山林居民的生活，赞扬了印第安人的勇敢和正直，反映了作者对北美殖民主义者的抗议和对印第安人的同情。

库柏还写了革命历史小说《波士顿之围》（一八二八），有关海上生活的《红海盗》（一八二七）、《海妖》（一八三一）等。此外，他还写有关于地主土地占有过程的《利特尔佩奇手稿》三部曲（《萨坦斯托》、《拿锁链的人》、《红人或印第安人与假印第安人》）（一八四五——八四六），以及反映欧洲生活的三部曲：《刺客》（一八三一）、《黑衣教士》（一八三二）和《刽子手》（一八三三）。但和前面说的作品相比，这些作品，不管在思想内容或艺术技巧方面，都较为逊色。另外值得一提的是他晚年写的一本乌托邦小说《火山口》（一八四七），说的是一批在沉船之后死里逃生的美国人，在太平洋一个小

岛上建立了充满田园风味的社会，这个社会后来毁于扩张、诉讼、过分虔诚、新闻报导和过多的自由。这小岛是地震后出现的，可是又一次地震，把整个岛屿和那些争论不休的人，统统沉到了海底。

除了上述长篇小说外，库柏的作品较著名的还有《欧洲拾零》（一八三七—一八三八）、《返乡路上》（一八三八）、《故乡风貌》（一八三八）等。

## 三

库柏生活的年代是富有历史事件的时代，这些事件在库柏的一系列作品中均有所反映，但从中也可看出，作者对这些事件的看法，思想上是充满矛盾的。

在他的几本主要的历史小说和海上小说中，作者站在爱国主义的立场，热情歌颂了反对英国殖民主义者的独立战争，赞美了独立战争中那些英勇战斗的英雄，特别是创造了像货郎柏奇这样一个一心爱国、无私无畏的普通人民群众的典型形象，这不能不说是对当时现实社会中那些身居高位而无视国家利益、只顾个人的人物的一种批判。在《间谍》中，作者还假西格里威斯医生之口，在废除奴隶制问题上发表了在当时来说是非常进步的见解。他说："不错，现在我们还留有蓄奴制度，但是，我们一定要设法逐步把它废除，否则以后还会产生比现在我们所遭受的更大的祸害。毫无疑问，我们将继续前进，随着我们取得的成就，我们的奴隶一定会得到解放，直到这片美丽的土地成为人间乐园，没有一个上帝的子民再处于悲惨的境地……"值得指出的是，这些话是在斯托夫人的废奴文学代表作《汤姆大伯的小屋》（一八五一）发表前三十年写下的。

库柏在国外时，为美国的一切进步辩护；在国内，通过他的政论时评，也确实反映了当时美国资产阶级社会存在的一些问题，针砭了社交界、文化界、司法界的流弊，当时有评论说，这是把美国"生剥一层皮"。可是，库柏这个美国文学史上的前期浪漫主义代表作家，在政治思想上毕竟还是偏于保守的，他对自己所处的时代与社会缺乏深刻的理解，往往流露出美化过去的倾向。对美国社会的深刻洞察与分析，还要留待后期浪漫主义作家去完成。特别是在晚年，库柏坚持站在联邦派的保守立场上，指责杰弗逊推行的资产阶级民主改革，为蓄奴制辩护，甚至维护早已过时的荷兰殖民主义者的佃农制。他的《利特尔佩奇手稿》三部曲，就是站在地主的立场，为大地主们的利益辩护，反对当时的抗租运动的。这些都反映了作者本人的阶级偏见与思想局限。

库柏在文学史上的贡献，还在于把小说艺术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库柏曾悉心研究过十八世纪以来的表达艺术，研究过英国文学，对十八世纪的英国诗人，对莎士比亚、拜伦、司各特等都有过深入的研究。他的天才表现在能把自己的创作和英国文学的传统紧密地结合在一起。人们称库柏为"美国的司各特"，可是他本人对此并不满意，认为自己在许多方面比司各特写得更好。有趣的是，俄国著名诗人莱蒙托夫也有这种看法。俄国著名文学评论家别林斯基回忆一八四〇年四月，他和莱蒙托夫在彼得堡会见，谈论到现代文学时，一致赞扬了库柏，并说他们从小就喜爱库柏的作品。他还回忆说，莱蒙托夫"在谈到库柏时，热情地论证了库柏有比华特·司各特多得多的诗才；他的论证非常精辟，有说服力；使我惊奇的是，他简直对他到了入迷的程度"。

库柏的作品，结构复杂精巧，内容紧张生动，故事情节悬念重重，人物命运瞬息万变，步步深入，引人入胜。这也是库柏的作品一百多年来得以在全世界广为流传、经久不衰的一个主要原因。

库柏还具有捕获过去时代的精神而使它复活的天才。正如德国著名作家歌德在晚年的日记中所指出的:“即使在欧洲,人们也确信,库柏具有独特的天才,很高程度的独特的天才,他第一次把美国的过去和现在,提炼成为文学的题材。”他还赞扬库柏的作品结构富有艺术性,写道:“我钦佩他拥有丰富的素材和对素材的巧妙处理。创作像库柏小说这样材料丰富而又前后连贯的作品是不容易的。”

## 四

正如作者在总结三十年的文学创作活动时所说:“如果说作者写出的东西,有什么足以流传身后的话,毫无疑问,那一定是《皮裹腿故事集》。”事实证明了他的预言,《皮裹腿故事集》不仅已成为美国文学的经典作品,而且进入了世界古典文学名著的行列。这组作品按创作顺序,包括《拓荒者》(一八二三)、《最后的莫希干人》(一八二六)、《大草原》(一八二七)、《探路人》(一八四〇)和《杀鹿人》(一八四一)五部长篇小说。内容主要描写森林中的猎手“皮裹腿”纳蒂·邦波的一生,但五部曲中故事的发展,不同于创作年代的顺序。《杀鹿人》主要写的是年轻的邦波“首次出征”中的冒险经历。《最后的莫希干人》和《探路人》,以十八世纪五十年代英法殖民主义者之间的混战为背景,描写了邦波的战斗生涯。而《拓荒者》写的则是独立战争以后,邦波被迫离开开发地上新出现的小市镇,进到西部森林中过的狩猎生活。《大草原》写无地农民向大西部继续推进和年老的邦波如何在大草原上结束自己的一生。

库柏的这五部小说,描绘了上下六十年间,从北方五大湖、东部纽约州到西部草原所发生的惊心动魄的斗争和深刻的历史性变化,构成了美国社会早期发展的巨幅画卷。在这幅画卷中,有早期移民艰难竭蹶的生存斗争,有英法殖民主义者的激烈军事角逐,有

印第安人被残杀和灭绝的悲惨遭遇,有无地农民颠沛流离的生活。在这些惊险情节的背后,我们可以看到殖民主义者的残暴与贪婪,土著印第安人的英勇和善良。书中,作者处处流露出对印第安人的同情和对他们的遭遇的愤愤不平,同时也揭露了殖民主义者如何处心积虑,在印第安人各部落之间挑拨离间,使他们彼此仇恨、互相残杀的罪恶阴谋。作者所创造的主人公"皮裹腿"邦波,是个理想化的形象,他虽然缺少文化,但有着勇敢善良的性格和单纯诚朴的心灵,他有正义感,慷慨大度,见义勇为,富于同情心,乐于自我牺牲,他心中充满对大自然的热爱,对自由的向往。他原来是个猎人,在英法殖民主义者的战争中,作为英方在森林中的带路人和侦察员,显示了高超的射击技术和神奇的森林作战本领,获得"鹰眼"、"探路人"、"长枪"等绰号。但是战争结束后,他不堪忍受那种"安居乐业"的生活,一心向往狩猎生活的自由,于是背离了开发者的"文明",继续向森林的深处挺进,去过自由的狩猎生活,最后死在西部的大草原上,安息在他视为兄弟的印第安人中间。作者把他和当时那些残暴的殖民主义者对比,和那些破坏自然资源的贪婪的开发者对比,显示出邦波的特点:他"虽然没有文化,却有着蒙昧人身上所体现的最高文明原则"。实质上,作者赋予邦波的正是热爱自由、坚持正义和勤劳勇敢的广大美国人民所具有的高尚品质,在某种程度上,"皮裹腿"精神,正是美国民族精神的象征。诚然,作品中也反映了作者受到当时浪漫主义文学"返回自然"思潮的影响,流露了作者缅怀和美化旧时代的思想感情,因而在一定程度上损害了纳蒂·邦波这一人物形象;然而其中也包含着对资本主义开发方式和社会制度的强烈批判。还是高尔基说得透彻,他说:"纳蒂·邦波处处以自己的淳朴思想和勇敢行为,来引起读者的好感。作为新世界的森林和草原的探索者,他为人们开辟了道路,这些人后来却把他当成罪犯,指责他违犯了和他的自由观念不相容

的那些惟利是图的法律。他毕生不自觉地为一种伟大的事业服务:在野蛮人的土地上开拓物质文明的疆域。他是这种文明的最初开拓者之一,但他却发现自己无法在这种文明的环境中生存。这便是许多开拓者常有的命运,许多在对生活的认识上比同时代人深远的人的命运。从这个观点来看,没有文化的邦波几乎是一个富有寓意的人物,他是人类真正的朋友,他们的苦难和功勋,使我们的生活变得丰富而美好。"

库柏向以描写惊险场面和自然景物见称。他在《皮裹腿故事集》中,充分利用蕴藏着不可知的威胁的浓密森林,以及神秘莫测的印第安人的生活方式,来渲染浪漫色彩。在他的笔下,印第安人出没的森林和草原,都被赋予瑰丽的色彩。而他的环境描写,又总是跟情节的变化、人物的心情交融在一起。法国著名作家巴尔扎克谈到库柏描写自然景物的技巧时,写道:"看来,仿佛就是您自己俯身在那些百年古树的树阴之下,在辨识印第安人的足迹。那儿危机四伏,迫使您去仔细研究山岩、瀑布、石滩、树丛,您再现了那片土地……"别林斯基也说:"辽阔的大自然和英雄主义的功勋——这便是库柏小说吸引读者的所在。"

然而,美国的民族文学当时毕竟还处于早期阶段。在艺术形式方面,库柏仍囿于英国文学的影响,他的传奇小说在某些方面明显地模仿了英国的司各特。而且像他这样一个多产作家,在艺术上也难免有不少缺陷,正如巴尔扎克所说:"如果库柏在刻画人物方面,也达到他在描绘自然景象方面的同样成就,我们这门艺术就会以他的话为准了。"此外,如文句冗长,在紧张的场面中突然插入一段议论,等等。这些都使他的作品的价值和流传受到一定的影响。

## 五

《最后的莫希干人》是《皮裹腿故事集》中最出色的一部。故事发生在十八世纪五十年代末期,英法两国为争夺北美殖民地而进行的"七年战争"的第三年,地点是在赫德森河的源头和乔治湖一带。当时,这儿是一片腥风血雨的战场。小说以威廉·亨利堡司令孟罗上校的两个女儿科拉和艾丽斯,前往堡垒探望父亲途中被劫持的经历为主线,展开了在原始森林中追踪、伏击、战斗等一系列惊险情节的描写。主人公纳蒂·邦波,此时已做了英军的侦察员,并已获得"鹰眼"的绰号,他和他的老友莫希干族酋长"大蟒蛇"钦加哥,以及钦加哥的儿子"快腿鹿"恩卡斯挺身而出,为了救出姐妹俩,和劫持者展开了一场惊心动魄的斗争,最后以一场大厮杀而告终。表面看来,这有点像一个"游侠骑士式"的浪漫故事,实质上,作品首先告诉我们的是:英法殖民主义者是一切罪恶的根源。他们为了掠夺这片印第安人土地而发动了战争,他们共同对印第安人实行诈骗、暴虐乃至骇人听闻的种族灭绝政策。他们用高价收购印第安人的头皮,用"火水"和《圣经》麻醉印第安人的斗志,用欺骗和胁迫要印第安人充当炮灰,恶毒地挑拨印第安各部落互相残杀,使之同归于尽。钦加哥原为莫希干族的大酋长,他的部落就是在白人殖民者的枪炮和奸计下惨遭覆灭的。他曾向老友邦波伤心地诉说道:"英国人来到这儿之前……我们的部落团结一致,我们生活得很幸福。盐湖给我们鲜鱼,森林给我们麋鹿,天空给我们飞鸟,我们娶了老婆,而老婆又给我们生了孩子……那些荷兰人登陆后,把火水给了我的人民,一直到让他们喝得天地也分不清……后来他们就被迫离开了自己的土地,一步步被赶离了可爱的河岸,最后落到了这样的地步:我作为一个首领和大酋长,也只能从树缝里

见到阳光,而一直不能去看一下自己的祖坟!"不幸的是,连他惟一的后嗣恩卡斯,也死在同为印第安人的麦格瓦刀下。同莫希干族的遭遇一样,受法国殖民当局利用的怀安多特族,在最后的一场大厮杀中,也被"整个儿消灭"在霍里肯湖畔。这使我们形象地看到,北美殖民地的发展史,实质上就是这样一部印第安人的血泪史。

对于印第安人的被杀戮和印第安部落的消亡,作者的心情是十分沉重的,他深深怀着同情和愤慨。他写道:"莫希干人的领土,是被欧洲人侵占去的美洲大陆的第一块地盘,因而,莫希干人就第一个成了离乡背井的人。面临着文明的推进,也可以说,文明的入侵,所有印第安部落的人民,就像他们故土林木上的绿叶在刺骨的严寒侵凌下纷纷坠地一样,日益消亡,看来这已成为落到他们头上的不可避免的命运。有足够的历史事实可以证明,这幅惨像并非虚妄之作。"作者把本书取名为《最后的莫希干人》,就有着令人心酸的悲哀音调。正直、勇敢的莫希干人恩卡斯和美丽善良的科拉之死,也不无更深的寓意:随着他们的死去,他们心灵上的那种美德和纯洁的感情也消亡了,留下的只是笼罩在美洲大地上的那些贪婪、残暴的恶意和邪念。

在《最后的莫希干人》中,也像在《杀鹿人》中一样,"鹰眼"纳蒂·邦波和莫希干族酋长"大蟒蛇"钦加哥,又建立了众多的功勋,经受了多次死亡的考验,他们仍一如既往,为他人出生入死。另外作品还塑造了钦加哥的儿子"快腿鹿"恩卡斯的英雄形象,他有着高尚的品质,纯洁的情操,正直勇敢,富有自我牺牲精神。还有勇敢、善良的科拉。他们的品德,都引起人们的赞叹。此外,作者还以他娴熟的手法和鲜明的色彩,描绘了年迈的塔曼依、"刁狐狸"麦格瓦、海沃德少校、圣歌教师等诸多人物,以及大自然的绚丽景色。书中对印第安人的习俗,如募兵活动、殡葬仪式等的描写,以及他们那些充满比喻象征的语言,使作品更显得具有独特的情趣和神

秘的色彩。

诚然,《最后的莫希干人》中,有些场面仍显出人为的痕迹,其中有的巧合奇遇,似乎不那么合情合理,人物的塑造上,也有理想化的因素,正面人物过于完美无缺。此外,书中把亲法的印第安人写成狡猾阴险、凶恶残忍的败类,也是片面的,不公正的。但是,瑕不掩瑜,作者在《最后的莫希干人》中,毕竟用鲜明而生动的色彩,重现了英法争夺殖民地战争中的某些重大事件,使我们懂得了殖民主义者的贪婪和残酷,同时也了解到当地的风土人情和印第安人的精神面貌。作为一个前期浪漫主义作家,他认为自己有权运用夸张的手法,来描绘那些历史事件和现实生活。而且,不可否认,在这浓重的浪漫色彩中,是有着明显的道德观念和现实意义的。

**宋兆霖**

一九八五年秋于浙江大学

# 第　一　章

我的耳朵在倾听，我的心有了准备，
你尽可以说出尘世间最坏的消息。
说吧，是不是我的王国已经灭亡了？
——莎士比亚[①]

敌对双方都得先在荒山野林里经历种种艰苦和危险，然后才能碰在一起展开厮杀，这是北美殖民战争[②] 的一个特点。在英法双方各自占领的地区之间，隔着一大片广阔的，似乎是不可穿越的森林疆界。那些大胆顽强的殖民者，那些和他们并肩作战的来自欧洲的训练有素的军队，常常得花几个月时间爬山涉水，历尽艰辛，才能找到机会在更激烈的战斗中一显身手。可是，由于学习了土著战士坚韧不拔和自我牺牲的精神，他们懂得了如何克服重重困难；因此，对这些誓以自己的鲜血来满足复仇欲望、来拥护远隔重洋的欧洲君主们那种冷酷自私的政策的人来说，眼下，似乎已经没有任何一座黑暗的森林，任何一处冷僻的秘密处所，可以免受他们的侵袭了。

在这一片辽阔的中间地带，赫德森河的源头和它附近的湖泊之间那个地区，恐怕是最能生动地说明那个年代那场野蛮战争的

① 《理查二世》第三幕第二场。

② 指英、法两国为争夺北美殖民地而进行的“七年战争”（一七五六——七六三）。

残酷和激烈了。

显而易见，在这一地区，大自然为行军作战提供了很大的方便。香普兰湖[1]狭长的湖面，从加拿大边境一直深入到毗邻的纽约殖民区境内，形成一条天然的通道，穿过法国人为出击敌方而必须控制的地区的一半。紧靠它的南端，还有另外一个湖，这个湖的湖水清澈见底，因而那班耶稣会的传教士就拿它作为施行象征性的洗礼之用，并由此得名为“圣水湖”。可是那些不太虔诚的英国人则认为，用他们的当朝国王——汉诺威王朝的第二位国王——的名字来给它命名[2]，是给予它那滢洁的湖水一份不小的光荣。可是这一来，他们两家一起把这森林景色的原始主人固有的权利给剥夺了，主人们本想永久保持它原来的名字“霍里肯”湖[3]的。

这个“圣水湖”绕过无数岛屿，穿过叠叠群山，又继续向南伸展了十多里格[4]，直到一片高原挡住了它的去路。从这儿起，有一条好多英里的连接水路的旱道，可以把那些冒险家送到赫德森河边。这条河，在这一段虽然通常有不少急流险滩——或者如当年当地人说的那样，叫浅石滩——阻挡，但是在涨潮时，还是可以行船的。

法国人为了要实现他们大胆的侵扰计划，急得甚至想冒险进攻遥远而艰险的阿勒格尼峡谷地区[5]。不难想到，他们既然都是些众所周知的机灵鬼，当然不会忽视刚才我们说的这个地区这些天然的有利条件了。因此，这一地区自然也就成了一片腥风血雨

---

① 位于今之纽约州与佛蒙特州之间，以法国探险家、魁北克的发现者塞缪尔·香普兰(一五六七?—一六三五)命名。

② 指一七五五年，爱尔兰人威廉·约翰逊将军把这个湖改名为“乔治湖”，以纪念当时在位的英王乔治二世。

③ 过去曾有一个被法国人叫做霍里肯族的印第安人部落，在沿湖一带居住，故作者以此名之。

④ 长度单位，在英美约为三英里。

⑤ 位于纽约州西南部。

的战场，那些为争夺和霸占殖民地的战斗，大多数都在这一带进行。在可以控制这一交通要道的各个据点上，修起了许多要塞。由于交战双方胜败无常，这些要塞也就时失时得，时毁时筑。随着拓荒的农民离开那些危险的通道，缩回到较老的殖民区那较为安全的疆界后面时，一队队的官兵就跟着开进了森林，人数之多，超过了在母国里通常足以推翻王朝的军队。在森林中，这些军人被担惊受怕折磨得憔悴不堪，或者是因吃了败仗而变得垂头丧气，结果队伍往往弄得七零八落逃了出来。在这个不幸的地区，虽然不知道有安居乐业的生活，但是它的森林里面，却经常活跃着人类的生命。树阴下和幽谷中响着军乐，山野里荡漾着勇敢豪放的小伙子们的笑声，回响着他们粗野的呼喊；他们精神抖擞，急急匆匆地从这儿走过，为的是晚上可以忘怀一切地在酣睡中度过漫长的一夜。

我们下面将要讲的这个故事，就发生在这个冲突和流血的地区，在英法双方为争夺这片土地而发动战争的第三年，而这片土地是命中注定任何一方也保守不住的。

由于那班在海外的将领愚蠢无能，国内当局定计决策又没有魄力，英国已经从骄傲的崇高地位上跌落下来了，这种地位是由它从前的武将文臣们的雄才大略和创业精神所取得的。而现在，它的敌人已经不再对它畏惧，它的臣仆也在很快地失去自尊的信心。在这种屈辱的衰落中，那些殖民地的居民，虽然不能为当局的无能负责，而且由于地位低微，也不可能给国家造成什么错误，但是对这种衰落，自然也感到十分痛心。

最近，他们看到从祖国派来了一支精选的军队，它的统帅①

① 指当时的北美英军总司令布雷多克将军(一六九五——七五五)。一七五五年，在杜肯堡战役中阵亡。

又是从许多训练有素的军人中挑选出来的稀有的军事天才，因此他们对这支军队敬若父母，盲目地相信它是天下无敌的。可是，它竟被一小撮法国人和印第安人打得落花流水，[1] 丢尽了脸，只是靠了一位弗吉尼亚青年[2] 的镇静和勇气，才得以逃脱全军覆没的厄运，打那以后，由于这个青年品德高尚和意志坚强，他的盛名传遍了整个基督教世界。这一场意料不到的大祸，使一大片边境暴露在敌人的面前。而且在实际的灾难还没有临头之前，就先引起了千万种想象出来的危险。惊慌失措的殖民地居民觉得，从西面一望无际的原始森林中刮来的每一阵风声中，都混杂着那班野蛮人的吼声。残忍的敌人的可怕性格，更大大地增加了战争的恐怖感。近来那些不可胜数的屠杀，在他们的思想上记忆犹新；对于那些到处流传的深更半夜发生的可怕谋杀故事，这些地区的任何一个人也决不会充耳不闻；在这些故事中，大森林中的土著人总被描述成主犯和野蛮残暴的人物；当那些轻信的和激动的旅行者，在叙述听来的那些荒野中的险事时，胆小的人会吓得浑身冰凉，做母亲的甚至对熟睡在万无一失的最大城镇中的孩子，也会投去忧虑的目光。总之，这种夸大了的恐惧心理，开始嘲笑起一切理智的思考，使得那些本该不忘男子气概的人，都成了感情的最卑怯的奴隶。甚至连最有信心和最坚强的人，对这场争斗的结局也发生了怀疑；灰心绝望的人愈来愈多，他们好像已经预见到，英国君王在美洲的属地，全都要被他们那信奉基督的敌人一抢而光，或者是在这些敌人的凶残的同盟者袭击下遭受蹂躏。

因此，当位于湖泊和赫德森河之间旱道南端的要塞接到情报，

---

① 指英军在杜肯堡战役中的失败。

② 指当时的中校华盛顿，他率领着自己的弗吉尼亚民团，扼守在谢南多亚河谷一线，非常艰苦地抵御着入侵的法国军队。

说一支由蒙卡姆[1] 率领的“人数多如树叶”[2] 的军队，沿香普兰湖向前推进时，这一消息在要塞里的人心头引起的，更多的是胆怯的惊恐，而不是一个战士在自己的打击圈中，发现敌人时应有的严肃的欢快。消息送达时，正是一个仲夏之日将近黄昏的时分。送信的印第安信差，还带来了“圣水湖”边那个要塞的驻军司令孟罗的告急文书，要求给他迅速派一支强大的增援部队。前面已经讲到，这两个据点相距不到五里格，原来只有一条崎岖不平的小路相连，现在这条路已经加宽，可以用来通过大军了；因此，对那些在森林中住惯的人来说，这段路只需走两个小时，就是一支带着必要辎重的军队，在夏天也只需走一个白天，就能轻而易举地到达。英国国王的忠诚将士们，给这两座森林要塞取了名字，一座叫威廉·亨利堡，另一座叫爱德华堡，都是以当今王族中受宠的王子的名字来命名的。镇守着前一个要塞的是刚才已经提到名字的那位苏格兰老将，他率领着一团正规军和少数的地方部队，这支部队要用来抗击正由蒙卡姆率领着向他的土墩脚下袭来的强大武力，实力相差实在太悬殊了。但是，坐镇后一个要塞的是韦布将军，他统率着驻守在北部地区的全部英军，人数在五千以上。要是这位司令官把他属下的几支部队都集结起来，他就可以使他的抗击法国人的战斗力几乎增加一倍，那位法国将军带的部队，在人数上多得有限，而且他是冒险深入，远离后援。

可是，他们由于受到了命运不济思想的影响，斗志衰退，不管是军官还是士兵，看来并不想要仿效法国人在奎森堡的成功战例，积极出击敌人，而是宁愿呆在自己的工事里，坐等可怕的敌人到

---

① 蒙卡姆(一七一二——七五九)，一七五五——七五九年时，任法国北美殖民军总司令，一七五九年，在魁北克战役中阵亡。

② 词出蒲柏译《伊利昂纪》。

来。

先前这个情报所引起的惊慌稍稍平伏之后，建筑在赫德森河边作为要塞外围工事一部分的营垒里就流传说，将挑选一千五百人组成一支分遣队，翌日凌晨开赴旱道北端的据点威廉·亨利堡。起初，这只是一个传闻，但是不久却成了事实。总司令部的命令，传达到了被选定应完成这一任务的几支部队，并要他们迅速准备出发。所有关于韦布将军的意图的猜测，现在都烟消云散了，在此后的一两个小时内，人们听到的只是急促的脚步声，看到的只是焦虑的脸色。一些军事技术方面的新手，紧张得跳东跳西，他们的准备工作，反而被自己那过分强烈的、几乎有点狂乱的热情给延误了；而那些有较多实战经验的老战士，则沉着地做着准备，装出一副瞧不起一切慌张举止的样子；可是，他们那严肃的脸色和焦急的目光，仍然充分暴露出他们对这种没有经历过的、可怕的荒野里的战争，也缺乏强烈的职业性的兴趣。最后，太阳在一片灿烂的光芒中落到西方的远山背后去了，待到夜幕笼罩着这个隐蔽的据点时，从事准备工作的声响也渐渐地静了下来；有个军官住的木屋里的灯光最后也熄灭了；树木在山冈和潺潺的流水上，投下了深暗的阴影。于是，整个军营不久便被笼罩在一片寂静之中，静得就像四周茫茫的林海。

按照头一天晚上的命令，翌日凌晨，酣睡的士兵被紧催的鼓声惊醒了；在清晨潮湿的空气里，每一座森林里都传来战鼓冬冬的回声。在东方无云的朦胧的天际，曙光渐渐显露，给附近高大的松树勾画出蓬松的轮廓。霎时间，整座军营都活动起来了，即使是地位最低下的士兵，也都从他们的住宿地出来看伙伴们出发，分享这一时刻的兴奋和激动。被选出来的部队很快就排列成简单的队形。训练有素的、正规的皇家雇佣军高傲地走在右面，样子没那么自负的殖民地军队屈居在左边，显出一副习惯成了自然的驯顺样子。

侦察部队先出发了。载着辎重的车辆隆隆前进,它的前后都有强大的警卫部队。在黎明的灰暗还没有被阳光催亮之前,战斗部队的主力也已排成纵队,以一种高度的军人气概离开军营而去,此情此景,倒也多少可以给那班即将初尝战争滋味的新兵,消除一点迷迷糊糊的恐惧。这支部队在仰慕着他们的伙伴面前,始终保持着高傲的神态和整齐的队形;随着军笛声的愈去愈远,他们慢慢地向着森林深处走去,直到这整支生气勃勃的队伍为大森林所吞没。

现在,这支离去的已经看不见的纵队的一点声音都听不见了,连最后的掉队的人,也都赶上了队伍,消失在林海之中;但是,这里还有另外一个即将出发的迹象。在一座大小和设备都不同寻常的木屋前面,有一些哨兵在来回巡逻,大家知道他们是保卫那位英国将军的。就在这座木屋前,集合了六七匹马,从它们的鞍辔上看,其中至少有两匹是准备给女眷乘用的,而且看来这两位女眷的身分在这荒山野林里不同寻常。还有一匹马上装备着一个参谋官员的马饰和纹章;其余的几匹,从马具的简陋和累赘地带着的旅行用具来看,显然是备来给仆人们用的。这些仆人似乎已经等在那儿,听候他们主人的使唤了。离这个不寻常的场面稍远处,聚集着一堆堆好奇的闲人。他们有的在赞赏那几匹雄赳赳的军马的品种和骨架,有的则带着一种庸俗的好奇心,呆头呆脑地盯着那些行装。可是其中有一个人,从他的外表和动作上看,显然不同于那些一般的观众,看来他既不是无所事事,也不像是愚昧无知。

此人的模样,虽说并没有特别的畸形残缺之处,但是看上去极不匀称。他有着和别人一样的骨骼和关节,可是它们的比例却与众不同。他的个子,站直时要高出他的侪辈,坐下时却又似乎缩成和普通人一般高矮。这种肢体不匀称的情况,在他全身都存在着。他的头很大,可是肩膀很窄;他的手臂修长,而且摇来晃去的垂挂着,但他的手,即使说不上纤细,至少也是小巧的。他的两腿和双

股都很瘦削，但是特别长；要不是他那两只支持着整个马马虎虎凑合在一起的身躯的大脚显得更为宽阔，他的一对膝盖可以说是其大无比了。此人的一身不伦不类的打扮，也只能使他显得更加滑稽可笑：一件天蓝色的上衣，耷拉着肩膀，下摆又短又大，衬托出一个又细又长的脖子，还有一双更细更长的腿，简直难看至极。他那条淡黄色的棉布裤紧绷着身子，在膝盖隆起的地方，各用一条用得很脏的白缎带扎着，还打了一个大蝴蝶结。他脚套条纹布袜，穿着鞋子，有一只鞋子上还装有一个镀银的踢马刺——这就是他下身的全部装束了。他身上没有一根曲线或者一个棱角是掩饰着的，相反，由于此人的虚荣和无知，而是有意让它们暴露无遗。从他那镶着褪色银线花边的背心大口袋里，鼓出一样东西，这东西在这样的军营里见到，很可能被误认是一种可怕的、不知名的武器。它虽然不大，却曾引起过军营里大部分欧洲人的惊奇，但是有几个本地的军人倒曾使用过它，对它不但不害怕，而且还非常熟悉。他头上戴一顶很大的卷边三角帽，就像近三十年来牧师戴的那种一样，这顶帽子为他那张善良而憨厚的脸增添了一种严肃的神情，而这张脸也正需要这种人工的帮助，以便能配得上人们对它的高度的特别的信任。

普通的老百姓，出于对韦布将军驻地的尊敬，都站得远远的，独有此人却大踏步地走到了那班家仆的中间，凭着一时的好恶，随心所欲地褒贬起那几匹马来。

“朋友，我敢断定，这匹马决不是本地的出产，一定是从外地来的，也许就是从海水那边的小岛上来的吧？”他说，正如他的罕见的长相一样，他的声音也柔和圆润得有点出奇。“我说这话一点儿也没有夸口的意思，因为我到过那边的两个港口：一个是在泰晤士河口上，以老英格兰的首都命名的港口，另一个就是在‘港口’这个字前加一个‘新’字的新港。我曾亲眼看到过那些小帆船和双桅船，

就像把一切都齐集到方舟[1] 上去一样，准备开往牙买加岛，去做四脚动物的买卖。可是，以前我从没见到过像《圣经》上的战马那样的良马：‘它在谷中刨地，自喜其力，它出去迎接佩带兵器的人。’[2] ‘角每发声，它说，呵哈，它从远处闻着战气，又听见军长大发雷声，和兵丁呐喊。’[3] 看来是那种以色列的良种马传到我们今天了。是不是，朋友？”

他这种独特的见解，说得非常响亮而有力，按理是值得引起别人的一些注意的，但结果并没有人答腔。于是，这个满口《圣经》词句的人只好回过头来，打量着那个他无意中对他说了半天话的、默不作声的人，而且从那人身上，发现了一种新的更值得惊诧的地方。他眼前的这位，就是昨天傍晚把那个不受欢迎的消息带到军营里来的“印第安信差”；他一声不吭地笔直站立在那儿。虽然他看上去态度十分安详，而且由于坚忍自制的天性，对他周围的闹嚷喧哗显然也漠然处之，但在他那种野蛮的平静之中，却隐藏着一股阴沉、凶狠的神气，这模样不仅吸引了此刻审视着他的人，而且很可能会引起更有经验的人们对他的注意。这个土人佩带着自己部落的战斧和猎刀，但是他的神气又不完全像个武士。恰恰相反，他像是心不在焉的样子，多半是因为近几天来他极度紧张，而且又找不到时间使自己恢复正常的缘故。他那张凶狠的脸上画着的战斗花纹[4]，颜色已经有些模糊不清，因而使这张黝黑的脸显得更加狰狞可憎，即使绘画艺术也达不到这样偶然产生的效果。他的眼睛中射出两道炯炯的光芒，仿佛是乌云中两颗闪亮的星星，看起来显

① 见《圣经·旧约·创世记》。世界大洪水时，挪亚遵照神的吩咐，造一方舟，和全家人及飞禽走兽一起进入舟中，躲避洪水。

② 见《圣经·旧约·约伯记》第三十九章。

③ 同上。

④ 按印第安人习惯，武士出战前都要在脸上和身上画上各种颜色的花纹。

得凶暴粗野。他那锐利而带警惕的目光,朝那个惊讶地打量着他的人瞥了一眼,但立刻就狡黠而轻蔑地把视线转了开去,一动不动地凝视着远方。

这两个怪人之间的短促、无声的接触,本来也许又会引得这个白人说出点出人意外的话来,可是,正在这时,他的注意力被别的事情吸引过去了。全体家仆的一致行动,以及一阵低声细语,宣告这个队伍等待着她们一到即可出发的人快来了。那个一味称赞马匹的人,急忙退回到一匹低矮、瘦削的牝马旁边,那匹马正在军营附近,摆着尾巴悠闲地啃着枯萎的野草。他将一只胳臂肘撑在一床勉强当做马鞍的毛毯上,在一旁观看这幕出发的情景。而在这匹牝马的另一边,有一匹小马在静静地吃着奶。

一个身穿军官制服的年轻人,领着两个女子来到了她们的坐骑跟前;从装束上看,她们显然有着在森林中艰苦跋涉的准备。其中看上去较年轻的一个——尽管她们都很年轻——天真地任凭清晨的微风,吹开从她獭皮帽上低垂下来的绿色面纱,让人瞥见她那光艳夺目的面容,淡淡的金黄头发,和一对湛蓝的眼睛。她脸颊上的红润比松树梢头西方天际的晚霞更加鲜艳秀丽。那年轻军官扶她上马时她对他的嫣然一笑,也不亚于黎明破晓时那样令人心旷神怡。另一个女子看来也同样受到年轻军官的细心照顾,但似乎因年龄大了四五岁而比较持重,她隐藏起自己的娇媚,不让士兵们看见。她们俩虽然模样儿同样匀称秀美,不因旅行装束而减色,但是看得出来,她比年纪较轻的那位更加丰满,更臻成熟。

一俟两个女子上马坐定,她们的随从军官也轻身跳上了战马的坐鞍。三人向站在木屋门前送行的韦布将军鞠了一躬,便掉转马头,带着其余人马,朝军营北面的出口缓步而去了。他们中间谁也没有作声,默默地走过了这段短短的路程。可是当年纪较轻的女子,发现那印第安信差忽然溜到她的身边,带领她走上面前的行

军道路时，她不由得轻轻地惊叫了一声。那印第安人的使人吃惊的突然行动，虽然没有使另一个女子喊出声来，但她在惊异之下，禁不住也掀开了自己的面纱；当她那对乌溜溜的眼睛看着印第安人从容轻灵的步伐时，她的脸上流露出一种难以形容的、又怜悯、又赞叹、又恐惧的神情。她的头发乌油油的，光亮得就像乌鸦的羽毛。她的皮肤并非棕色，而是显得充满血色，好像是根根血管都充盈得快要爆裂似的。然而她的脸既不粗俗，也不平常，而是端庄尊贵，秀丽绝伦。她好像发觉了自己一时忘情的样子，不觉笑了笑，露出了一排使洁白的象牙也要羞煞的牙齿。她放下面纱，低下了头，默默地骑马前进，仿佛她心不在焉地没有注意到四周的景色。

# 第二章

索拉！索拉！哦哈呵！索拉！

——莎士比亚①

上一章，我们已经粗略地把两位美丽的女子介绍给读者诸君，而当其中的一位正在这样沉思默想着的时候，那另一位却已很快地从使她发出叫喊的惊慌中恢复过来；她一面暗笑自己的懦弱，一面向她身边马背上的青年军官问道：

"海沃德，这种鬼怪是不是常会在森林里出现？还是特地找来给我们逗乐的？如果是后者，我们除了感激之外，无话可说。但如果是前者呢，那在遇到可怕的蒙卡姆之前，我和科拉还得好好拿出点我们夸耀的、祖传的勇气来哩。"

"这个印第安人是我们部队里的一名'信差'，不过在他自己的同胞中间，他也许还算得上是个英雄哩！"年轻军官答道，"他自愿前来给我们带路，带我们通过一条很少有人知道的小路到湖边去。我们走这条路，可以比跟在行动缓慢的大部队后面快，而且正因为这样，我们也就可以比较适意。"

"我不喜欢他，"那女子说，声音颤抖，她部分是假装，但更多的是真的害怕，"你对他是了解的，邓肯，要不你不会这样随便信任他，要他来照料的吧？"

---

① 《威尼斯商人》第五幕第一场。

“是啊，非常信任他，就像我信任你一样，艾丽斯。我是了解他的，要不我就不会信任他了，尤其是在这种时刻。据说他本来也是一个加拿大人；可是后来投过来为我们的朋友莫霍克人服务了：你也知道，他们是六个联盟部族[①] 中的一个。我听说，他是由于一次什么意外事件，被带到我们这儿来的，你父亲对这件事很重视，亲自做了处理，这个野蛮人受到了严厉的处分——不过这个毫无根据的故事我已记不清了，反正只要知道他现在是我们的朋友就得了。”

“要是他曾经是我父亲的敌人，那我就更不喜欢他了！”那姑娘惊叫着说，现在她真的担起心来了。“海沃德少校，你能不能和他谈上几句，好让我听听他的声音？这也许有点儿傻，不过你一定听说了，我是凭他的声音语调来判断一个人的。”

“这不会有什么结果。而且，很可能他只是喊叫一声作为回答。尽管他也许懂得英语，但像他的大多数同胞一样，他会装成一点不懂；特别是现在战争要求他尽量装得尊严的时候，他更不会屈尊来说英国话了。瞧，他停下了，一定是我们准备走的那条小路已经到了。”

海沃德少校的猜测没有错。当他们来到那印第安人伫候着的地点时，他就朝行军大道旁边的丛林里面指着，可以看到这儿有一条隐蔽的，同时只能让一个人勉强通过的羊肠小道。

“到了，这就是我们要走的那条路，”年轻军官低声说，“别露出不信任的样子，要不，可能反而会招来你所担心的危险。”

“科拉，你认为怎么样？”有点儿不太乐意的金发姑娘问她的姐

---

① 即易洛魁联盟。一五七〇年前后，由莫霍克族酋长海华沙，团结易洛魁印第安人中的莫霍克、欧奈达、塞纳卡、卡尤加和奥南达五个部落组成，后又加入杜斯卡洛拉族，形成六族联盟，当时他们聚居在纽约殖民地的西北部，为北美最强大的部落集团。

姐。“要是我们跟部队走，尽管也许会觉得他们有点讨厌，可是我们的安全不是更有保障了吗?”

“你不太懂得这些印第安土人的习性，艾丽斯，所以你弄错真正有危险的地方了。”海沃德说。“如果敌人已经抵达旱道——这是决不可能的，因为到处都有我们的侦察兵，要是真的那样，会打听到消息来报告的——他们为了要尽量多剥头皮①，一定会来包抄我们的部队。那支队伍的行军路线是大家都知道的，而我们的路线是临时确定的，一定还是个秘密。”

“难道就因为这人的举止和我们不一样，他的皮肤黝黑，我们就不信任他吗?”科拉冷冷地说。

艾丽斯不再犹豫了，她朝自己的那匹“纳拉甘西特”② 狠狠地抽了一鞭，率先冲开灌木丛的枝叶，跟在信差后面，走进了幽暗的、荆棘丛生的小径。年轻军官以赞赏的目光注视着科拉，小心周到地给她开着路，而让她那位肤色更加白皙，但不见得更为漂亮的女伴，只身先走了。家仆们似乎事先已经得到命令，他们没有进丛林，而是沿大部队的行军路线继续前进。据海沃德说，这也是他们那位聪明的向导出的主意，这样可以减少他们留下的踪迹，以防被那些说不定已经潜入到他们部队前面的加拿大土人发现。由于道路难走，他们好一阵子没能谈一句话;在这之后，他们终于穿过沿大路长着的宽阔的矮树林带，来到了高大阴暗的森林的穹隆之下。从这儿起，他们前进的障碍就较少了。向导看到两个女子已经能驾驭住自己的坐骑，就放开大步朝前走去，步履轻快稳健，使步行的速度和两位女士的马匹小跑速度相适应。正当年轻军官回过头去和黑眼睛的科拉说话时，忽然从背后远处传来一阵马蹄声，并且

---

① 印第安人习惯剥取敌人的头皮作为战利品。

② 一种适宜于妇女乘骑的很有耐力的马匹，产于美国罗得岛。

正踏着他们走过的路赶了上来。海沃德止住了战马，他的同伴们也拉紧了缰绳，全部人马都停止前进，以便弄清楚究竟发生了什么意外的情况。

过了一会，只见一匹瘦小得像黇鹿① 的马儿，在树干笔直的松林间奔驰而来；又过了一会，可以看出，骑在马背上的，正是我们在上一章中叙述过的那个长得很难看的人。他频频挥鞭死命策赶着自己的那匹瘦马，催得它都快要炸裂了。在这之前，这几位旅人并没有注意到这个人物。如果说，此人站在地上时由于他的身材长得高，易于惹人注意，那么他骑在马上的雄姿，就更加吸引人了。尽管他不停地用装有马刺的那只脚后跟踢着马肚子，可是那匹母马最多也只能用两条后腿跑坎特伯雷小快步②，前腿则仅仅在没有把握时帮一点忙，通常是保持着一种一蹦一跳的姿势而已。也许是由于这种步法变换得迅速，造成了一种视官上的错觉，从而夸大了这匹牲口的能力，就连海沃德这样一个善于识马的人，绞尽脑汁也摸不透，这匹被鞭策着的马如此坚忍不拔地沿着这条曲折的小道追踪而来，用的究竟是什么步法。

那个骑在马上的人的姿势，也不比他的坐骑逊色。那匹马每向前跃进一步，骑手高高的身躯也在马镫上挺直一次；由于他的两条腿又格外长，这样迅速的一伸一缩，使人根本弄不清他的身材到底有多高。而且因为他只在一边使用马刺，那匹马跑起来仿佛也是一边比另一边快，还不断地用自己那蓬松的尾巴拂打着大吃苦头的一边。有关这位骑手和他的坐骑的情况，我们暂且就说到这里。

---

① 欧洲的一种小鹿，呈赤褐色，夏天皮毛发黄，起白斑。

② 意为“从容不迫的小快步”。源出英国诗人乔叟（一三四〇——一四〇〇）的《坎特伯雷故事集》，到坎特伯雷城去朝圣的香客，常走这种马步。

当海沃德看到这个陌生人时，他那紧蹙着的清秀有神的双眉，就缓缓地舒展开了，嘴角露出了一丝微笑。艾丽斯也没有掩饰自己的高兴，就连科拉那对乌黑深思的眸子中，似乎也自然地流露出欣喜的心情，而不再受那种天生的少女的羞怯所抑制。

“你是来找我们的吗？”当那人来到他们跟前放慢步子时，海沃德问道，“我相信你不是来送坏消息的吧？”

“是啊！”陌生人只应了这么一声，便不住地扇动着自己那顶三角帽，想流通一下这森林中闷热的空气，弄得听话的人根本闹不清，他这算是在回答海沃德的哪个问题；直到他脸上凉快了一些，不再喘气时，他才又接下去说：“我听说你们是上威廉·亨利堡去的，正巧我也要上那儿去，因此我就认为，我和你们结伴同行看来是符合我们双方的愿望的。”

“你倒好像有着决定权似的，”海沃德回答说，“我们这儿有三个人，可你，除了你自己以外，这事没有和我们任何一个人商量过。”

“是啊。首要的是自己先打定主意；只要这一点确定了——要是和妇女有关，这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接下去就是按照这个决定行事。我努力把这两件事都做了，因此我就来到了这儿。”

“如果你要去圣水湖，那你走错路了。”海沃德傲慢地说。“去那儿的那条大道，你至少已经错过半英里地啦。”

“是啊，”那陌生人对这种冷淡的接待并不气馁，回答说，“我已经在‘爱德华’逗留了一个星期，如果对自己要走的道儿都不打听一下，那我简直是个哑巴了。而如果我是个哑巴的话，我也就干不成这一行啦。”说完他露出一丝假笑，仿佛对于这几句对方难以理解的俏皮话，自己也不好意思更加明显地表现出赞赏似的。他又接着说：“我想一个从事我这种职业的人，和那些要由我来指导的人太接近，是一件不太明智的事；由于这个原因，我才不跟部队一

块儿走。此外,我还认为,像你这样的人,是最善于评价旅途中的故事的,所以我决定来和你们做伴,这样也许可以使这次旅行愉快一些,而且我们还可以借此沟通感情哩。"

"你这个决定如果说不是太草率,也是太主观武断了!"海沃德大声说,他拿不定主意,是把自己不断上升的怒气发泄出来呢,还是当着此人的面笑出声来。"不过你说到什么指导啦,职业啦,莫非你是地方部队的什么助理指挥官,也懂得进攻和防御的高贵科学? 要不,也许你是个画画直线和三角,自称是个懂得数学的人?"

陌生人惊讶地朝问话的人打量了一会,接着,脸上所有的那种自满神气,一变而成为一种严肃的谦卑表情,他答道:

"说到进攻,我希望我们双方都没有这种企图;至于防御,我也没有这个必要——感谢上帝的怜悯,自从上一次祈求他的宽恕以来,我没有犯过一桩明显的罪过。我不懂你说的直线和三角是指什么,这还是让那些有这种本领的人去解释吧。我没有什么很高的才能,只不过是个唱诗的,略为懂得一点祈求和感恩的光荣艺术罢了。"

"这人显然是阿波罗① 的一个弟子,"觉得很有趣的艾丽斯喊了起来,"让我把他收留在我的特别保护之下吧。不,海沃德,别皱眉头了,你就可怜可怜我这对饥渴的耳朵,让他和我们一块儿走吧。而且,"她朝那离得较远的、跟在那个缄默而阴沉的向导后面慢慢走着的科拉瞟了一眼,匆匆地低声补充说,"在危急时,他也许还可以作为一个朋友,为我们增加一份力量哩。"

"艾丽斯,难道你认为,要是我料到这样的危急可能发生,我会让我喜爱的人来走这条秘密小道吗?"

"不,不,我这会儿不想这个了。不过我觉得这个人怪有趣的。

---

① 希腊神话中司音乐、诗歌、光明等之神。

如果他真的‘灵魂里有音乐’[①],我们就别粗暴地拒绝他这个旅伴吧。”说着她又用马鞭朝小道前面指了指。青年军官向她注视了一会儿,终于在她的柔情之下屈服了,接着他用马刺踢了踢自己的坐骑,只向前跃进几步,就重又回到科拉的身旁。

“朋友,遇到你很高兴。”艾丽斯接着说,一面朝陌生人挥挥手,要他向前走,她自己也催马重新用溜花蹄缓步走去。“有些亲友都说我在二重唱方面不是一点没有才能的,我们很可以任情享受一下我们所喜爱的艺术,使我们的旅行变得愉快一些。而且像我这样一个才疏学浅的人,要是能聆听到精于此道的大师谈谈自己的见解和经验,受益一定会不小的。”

“是的,在适宜的时候,纵情唱唱圣诗,对一个人的身心都是大有好处的。”歌唱大师答道,毫不犹豫地遵照她的指点跟着前进,“而且,再也没有什么比能安慰人的圣诗更能舒畅心境的了。不过,要使歌声美妙就得四重合唱。你无疑是个柔和而圆润的女高音,而我,经过特别的努力,也可以唱到男高音的最高音,可是我们尚缺次中音和低音!刚才那位迟疑着不肯让我同行的军官,以他平时说话的声调来看,也许可以担任低音。”

“别只根据匆匆一面,见了使人上当的外表就草率地下判断吧,”姑娘笑着说,“虽然海沃德少校有时声调低沉,但是请相信我,他的天然音更适宜于唱圆润的男高音,而不是你刚才听到的这种低音。”

“那他也经常练唱圣诗吗?”天真的旅伴问道。

艾丽斯真想笑出来,但她还是抑制住了自己想笑的心情,回答说:“据我了解,他喜爱的是通俗歌曲,军人的生活不太有机会培养比较严肃的爱好。”

---

① 词出莎士比亚的《威尼斯商人》第五幕第一场。

"上帝赐予人的声音，也像别的才能一样，应该好好利用，而不该滥用的。没有一个人会说我玩忽过自己的天赋！我要感谢上帝的是，虽然我也和大卫① 一样，整个少年时代都花在音乐上，但是我的嘴里从来没有唱过一句粗俗的歌。"

"这么说，你的成就只限于圣歌方面了？"

"是的。由于大卫的圣诗胜过一切诗歌，因此，人们为它们谱上曲的圣歌也胜过所有平庸的歌曲。我可以高兴地这样说：除了这位以色列王的思想和意愿，别的东西我是从不上口的；因为虽然时间的推移使他的诗篇稍有变化，但我们在新英格兰殖民地上用的这种译本，大大地胜过了其他的一切译本，在它的丰富、正确和教义的纯洁方面，完全接近富有灵感的作家原来的伟大著作。无论在哪儿，不管是睡着还是醒着的时候，我总是随身带着一部这样的天才作品。这个译本是一七四四年在波士顿出版的，这是第二十六版。书名是：《新旧约圣诗、圣歌集——忠实英译本，专供圣徒（特别在新英格兰）公私场合启迪及慰藉之用》。"

陌生人一面在称颂着他的稀世之作，一面已从口袋里掏出那本书来。他先在鼻梁上架起一副铁丝框的眼镜，然后充满崇敬，郑重其事地把它翻开。接着，也不说一句应酬或者请求原谅的话，只说了声"斯坦迪什"②，就拿出上一章中提到过的那件不知名的东西，放在嘴边，吹出一个又高又尖的音来，随后又用自己的嗓子发出一个比它低八度的和音；接着，他就不顾什么乐曲、诗句，甚至也不顾自己那匹训练欠佳的牲口的不舒适的走步，便开始以响亮、柔和、悦耳的声音，唱出了下面的词句：

① 古以色列国王，相传为《圣经·旧约》中《诗篇》的主要作者。

② 为圣歌的一种曲调名称。

看哪，
弟兄和睦同居，
是何等的善，
何等的美。
这好比那贵重的油，
浇在亚伦的头上，
流到胡须，
又流到他的衣襟。[1]

伴和着这熟练的歌声，陌生人的右手也有规律地上下起落着，向下落到底时，他就让手指在那小本子的书页上顿一顿；向上举起时，则以他那独特的姿势挥舞着。看来，是长期的练习使他习惯成了自然；直到唱完最后一个词“衣襟”，他才按照音节挥动两下手臂，停住这种动作。

在幽静的森林里，这种声音当然逃不过走在前面不远的那几个人的耳朵。那个印第安人用蹩脚的英语对海沃德低声咕哝了几句，接着海沃德跟陌生人说了几句；歌声立刻被打断了，歌手暂时闭上了他的歌喉。

“尽管眼下我们并没有什么危险，不过在这种荒野里赶路，为了谨慎起见，还是应该尽量安静一点为好。因此，艾丽斯，你一定会原谅我给你扫了兴，还是请这位先生暂时停一停，等到了比较安全的时候再唱吧。”

“不错，你确实使我扫兴，”那调皮的姑娘说，“因为我还从来没听到过歌词和曲调这么不协调的歌哩[2]！我正在研究这两者之间

---

① 见《圣经·旧约》中《诗篇》第一百三十三篇。

② 歌词原为希伯来文，这一译本的英译文很差。

不调和的原因时，邓肯，你却用你的低音打断了我的思索！”

“我不懂你所说的我的低音是什么意思，”海沃德说，他对她的话有点生气了，“我只知道，对我来说，你和科拉的安全远比亨德尔[①] 的任何一支管弦乐曲宝贵。”他突然停住话头，敏捷地扭头朝向一个灌木丛，接着又用猜疑的目光对自己的向导看了一眼。向导仍顾自泰然自若地默默向前走着。青年军官禁不住暗自笑了一下，他认为刚才是他自己的错觉，把林子里某种发亮的野果，误认为潜伏着的土人闪亮的眼珠了。于是，他又催马向前，继续着刚才被一闪念打断的谈话。

其实，海沃德少校的错误，只在于他让自己那年轻气盛的傲慢掩没了高度的警惕。他们的队伍过去不久，那灌木丛的树枝就被小心翼翼地拨开了，一张如原始的艺术和放纵的激情所造成的极其凶暴的脸在窥探着这一队旅人远去的背影。当这个森林居民发现了他未来的受害者的踪迹时，他那涂得黝黑的花脸上掠过了一丝喜色，而那些旅人却还毫无觉察地策马前行。在小径的弯曲处，只见两位女子苗条轻盈的身子，在林间飘动；紧跟在他们后面，身子一扭一扭的是英俊的海沃德少校；最后，那位歌唱家的不匀称的身躯，也跟着隐没在这中间地带黑魆魆一片数不尽的参天大树后面了。

① 亨德尔（一六八五——一七五九），德国作曲家。

# 第　三　章

这儿的土地还没有开垦，
　　我们的江河就漫到岸沿；
流水欢唱出的美妙歌曲，
　　在清新广阔的林中回旋；
激流在奔腾，溪涧在蹦跳，
　　树阴下喷涌着眼眼清泉。
　　　　——布莱恩特[①]

我们暂且让那轻信的海沃德和他的同伴们，朝那潜伏着如此狡黠的土人的密林深处走去，现在先来叙述一下离这儿向西几英里之外一处地方的情景。

这一天，有两个人坐在一条湍急的小河边，看样子像是在等候什么人，要不就是在等待着什么预定的事情发生。小河离韦布将军的据地只有一小时的路程，岸上的树木，华盖似的枝叶一直伸展到河边，低垂在水面，使河水的颜色显得更加幽暗。太阳的光线已开始变得不再那么强烈，白天的酷热也已减退，空气中，弥漫着从溪涧和泉水中升起的清凉水气。这隐僻的森林深处，充满了一片美洲七月闷热天气特有的恬静。打破这一恬静的，只有那两人的

① 威廉·布莱恩特(一七九四——一八七八)，美国诗人。此节引自《在祖先坟前的一个印第安人》。

低语，以及偶尔传来的几声啄木鸟懒洋洋的啄木声和绚丽的樫鸟不调和的鸣叫，或者是远处一座瀑布隐约的轰鸣。

可是，这种微弱、断续的声响，在这两个森林居民听来已经太熟悉了，不再能分散他们兴趣盎然地聊天的注意力。两个闲聊的人中，有一个是红皮肤的印第安人，一身林中土著的打扮；另一个虽然皮肤也已晒得黝黑，也是近乎印第安人的粗陋装备，但他的肤色要淡得多，看来可能是个欧洲人的后裔。

那个印第安人，坐在一棵倒地的长满苔藓的树木一头，他认真、诚挚地说着，还用他那印第安人在辩论时常有的沉着而又富于表情的手势，来强调他的语气。他的躯体几近赤裸，身上用黑白两色画着象征死亡的可怕的花纹。在他那剃得光光的脑袋上，只有头顶心留着一簇著名的、表示勇武的发髻①，发髻上没有别的装饰品，只有一根老鹰的羽毛②，它横插在他的头顶，一头垂挂到左肩。他的腰带上，插着一把战斧，还佩着一柄英国造的剥头皮的猎刀。一支英国人用来武装他们的印第安盟友的军用步枪，随随便便地横靠在他那裸露的、结实的大腿上。宽阔的胸脯，丰满的四肢，威严的脸容——都表明，这个战士已经到了他一生中的盛年，但还看不出有开始衰老的征兆。

那个白人，从他没有被衣着遮住的那部分躯体看，显然是一个从小就历尽苦辛的人。他的肌肉虽然发达，但并不丰满，而是显得有点瘦弱。但是，他的每一根神经，每一块肌肉，看来都因长年累月的餐风宿露和茹苦含辛，锻炼得十分坚强和结实。他身穿一件淡黄色镶边的深绿色猎衫，头戴一顶夏天戴的光板皮帽，腰间束一

---

① 印第安战士仅在头顶留一束头发，其他地方全都剃光。

② 只有地位高的印第安战士，才能戴这种羽毛。

条只有印第安人才用的贝壳串珠[1] 的腰带，腰带上也佩着一柄刀子，但是没有插战斧。他脚上的鹿皮鞋，也像土人一样装饰得很花哨。他下身的服装，只能看到露在猎衫下方的一副鹿皮裹腿，裹腿的外侧系着带子，并用鹿筋吊在膝盖的上端，他肩上还背有一只弹药袋和一只装火药的牛角，这就是他个人的全部装备了。此外，在他身旁的一棵小树上，还靠着一支很长的步枪[2]，不少机灵的白人把这种长枪看成是最厉害的火器。这个猎人——或者是侦察员——的眼睛细小，但是明快、锐利、灵活，说话时不住地滴溜溜转，仿佛在搜寻什么猎物，或者在疑心潜伏在什么地方的敌人会突然到来似的。尽管他看来一贯多疑，可是他的面容不但毫不狡黠，而且此时此刻，还有一种刚毅诚实的表情。

"钦加哥，就连你们的传说，也证明我的话是对的。"他用土语说，这种土语是从前居住在赫德森河和波托马克河之间一带的土人所用的方言，为了让读者方便，现在我们把它比较自由地翻译出来，同时尽量保留一些这种方言和说话人的特色，"你的祖先来自落日之国，渡过大河[3]，打败了这儿的人，获得了这块土地；而我的祖先来自清晨的红色天空，越过盐湖[4]，来到了这儿，他们的作为和你的祖先干的差不多。不过，这件事还是让上帝来判断吧，我们朋友之间，用不着多费口舌来争论了！"

"我的祖先是和光身子的红人并肩战斗的！"那印第安人用同样的语言严肃地答道。"鹰眼[5]，难道印第安战士的石箭和你们的

---

① 印第安人用做装饰品，以前亦曾用做货币。用五颜六色的贝珠串成的贝珠带，运用贝珠的不同颜色和不同排列，依据联想的原理，也可用做记事。

② 军用步枪较短，此种较长的步枪通常为猎人所用。——原注

③ 指密西西比河。

④ 指大西洋。

⑤ 即本书的主人公英军侦察员纳蒂·邦波，他本来是个猎人，以枪法著名，自己人管他叫"鹰眼"，敌人管他叫"长枪"。

铅弹就没有不同了吗?”

“虽然老天爷让印第安人长了红皮肤,不过他们说的也是有道理的!”那白人一边说,一边摇着头,好像对方要他公平论断,他也不能无动于衷似的。他迟疑了片刻,觉得自己争辩不过对方,跟着又重振精神,充分利用他的一点有限的知识,来答复对方的反驳。“我不是个有学问的人,这一点我并不想隐瞒;不过凭我在猎鹿和打松鼠时见到的来看,我认为我们祖先手里的一支步枪,也许并不比一张胡桃木做的弓和一支燧石做头的箭更危险,要是这支箭,是在印第安人的决断和瞄准下射出来的话。”

“这是你们的上代告诉你们的!”红人挥挥手冷冷地说。“你们的老年人是怎么对你们说的?难道他们告诉年轻的战士说,白脸孔遇到的红人,都是画着战斗花纹,手握石斧和木枪的吗?”

“我不是个有偏见的人,也不想夸耀自己的种族优越,虽然就连我在这世界上最凶恶的敌人易洛魁人[①],也不敢否认我是一个真正的白人。”侦察兵暗自得意地看了看自己肤色浅淡、瘦削结实的手,回答说,“但作为一个诚实的人,我也乐意承认,对我们白人的许多做法,我是不赞同的。譬如,他们有一个习惯,就是把他们做的、见的全写在书上,而不是在村子里告诉大家,好让胆小的吹牛家的谎言当面拆穿,也好让勇敢的战士找到同伴来为自己的实话作证。由于这种坏习惯,一个正直而不愿成天和女人鬼混的人,因为忙于看书识字,也许就永远听不到祖先的丰功伟绩,也认识不到努力胜过前人是一种光荣。说到我自己,我想我们邦波家的人,

---

① 易洛魁人包括莫霍克、塞纳卡等十几个印第安部落,原居密西西比河中下游一带,后迁移到五大湖地区;其中大多数原和英国人结盟,英法七年战争前期,曾纷纷倒向法国;北美的另一印第安大族阿尔冈昆人(其中包括特拉华族,莫希干族),长期和他们势不两立,贬称他们为明果人、麦柯亚人。侦察员不仅为英国人,而且长期生活在特拉华人中间,故称易洛魁人为“最凶恶的敌人”。

一向是会打枪的，因为我生来就善于用枪，这一定是一代代传下来的。正像我们的圣训告诉我们一样，不论优点还是缺点，都是天赋的。虽然别人对这种事怎么看，我不想说。不过，随便什么事都有它的两方面。我倒要问问你，钦加哥，按你们的传说，我们的祖先最初见面时是怎样的呢？”

接着是片刻的静默，这时，印第安人默不作声地坐着。然后，他态度肃然地开始说了起来，那庄严的声调，更增加了他的话的真实性。

“你听我说，鹰眼，你的耳朵听到的，决不会有半句假话。这全是我的祖先说的，也就是莫希干人做的。”他略略停顿了一会，朝自己的同伴仔细看了看，然后既像发问又像断言似地接着说：“我们脚下的这条小溪，是不是到夏天就会变，溪水会变咸，而且还会倒流？”

“是啊，你们传说里说的这两件事都是真的，”白人说，“因为我曾去过那边，而且还亲眼看到过。虽然，为什么原来在树阴下这么甜的水，到了阳光下就变得那么苦，这种变化我到现在都没弄清楚。”

“还有那水流的方向呢？”印第安人说，他那么兴趣盎然地等待着对方的回答，这正是一个人对自己所关心而又感到惊异的事得到证实时的心情，“钦加哥的祖先没有撒谎！”

“他们说的和《圣经》一样正确，这也是自然界中千真万确的事。人们把这种河水的倒流叫做潮汐。河水六个钟点向里流，六个钟点向外流，原因是：海里的水比河里的水高的时候，水就往里流，而等到河里的水比海里的水高，水就又向外流了。”

“树林里的水和大海里的水，向下流到像我的胳臂这样时，”印第安人把胳臂伸得平平地说，“就不再流了。”

“是啊，没有一个诚实的人会否认这一点，”侦察员觉得对方似

乎不太相信他对潮汐的奥秘所做的解释，因而心中感到有点不快地说，“不过，我觉得，只有在小范围内，而且当土地平坦时，这才是对的。因为一切都是按你看到的范围大小来定的。你知道，在小范围内，地是平的，但大范围内，地是圆的。因此，在水池或者池塘里，甚至较大的淡水湖里，水是停着不动的，这你我都见过，所以都知道，但要是水面很大时，像大海那样，那儿的地就是圆的了，水又怎能平静不动呢？在我们头顶一英里多高的那些黑魆魆的岩石间流着的那条河，你也许会认为它是静止不动的，虽然你自己的耳朵也许听到，眼下它正在翻腾哩！”

印第安人虽然并没有被同伴的那套说教所说服，可是他仍然保持着自己的高贵品质，没有流露出怀疑的表情，而像很相信似地留心听着，然后以原先那种严肃的神态，继续讲下去。

“我们原来住在晚上太阳会被遮住的地方，后来经过了那些栖息着野牛的大平原，来到了这大河边。在这儿，我们和阿里吉威人① 交战，直到他们的鲜血染红大地。从大河的岸旁一直到盐湖的边上，没有人敢来和我们对阵，麦柯亚人② 只好远远地跟在我们后面。我们说：这片土地应该属于我们。这片土地，从海水灌不到这条小溪的地方，一直伸展到往南走二十天路程的大河边③。我们像英勇的战士一样取得这块土地，我们像堂堂的男子汉一样保卫着它。我们把麦柯亚人赶进了深山老林，让他们和狗熊去做伴。他们吃不到盐，只好像野兽一样到盐渍地里去舔几下，来尝尝盐的滋味；他们不敢到大湖里来捕鱼，只得吃我们掷给他们的骨头……”

---

① 原来住在赫德森河沿岸的一个印第安人部落。

② 易洛魁人的贬称。

③ 意为赫德森河中下游一带。

“这一切我全听说了，而且也深信不疑，”白人趁印第安人犹豫不语的时候插嘴说，“不过，这些全是英国人来到这儿之前很久的事情了。”

“当年长着松树的地方，现在已经长着栗树了。最早来到这儿的白脸孔不是讲英语的[①]。他们乘着大船到来的时候，我们的祖先已经在红人的围看下埋了战斧[②]。那时候，鹰眼。”他继续说。他的声音低沉，带着喉音，使他的话有时听起来很悦耳，也只有这一点让人看出他已深深地动了感情。“那时候，鹰眼，我们的部落团结一致，我们生活得很幸福。盐湖给我们鲜鱼，森林给我们麋鹿，天空给我们飞鸟，我们娶了老婆，而老婆又给我们生了孩子；我们礼拜大神；我们把麦柯亚人赶得远远的，使他们听不见我们胜利的歌声！”

“你知道当时你自己家族的情况吗？”白人问，“你是一个正直的印第安人！我相信你有着和他们一样的才能；因此，你的祖先一定都是勇敢的战士，也是议事会议上的贤人。”

“我的部落是许多部落的祖先，而我是嫡裔。我的血管里流着酋长[③] 的血液，它将永远保留着。那些荷兰人登陆后，把火水[④]给了我的人民，一直到让他们喝得天地也分不清，而且还愚蠢地认为自己已经见到了大神哩。后来他们就被迫离开了自己的土地，一步步被赶离了可爱的河岸，最后落到了这样的地步：我作为一个首领和大酋长，也只能从树缝里见到阳光，也一直不能去看一下自

---

① 指荷兰殖民者。

② 印第安人庆祝战争胜利结束的一种仪式。此处意为已经过着和平生活了。

③ 印第安人各部落差不多都有两种酋长，一为世袭酋长，一为普通酋长。世袭酋长的职位，在氏族内是世袭的，而普通酋长的职位，只用来奖赏个人的功勋，本人死后即取消。

④ 指酒。

己的祖坟!”

“坟墓会使人产生庄严的感情,”侦察员回答说,他被同伴那深沉的痛苦深深地感动了,“它们常能帮助一个人培养起好心善意。虽然对我自己来说,我倒不指望有人来埋葬我的尸骨,就让它在森林中发白,让豺狼撕得四分五裂吧。可是,许多年前一起到特拉华族[1] 来的,你的那些同族亲人现在在哪儿呀[2]?”

“许多年前的花儿哪儿去了呀? ——枯谢啦! 一朵接一朵的! 我们莫希干族的所有人,都一个跟着一个,到精灵的世界去了。现在我还站在山顶上,但不久也要下山谷的。等到恩卡斯也走完我的路时,酋长的血统也就断绝了,因为,我的儿子是最后一个莫希干人了。”

“恩卡斯在这儿哪!”就在他们近旁,响起一个同样柔和而带喉音的声音,“谁要找恩卡斯说话呀?”

白人听见突然有人打断他们的谈话,急忙从刀鞘中拔出刀子,另一只手又本能地去抓住那支长枪。但钦加哥对这突如其来的声音却毫不在意,仍然安静地坐着,头也没抬一下。

接着,一个年轻的印第安战士脚步很轻地走过他们两人之间,在湍急的小河边坐了下来。老印第安人丝毫没有发出什么惊奇的声音。沉默了几分钟,没有人问话,也没有人答话。三个人似乎都在等待着开口的适当时刻,避免流露出女人似的好奇心,或者是孩子般的焦急表情。那白人显然也学了红人的样,他放下枪,同样也保持着缄默。最后,钦加哥把目光慢慢地转向自己的儿子,问道:

“那班麦柯亚人有胆量在这些森林里留下他们的脚印吗?”

---

① 为阿尔冈昆人中之一大部落,原来主要聚居在特拉华河流域一带,后被迫离乡他迁。

② 钦加哥是莫希干族人,本族人流散以后,他就生活在特拉华人中间。

“我发现他们的踪迹了，”印第安青年回答，“已经弄清楚，他们的人数有我两只手的手指这么多；不过他们全是些胆小鬼，东躲西藏的。”

“这班贼是在等待时机剥头皮，抢东西啊！”白人说（以后我们也跟他的同伴一样，管他叫“鹰眼”吧）。“不用说，那个时刻在动鬼脑子的法国佬蒙卡姆，一定会派他的间谍到我们的营地里来，千方百计探听到我们走的道路的！”

“好吧！”老印第安人朝落下山去的太阳瞥了一眼，说，“我们要把他们像鹿一样从树丛里赶出来。鹰眼，今晚上让我们好好吃它一顿，明天要让那班麦柯亚人瞧瞧，我们是怎样的男子汉大丈夫。”

“这两件事我都愿意干。可是，要和易洛魁人交手，得先找到他们；要想填饱肚子，得先搞到猎物——说鬼鬼到，瞧，那边真的有一只公鹿来了，这是我在这一季里见到的最大的鹿了，它正在小山脚下的树丛里走动哩！喂，恩卡斯，”他不出声地笑着，像一个已经学会谨慎行事的人一样，压低声音继续说，“我敢拿出满满三小铲火药，外加一英尺贝壳串珠来打赌，我要打中它两眼之间稍稍偏右的地方。”

“这不可能！”年轻的印第安人兴奋地跳起来说。“除了它那对角尖以外，什么都还藏着看不见啊！”

“真是个孩子！”鹰眼摇着头，朝恩卡斯的父亲说。“难道他以为，一个猎人看到了一只野兽的一部分时，他还不知道其它部分在哪儿吗？”

鹰眼举枪瞄准，正准备表演一下自己非常得意的技术时，钦加哥伸手拦住了他，说：

“鹰眼！你还打算去打麦柯亚人吗？”

“这些印第安人对森林里的一切了解得真清楚，真像是出于本能一样！”侦察员放下了枪，像一个认识到自己的错误的人那样，转

过脸去，说，“恩卡斯，我只好把这只公鹿留给你的弓箭了，要不，我们也许会杀只鹿让那班易洛魁贼种去吃哩。”

父亲刚做了个手势表示同意这一提议，恩卡斯已经扑倒在地，悄悄地向那野兽爬过去了。到了离那只鹿藏身的地方几码远时，他十分小心地往弓上搭上一支箭。鹿角在移动了，仿佛它们的主人已经嗅到了危险的气息。就在这时候，只听到一声弦响，一道白光直穿树丛，受伤的公鹿立刻从藏身处冲了出来，直冲到它躲着的敌人脚旁。恩卡斯急忙避开狂怒的公鹿的鹿角，跳到它的一旁，在它的咽喉上划了一刀，公鹿跑到河边就一头倒下了，鲜血染红了河水。

“这是用印第安人的手段干的，”侦察员心里笑着，非常满意地说，“这场面看了真叫人高兴！虽然一箭已射中要害，还要划一刀来结果它的性命。”

“嘎！”他的同伴突然失声叫了起来，一面急速地转过身子，就像一只嗅到猎物的猎犬。

“我敢发誓，是一群鹿来啦！”侦察员也惊叫了起来，他的两眼闪烁着常有的那种职业性的热情。“要是它们来到我的射程以内，我一定要请它们吃上一枪，哪怕这枪声把六个联盟部落全给惊动了！钦加哥，你听见什么啦？我听起来林子里可什么声音也没有啊。”

“鹿只有一只，而且已经死了，”老印第安人说，他伏下身子，耳朵几乎碰到地面。“我听到有脚步声！”

“也许是狼群把鹿赶到这儿躲起来的，现在它们追上来了。”

“不，是白人的马来了！”钦加哥回答说，他恢复了原先的尊严，重又镇静地在那株原木上坐了下来。“鹰眼，他们是你的弟兄，你去和他们说话吧。”

“好，我去；我讲的英语，即使国王听了也用不着感到耻辱而不

愿回答的，"侦察员用他所自夸的语言说，"可是我什么都没看到，也没听到有人的声音或者野兽的声音；啊，真怪！一个印第安人听白人的声音，竟会比一个连敌人也承认他是个完完全全的白人的人听得更清，尽管他也许和红人一起生活得太久，使得人们都不太相信他是个白人了！噢！像是有枯树枝折断的声音，还有——现在我听到了，是灌木丛在动——是的，是的，是脚步声！我原以为是瀑布的声音哩——噢——有人来啦，上帝保佑，别让他们遇到易洛魁人！"

# 第 四 章

好，去你的吧！在你离开这座林子之前，我一定要为这次侮辱给你一些惩罚。

——莎士比亚①

侦察员的话还没说完，那支小队伍的领导人已经出现在他们的眼前。老印第安人警觉的耳朵听到的，就是他们这支队伍的脚步声。一条像被鹿常走而践踏成的小道，蜿蜒穿过前面不远处的小峡谷，直通到小河边——此刻白人侦察员和他的红人伙伴在歇脚的地方。那一小队旅人就是沿着这条小路慢慢地朝这儿过来的。在这森林深处，他们的出现引起了极大的惊异，站在同伴前面的侦察员，立刻迎上前去。

"来的是谁？"侦察员一面问，一面随手把枪架到左臂上，右手的食指抠住了扳机，但是脸上丝毫没有露出威吓的表情。"这儿是荒山野林，到处是野兽、危险，你们是什么人，跑到这儿来？"

"是教徒，也是支持法律和英王的人，"骑马走在最前面的人说，"我们一大早就开始赶路，在这林子里转，什么也没吃，现在已经走得筋疲力尽了。"

"这么说，你们是迷路啦？"侦察员插嘴问道，"而且还感到了迷

① 《仲夏夜之梦》第二幕第一场。

失方向是多么狼狈吧?”

“正是如此;尽管我们都是大人,但跟吃奶的婴儿一样得依靠向导;我们现在可以说是只有成人的身材,而无成人的知识。你可知道这儿离那个威廉·亨利堡还有多远?”

“哈!”侦察员不禁笑着喊了起来,但他又立刻克制住这种危险的笑声,而以那种不易被潜伏着的敌人听见的声音开玩笑地说:“你离目的地可远啦,就像一只猎犬在追逐一只鹿,可中间还隔着一个霍里肯湖哩! 威廉·亨利堡,我的天哪! 要是你们是英王的人,而且有事要找部队的话,你们最好还是沿这条河先到爱德华堡,向那儿的韦布将军报告;他仍留驻在那儿,没有往狭窄的旱道开拔,去把无礼的法国佬撵回到香普兰湖对面的老巢去。”

眼前的旅人对这个意外的建议还没来得及做出回答,另一个骑马的人又踏着灌木丛催马来到自己同伴的前面。

“那我们离爱德华堡还有多远呢?”新来的人问道。“你劝我们去的地方,今天早上我们才离开,可我们要去的地方是湖边呀。”

“那你们一定在迷路之前眼睛就看不清了。因为那条穿过旱道的路足有十来码宽,我看它和任何一条通往伦敦的大道,或者甚至通往英王王宫的大道都差不多宽哩。”

“我们别再争论路的好坏啦。”海沃德笑着回答说,因为,如读者所料,新来的正是这位少校。“现在我只要告诉你一点就够了:我们听信了一个印第安向导的话,让他带我们走一条虽然偏僻但比较近的小路,结果上了他的当。总而言之,我们连现在到底在哪儿也搞不清了。”

“一个印第安人在森林里迷了路!”侦察员怀疑地摇着头说,“在这太阳晒焦树顶,河水漫到岸边的时候? 他看到每棵山毛榉上的青苔,就知道晚上北斗星会从哪儿升起,他也会迷失路? 这林子里满是鹿踩出的路,人人都知道,这种路总是通向小河或山泉;就

连天鹅也决不会飞到加拿大的河边去！一个印第安人会在霍里肯湖和这条小河之间的地方迷路，这可怪了。他是个莫霍克人？”

“他原不是莫霍克人，可是后来入了这一族；据我所知，他的出生地还在北边一些，按你们的叫法，他是个休伦人①。”

“嚄！”侦察员的两个同伴都异口同声地惊叫起来。在这之前，他们一直一动不动地坐在那儿，显然对眼前发生的事毫不关心，但这时却不再保持沉默，吃惊得倏地跳起身来。

“一个休伦人！”那个强健的侦察员又重复了一句，他再次摇了摇头，公开表示怀疑。“不管归化了谁，他们生来就是贼胚，除了做骗子和流氓以外，你别想他们会干出什么好事来。我倒觉得奇怪，既然你相信了这个部落的一个家伙，怎么竟没有遇上他的更多的同伙。”

“这一点用不着多害怕，威廉·亨利堡不是还在我们前方好多英里地吗？而且，你别忘了，我曾告诉过你，我们这个向导现在已经是个莫霍克人，是个为我们的军队服务的朋友了。”

“让我来告诉你吧，一个人要是他生下来是个明果人，那么，他到死也是个明果人，”侦察员肯定地回答说。“一个莫霍克人！不，论忠诚，还是特拉华人或者是莫希干人；虽然打起仗来，他们并不是个个都能上阵，因为他们中有些人被狡猾的麦柯亚人害苦了，变得像女人一样了——但是，一旦打起仗来，真正的战士还得数特拉华人或者是莫希干人！”

“这些用不着再说了，”海沃德不耐烦地说，“对一个我熟识而你陌生的人的品质，我希望不必再多研究啦。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哩！我们这儿离爱德华堡的主力部队驻地到底有多远？”

---

① 实为易洛魁人怀安多特族中之一支，居住在美、加交界的休伦湖边，故英国人蔑称他们为休伦人。英法七年战争中，整个怀安多特族均支持法方。

"这也许要看你的向导是什么人了。我想,像这样的马,从早到晚一天是能走不少路的。"

"朋友,我不想再跟你闲扯了,"海沃德一面抑制住不满的神情,一面用更为温和的语气说,"要是你能告诉我到爱德华堡有多远,而且还能领我们去那儿的话,你的劳力一定会得到酬报的。"

"我要是这样做的话,怎么能知道我不是在带一个敌人、一个蒙卡姆的间谍去自己的阵地呢?并不是每一个说英语的人都可靠啊。"

"如果你是在军队里服务的——我判断你可能是个侦察员,那你应该知道,英国皇家军队里有个第六十团。"

"六十团!说起驻美英军的事,我很少有不知道的,尽管我穿的是猎人衣服而不是红色军装。"

"好啊,那你一定知道那个团里的少校叫什么名字了?"

"那个团里的少校!"猎人打扮的人非常自傲地挺直身子,说,"如果说,在这一带有个认识爱芬汉姆少校的人,这个人现在就在你的面前。"

"那个团里有好几个少校哩,你提到这位是年纪较大的,而我说的是他们当中年纪最轻的一个,那个担任威廉·亨利堡警卫队队长的。"

"是的,是的,听说有一位从南部某省来的很有钱的青年人担任了这一职务。我觉得,对这样一个官衔来说,这个人也太年轻了,在他指挥之下的不少是头发开始花白的人哩;不过,听人说,他是个很有才干的军人,而且也很勇敢!"

"不管他是怎么一个人,不管他是否和他的官衔相称,现在和你说话的正是他。当然,你也就用不着再害怕他是个敌人了。"

侦察员惊讶地注视着海沃德,随后脱下了帽子,虽然他已不像先前那样满怀自信,但还是有点将信将疑地说:

"我听说,今天早上有一支部队离开爱德华堡驻地,往湖边开去了。"

"你听到的是事实;不过我喜欢抄条近路,所以我听信了刚才说的那个印第安人的话。"

"结果,他骗了你,接着又逃走了?"

"我相信,两者都不是;后一点肯定不对,因为他现在还在我们后面哩。"

"我倒要看看这家伙;要是他真是个易洛魁人,我只需凭他那无赖的模样和身上的花纹就能看出。"侦察员说着,走过海沃德的坐骑,来到了歌唱家的马后面的小路上,那匹小马正趁着这停下的时候,就着母马在吃奶。侦察员拨开灌木丛,往前没走上几步,就遇见了那两个女子,她们正焦急地,不无忧虑地在等待着谈话的结果。在她们的后面,那个印第安向导在一棵树上靠着,丝毫不动声色地任凭侦察员仔细打量;他看上去是如此丑恶和凶悍,不由得不使人感到恐惧。侦察员观察完毕,立刻就转身往回走。当他重又经过那两位女子身边时,停步观赏了一下她们美丽的风姿。艾丽斯含笑向他点头招呼,他也很高兴地回了礼。接着,他又来到了那匹母马的旁边,花了点时间研究它的主人到底是个什么人物,但是毫无结果,于是他摇着头,回到了海沃德的跟前。

"明果人终究是明果人,上帝既然使他成为一个明果人,无论是莫霍克人还是别的任何部落,都没法把他改变,"他回到原来的地方后,说。"如果只有我们俩,而且你又舍得让这匹骏马今晚上任凭野狼去摆布的话,我可以亲自带你去爱德华堡,只要一个小时就够了,因为它离这儿只有个把小时路程;可是你带了这么两位女眷,那就不行啦!"

"为什么?她们虽然已经很疲劳,但是再骑马走上几英里地,还是受得了的。"

“这不行！”侦察员重复说，“晚上在这种森林里，即使给我整个殖民地里最好的枪，我也不愿和那个印第安向导一起走一英里地。这些森林里，到处藏匿着潜入的易洛魁人，你那个杂种莫霍克人，要是跟我们一起上路，他很清楚，什么地方可以找到他们。”

“你这样想吗？”海沃德从马鞍上俯下身子，压低声音，近乎耳语地说，“我得承认，我也不是没有这种怀疑的，可是，为了我的同伴们，我只得尽量隐藏起自己的怀疑，装出对他信任的样子。正因为我怀疑他，所以我已不再要他走在前面，而要他跟在我们的后面。”

“我一看到他，就知道他是个骗子！”侦察员一面说着，一面将一个指头放到鼻子上，以示小心。“这个贼子现在正靠在那棵小枫树的脚下，你从灌木丛上看过去可以看到；他的右腿正和那棵树干的树皮成一直线，因此，”他轻轻拍了拍自己的步枪，“我站在这儿，只要一枪就能打中他膝盖和踝骨之间的地方，使他至少有一个月不能在这林子里走动。要是我现在再走到他跟前，这只狡猾的狐狸一定会起疑心，会像一只受惊的鹿那样，逃进林子里去的。”

“这不行。他也许是无辜的，而且我也不喜欢你这样干。不过，要是我确信他已经背叛……”

“易洛魁人狡猾奸恶，这是十拿九稳的事。”侦察员说着，本能地举起了枪。

“等一等！”海沃德挡住他说，“这样干不行——我们得想个别的办法，尽管我有充分根据，相信这坏蛋确实骗了我。”

鹰眼放弃了伤害这个印第安向导的主意，他默默地想了一会，接着便做了个手势，把两个红人同伴召到自己跟前。他们三人用特拉华语热烈地、但是低声地商量着；那白人不时地朝那棵小枫树指指点点的，从他的手势看，显然是在指明那个暗藏的敌人的位置。两个同伴很快就懂得了他的意图；于是，他们放下了自己的武

器，分头往小路两旁，成相反的方向钻进了树丛；他们的行动是如此小心，丝毫听不到他们的脚步声。

"现在，你回到你的向导那儿去，"鹰眼又回头对海沃德说，"用谈话来缠住他；刚才这两个莫希干人会把他逮住的，连他身上的花纹也不会碰坏一点。"

"不，"海沃德骄傲地说，"我要亲自去逮住他。"

"咄！你骑在马上怎么对付得了一个林子里的印第安人呀？"

"我会下马的。"

"你以为，他看到你一只脚离开了马镫，还会等着你另一只脚也抽出马镫吗？不管是什么人，来到这种林子里和土人交手，要是他想要取胜，就得按印第安人的办法行事。所以，你还是去和那家伙谈谈吧，要装出你相信他是你最忠实的朋友那样。"

海沃德虽然对自己被迫要去完成的任务满肚子不高兴，但是他还是准备照办了。因为时间一刻刻地过去，愈来愈迫使他认识到，由于自己的轻信，他已使得托付给他的重任陷入了多么危急的境地。太阳已经下山，林子里突然不见亮光，[①]开始变得一片昏暗。这种情景强烈地使他意识到，那班野蛮人通常选来进行最残酷无情的复仇或战斗的时刻，很快就要到了。在这种忧惧的刺激下，海沃德终于去了。侦察员等他一走，便立刻和那个早晨自作主张地参加到这支旅行队里来的陌生人，高声谈论起来。在走过那两位姑娘的身边时，海沃德又向她们说了几句壮胆的话；他高兴地发现，虽然她们经过一天的劳累，显得很疲倦，但看来她们还是相信，眼下的困境并不是出了什么突然事故。他又对她们说了理由，要她们相信他现在只不过在忙于商量今后的路线问题，随后便催马向前。在离印第安差役几码处，他又勒住了马缰，那个脸色阴沉

---

① 这个故事发生在纬度42度的地方，那儿的黄昏非常短促。——原注

的家伙仍然一动不动地靠在树上。

“你看,麦格瓦,”他竭力装出坦率和友善的样子说,“天已经在黑下来了。可是我们离威廉·亨利堡,仍比不上离今儿早上出发的韦布将军的驻地近。你迷了路,我的运气也不好。不过,幸亏我们遇上了一个猎人——你听,他正在和那位歌唱家谈话哩,他认得这森林里的鹿径和小路,而且他答应带我们到一个地方去,我们可以在那儿安全地过上一夜。”

印第安人目光灼灼地盯住海沃德的脸,用生硬的英语问道:“他只一个?”

“一个人!”海沃德支吾着回答说,撒谎对他来说太生疏了,不能不使他露出一副困窘的模样。“哦,不! 当然不是一个人,麦格瓦,你知道,还有我们和他在一起哩。”

“那么刁狐狸可以走了,”印第安差役回答说,一面冷冷地拾起放在脚边地上的小背包。“白脸孔也就可以只看到和自己一样的白脸孔了。”

“走? 你说的‘狐狸’是谁?”

“这是麦格瓦的加拿大父亲[①] 给他取的名字,”印第安差役回答说,对这个绰号流露出一副骄傲的神情。“只要孟罗[②] 在等着他,在刁狐狸看来,晚上和白天是一样的。”

“那么,当威廉·亨利堡的司令问起他的女儿时,狐狸将怎样给他回答呢? 他敢告诉那位急性子的苏格兰人说,他的两个女儿都留在森林里吗? 一个带路的人也没有,而麦格瓦原来答应做向导的呀?”

---

① 此处指法国人。一些被白人征服的印第安人,对地位高的白人,尊称为“父亲”。

② 即威廉·亨利堡驻军司令孟罗上校。

“尽管那个白头发首领，声音很响，胳臂很长，可只要狐狸待在林子里，就听不到他的骂声，挨不到他的打了。”

“可是，那些莫霍克人会说些什么呢？他们会要他穿上裙子，吩咐他和女人一起待在棚屋里，因为他们再也不会托付他去干男子汉的事情了。”

“狐狸认识去大湖的路，他会找到他祖先们的尸骨的。”印第安差役冷冷地回答说。

“好啦，麦格瓦，”海沃德说，“我们不都是朋友吗？我们之间有什么好争吵的？孟罗答应过你，等你完成任务后要给你报酬，我也要重重谢你哩。你歇着吧，打开背包先吃一点。我们还有点时间，别像个爱吵嘴的女人那样把它给浪费掉了。等那两位小姐休息好了，我们就上路。”

“这些白脸孔在他们的女人面前就都成了狗，”印第安差役用自己的土语咕哝着，“她们要吃喝时，战士就得放下战斧去侍候她们。”

“狐狸，你在说什么？”

“我说：‘好的。’”

印第安差役锐利的目光盯着海沃德的脸，但当和对方的目光相遇时，立刻就转向了一旁；他不慌不忙地在地上坐了下来，先小心地、慢慢地朝四周看了一会儿，然后拿出一些原先吃剩的干粮吃了起来。

“这就对了，”海沃德接下去说，“这样，明天早上，狐狸就会有力气和好眼力来找路啦。”说到这里，他停了停，因为附近的树丛里传来枯枝的折断声和树叶的沙沙声，但他立刻又沉住气，继续说道：“我们一定得在太阳上山之前动身，要不，我们说不定会被蒙卡姆的人挡在半路，回不了威廉·亨利堡。”

麦格瓦突然将手从嘴旁放了下来，虽然他的眼睛依然盯着地

面，他的头却转到了一旁；他的鼻孔张得老大，耳朵也仿佛比平常显得更直，显出一副紧张地注意着的样子。

海沃德一面警惕地注意着他的一举一动，一面装做漫不经心地从马镫中脱出一只脚，同时一只手伸向腰间的熊皮手枪套。一切要想探出印第安差役的念头的努力，几乎都毫无结果，只见他那颤抖的目光，不停地在各种东西上转，但也可以说并没有在动。正当海沃德犹豫着不知下一步该怎么办时，狐狸却小心翼翼地站了起来，动作是那么缓慢和谨慎，一点儿声音也没发出。海沃德感到，现在已经到了非行动不可的时候了。他一条腿翻过马鞍，下了马背，决心要凭自己的勇气和力量来逮住这个背叛的向导。但是，为了避免不必要的惊慌，他依旧保持着一种镇静和友好的神态。

"刁狐狸不吃啦?"他也用了这个他看出最能投合这印第安人的虚荣心的称号，"他的玉米饼没有烤好，而且，看来好像已经发硬啦。让我看看，也许在我的干粮袋里，能找到一些他爱吃的东西哩。"

麦格瓦递过背包来接海沃德给他的东西。他甚至让对方的手碰到了自己的手，丝毫也没有流露出不安的神色，也没有改变一下他那时刻警惕着的表情。但当他感到海沃德的手指，在轻轻地移向他赤裸的手臂时，他猛地甩开少校的手，发出一声尖叫，纵身一跃，钻进了对面的树丛。紧接着，钦加哥涂着花纹的身子，像个幽灵似地从树丛中冲出，穿过小路，迅速地追了上去。接着又听到了恩卡斯的一声喊叫，同时，只见森林里突然火光一闪，侦察员的步枪也随着发出一声尖锐的声响。

# 第五章

> 正是在这样一个夜里，
> 提斯柏心惊胆战地踩着露水，
> 看见了前面有一头狮子的影子。
> ——莎士比亚[①]

印第安向导的突然逃跑和追捕者的疯狂叫喊，使海沃德惊愕得目瞪口呆了好一会儿。后来，他想到必须把逃犯给抓回来，就拨开身边的灌木丛，急忙飞奔向前，去帮助追赶。可是，他还没跑出一百码，就遇见了那三个前去追捕的人，他们并没有把逃犯抓住。

“干吗这么快就泄气啦！”他大声喊道。“这坏蛋一定就躲在这些树木的后面，能把他抓住的。要是不把他给抓住，我们就不得安全了。”

“你能叫云去追风吗？”失望的侦察员回答说。“我听到那鬼子从枯叶子上过去时，轻得就像一条黑蛇；后来又看到那棵大松树后面影子一闪，我立刻朝那影子打了一枪。但结果不行！像这样凭推算瞄准，要是打枪的不是我而是别人，我倒要说他眼力够好够快的了；而且，在这方面，我也许还算得上是个有经验的行家哩。瞧那棵黄栌树，叶子变红了，可谁都知道，现在还是七月天，它正在开黄花呀。”

---

① 《威尼斯商人》第五幕第一场。

“这是狐狸的血！他打伤了，也许还会死哩！”

“不，不！”侦察员坚决不同意这个意见，回答说，“我也许擦破了他胳臂上或者是腿上的皮，可是这家伙会因此而更加多跑一些时候。对一个奔逃的动物来说，一颗枪弹要是只擦破它一点皮，它的作用就很像你们的踢马刺对马的作用一样；因此，这颗枪弹只能使它跑得更快，更起劲，而不能夺去它的生命。不过要是打中了它的要害，通常再跳上一两跳之后，就不会再跳了，不管他是个印第安人还是一只鹿。”

“我们是四个身强力壮的汉子，而他是个受了伤的人！”

“你莫非活得不耐烦了？”侦察员插嘴说。“没等你追多远，那个红鬼就会把你引到他同伙的战斧下面。像我这么个常在战斗的呐喊声中睡觉的人，在这敌兵四伏的地方打起枪来，实在也太冒失了。可是当时禁不住啊！这是很自然的。来吧，朋友们，让我们来换个歇脚的地方，而且转移时，还得想法让那班狡猾的明果人走到错路上去；要不，到明天这个时候，咱们的头皮早已挂在蒙卡姆的大篷帐前面被风吹干了。”

这番可怕的警告，既然出自像侦察员这样一个处事冷静，对眼前的处境有着充分了解，而又不怕面对危险的人之口，当然也使海沃德感到自己所负责任的重大。他朝四周扫视了一下，只见林中树叶的穹隆下，已经愈来愈昏暗，他仿佛感到，他那几个孤立无助的、无力抵抗的旅伴，已经完全陷入了那伙野蛮的敌人手中；这伙敌人像捕食的野兽一样，只要一等天黑，就可以更有把握地展开致命的攻击了。海沃德由于两眼昏花，他的突然被唤起的想象力，使每一丛摇动的灌木和每一段倒地的枯树，都变成了人的模样；在想象中，他不止一次地仿佛已经看到了埋伏着的敌人的狰狞面目。他们正从隐藏处不断地在窥探着他这队人马的行动。他抬头一望，发现黄昏涂抹在蓝天上的朵朵羊毛似的轻云，它那淡淡的玫瑰

色已在逝去；从他站立的地方流过的小河，也只有凭它两岸那黑魆魆的树木，才能辨认出来。

"怎么办?"海沃德说，他感到，再怀疑这种迫在眉睫的险境，毫无帮助。"看在上帝面上，千万别丢下我，留下来保护我护送的两个姑娘吧，要怎么酬谢，随你们说！"

但是，这个突如其来的、诚挚的要求，并没有引起侦察员和两个印第安人的注意，他们正在一旁用土语商议着什么。虽然他们的谈话声很轻，很小心，几乎像耳语，但此刻已经靠上前去的海沃德，轻而易举地就能分辨出，那个年轻战士的语调十分热切，而年纪较大的两个则比较审慎，显然他们正在进行争论，为了这几个旅人的安全，采取某种措施是否妥当。出于对这件事的极度关心，以及害怕再拖延时间会引起更多的危险，海沃德朝那黑魆魆的人堆更凑近一些，并想向他们更明确地提出报酬问题，可是就在这时，那白人却转身走开了。他仿佛对争论之点表示已让步似地挥着手，嘴里用英语咕哝着说：

"恩卡斯说得对！把这样两个无辜的姑娘扔下不管，那不是我们男子汉干的事，哪怕由于这么一来会把我们藏身的地方永远毁掉。要是你想从毒蛇的毒牙下，救出这两朵娇嫩的鲜花，先生，你不能再浪费时间，不能再犹豫不决了！"

"对这样一个愿望，怎么还能怀疑！我不是早就答应给你们……"

"你还是向那位能给我们智慧，使我们能智胜这森林中狡黠的恶魔的上帝多多祈祷吧，"侦察员冷冷地插嘴说，"大可不必向我们广许钱财，因为你也许活不到兑现的日子，而我也活不到用这些钱的时候哩。这两个莫希干人和我，将尽一切办法来保护这两朵虽然艳丽但不适宜于荒野的花儿不受伤害。而且我们这样做，除了上帝通常给予正直行为的那种酬报外，并不希望得到任何旁的报

酬。不过，你得先答应两点，这不仅要代表你自己，而且要代表你的朋友们。要不，我们不但救不了你们，反而把自己也给坑害了！”

“哪两点？你说吧！”

“第一，无论发生什么事情，都得保持安静，就像这沉睡的森林一样；第二，我们带你们去的地方，要永远保密，不能告诉任何人。”

“我一定竭尽全力和大家一起信守这两个条件。”

“那跟我走吧，我们白白地在浪费时间了，这时间，可像一只受伤的鹿心房里的血一样宝贵哩。”

尽管天色已经愈来愈暗，海沃德还是能看出侦察员那焦急的神态。他跟着他的脚步，赶紧朝他的同伴们逗留的地方走去。他们走到那两个焦急等待着的女子跟前，海沃德简要地向她们介绍了他们这位新向导的情况，并且告诉她们，必须时刻严加注意，不管遇到什么惊惧的情况，都要保持安静，不能出声。虽然海沃德这一番吓人的话使人听了胆战心惊，但由于他那真诚而感人的态度，加之眼前的情况又如此紧急，她们终于鼓起了勇气，准备经受这次意外的、不同寻常的考验。她们毫不迟延，默默地让海沃德帮着下了马。当他们迅速地来到河边时，侦察员也已经把其他人召集到这里，他用的是明确的手势而不是语言。

“这些马怎么办呢？”侦察员自言自语地说，看来，大伙未来的行动全得听他指挥了。“要是把它们杀了再丢进河里，那又得浪费时间了；把它们留在这儿吧，又等于告诉明果人，他们用不着走多远就可以找到它们的主人！”

“那就松开缰绳，让它们在林子里随便走吧。”海沃德大着胆子建议说。

“不，最好还要骗一骗敌人，让他们相信，他们得有马一样的速度才能追上我们。对，对，这一定可以哄他们一下！钦加哥——嘘！什么东西在摇那棵树？”

“是那匹小马。”

“这匹小马无论如何得先杀了。”侦察员低声说，伸手就去抓这匹灵活的牲口的鬃毛，但是小马轻易地躲过了他的手。“恩卡斯，你的箭！”

“住手！”被判处死刑的小马的主人大声喊了起来，不管别人都是低声低气的。“饶了米利安的小驹子吧。它是一匹忠诚的母马的优秀后裔，它不会存心伤害什么的。”

“当人们为上帝赐给的惟一生命而斗争时，”侦察员坚决地说，“就连自己的同类，也不见得比林子里的野兽更宝贵哩。要是你再要多说，我就只好把你留给那班麦柯亚人来处理了！恩卡斯，把弓拉满，我们可没有时间再射第二箭啦。”

他那威胁语气的低语声还没停歇，那匹受伤的小马先是前腿腾空，用后腿直立起来，接着就一头倒在地上。钦加哥奔上前去，敏捷地在它的咽喉处拉了一刀，随着顺手把这匹正在挣扎的小马猛力推入河中，让它顺着水势往下游慢慢淌去，它那临死的喘气还能听见。这一看似残酷，但完全必要的行动，特别是那猎人和莫希干人的沉着而又果断的动作，使这几个旅人深深感到，这正是一种对他们眼下身居险境的可怕警告。两个姑娘打着哆嗦，互相偎依得更紧了。海沃德站在他们的旁边，在这蒙上一层神秘面纱似的阴森森的林子里，他一只手本能地抓住了那支已从枪套中抽出的手枪。

两个印第安人却毫不踌躇地拉住了马缰，把那几匹受惊的、不愿走的马都拖到河里去了。

离岸没多远，他们就改变了方向，人马都被河岸的阴影给遮蔽住了，他们沿着岸边的悬岩，逆着水流前进。与此同时，侦察员从一片枝叶低垂到水面的灌木丛下面，拖出了一只隐藏在那里的树皮小船，默不作声地示意要两个姑娘上船。她们毫不犹豫地照他

的指示做了，只是不时担心地回头张望着，这时，那越来越浓的夜色，已经像一道黑色的屏障似的，挡在河边了。

等科拉和艾丽斯坐定后，侦察员又不顾身份地命令海沃德下到河里，要他扶住一边的船舷，自己则扶住另外的一边，两人就这样推着小船逆水前进；那匹被杀死的小马的主人，则垂头丧气地跟在他们的后面。他们就这样前进了许多英尺。四周寂静无声，只有河水在他们脚边打着旋涡，以及他们小心的脚步冲击着流水的声音。海沃德完全听凭侦察员来掌握小船的航线。看来，侦察员对这条航线也确实了如指掌，他为了要避开礁石和深水处，一会儿离岸很远，一会儿又紧靠河岸前进。偶尔，他还会停下来。在一片寂静中，那沉闷而愈来愈响的瀑布声，给人以更深刻的印象。侦察员全神贯注地倾听着，捕捉着沉睡的森林中可能发出的任何声响，当他确信万籁俱寂，即使用他那训练有素的感官，也探测不出有敌人到来的任何迹象时，才又从容地继续慢慢前进。最后，他们来到了一个地点，海沃德突然看到，在一处高悬的河岸投下的阴影特别深暗的河水中，有一堆黑魆魆的东西。他踌躇着不敢向前，指着那地方，要侦察员注意。

"噢，"侦察员不在意地说，"那两个印第安人凭着他们土人的判断力，把马藏在这儿了！因为水里不会留下什么痕迹，而且，在这样黑暗的地方，就连猫头鹰的眼睛也看不见。"

所有的人重又聚到一起了。侦察员和他的新同伴们又进行了一次会商，在会商时，那几位命运完全依赖于这些陌生的森林居民的忠诚和机敏的人，也才略有闲暇较为仔细地来观察一下周围的情况。

这里，河水被夹在两岸高耸的悬岩峭壁之间，小船停歇的地方就在一块这样的悬岩脚下。由于悬岩上长满了参天的大树，而且岩壁上的树似乎都摇摇欲坠似的，使河水看起来仿佛流经一座又

深又狭的峡谷。奇形怪状的枝干和参差不齐的树梢,朦胧地满布在星空,它们下面的一切,则处于一片昏暗之中。背后,河水曲曲弯弯,被黑魆魆的树木遮挡着看不见了;但在前面,在离开不远处,河流仿佛直上天空,河水倾泻而下,冲灌进岩洞,发出傍晚时听到过的那种沉闷的声响。看来,这确是个非常幽僻的地方,姐妹俩凝望着这富于浪漫情调的、使人惊奇的美丽风景,觉着有了一种令人慰藉的安全之感。可是,几位向导之间的频繁活动,立刻使她们停止观赏这夜色中的迷人野趣,而想到她们的处境的真正危险。

那几匹马已被分别拴在岩石缝中长出的几丛灌木上,它们将要留在这儿,站在水中过一夜。

侦察员要海沃德和他那位闷闷不乐的同伴,也坐上小船的船头,他自己则占了船尾;他身子挺直,稳如磐石,好像是站在一艘用坚固得多的材料造的大船上。两个印第安人又小心翼翼地顺原路回刚才来的地方去了,侦察员则用篙在岩石上使劲一撑,使这只脆薄的树皮小船直向湍急的河心驶去。在此后的好几分钟内,这只轻如水泡的小船,和奔腾的急流展开了一场胜负难决的激烈搏斗。坐在船里的人连手也不许动一动,他们几乎都吓得屏住呼吸,提心吊胆地望着闪闪发光的河水,生怕一不小心,这只脆薄的小船就会被狂怒的河水所吞没。不知有多少次,大家都认定这一回自己要葬身在这些旋涡之中了,但是他们的杰出的舵手,最后还是使船头顶着急流,逆水前进。在长时间的、勇猛的——在那两位姑娘看来也是拼死的——努力之下,这一场搏斗终于结束了。正当艾丽斯吓得闭上眼睛,心想这一次定将在这瀑布脚下的旋涡中丧命时,小船却已平稳地靠了岸,停在一块突出水面的平坦的岩石边了。

“我们到了哪儿啦?下一步该怎么办?”海沃德见侦察员的努力似乎已经告一段落,问道。

“我们已经到了格伦瀑布的脚下。”侦察员回答说,在瀑布的咆

哮声中，他的话说得很响，仿佛什么也不用害怕了。“下一步就是要小心稳妥地上岸，要是把小船给弄翻了，你们又会沿刚才来的原路被冲回去，而且比来时要快得多。只要稍微涨点水，在这条河里逆水行船本来就不容易；而且，这么一只桦树皮和树胶做的小船还仓促地乘上了五个人，实在少有。现在，你们都先上到这块岩石上，我还得去把那两个印第安人和打来的鹿载到这儿来，一个人在食物堆中挨饿，倒不如让人剥掉头皮。”

他的乘客们都很乐意地听从了这些吩咐。他们的最后一只脚刚碰到岩石，小船就迅速地掉头离了岸，只见侦察员那高高的身躯，在水上滑翔似的，不到一会儿工夫，就被河心深沉的黑暗所吞没了。被他们的向导留在岩石上的人，一时都感到手足无措起来，他们站在碎石中间，连脚都不敢移动一步，生怕一脚踏空，就会突然掉进四周那些怒吼着的，水流滚滚而进的深不见底的洞穴之中。不过，他们的忧虑很快就得到了解除，当他们认为侦察员还没有找到他的同伴时，他却已在两个土人熟练的技能帮助下，飞快地驶回涡流，重又在那块离水面不高的岩石旁停下了。

“现在，我们是既有堡垒和防军，也有了给养，”海沃德高兴地喊了起来，“用不着再怕蒙卡姆和他的盟友了！喂，我的警惕的哨兵，在那边陆地上有没有看到你说的那班易洛魁人的动静？”

“我管他们叫易洛魁人，因为对我说来，每一个说别种语言的土人都是敌人，虽然他可能装成是为英王服务的！如果韦布要想在印第安人中找忠实可靠的人，那就得挑特拉华人，而让那班贪心、虚伪的莫霍克人、奥奈达人，连同他们那六个卑鄙的部落，一起到他们本性所属的地方——法国佬那里去吧！”

“这么说，我们是拿勇士换了个没用的朋友啦！我听说，特拉华人早已放下武器，甘愿被人叫做懦弱的女人了呢！”

“唉，都是那班卑鄙的荷兰人[1]和易洛魁人，他们用恶毒的欺骗手段诱使特拉华人和他们订立了那样的条约！可是，我认识特拉华人已有二十年了，要是有人说特拉华人血管里流着懦弱的血，我就要说他是在撒谎。你们把这个部落从海边赶走了，现在倒去相信他们的敌人说的话，认为自己从此可以高枕无忧了。不，不！对我来说，每一个说另一种语言的印第安人，都是易洛魁人，不管他的部落住在加拿大还是在纽约。”

海沃德看到侦察员坚决相信他的朋友特拉华人和莫希干人（他们都是一个人口众多的民族[2] 的支族），好像还要把一个毫无意义的争论继续下去，就改换了话题。

“不管条约不条约，我已经看得很清楚，你的两位朋友确实都是勇敢而细心的战士！不知他们有没有听到或者看到我们敌人的动静？”

“一个印第安人，生来就有还没有看到就先觉察到的本领。”侦察员回答说，他登上岩石，随手把那只鹿往地上一扔。“我在搜寻明果人时，靠的也是别的，而不是眼睛。”

“那么，你的耳朵有没有听到他们在追踪我们呢？”

“我得遗憾地说，我认为他们正是那样，虽然对坚强勇敢的人来说，这地方可以据守来混战一场。可是，我得承认，当我经过那几匹马时，发现它们都在打哆嗦，好像已经嗅到了狼的气息；要知道，狼总是爱在印第安人的埋伏点附近徘徊的，为的是好吃到他们打死的鹿的内脏。”

“那是你忘了你脚边的这只鹿了！要不，也许是因为我们杀死的那匹小马？咦！这是什么声音？”

---

① 纽约最初原为荷兰人的殖民地。——原注

② 指阿尔冈昆人，参见第二十九页注①。

“可怜的米利安啊！”那个歌唱家独自在咕哝着，“你的孩子命里注定要成为那些贪婪的野兽的牺牲品了！”接着，他突然放开嗓子，伴着那喧闹不息的水声，大声唱了起来：

无论是长子还是牲畜的头生，
上帝把埃及的头胎全都杀光；
埃及啊！奇迹在你土地上发生，
落到了法老和他的臣仆头上。[①]

“那匹小马的死深深刺痛了它主人的心，”侦察员说，“不过，一个人能这般看重自己的哑巴朋友，是件好事。他对这件事有信仰，相信该发生的事定会发生；有了这样的安慰，不用多久他就会承认：为了拯救人的生命，杀死一头四条腿的牲畜，还是合理的。也许你说得对，”接着他又回到了刚才海沃德说的最后一句话上，说，“我们更应该尽快把鹿肉割下来，让骨架沿河冲下去；要不，那狼群就会站在峭壁上，我们每咽一口，就会眼馋得嗷嗷大叫哩。易洛魁人虽然不懂特拉华语，可是那班狡猾的家伙，很快就能弄清狼干吗嚎叫的。”

侦察员一面说，一面忙着收拾起一些必要的用具；完了以后，他就默默地从旅人们的身旁走了过去。那两个莫希干人仿佛早就理解他的意图，也毫不踌躇地跟他而去。不一会儿，三个人都一个接一个地消失，像是消失在离河边几英尺远的一块高达数码的黑魆魆的陡岩背后了。

① 参见《圣经·旧约·出埃及记》第十二章；法老为古埃及国王的称号。

# 第　六　章

他从那些曾经响彻天堂的圣曲里
小心挑了一段歌词，
郑重宣布："让我们向上帝敬礼！"
——彭斯①

海沃德，还有他的两个女伴，看到向导们的这一诡秘行动，心里都不禁暗暗担起心来。虽然那个白人的举止，迄今为止都无可指责，可是，他那简陋的装束，生硬的谈吐，嫉恶如仇的脾气，再加上他那两位默不作声的同伴的性格，所有这一切，都在这几个刚刚由于印第安人的叛变而惊惶未定的人思想上产生疑虑的因素。

只有那位歌唱家，对眼前发生的事漠不关心。他独自坐在一块突起的岩石上，除了不时伤心地深深叹口气，流露出他精神上的痛苦外，丝毫不见有知觉的模样。接着，只听得传来一阵瓮声瓮气的声音，就像有人在地底下互相叫唤似的；这时，突然又射出一道亮光，照在待在外面的这几个人身上，这也使他们看清了这个值得骄傲的藏身之地的秘密。

这是一个又窄又深的石窟，在那道火光的照射之下，看起来更显得幽深莫测。在石窟深处的尽头，坐着侦察员，手中拿着一束点燃的松枝，熊熊的火光照亮了他刚毅不屈、饱经风霜的面容和一身

---

① 《佃农的星期六晚上》。

森林居民打扮。要是说,明亮的阳光能显出此人的一切特征:那奇异的服饰,钢铁般强健的身躯,以及在他那张结实的脸上流露出的时而机警聪慧,时而耿直纯朴的神态;那熊熊的火光却为他增添了一种传奇式的粗野气派。在他前面不远处,站着恩卡斯,他的整个身子特别惹人注目。旅人们不安地打量着这个年轻莫希干人笔挺、灵活的躯体,以及端庄而又毫无拘束的姿态和举动。虽然他和那白人一样,全身大部分地方都被一件绿色的、带有流苏的猎衫给遮住了,但是他那对黑色的、目光炯炯的、天不怕地不怕的眼睛,并没有什么东西挡着,显得既威严又镇静。他长得五官端正,轮廓分明,皮肤纯粹是天生的红色;他的头非常匀称,配着一个宽阔的前额,头剃得光光的,只有头顶留着一小簇打成发髻的头发。这时海沃德和他的同伴们,第一次有机会对这两个印第安随从的相貌看得如此真切。当年轻的恩卡斯那虽然粗野,但是高傲、坚定的表情,映入他们的眼帘时,这一行人中,人人的疑虑都消除了。他们觉得,这个人虽然可能有些蒙昧无知,但他决不是一个乐于把自己高贵的天赋用于背信弃义的人。天真的艾丽斯望着他那毫不拘束的神态和高傲的丰姿,仿佛是在欣赏一尊古希腊的珍贵雕像,只是这座雕像已被奇迹般地赋予了生命。海沃德虽然在天真未泯的土人里见过不少相貌端正的人,但面对一个如此仪表堂堂、完美无瑕的汉子,也不能不露出赞美和羡慕的表情。

"有这样一个勇敢而又气度非凡的青年做我的卫兵,"艾丽斯轻声说,"我可以高枕无忧了。毫无疑问,邓肯,有他这样一个人在场,我们经常读到或听说的那种残酷屠杀和严刑拷打的可怕情景,决不会发生了。"

"据说,这种特殊的民族生来就有一些很好的品质,这人显然是一个少见的杰出典范。"海沃德回答说。"我同意你的看法,艾丽斯,我也认为,一个人有着这样的前额和眼睛,他一定是个威严的

而不是欺诈的人。不过我们也不要过于自信，认为他会超过一个土人的一贯表现，而具有我们所说的那种美德。因为品德高尚的模范人物，就是在我们文明人中间，也不多见，在印第安人中更是绝无仅有的了。不过，有这种品德的人，白人中有，红人中也不会没有的。因此，但愿这个莫希干人不使我们失望，而能证实，他的外貌确实表明他是我们的一位勇敢而忠实的朋友。”

“这才像是海沃德少校应该说的话，”科拉说，“有的人看到一个人时，先想到的是他的皮肤颜色哩！”

这几句话显然使海沃德有点尴尬，他默不作声，没有再说下去，幸好这时侦察员已在大声地喊他们进去。

“这火已经烧得太亮啦，”等大家进了石窟，侦察员接下去说，“说不定会引得明果人发现这地方的。恩卡斯，把那毯子放下来，把火光给挡住。这顿晚饭可不像一个英军少校有权希望吃到的那么丰盛，不过据我知道，有些部队有生鹿肉啃就心满意足了，连点调味的东西也没有，可是你们瞧，我们这儿有的是盐，鹿肉还能烤一烤。那边有堆新砍下的樟树枝，女眷们可以坐，它虽然比不上她们那些几内亚猪皮做的[1]椅子豪华，可是那香味可美哩，大大胜过随便哪种猪皮味，哪怕它是几内亚的，还是任何别的地方的。得了，朋友，别再为那匹小马伤心了；它是无辜的，也没吃过多少苦，这么一死，倒也可以免受许多腿酸背疼的皮肉罪！”

这时候，恩卡斯已按他的吩咐把毯子给放下了。鹰眼的话一停，那瀑布的声音又像远处的雷鸣似地隆隆响了起来。

“我们待在这洞窟里够安全吗？”海沃德问。“会不会有受到袭击的危险？只要有一个人拿着枪站在洞口，我们全得听他摆布了。”

---

① 此处原文为 my - hog - guinea，系 mahogany（红木的）一词之谐音。

一个鬼怪似的人影从侦察员身后的黑暗中闪了出来，他拿起一根燃着的木柴，朝洞窟的深处指了指。当这个吓人的人影刚来到亮光下时，艾丽斯禁不住轻轻惊叫了一声，就连科拉也吓得跳了起来，但是海沃德的一句话使她们镇静了下来，他告诉她们说，这是他们的向导钦加哥。那印第安人掀起另一条毯子，指出这个洞窟是有两个出口的。接着，他举起那根燃着的木柴，领头穿过岩石中一条狭窄幽深的夹弄，这条夹弄和他们原来待的洞形成直角，但是不像那洞，而是顶上看得见天的。通过夹弄，他们又来到另一个洞窟里面，这个洞窟的情况和原先那个基本上一样。

"像钦加哥和我这样的老狐狸，是不会在只有一个出口的洞里被逮住的。"鹰眼笑着说。"你们一看就可以知道，这是个好地方——这儿的石头是一种黑色的石灰石，以松软出名，在灌木和松树稀少的地方，它还能当舒适的枕头哩。从前，那瀑布就在我们下方几码远的地方，而且，我敢说，那时候它也像赫德森河上的任何地方一样，是一片平整而美丽的水面。可是年岁对美貌损害可大啦，这一点，恐怕那两位美丽的小姐还不懂哩！叫人伤心的是这儿已经变了样！这些岩石上都布满了裂缝，有些地方变得特别松软，水流在上面冲出了许多深邃的窟窿；唉，弄得瀑布也向后退了百来英尺，把这些石头冲蚀得这儿崩那儿掉的，瀑布也变得不像个样子，没有气势了。"

"我们是在什么位置呀？"海沃德问。

"噢，我们就在瀑布原来的位置附近，不过，看来这瀑布太野了，老天爷没能把它给留住在这儿。我们两旁的岩石都比较松软，因而由于水的回流使河心露了出来，而在这以前，水流就冲出了这两个小小的洞窟，正巧可以给我们藏身。"

"这么说，我们是在一个岛上了？"

"是呀，我们的两边都是瀑布，前后又都是河水。如果是在白

天，你们倒很值得花点力气爬到这岩石的顶上去，眺望一下这任性的河水。那真是千变万化啊！它一会儿飞溅，一会儿翻腾；那儿在蹦跳，这儿在喷射；有的地方白得像雪地，有的地方绿得像草坪；这边，它形成深深的旋涡，隆隆声震撼着大地；那边，它又像条小溪似地荡漾着微波，发出低声的吟唱，把岩石当做松软的粘土一样钻旋着。这条河河水的流向初看上去好像乱七八糟似的。开始时流得平稳，仿佛就要按这样顺流而下；可是没过多远它就拐了弯，往河岸冲去；有些地方甚至往回流了，好像它舍不得离开这片荒野去和咸水混合似的。啊，女士们，就是拿你们颈上漂亮的纱巾来和这流水相比，你们的纱巾也会显得粗陋不堪，跟鱼网一样。我可以指给你们看一些地点，那儿的河水真是千姿百态，它奔腾飞溅，无拘无束，仿佛试图造出世间万物。可是，这又算得了什么啊！让它像个任性的汉子一样随心所欲了一阵后，造物主的手又把它给聚集在一起，像你们可以看到的那样，在离这儿几十码的下游，它还得遵照开天辟地以来的天意安排，乖乖地流向大海！”

虽然他对格伦瀑布的这番纯朴的描绘，使那几个旅人对这个藏身之地的安全可靠大大增强信心，可是他们对这儿的山情野趣，和鹰眼还有很多不同的看法。不过眼下他们没有心情来详谈这一片天然美景。而且，侦察员在说着这些的时候，除了不时举起那把破叉子，指点一下这条任性的河某些讨厌的地点和方向外，并没有停止他手中的烹调工作。因而，大伙的注意力也就自然而然地被吸引到那虽然比较庸俗，但又必不可少的晚饭上去了。

海沃德早已有了准备，他在离开那儿匹坐骑时，就把几样精美的干粮取下带在身边，此刻把它们和鹿肉加在一起。这顿晚餐，使这群疲惫不堪的旅人精神大振。恩卡斯负责招待两位姑娘，他尽其全力来完成这一任务，对她们事事都照料得体贴周到；他那种端庄和殷勤混合在一起的表情，不禁使海沃德觉得有点好笑，因为他

知道，按照印第安人的风俗习惯，是不许他们的战士屈尊低三下四地去伺候别人的，尤其是反对巴结女人。他这样做完全是一种创举。不过，殷勤待客，在印第安人中被看做是一种神圣的礼仪，因此，他这一对战士尊严的小小背离，并没有听到什么非议。如果有人有时间细心做些观察的话，他一定可以发现，这位年轻酋长对待两个姑娘的态度，并不是完全一样的。当他把一只盛有清水的葫芦和一只盛着鹿肉、雕工精巧的胡椒木盘子递给艾丽斯时，他只是保持着应有的礼貌；但是当他把同样的东西递给她的姐姐时，他那乌黑的眼珠却老盯着她那漂亮而富有表情的脸蛋。为了要引起她们俩的注意，有一两次，他也不得不开口说上几句话。这时，他用的是英语，尽管说得不准，有错误，但能够让人听懂。他的低沉的喉音是那么温柔悦耳，因此他一开口，就不能不引起两个姑娘带着赞美和惊讶的感情抬头望着他。在这样以礼相待的过程中，姑娘们不免也要谈上几句，这也就使得这两伙人之间，出现了某种友好融洽的关系。

在这段时间里，钦加哥一直保持着他那严肃庄重的表情。他坐的地方离火光更近，这就使得他那几个时刻忧虑不安的客人，可以更好地透过他脸上那狰狞可怕的战斗花纹，看清他的真正表情。他们发现这父子俩的相貌长得几乎一模一样，只是因为年岁不同和受苦的时日不一，而有些差异。他脸上原有的那种凶悍模样，现在似乎已经销声匿迹了，代替它的只是一种安详，一种漠然的镇静，这也是一个印第安战士，在不需要集中全力来保卫自己的生命时，所常有的神态。不过，借着偶然在他那黝黑的脸膛上掠过的火光，也不难看出，只需他的感情一激动，就能使他那用来吓唬敌人的可怕花纹发挥出最大的效用。可是鹰眼的情况却和他不同，他的两眼几乎一直在骨碌碌地转个不停；他边吃边喝，看起来，像没有什么危险的感觉来干扰他的食欲，但事实上，他似乎丝毫没有放

松警惕。不知有多少次,他把水瓢或是鹿肉举到嘴边时突然停了下来,把头转向一边,仿佛在谛听着远处有什么可疑的声响。这一举动,每次都使他的客人警觉到眼下这种奇怪的处境,并使他们回想起刚才逼得他们躲到这儿来的那场惊慌的起因。不过,在这些常有的停顿之后,从没有人说什么话,因此这些停顿所引起的一时不安,很快过去,再过上一会儿,也就忘得一干二净了。

"来吧,朋友,"晚饭快吃完时,鹰眼从一堆树叶下面拖出一只小酒桶,对坐在自己身边正在尽情品尝他的烹调技术的歌唱家说,"喝几口云杉酒[①] 吧。它可以冲洗掉你对那匹小马的一切思念,而在你的心头增添一些活力。我愿为我们进一步的友谊而干杯,希望别为这么匹小小的马驹而在我们之间留下不满和怨恨。你的尊姓大名是……"

"加穆——大卫·加穆。"歌唱家回答说。他准备用这位森林居民香醇、浓郁的烈酒,来冲洗掉心头的忧伤。

"这名字好极了,而且,我敢说,这一定是从令人尊敬的祖先那儿传下来的。我是个很喜欢欣赏名字的人,虽然,在取名字方面,基督徒的做法大大比不上印第安人。我所知道的一个最懦弱的懦夫,却叫做莱昂(狮子);他的妻子叫佩兴斯(忍耐),而事实上,要不了一只被追猎的鹿跑上五码来远的时间,她就会破口骂人的。印第安人取名字可是名符其实,问心无愧的。他叫什么,通常也就是怎么一个人;但这并不是说,'钦加哥'的意思是'大蟒蛇',所以钦加哥真的便是一条大蛇或是小蛇了;而是说他懂得人类迂回曲折的天性,生来沉默寡言,而且能在敌人料想不到时,突然对他们发起攻击。你的职业是……"

"我是个不称职的教唱圣诗的教师。"

---

① 一种用云杉的叶和细枝的液汁酿成的酒。

"啊?"

"我是给康涅狄格的青年新兵教唱歌的。"

"你也许应该选个更好的职业。那些年轻的猎犬在林子里已经又笑又唱得够多了,应该像躲在洞里的狐狸一样屏息一会啦。你会打枪吗?"

"感谢上帝,我从来也没有摆弄过杀人凶器!"

"也许你会看罗盘,能把荒野里的山川湖泊画到纸上,让后来的人照图上的名字找到这些地方?"

"我不做这种工作。"

"你这双腿看来倒可以把长途变成短途哩!我猜想,你有时候在外面跑跑,给将军送个信什么的?"

"从来没做过;除了教授圣乐这一高尚的职业外,我从来不做别的事情!"

"这真是个奇怪的职业!"鹰眼嘀咕着,心里暗暗觉得好笑。"像只猫声鸟[①]似的,一辈子都模仿别人嗓子里发出来的高低起伏的声音。好吧,朋友,看来这也就是你的才能了,这也像打枪或别的爱好一样,不应该受到非议的。还是让我们来听一听你的歌声吧;这正是道晚安的一种友好方式,因为这两位小姐现在该去休息了,她们得积聚积聚精力,明天清晨,趁麦柯亚人还没有醒来,我们还有一段艰苦漫长的路要对付哩!"

"我十分高兴地赞同这一意见。"大卫说着,一面就戴上自己那副铁丝框眼镜,又掏出了那本心爱的小书,并立刻把它递给了艾丽斯。"经历了如此艰险的一天之后,还有什么可以比晚祷更适合、更能令人慰藉的事啊!"

艾丽斯微笑了一下,但望着海沃德,她又红着脸犹豫不决起

---

① 产于北美洲的一种鸣禽,鸣声如猫叫。

来。

“不用太拘束了,”海沃德轻声说,“在这样的时刻里,这位可敬的圣诗歌手的建议难道不是很有意义吗?”

艾丽斯一向虔奉宗教,而且生来爱好音乐,早已想放声歌唱,现在又得到海沃德的鼓励,于是就决定唱了。大卫把书翻到一首较为适合他们当前情况的圣诗,在这首圣诗中,诗人不再受自己的愿望所驱使,要想胜过受神启示的以色列王,他发现了一些受过磨练的和值得尊敬的有力人物。科拉也表示了愿意支持妹妹的意思。于是,那位做事有条不紊的圣歌教师,先做了他那必不可少的准备工作,掏出校音笛吹了吹,又试了试自己的音,接着就唱了起来。

歌声庄严而缓慢。两个姑娘虔诚、兴奋地看着小书,她们圆润的声音时而高亢婉转,时而低沉肃穆,就连那哗哗流水,仿佛也在为她们的歌声作低音伴奏。大卫凭着自己天生的音乐感和灵敏的耳朵,指挥和调整着歌声的高低,使它适合于这一狭窄的洞窟,让洞中的每个缝隙都充满他们柔和而令人感动的声音。两个印第安人眼睛盯着石壁,留心地倾听着,仿佛自己也变成了石头。而那个侦察员,开始用手托着下巴,显出一副漠不关心的样子,可是当歌词一句接一句唱下去时,他那冷冰冰的表情也渐渐地随着缓和下来。他感到他的坚强的性格被征服了,他回忆起自己的童年,那时候,他在新开拓的殖民区里,也常听到这样的圣歌声。他那遐思着的眼睛开始湿润了,圣歌还没唱完,泪水就从那久已枯竭的源泉中涌出,大颗大颗地滴落在饱经风霜的脸颊上。正当歌手们快要唱完一句低沉的和声,听众们仿佛意识到这一短暂的享受即将逝去,贪婪地抓住不放时,突然从洞外传来一声喊叫,这叫声听起来既不像人的声音,也不像人世间别的生物的声音,它不但穿透了这深邃的洞窟,也钻进了每个人的心房。接着是一片死一般的静寂,静得

仿佛连汹涌澎湃的激流,也因这突如其来的奇怪可怕的叫声而停止了。

“这是什么?”艾丽斯吓得怔住了一会儿后,低声问道。

“这是什么?”海沃德也大声问。

鹰眼和两个印第安人都没有作答。他们也一副惊讶模样地倾听着,好像在期待着那叫声的再次出现。最后,他们用特拉华语急切地商量了一会,于是恩卡斯就通过里面那个最隐蔽的洞口,小心翼翼地钻到洞外去了。等他走了以后,侦察员才用英语说:

“这到底是什么声音,这儿的人谁也回答不了,虽然我们当中有两个人已经在森林中待了三十多年了!本来,我认为没有一种印第安人或者野兽的叫声是我没有听到过的,可是,这一声叫喊却证明,我不过是个自以为了不起的笨蛋!”

“那么,这会不会是那些印第安战士专为恫吓敌人发出的喊声呢?”科拉问道,她拉下面纱遮住了自己的脸。她的态度镇静自若,和她那焦虑不安的妹妹完全不同。

“不,不!这声音更吓人,更可怕,这不是人的声音。印第安战士打仗时的喊声,一声就能听出,决不会听错!怎么样,恩卡斯?”他又用特拉华语朝回到洞里来的年轻酋长问道。“你看到什么没有?我们的火光透到毯子外面去了吗?”

恩卡斯用特拉华语回答的话很干脆,而且显然很有把握。

“外边什么也看不见,”鹰眼不满地摇着头说,“我们这个藏身的地方还是很秘密的!你们需要到那边洞里去的人还是赶快过去吧,想法睡上一觉。我们得在太阳出来以前就早早动身,趁那些明果人还睡着的时候,尽量争取时间赶到爱德华堡去。”

科拉第一个照着他的话做了,她的镇静的态度使胆子较小的艾丽斯也意识到自己必须听从这一指示。但她在离开这儿以前,低声要求海沃德也跟她们一起进去。恩卡斯为她们掀起了毯子,

当姐妹俩回过头来对他的关心表示谢意时，只见侦察员又坐回到那堆即将熄灭的篝火跟前，双手托着腮帮，那模样，显然已陷入了沉思，在思考着那打断他们晚祷的无法解释的叫声。

海沃德举着一支燃着的树枝，给他们这一狭长的新居投下了一道昏暗的亮光。他把树枝放在一个合适的地方后，就走到了姑娘们的身边。这还是她们自从离开爱德华堡以来，第一次单独和他一个人在一起。

“别离开我们，邓肯，”艾丽斯说，“在这么个地方，我们怎么睡得着，那可怕的叫声还在我们的耳边响哩！”

“先让我们来检查一下，你们这个堡垒的安全程度到底怎么样，”海沃德说，“过后再谈别的。”

他走到这个洞窟的最里的一头，那儿有一个洞口，它和别的洞口一样，也用毯子遮盖着。他掀起这块厚厚的幕幔，一阵从瀑布那儿飘来的、使人精神为之一振的新鲜空气，扑面而来。就在他的脚下，河水的一条支流穿过一个深狭的峡谷，这个深谷是水流在松软的岩石上冲击而成的。它形成了一道有效的防线，看来可以抵挡从这一方向来的任何危险。在离他们几十码远的上游，水流直泻而下，闪闪发光，奔腾汹涌，席卷着一切。

“这边是一道难以穿越的天然屏障，”他在放下毯子之前，指着峻峭的峡谷下面那道深暗的急流说，“而前面，正如你们所知道的，有着忠实、勇敢的人在保卫着我们，因此我觉得，我们没有理由再不听那可敬的主人给我们的忠告了。我相信，科拉一定会同意我的意见的，也就是说，你们两位都需要安睡了。”

“科拉也许会同意你的意见，但她不一定能做到，”姐姐回答说，她在艾丽斯身旁的一张用樟树枝叶铺的床上坐了下来。“即使我们没有听到这种吓人的奇怪叫声，也还有别的原因睡不着啊。你倒说说，海沃德，做女儿的怎能忘掉为她们焦虑的父亲呢？他的

孩子在这样的荒野里过夜，冒着这么多的危险，他可是既不知道她们在哪儿，也不知道她们的情况如何啊。”

“他是个军人，他懂得怎样来估计这森林中的情况的。”

“但他是个父亲，他不能没有人类的天性。”

“他对我的一切过失是这样宽容慈爱！他对我的一切要求又这样温存纵容！”艾丽斯啜泣着说。“我们太自私了，姐姐，不该这样冒险来探望的！”

“在这样一个困难重重的时刻，闹着一定要他答应让我们来看他，这也许是我的鲁莽轻率；可是我已经向他证明，不管别人在他危难时怎样不管他，他的孩子们对他至少是忠诚的！”

“当他听到你们已经到达爱德华堡时，”海沃德温和地说，“恐惧和父爱在他心中引起了激烈的斗争，可是由于父女分别了这么久，结果当然还是父爱迅速地取得了胜利。‘这一定是我那品格高尚的女儿科拉的精神使得她们来的，邓肯，’他这样说，‘我不想阻止她们。要是那些捍卫着英王荣誉的人能有科拉的一半坚强勇敢，就该谢天谢地了！’”

“难道他没有说起我吗，海沃德？”艾丽斯带着妒意问道。“不用说，他是不会完全忘了他的小艾尔西[①] 的。”

“当然不会的，”年轻军官回答说，“他用上千种亲热名字呼唤着你哩！虽然这些名字我不敢学给你听，不过我可以保证，这些称呼都是很合适的。真的，有一次，他说……”

海沃德的话突然停住。这时，正好艾丽斯转脸向着他，怀着热切的女儿感情，凝神倾听着他说的每一个字，外面突然又响起跟先前一样的那个可怕的响亮叫声，是这，使得海沃德直盯着艾丽斯的眼睛，说不出话来了。叫声过后，接着又是一阵死一般的沉寂。他

① 艾丽斯的爱称。

们三人面面相觑，惊恐地等待着那声音再次响起。最后，那毯子慢慢地掀开了，侦察员出现在洞口。他脸上的那种坚定的神色，明显地在开始消退，在这个意味着某种危险的神秘叫声面前，他的智慧和经验也许全都证明已经无济于事了。

# 第七章

他们没有进入梦乡。
我看到那凶恶的一帮
正坐在那边的悬崖上。
——格雷[①]

"森林里发出的这种声音,也许正是对咱们有利的一种警告,要是咱们再这么躲着,那便是咱们自己的疏忽了!"鹰眼说,"这两位娇弱的女士可以继续留在洞里,但我和两个莫希干人得到洞外的岩石上去守卫,我想,你这位六十团的少校,一定也愿意跟我们一块儿去的。"

"这么说,危险真的已经迫在我们眼前了吗?"科拉问道。

"是不是危险,那只有发出这种奇怪声音、给人报信的人知道了。但是,要是我听了这种声音的警告,仍然违反他的意志,躲在洞里,那我就是一个罪人了! 眼下,就连那个以唱歌度日的孱弱的朋友,也被这种叫声鼓起了劲,说是'准备出去迎战'了。要是这仅仅是打一仗,那我们大伙都懂,也容易对付,但是我听人说,天地间出现这种叫声时,可能会有另外一种战争哩!"

"我的朋友,要是我们为之恐惧的这种声音,是出于一种超自然的原因,那我们也就用不着惊慌失措了,"镇静自若的科拉接着

① 托马斯·格雷(一七一六——七七一),英国诗人;此节引自《歌手》。

说，"你能断定，敌人为了易于取胜，不会想出某种恐吓我们的方法来吗？"

"小姐，"侦察员严肃地回答说，"有的人连自己的生死都得靠耳朵的灵敏，我也和他们一样，对这树林里的一切声音，已经听了三十年啦。不管是豹子的吼声，猫声鸟的鸣声，还是该死的明果人装出来的任何叫声，都骗不了我！我听到过森林哭泣，就像人伤心时一模一样，常常听到山风吹动树枝奏出的音乐，我也曾听到过冒着火花的闪电，像烧旺的木柴碎裂般在空中爆炸的声音。我认为我听到的这些，全是上帝跟他创造的万物开玩笑的声音。可是，不管是那两个莫希干人，还是我这个货真价实的白人，都没法讲清刚才听到的那种叫喊声。因此我们认定，这一定是一种对咱们有利的警告。"

"这真是太怪了。"海沃德说道，一面把刚才进来时放下的手枪重又拿了起来。"不管这是和平的征兆，还是战争的信号，都得弄个水落石出。走吧，我的朋友，我跟着你们。"

从躲藏的地方一出来，由于闻到的不再是山洞里那种幽闷的空气，而是从激流和瀑布中腾起的清新气息，大家的精神立即大大为之一振。强劲的夜风掠过河面，把瀑布的咆哮声赶进了深渊，听起来仿佛在远山的背后不断地响起隆隆的雷声。月亮已经升起来了，在他们的上游，水面上到处闪烁着月光，但是在他们站立着的岩石附近还被罩在阴影之中。除了那急流的咆哮声，以及疾风掠过水面时偶尔发出一两声呼啸外，这儿依然保持着那种夜晚和荒野的寂静。每个人都把眼光盯着对岸，想要找到一点生命的迹象，以便可以用来解释他们听到的奇怪叫声，可是什么也没看到。在那易于使人上当的朦胧月光下，他们紧张急切的目光所能看到的，只是些光秃秃的岩石和矗立不动的树木而已。

"什么也看不见啊，这只是个昏暗、幽静的美好的夜晚，"海沃

德轻声低语说，“如果在别的时候，科拉，对这样的景色，这样幽静的旷野，我们该会多么珍视啊！要是你把自己想象成一切都很安全的话，那样，也许现在使你越来越感到恐惧的事情，倒反能使你感到是一种乐趣哩……”

“听！”艾丽斯突然打断了他的话。

用不着她提醒，大家都听到了。同样的叫声再一次响了起来，它好像发自河床，冲过峻峭的悬崖，在森林中起伏而过，最后消失在远方。

“在这儿的人，有人能说出这是什么叫声吗?”最后的回声在森林里消失后，鹰眼问道。“要是知道，就说吧。依我看，这决不是人世间的声音！”

“这儿倒有一个人可以给你讲清这是什么，”海沃德说，“这声音我很熟悉，因为在战场上，在军队的生活里，我常听到这种声音。这是马在受惊，特别是痛苦时发出的惊叫声。我的马不是受到了林中野兽的侵袭，就是遇到了它所无法躲避的危险。在山洞里，我也许听不清，但到了洞外，我对这种声音却是太熟了，决不会听错。”

侦察员和他的两个同伴注意地倾听着海沃德这一简单的说明，在放弃证明是错了的原有想法的同时，接受了这种新的解释。“嚄！”那两个莫希干人，知道了真相以后，发出了这样一声习惯的、富有表达力的感叹，鹰眼则稍为沉思了一下，随后才做了回答。

“我不能不相信你的话，”他说，“尽管我出生在盛产马匹的地方，但我对它们很不熟悉，这么说，一定是它们附近的岸上有狼群在徘徊，所以这些受惊的马才这样拼命嘶叫，要人们去搭救。恩卡斯，”接着他又改用特拉华语说，“恩卡斯，你乘独木船去下游，往狼群里扔个火把，要不，那几匹马即使没被狼吃掉，到明儿早也要被它们给吓死啦，到那时候我们还得靠它们来赶路哩！”

年轻的土人按照鹰眼的吩咐，刚下到水里，河边又响起了一声长啸；这声音迅速传往森林深处，就像什么野兽突然受到惊吓，自动扔掉自己的猎物逃窜一样。恩卡斯本能地急忙退了回来。于是，这三个森林居民重又认真地低声商量起来。

“咱们就像几天见不到天日迷失了方向的猎人，”鹰眼转身离开同伴，往一旁走了几步，说，“不过，现在咱们重又开始找到道路啦，已经从荆棘丛中清出道路。你们坐到那边那棵山毛榉下面月光照不到的树阴里去，那儿比松树的阴影里更暗。让咱们在这儿等着那按天意下一步可能会发生的事情发生吧。但是咱们谈话的声音得轻；当然，要是大家都能忍着暂时一句话不说，那就更好，结果也许更加明智。”

侦察员的态度非常严肃感人，但已经看不出有任何胆怯惊惧的迹象了。显然，他的经验所不能解决的疑团，现在已经得到解释，因而，刚才那种一时的懦弱已经随之消失。他现在已完全搞清他们眼下的真实处境，准备拿出他勇敢的天性，全力来面对现实了。那两个印第安人的感觉似乎也和他一样，他们各自占好了一个位置，在这里，两岸的情况都能看到，但是他们自己却能很好地躲过敌人的目光。在这样的情况下，出于惯常的谨慎，海沃德和他的同伴，觉得也应该学他们聪明的样，多加小心。年轻军官从山洞里拖出一堆樟树枝，把它们垛在两个洞窟之间的夹弄里，让那两个姑娘坐在这儿；这样，使她们既可以有岩石的掩护，免于挨到流弹，而且也可以给她们增添信心，使她们不必担忧会受到突如其来的危险。海沃德本人就待在她们近旁，可以和她俩交谈，用不着提高声音而招致危险。大卫也学了那几个森林居民的样，隐蔽在岩石缝里，这样，他那难看的肢体，也就不会再惹人看了讨厌了。

就这样，时间一小时一小时地过去，并没有发生什么意外的事。月亮已经升到中天，把自己柔和的光线，垂直地洒落在静静地

偎依而睡的姐妹俩身上。海沃德无限深情地凝视着这一动人景象，可是，最后他还是拿起科拉的一块大披肩，盖到姐妹俩的身上，然后自己也枕着岩石躺了下来。这时，大卫已经开始打起鼾来，其声音之大，要是他自己醒着能听见，也会感到吃惊的。总之，除了鹰眼和两个莫希干人外，这时大家都昏昏然地打起瞌睡来了。但是，这几个警惕地注视着周围的保卫者却既不疲倦，也不瞌睡。他们伏在地上，像周围的那些岩石一样，一动不动，但他们的眼睛却不断地在转动，一直注视着小河两岸的林边暗处。他们一点声响也没发出。哪怕你再仔细地谛听，连他们呼吸的声音好像也没有。显然，他们的这种过分的小心，是从经验中得出的，因而不管有多狡猾的敌人，都别想骗过他们。然而，一直到月亮西沉，什么事也没有发生。小河下游拐弯处的树顶上，已经现出一线灰白，这说明天就要亮了。

这时候，鹰眼才第一次动弹起来。他沿着岩石爬过去，把海沃德从沉睡中摇醒。

"是上路的时候啦，"他低声说，"把两个姑娘叫醒，要大家做好准备，一等我把小船拖到岸边，就下船。"

"这一晚上都平安无事吗?"海沃德说。"我可守了一会儿就睡着了。"

"一切还和半夜时一样平静。要轻一点，不过得快。"

这时，海沃德已经完全清醒了，他立刻从睡着的姐妹俩身上掀去披肩。这一动作使得科拉举起了一只手，仿佛要不让他掀的样子，艾丽斯则娇声柔气地咕哝道："不，不，亲爱的爸爸，我们没有被抛下，邓肯和我们在一起哩!"

"是的，纯洁的姑娘，"年轻军官低声说，"邓肯在这儿哪，只要他还活着，你们一天不脱离危险，他就决不会离开你们。科拉！艾丽斯！醒醒！是上路的时候啦!"

艾丽斯惊叫了一声，科拉也迷迷糊糊地吓得倏地跳起身来——这就是他所得到的出乎意外的回答。海沃德刚想再说什么，可是话还在嘴边，四周突然响起一片狂呼乱叫的声音，使他全身的热血顿时涌向心头。喊声持续了差不多有一分钟，仿佛四周到处都是从地狱中冲出的魔鬼，用粗野的嚎叫发泄着自己那疯狂的仇恨。这片叫声不像来自某一确定的方向，尽管它显然是在那片树林里，但在这些受惊的人听来，很容易设想为在瀑布边的洞窟里，在岩石里，在河床上，乃至在天空中，到处都有。在这鬼哭神嚎般的喊声中，大卫·加穆站立起自己那瘦长的身子，用双手掩住两耳，大声喊道：

“哪来的这种叫嚣声！莫非地狱之门给砸开了？人类哪会有这样的喊声！”

他刚一这样大意地暴露了自己的身子，紧接着对岸立刻火光闪闪，十几支步枪迅速地开了火。不幸的圣歌教师一头栽倒在刚才在上面睡了好久的岩石上，失去了知觉。敌人看到大卫倒下，发出了一声胜利的狂呼，这边的莫希干人父子，也勇敢地对敌人答以威吓的怒吼。于是，双方展开了激烈的枪战；但是双方经验都很丰富，谁也没有暴露出一点可供敌方射击的目标。海沃德神情紧张地倾听着，等待着传来船桨的拍水声，他觉得眼下他们惟一的出路是赶快逃跑。河水依然照常迅急地奔流着，黑暗的水面上哪儿也不见那只小船的影子。他正在想是不是那个侦察员已经无情地把他们扔下自己逃走时，忽然看到一道火光从他下面的岩石中飞射出去，还听到一声狠狠的咒骂，接着是一声痛苦的惨叫。原来从鹰眼的步枪中打出去的一发致命的子弹，已经射中了一个敌人。这一小小的还击，立刻使进攻者退了下去；接着，这儿也就渐渐地恢复了平静，静得跟这突如其来的骚动发生之前一样。

海沃德抓住这一有利时机，纵身跳到大卫身边，把他背到姐妹俩藏身的狭窄的夹弄里。过了一会，其他人也都陆续来到了这一较为完全的地方。

“这个可怜的家伙总算还保住了他的头皮，”鹰眼冷冷地用手摸了摸大卫的头说，“这是对一个喜欢多嘴多舌的人的报答！居然让自己的六英尺血肉之躯，站在一块光秃秃的岩石上，暴露在狂野的土人面前，简直是发疯啦。不过我倒觉得奇怪，他怎么没有把命送掉。”

“他没有死？”科拉问道，那嘶哑的声音，表明她是怎样地强压住不由自主的恐惧而保持住镇静，“我们能不能做点什么帮助帮助这个可怜的人呢？”

“不，不！他的心还在跳，他还活着，只要稍稍躺上一会儿，就会醒过来的。今后，在他真正的末日到来之前，在这方面他一定会变得聪明一些了。”鹰眼回答说，又朝那失去知觉的人瞟了一眼，一面动作异常敏捷准确地往枪里装填着火药。“把他抬到里面去吧，恩卡斯，让他躺在那些樟树枝上，越能多睡上一会儿，对他来说，越有好处。在这样光秃秃的岩石上，我看他是找不到一个合适的掩蔽处的；而且，对付易洛魁人，唱歌是毫无用处的。”

“这么说，你认为他们还会再来进攻吗？”海沃德问。

“我会相信一只饥饿贪婪的狼只咬上一口就会满足吗？他们已经损失了一个人，按他们的习惯，大凡遭受到损失，或者在突击中受到了挫折，他们就会往后退却；但是他们一定会再来，用新的策略来取胜，来剥取我们的头皮。眼下我们主要的希望是，”他抬起自己那张粗犷的脸，继续说道，他的脸上掠过了一片阴云似的愁容，“守住洞口，等待孟罗派一支人马来援救我们！上帝保佑，但愿救兵快点来，而且要由一个懂得印第安人习惯的人率领！”

“听到了吧，科拉，我们的命运大概就是这样了。”海沃德说，“现在我们只有把一切希望都寄托在你父亲的关怀和经验上了。好吧，你和艾丽斯都进山洞去吧，那儿至少比较安全，可以免受敌人的枪弹袭击，而且还可以给我们这位不幸的朋友一些关心和照顾。”

于是，姐妹俩跟着他来到了后面那个岩洞里。这时，大卫已经开始呻吟，表明他正在恢复知觉。海沃德把伤员交给她们以后，立刻就离开她们，准备到外面去。

“邓肯！”海沃德刚走到洞口，突然响起科拉颤抖的喊声。他回头一看，只见她脸色苍白，嘴唇哆嗦，眼睛直盯着他。这种关切的表情，使他立刻重又回到了她的身旁。“记住，邓肯，你的安全对我们的安全来说是必不可少的——你身负着一位父亲的重托，一切都全仗你自己谨慎小心啊——总之，”她说着，脸上泛起了一片泄露真情的红晕，“对我们孟罗全家来说，你可是个深为我们所爱的人啊！”

“如果说有什么能促使我更加爱惜我卑微的生命的话，”海沃德说着，不自觉地朝默不作声的年轻活泼的艾丽斯瞟了一眼，“那就是这种真诚的厚爱了。我们的可敬的主人会告诉你，身为六十团的少校，我必须参加这次战斗；好在我们的任务并不艰巨，只要把这伙野人挡住几小时就行了。”

他说完后也不等回答，就离开了姐妹俩，重新来到侦察员和他的同伴们身边；这时，他们三人依旧伏在两个岩洞之间狭窄的夹弄中。

“我告诉你，恩卡斯，”海沃德来到他们身旁时，只听见鹰眼说，“你是在浪费火药，而且枪的后坐力反而会使你打不中目标！火药要少，铅弹要轻，手臂要长，这样就不大会不引起明果人的临死惨叫！至少，我和这班家伙交手的经验就是这样。行了，朋友们，让

我们都回到自己的隐蔽点去吧，因为谁也没法预料那班麦柯亚人[1]会在什么时候和什么地点发起进攻。”

两个印第安人都默默地回到了指定的岗位。他们都隐蔽在岩石缝中，从这儿可以居高临下地看到通向瀑布脚下的那些通道。在这小岛的中央，有一些矮小的松树，形成了一片小树林。鹰眼像一只鹿一样敏捷地跳进了这片小树林。海沃德也灵活地跟了进去。他们尽可能地在这儿四散的灌木和乱石堆中把自己隐蔽好。在他们的头顶，是一块光秃秃的圆形大岩石，岩石的两边都有水流倾注而下，冲进下面的深渊，这在前面已经有所叙述。这时，天色已经大亮，对岸的情景，已经不再是一片模糊不清，他们可以看到那片树林中的情况，辨别得出幽暗的松阴下的东西了。

他们紧张地守卫着，过了很久，但敌人没有一点要发起新的进攻的迹象。海沃德开始暗忖，大概是他们刚才的火力出乎意料地猛烈和致命，因而有效地把敌人给击退了。但当他把这一想法大胆地说给自己的同伴听时，鹰眼却表示怀疑地摇摇头。

“如果你认为他们没有剥到一张头皮就会这么轻易地被击退的话，那你是不了解麦柯亚人的脾气了！”他说。“要是今天早上大嚷大叫的只有一个鬼子，那倒难说。要知道他们有三四十人啊！而且他们对我们的人数和力量太清楚啦。嘘！瞧那边河面上，就在那河水冲击着岩石的地方。要是这伙不要命的魔鬼没有游到那斜坡旁，我就不是个人。真是糟糕，他们已经冲上这小岛的岸边啦！嘘！别作声！要不，刀子一转，你的头皮就没啦！”

海沃德从自己的隐蔽处探出头来，看到那班家伙的确非常勇敢、灵活。在最边上的那个斜坡处，奔腾的河水已经冲刷掉那些松

---

① 特拉华人把五族联盟的人叫做明果人，但荷兰人却称他们为麦柯亚人。法国人从一开始和他们有来往，就把他们叫做易洛魁人。——原注

软的岩石的边缘棱角,因而那儿已不像瀑布旁边大部分岩石那么峻拔陡峭。顺着那湍急涡流,一伙贪得无厌的敌人,正冒险朝这一易于上岸的地方游来,他们知道,只要能登上这个小岛,岛上的这几个人也就成了他们的刀下之鬼了。鹰眼刚停住嘴,就看到有四个人头,从被水冲到光秃的岩石上的几根原木下伸出来窥探着。也许正是这几根原木,使他们想到可以进行这一次冒险的行动。过了一会儿,在离小岛不远的地方,又看到有第五个人在碧绿的瀑布边缘漂浮。他拼命挣扎着,想游到一个安全的地点;在急流的推送下,正当他伸出的一只胳臂快要被同伴抓住时,突然又被一个旋涡卷了开去,高高地抛向空中,紧接着,只见他高举双手,睁大着两眼,一下子掉进身子下面的张着大口的深渊。深渊里响起一声疯狂而绝望的惨叫,接着,一切又变得像坟墓一般寂静。

乐于助人的海沃德,起初还想冲上去援救那个不幸的可怜虫,但那不动声色的侦察员却一把将他紧紧地拉住了,使他丝毫也动弹不得。

"莫非你想把咱们躲藏的地点告诉明果人,让我准保送掉老命?"鹰眼厉声问道。"他那样倒可让咱们省掉一发弹药哩。眼下,弹药可是太宝贵了,就像呼吸对于一只受伤的鹿一样!把你枪上的引火药换一换——瀑布的水花很容易把硫磺给弄潮的——他们冲上来时,我一朝他们开火,就要准备进行肉搏战。"

鹰眼把手指塞进嘴里,吹出一声悠长而尖声的呼哨。接着那两个莫希干人在据守着的岩石边也用口哨做了回答。在哨声响起时,海沃德看到那几根散乱的浮木旁,有人头在闪现,但好像他们已经看见了他似的,一下子又都消失不见了。接着,他又听见自己身后有轻轻的沙沙声,回头一看,原来恩卡斯就在离他几英尺远的地方,正朝他这边爬来。当这位年轻的酋长异常谨慎、镇静地来到他们身边后,鹰眼就用特拉华语和他讲起话来。在海沃德看来,这

已经是个非常紧急的关头,但是侦察员却把这看成是讲课的适当时刻,竟郑重其事地向他的年轻同伴讲解起如何使用武器的技术来了。

"在所有的武器里面,"他说道,"这种长筒子、有准确膛线、用软钢造的步枪,在好枪手的手中,是最危险的武器,不过要能发挥出它的一切优点,使用时,还得手劲大,眼睛尖,判断正确。那班造枪的人,对他们自己这一行,目光也许太短浅了,他们居然去制造猎枪和骑兵用的短枪……"

他的话被恩卡斯一声低低的、但是富有表达力的"嘎!"打断了。

"我看到他们啦,孩子,我看到他们啦!"鹰眼接着说,"他们正聚在一起,准备冲过来,要不,他们会一直把黝黑的背脊一直藏在原木后面的。好吧,让他们来吧,"他检查了一下自己枪上的引火帽,又补充说,"领头的一个必定第一个来送死,他要是蒙卡姆本人才好哩!"

就在这时,林子里突然又充满了叫喊声。一声信号,四个印第安人从浮木的后面跳了出来。海沃德急不可耐地真想立刻冲上去迎战,此时他心中激动万分,可是看到侦察员和恩卡斯那种从容不迫的神态,他只好硬克制住自己。直到敌人疯狂地叫喊着,大步往前跳跃,冲过了把双方隔开的那块黑色大岩石,离开他们只有几十码时,鹰眼的枪才慢慢地从灌木丛中举起,致命的子弹向前飞去。冲在最前面的一个印第安人,像一只被击中的鹿似地,一个倒栽葱跌倒在岩石裂缝中。

"喂,恩卡斯!"鹰眼一面喊,一面抽出了他的长猎刀,他那灵活的眼睛中闪耀着灼热的光芒,"你对付最后面那个哇哇叫的鬼子,余下的两个,我们有把握收拾他们!"

恩卡斯遵照他的吩咐去了,还留下两个需要对付的敌人。海

沃德分了一枝手枪给鹰眼，他们便一块儿顺着一个不大的斜坡，朝敌人冲上去了。同时也就开始射击，但是一个也没有被击中。

“我早就知道！我早说过啦！”鹰眼十分轻蔑地把那枝手枪抛进了河里，嘴里咕哝着说，“来吧，你们这伙该死的魔鬼！你们今天可落在一个货真价实的白人手里啦！”

话还没说完，鹰眼就和一个身材高大、面目狰狞的印第安人遭遇上了；与此同时，海沃德也和另一个交起手来。鹰眼和他的对手武艺都很高强，双方都用一只手撑住对方那只高举着可怕的刀子的胳臂。两人圆睁眼睛，瞪视着对方，僵立在那儿差不多有一分钟之久。他们拼命地运用臂力，竭力想压倒对手。最后，鹰眼过人的臂力终于占了上风，在逐渐增强的压力之下，印第安人已感到支持不住；就在这时，鹰眼猛地将胳臂一拧，那只拿刀的手就从对方的手掌中挣脱了出来，乘势将锋利的刀尖刺进了敌人敞露的胸膛。这时，海沃德正被迫进行着更为艰苦的搏斗。第一个回合，他那把细长的军刀就被折断了。由于手中已没有任何可供自卫的武器，他只好完全依仗自己的体力和决心来搏斗了。尽管在这两方面他都不缺乏，但是他遇到的是一个各方面都和他势均力敌的敌人。幸亏过不多久，他也解除了敌人的武装，印第安人的刀子掉落在他们脚边的岩石上；从这时候开始，双方就进入了更为激烈的搏斗，看谁能把对方从这令人头晕目眩的高处，扔进旁边那瀑布脚下的深渊。他们愈打愈接近了悬崖的边缘。海沃德意识到，他必须在这儿拿出最后的必胜的努力，来进行拼搏了。双方都使出了全身的力气，结果是两人都在悬岩边摇摇欲坠。海沃德感到自己的脖子已被对方掐住，并且看到了他的狞笑，他那种急于要和自己的敌人同归于尽的复仇的渴望。年轻的少校觉得自己的体力渐渐不支，刹那间，一阵强烈的恐怖和痛苦袭过全身。但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只见一只黝黑的手和一把雪亮的刀子在他眼前一晃，那印第

安人掐着的手立刻松开了，手腕上鲜血直冒。当海沃德被恩卡斯的救援之手从悬崖边拉回来时，他那双着了魔似的眼睛，依然死死盯住自己的敌人，盯住他脸上那凶残、沮丧的表情，看着他快快地跌下那必死无疑的悬崖。

“隐蔽！快隐蔽！”鹰眼大声喊道，这时他刚把那个敌人解决掉。“要想保住你们的性命，那就赶快隐蔽起来！我们的战斗还只完成一半哩！”

年轻的莫希干人发出一声胜利的欢呼，带着海沃德爬上刚才为了战斗冲下来的斜坡，迅速地钻进乱石冈和灌木丛，寻找合适的隐蔽所去了。

# 第　八　章

那些当地的复仇者，
他们还在附近徘徊。
——格雷[①]

侦察员的警告不是完全没有理由的。当刚才讲到的那场殊死的搏斗正在进行时，不管是人声还是别的什么声音，都没能盖过瀑布的哗哗怒吼。对岸的印第安人很想知道这场战斗的结果，他们一直紧张地屏息注视着；而在这种短兵相接中，搏斗双方的位置迅速变换，又使他们不敢贸然开枪，因为这对敌友双方都有着同样的危险。但是这场搏斗一结束，对岸便又立刻响起了一片激烈的、发疯似的、怒气冲天的复仇的喊叫。紧接着，火光闪闪，枪弹越过双方之间的岩石，成排地飞射过来，仿佛他们要把自己无可奈何的愤怒，全都发泄在进行这场殊死搏斗的这片无知无觉的土地上似的。

钦加哥沉着镇静地开枪回击。在刚才那场战斗中，他始终一动不动地坚守在自己的岗位上。直到听到恩卡斯发出的胜利欢呼，这位感到满意的父亲才高喊一声作为答应。接着，他就忙着开起枪来，不过证明他依然坚持不懈地据守在自己的岗位上而已。许多分钟就这样飞一般地匆匆过去了；敌人的枪弹时而阵阵排射，时而又疏疏落落地响几声。虽然这些被围攻的人周围，有不少树

---

① 《歌手》。

木被折断，不少岩石被打成碎片，但是他们的隐蔽所却非常严密，非常坚固，因而迄今为止，除了大卫一人外，他们全都安然无恙。

“让他们去白白浪费弹药吧，”当一颗颗子弹从侦察员安全地躺着的岩石旁边飞过时，他若无其事地说道，“等他们打过这一阵后，我们倒可以多捡点铅弹哩！我相信，用不着等到这些乱石头开口求饶，那班魔鬼就会对这一套玩厌的！恩卡斯，孩子，你的枪也装得太满，是浪费，而且开枪时后坐力大，子弹一定打不中。我告诉过你，打那种蹦跳着的坏蛋，一定要打那画着的白线下面。要是你的子弹出去时差那么一根头发丝，打到时就会高出目标两英寸。明果人命大，要冲着他们致命的地方打。为了人道，打蛇也要尽快结果它的性命哩。”

年轻的莫希干人高傲的脸上露出了一丝微笑，表明他懂得英语，也了解对方的意思，但是他没有辩白，也没有回答。

“你这样来责备恩卡斯缺乏判断和技术，我可不答应，”海沃德说，“他十分沉着而机敏地救了我的命。他现在已是我的好朋友了，我永远不会忘记他的救命之恩。”

恩卡斯仰起一半身子，伸过手去紧紧地握住了海沃德的手，两个年轻人会心地互相对望着，这种友谊的表现，使海沃德也忘了他的这位朋友原是个粗野的印第安人。这时，鹰眼却带着和蔼的表情，静静地注视着这两个热情洋溢的年轻人，笑着说：

“在这荒山野地里，朋友之间是时常相互搭救性命的。我可以说，过去我就曾这样救过恩卡斯几次，同时我还清楚地记得，他也有五次救了我的命。三次是和明果人交锋的时候，一次是在横渡霍里肯湖时，还有……”

“这颗子弹倒是打得特别准！”海沃德突然喊了起来，身子不由自主地往旁一缩，一颗子弹打在他旁边的岩石上，蹦了一下掉在地上。

鹰眼捡起那颗打扁了的弹头，仔细端详着，一面摇着头说："掉下来的铅弹决不会砸得这么扁！除非这是从云端里打下来的！"

恩卡斯的枪不慌不忙地指向天空，大家顺着他指的方向一看，这个谜也就立刻解开了。原来在河的对岸，几乎就在他们的隐蔽点对面，长着一棵参差不齐的老橡树，由于竭力向空旷处伸展，它远远地伸向河面，上部的枝叶遮盖着岸边的流水。在树顶稀疏的叶子遮掩着的虬枝老干上，躲着一个印第安人，他的身子一半藏在树干后面，一半露在外面，似乎正在向下窥探着他们几个人，要想弄清他放的这一暗枪效果究竟如何。

"这班恶鬼，为了要打垮我们，竟想爬到天上去哩！"鹰眼说。"你先跟他周旋着，孩子，等我把我的'鹿见愁'装上弹药，我们就从树的两边同时向他开火。"

恩卡斯先是瞄准着不放，等到鹰眼一声令下，两枝枪便一齐开火。老橡树的枝叶和树皮被纷纷打落下来，在空中四散飘舞，但那个印第安人却以嘲笑来回答他们的射击，同时又向他们回敬了一枪，打落了鹰眼头上的帽子。树林里再一次爆发出印第安人的狂叫声，接着雹子般的弹雨在这几个被围的人头上不断呼啸，似乎想把他们封锁在这个地方，好让那爬在树上的战士更易于向他们进攻。

"这得想个办法才成！"侦察员用焦急的目光朝四周打量着说。"恩卡斯，把你父亲叫来。我们得用全部火力把这只狡猾的狐狸从他的窝里撵下去。"

只听得一声呼哨，鹰眼还没有重新把弹药装好，钦加哥已经来到了他们的身边。当他的儿子向他指出这个危险的敌人的情况时，这位富有经验的战士，照例嘴里又发出一声"嘍！"，但此后，他的脸上丝毫也没有露出其他表示感到意外或者是吃惊的表情。鹰眼和莫希干人父子用特拉华语认真地商量了一阵，然后三人就悄

悄地各自回到自己的岗位上，准备执行匆匆拟定的计划。

橡树上的那个战士，自从被人发现之后，一直在迅速地但不太有效地放着枪。而一旦他想好好瞄准，马上就受到一直戒备着的敌人打扰，他们会立即朝他身上暴露在外的任何部位开枪。但是他的子弹还是不断地在这几个蹲伏着的人身边落下，尤其是海沃德的衣服，使他显得特别引人注目，所以他的衣服已经几次被子弹划破了，有一次胳臂上还受了点轻伤，流了血。

最后，由于敌人的长时间的耐心等待，这个休伦人竟大胆地探出身来，企图更好地找到目标，以进行致命的射击。两个眼睛很尖的莫希干人立刻看到了他那暴露在稀疏的树叶中的黝黑的双腿离开树身只有几英寸，他们的枪同时开了火。休伦人的腿部受了伤，支持不住，一部分身子也就暴露了出来。鹰眼抓住这一有利时机，立刻将他那致命的武器对准了橡树的顶端开火。枝叶剧烈地在摇动，那个休伦人的枪先从高处掉了下来，经过一阵无效的挣扎，他的身子也跟着翻下来吊在空中，只有两只手还绝望地紧紧抓住一根光秃秃的枯树枝。

“给他发个慈悲，再给他一枪吧！”海沃德看到那印第安人陷入这种窘境时的可怕场面，吓得连忙把目光转向别处，说道。

“不能再费一点儿弹药！”鹰眼执拗地喊道，“他是死定了，可我们的弹药并不富裕，印第安人打起仗来有时会持续几天几夜，不是我们剥掉他们的头皮，就是他们剥掉我们的头皮！——而创造我们的上帝，早已使我们有了保护头皮的天性啦！”

在眼前的这种处境之下，对于这样一个严厉而坚定的主张，当然谁也没有表示反对。从这时起，林子中的叫喊声又停止了，枪声也变得疏落起来。大家的眼睛——不管属于哪一方——都盯住了那个绝望地凌空挂着的可怜家伙。他的身子随风飘荡着，虽然听不见他有什么咕哝或呻吟，但当他忧郁地面对着自己的敌人时，尽

管隔着一段距离,他们仍能看出他那黝黑的脸上显露出的绝望神情。侦察员好几次都怜悯地举起枪,但每次都因想到要节省弹药,终于又慢慢地把枪放了下来。最后,那休伦人松开了一只手,筋疲力尽地垂了下来,他拼命地挣扎着,还想重新抓住那根树枝,但见他在空中乱抓了一阵后,依然什么也没抓到。就在这时,鹰眼的枪弹像闪电般飞了出去,那休伦人的四肢一阵抽搐,他的头垂到在胸前,接着,整个身子便像铅块似的,从空中跌落下来,落入泛着泡沫的水中,打得河面水花四溅;这个不幸的休伦人,就这样淹没在急流之中,再也看不见了。

取得这样重大的胜利,但没有人为此欢呼,就连那两个莫希干人也只是默默地相互看了一眼。林子里也只是惊叫了一声,接着,一切都归于寂静。只有鹰眼一人,在这种时刻还继续保持着镇静,他摇着头在责备自己一时的软弱,甚至大声地自怨自艾着。

"这是我犄角里的最后一点火药,也是我子弹袋里的最后一颗子弹了;我做事真是太孩子气啦!"他说道。"他活着还是死了摔下去,还不是一个样!难受的感觉一忽儿就会过去。恩卡斯,孩子,快到小船里去把那只大犄角拿来。我们剩下的火药全在那里面啦,那些火药全都得用上,一小撮也别想留下,要不,我就算不上是个了解明果人脾气的人啦。"

年轻的莫希干人应声离去了,留下侦察员还在翻弄着自己那空空如也的子弹袋和装火药的犄角。可是,正当他恼怒地在检查这些东西时,突然听到了恩卡斯发出的一声响亮的尖叫,这一声惊叫,就连海沃德缺乏经验的耳朵听来,也能听出这一定是遇到某种意外的新灾难的信号。年轻军官脑子里只惦念着藏在岩洞里的宝贝,立即跳起身来奔了过去,他完全忘了这样把身子暴露出来会招致怎样的危险。仿佛被一个共同的冲力所推动,他的同伴们也和他一起冲向那两个岩洞之间的夹弄。好在他们的动作十分迅速,

敌人的枪弹也完全失去了效用。由于这一声异常的惊叫，两个姑娘和受伤的大卫也都从他们躲避的地方奔出来了。大伙只看了一眼，就立刻明白使得他们这位坚忍的年轻莫希干人如此惊慌的这场灾祸是什么了。

他们看到自己的那只小船，正在离岩石不远的地方越过旋涡，朝湍急的河水漂去，看来小船像是被一种看不见的力量推动着。鹰眼一看到这一糟糕的情况，立刻本能地端起了枪，但只见燧石闪出了一小团火花，枪管却没有发出声响。

"晚了，太晚了！"鹰眼放下这杆毫无用处的枪，十分失望地喊了起来。"这坏蛋已经把船推到急流中了。咱们哪怕有火药，子弹，也追不上他了！"

那个冒险的休伦人从小船旁探出头来，小船飞一般地顺流而下，他一面挥着手，一面发出表示取得成功的喊叫，随着他的叫声，林子里响起一片欢呼和笑声，仿佛几十个魔鬼在得意洋洋地凌辱一个倒下去的基督徒时的狂嘲怒骂。

"你们笑个够吧，你们这伙魔鬼的子孙！"侦察员在一块突出的岩石上坐了下来，听任自己的枪翻倒在脚边，说道。"现在咱们这三支最快最准的枪，在这些林子里还抵不上三支毛蕊花茎或者是去年的公鹿角哩！"

"那怎么办？"海沃德抛开了开始时的绝望心情，尽量振作起精神问道。"我们的结局会怎么样呢？"

鹰眼没有回答，只是用手指搔着头皮，他的这种动作，使得每一个在场的人都明白，这里面包含着什么意思。

"不，不，我们的情况不见得这么绝望！"年轻军官大声嚷了起来。"休伦人还没有打到这儿；我们还可以利用这两个岩洞；我们可以挡住他们，不让他们登陆。"

"用什么来挡？"侦察员冷冷地回答说。"恩卡斯的箭？还是女

人的眼泪？不，不，你还年轻，而且有钱，又有朋友，在这样的年纪就死了，我知道你是很痛苦的！可是，”他朝那两个莫希干人瞥了一眼，“咱们别忘了，咱们是纯血统的白人，让咱们来告诉这些森林中的土著人，当最后的时刻到来时，白人也是和红人一样不惜流血的。”

海沃德迅速地扭头朝对方目光所指的方向看去，从那两个莫希干人的行动上，证实了这一最坏的忧虑。钦加哥神态庄严地端坐在另一块石头上；他已经把自己的猎刀和战斧放在一旁，正从头上拔下那根飞鹰的羽毛，梳理着头顶惟一的那簇头发，为让它完成最后的、可怕的任务而做好准备。他脸上的表情镇静从容而又若有所思。他那乌黑闪光的眼睛中，正在渐渐失去进行战斗的勇猛，更多地流露出迎接死亡的决心。

“我们的情况不是，也不可能是这样没有希望！”海沃德说。“说不定就在现在这时候，我们的救兵马上就要到了。现在一个敌人也看不见呀！他们看到这场战斗危险这么大，而取胜的希望又这么小，是厌倦了吧！”

“也许要不了一分钟，或者是一个小时，那班狡猾的毒蛇就会偷偷地来进攻咱们。说不定眼下就躲在咱们的附近，都听得见咱们说话哩！”鹰眼说。“可是他们一定会来的，他们一定会这么干，会弄得咱们束手无策的！钦加哥，”他又用特拉华语接着说，“我的好兄弟！咱们已经一块儿打完了最后一仗。麦柯亚人会为莫希干族的圣人和这个白人的死而兴高采烈，而这是个他的眼睛可以把黑夜当做白天，能把云层看成泉水的雾气的白人！”

“让那些明果女人为他们的亲人的死去哭个够吧！”那莫希干人带着他特有的自傲和坚定回答说。“莫希干族的‘大蟒蛇’已经盘绕在她们的棚屋里，那些父亲永远回不了家的孩子会哭哭啼啼，弄得他们高兴不起来！打从化雪以来，他们已经有十一个战士葬

身在离祖坟很远的地方了。只要钦加哥不开口，没人能告诉他们上哪儿去找他们的尸首！让他们拔出最尖的刀子，挥动最快的战斧吧，因为落在他们手中的是他们最恨的敌人！恩卡斯，高贵的大树的顶枝，去叫那班胆小鬼快来吧，要不，他们又会变得像女人一样，一点儿勇气也没啦！”

“他们正忙着在鱼窝里找那个尸首哩！”年轻的酋长轻声柔气地回答说。“这班休伦人只配和泥鳅去做伴！他们从橡树上掉下来，就像烂熟了的果子一样！引得特拉华人哈哈大笑！”

“唔。”侦察员咕哝着说，他一直在注意地倾听着这两个土人充满独特感情的谈话。“他们动起印第安人的感情来了，这样只会立刻激怒麦柯亚人，加快自己的死亡。我是一个纯血统的白人，我应该像一个真正的白人那样死去，嘴里没有嘲笑的话，心中没有痛苦和怨恨！”

“为什么要死呀！”科拉走上前来说，到现在为止，她一直不由自主地吓得靠在岩石上发呆。“四周的小路都可以通行；逃到森林里去，祈求上帝来搭救吧。去吧，勇士们，你们已经被我们拖累得够啦，我们不能再让你们陷在这种不幸的命运里了！”

“要是你认为这班易洛魁人会让我们去森林的路畅通无阻，小姐，那你可是太不了解他们啦！”鹰眼回答说，可是他又态度真诚地紧接着说：“要是顺着河水冲下去，那倒是真的，敌人的枪弹和叫喊也许都追不上我们哩！”

“那就从河里逃吧！为什么要留在这儿，给残忍的敌人增加牺牲品呢？”

“为什么？”侦察员自豪地朝四周看了一眼说，“因为一个人心安理得地死去，要比活着一辈子受良心责备强！而且要是见了孟罗，当他问起我们把他的女儿留在哪儿，怎么留下时，我们能给他什么回答呢？”

“快上他那儿去，告诉他，你是为她们来求救的，”科拉走近侦察员身边，感情激动地对他说。“告诉他，休伦人已把他的两个女儿逼进了北部的荒野，如果戒备森严，行动迅速，她们还能得救。可是，万一要是天意如此，救兵来晚的话，”她的声音愈来愈低，几乎要哽住了，“那你就把他女儿的爱，他女儿的祝福和最后的祈祷，带给他吧。同时叫他别为她们的夭亡悲伤，要有信心等待着在基督徒的天堂里和他的孩子们重新相聚。”

侦察员那严峻的、饱经风霜的脸上，开始有了变化。她的话一说完，他就用一只手托着下巴沉默着，看来是在深深地思索着她的这一建议。

“她的话有道理！”他那紧闭而颤动着的嘴唇中，终于冲出了这样的话。“对，这些话表现了基督的精神。在红人做来是正确、高尚的事，在一个纯血统的白人来说，也许正是一种罪过，而且也不能推说自己不懂。钦加哥，恩卡斯，这个黑眼睛的姑娘说的话，你们听到了吧！”

接着，他又用特拉华语和他的同伴讲了起来。他说话的神态虽然沉着镇静，但显得非常坚决。年长的莫希干人十分严肃地听着，看来在仔细考虑着对方的话，而且似乎也完全懂得了这些话的重要性。他犹豫了片刻之后，终于挥了一下手表示同意，并以他们民族特有的那种强调语气，用英语说了一声“好吧”。于是这位战士重又把自己的猎刀和战斧插回到腰带里，默默地走到从河岸上很难发现的那块岩石边。他在这儿停留了一下，另有含意地用手指了指下游的树林，又用土语说了几句话，仿佛是在说明他打算走的路线。接着，他便跳进河中，沉到水里，在众人的眼前消失了。

侦察员则有意拖延了一会出发的时间，为了能和品格高尚的科拉姑娘再说上几句；那姑娘看到自己的劝说已经成功，心也宽了些。

“年轻人有时候也有着和老年人一样的聪明才智，”他说，“你刚才说的话就很聪明，即使没有用比这更好的词来称赞。如果你们被敌人带进森林的话——这是指你们当中也许一时没有被害的人，记住，一路上要折断一些灌木的细枝，尽量使你们经过的足迹明显些，这样，只要能看得清，哪怕是到了天涯海角，你们可以相信，一定会有一个朋友跟踪而来。”

他充满深情地和科拉握了握手，然后拿起自己的来复枪，忧伤地看了一会，小心地把它放到一旁，接着也走到刚才钦加哥下水的地方。他双手攀住岩石，身子吊了一会，脸上露出特别小心的表情，朝四周打量了一下，然后怨恨地说：“要是火药够用的话，决不会发生这种见不得人的事！”接着他的手一松，跳进了水中，也不见了。

此刻，大家的眼睛都转向了恩卡斯，他镇静地倚着凹凸不平的山岩，一动也不动。等了一会儿，科拉终于朝下指着河水，说：

“你的父亲和朋友都看不见了，他们现在很可能已经到了安全地带。该你跟上去的时候了吧？”

“恩卡斯要留在这儿。”年轻的莫希干人平静地用英语回答说。

“这只会增加我们被俘时的恐怖和痛苦，而且也会减少我们得救的机会！去吧，勇敢的年轻人。”科拉说；在莫希干人的注视之下，她低下了自己的眼睛，也许是直觉地意识到自己的力量。“像我说过的那样，作为我最信任的使者，上我父亲那儿去。要他信任你，交给你钱财来赎回他女儿的自由。去吧，这是我的愿望，我的恳求，你一定得去！”

年轻酋长平静的脸色变成了一种忧伤的表情；可是他已不再犹豫了。他脚步无声地走过那块岩石，跳进了湍急的流水。留在岸上的人都屏息注视着，直到看到他在下游很远的地方冒出头来，换了一口气，然后重又潜入水中，在这之后就再也看不见他了。

这些突然的、而且显然也是很成功的行动,只占了宝贵的几分钟时间。朝恩卡斯看了最后一眼后,科拉回过头来,嘴唇哆嗦着对海沃德说:

“邓肯,听说你也有值得自傲的游泳技术,那你也学这几个忠诚直率的人的聪明样,跟着去吧。”

“这就是科拉·孟罗要她的保护人表示的忠诚吗?”年轻人难过地苦笑着说。

“现在不是无谓争论的时候,”她回答说,“而是应该把每个人的任务都好好考虑一番的时刻。对我们来说,你留在这儿已没有更多的事可做,可是你宝贵的生命对其他更亲近的朋友来说,却仍有用处。”

海沃德没有作答,只是忧虑地看着美丽的艾丽斯,这时她正像个无助的孩子,对他充满信赖地紧紧拉住他的胳臂。

“你考虑考虑吧。”科拉停顿了一下后接着说道,在沉默的过程中,她内心经受的痛苦,似乎胜过恐惧引起的一切。“对我们来说,最坏的情况也只不过是一死;不管是什么人,到了上帝召唤的时候,总是要去的。”

“还有比死更坏的事情哩!”海沃德好像已经被她的固执惹烦了,他粗声粗气地说。“不过,有个能为你们去死的人在身边,也许能使你们免受这种苦难。”

科拉不再坚持自己的要求,她用披肩遮住自己的脸,拉着几乎失去知觉的艾丽斯,朝靠里那个山洞的最深处走去。

# 第　九　章

放心高兴起来吧，我的美人，
挂在清秀眉梢的怯懦乌云，
要用欢笑来把它驱除干净。
——格雷[①]

紧张激烈的战斗一变而成为眼前的一片寂静，这种突兀而几乎神奇的变化，在海沃德激动得难以平静的想象中，简直是一场噩梦。刚才亲眼目睹的那些形象和情景历历在目，可是他很难使自己相信，这一切全是真情实事。那几个仗着急流的帮助潜水而去的人，命运如何，迄今仍不得而知。开始，他专心致志地倾听着，看看是否有什么信号或惊叫声，可以表明他们这一冒险行动的吉凶祸福。但是，他的这种努力毫无结果，因为自从恩卡斯走了之后，他再也没有得到那几个冒险者的丝毫信息，因而使得他对他们的命运一无所知。

在这种焦思苦虑的时刻，海沃德再也顾不得依靠那些刚才对他的安全还是必不可少的岩石的保护，而是毫不犹豫地走出来朝四周张望。可是，也像打听不到那几个离去的朋友的情况一样，他也找不出丝毫可以表明隐藏的敌人已经临近的迹象。这长满树木的小河两岸，似乎又归于一片死寂，毫无生机。刚才还响彻森林的

① 《阿格里平娜之死》。

喧嚣，现在都已消失，只留下湍急的河水，还在这幽静的大自然中哗哗作响。一只停在远处一棵枯松顶上远远观战的鹗鹰，此时已从参差高耸的栖息处俯冲下来，在它的猎物上空盘旋飞翔。一只被那土人的嘶叫吓得不敢出声的樫鸟，仿佛又回到了自己拥有的不受干扰的洪荒世界，又大胆地放开了它那不悦耳的歌喉。海沃德从这些荒凉景色的天然伴侣身上，获得了一丝微弱的希望；因而他又怀着某种类似复苏的胜利信心，开始振作起精神，重新努力。

"看不到有休伦人了，"他向还没有完全从晕眩中恢复过来的大卫说，"让我们躲到岩洞里去吧，别的就只好听天由命啦！"

"我记得我正在和两位漂亮的姑娘一起唱着圣歌，"迷迷糊糊的圣歌教师回答说，"就从那时起，由于我的罪过，我受到了严厉的惩罚。我一直就像是睡着了，可是耳边尽响着嘈杂的声音，仿佛世界已经到了末日，大自然已经失去了和谐和平静。"

"可怜的朋友！说实在，你确实差一点就到了自己的末日啦！不过还是起来跟我一起走吧，我领你到一个地方去，那儿除了你自己的圣歌外，别的什么声音也听不到。"

"瀑布的倾泻声中有着音乐的韵律，流水的奔流听来也使人感官舒适！"大卫慌乱地用一只手按住自己的前额，接着说道，"空中是不是还充满着狂呼尖叫，就像那些打入地狱的幽灵……"

"现在没有了，现在没有了，"显得不耐烦的海沃德打断了他的话。"已经停止了，发出这种叫声的人，我相信，也走了！现在，除了流水以外，一切都平静下来了。好了，走吧，到你可以唱起你最喜爱听的歌曲的地方去吧。"

大卫可怜巴巴地笑了一下，听见提到自己心爱的事业，禁不住闪出一丝短暂的欢快。他不再犹豫了，准备跟着去那个能给他困乏的感官以这种轻松欢快的地方。他在海沃德的搀扶下，走进了那狭窄的洞口。海沃德又扎了一大捆樟树枝，拖到通道上，把洞口

巧妙地遮掩了起来。在这些不太牢固的屏障后面，他又挡上那几个森林居民留下的毯子，使山洞的深处变得一片漆黑，只有靠洞口的部分从狭隘的山谷里反映过来一线微弱的光亮。河水的一条支流，冲过这个山谷，在离此几十码的下游，和另外一条支流汇合。

“我不赞成这些土人的原则，在生死存亡的危急关头，不经战斗就屈服，”他一面忙着遮掩洞口，一面说，“我们有句格言说：‘只要有生命，也就有希望。’这才是更有慰藉作用，更适合军人性格的话哩。对你，科拉，我用不着再说什么空话来鼓励了，你自己的坚毅、镇静和明智，会教你去做一个女性应做的一切。可是我们能不能想点办法，使这个伏在你怀里发抖的人止住眼泪呢？”

“我已经镇静一些了，邓肯，”艾丽斯从姐姐的怀中抬起身子，含着眼泪硬装出镇静的样子说，“现在镇静多了。看来，我们藏在这儿还是安全的，没人知道，不会受到伤害。我们得把一切希望都寄托在那几个已经为我们冒了这么多险的好人身上了。”

“对啦，这才像是孟罗的女儿、我们聪明的艾丽斯说的话哩！”海沃德在向岩洞的外面那个入口走去时，停下来紧握住她的手，说道。“眼前有这样两个勇敢的榜样，一个男子汉怎么好意思不拿出勇气来啊。”随后，他在岩洞中央坐了下来，一只手不安地紧握着剩下的那支手枪，他那紧皱的双眉和严肃的目光，显露出他心中的忧闷和绝望。

“那班休伦人，即使来的话，也不像他们想的那样容易找到我们这地方。”他低声咕哝着说，把头仰靠在岩石上，仿佛在耐心地等待着这一结局的到来，但他的目光还是紧紧地盯着那条通向他们藏身之地的通道。

他的话音一落，接着便是一片深沉、漫长、几乎是死一般的静寂。早晨的清新空气透进了山洞，使洞中的人的精神也渐渐地受到了影响。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他们依然平安无事。于是，希望

的火花渐渐在他们心中燃起,可是谁也不愿说出这种期望,深怕片刻之后,这种期望又会完全破灭。

只有大卫一人的心情和其他人不同。从洞口的缝隙中穿进来的一线亮光,掠过他那苍白的脸,投射在他手中的那本小书上。他正在一页页地翻着,好像在寻找一首最适合眼前情况的圣歌。他一直这么认真地翻着,很可能是因为他误把海沃德对他说的那番安慰话当真了。最后,他的耐心的努力,似乎得到了报偿。他不向大家作点说明,也不表示一下歉意,便突然大声宣布说:"威特岛!"说完就用校音笛吹出了一个悠长而悦耳的音阶,接着又用他自己那更加悦耳的歌喉,把刚才宣布的那首歌先试唱了几句。

"这会有危险吗?"科拉的黑眼睛朝海沃德少校看了一眼,问。

"这个可怜人!他的声音这样微弱,在瀑布的喧闹声中是听不见的,"海沃德回答说,"而且,还有这山洞的岩壁挡着哩。让他的感情抒发一下吧,看来这不会有什么危险。"

"威特岛!"大卫又说了一遍,并且带着长期以来惯于用来叫学生不要随便耳语的尊严神气,朝四周打量了一下。"这是一支华美的曲子,而且配了庄严的歌词,我们要认真严肃地唱!"

圣歌教师停顿了一会,眼看大家都已遵守他的纪律,静静地不再吱声,他才开口唱了起来。他那轻柔的歌声,缓缓地向耳际飘来,直到充满了这狭窄的山洞,由于身体虚弱,他的声音显得格外颤抖波荡。可是这首悦耳的歌曲,即使演唱者的声音低微,也不能使它减色,它渐渐地把听众带进了美妙的境界。圣歌教师的这本大卫王圣歌集,歌词的英译文非常拙劣,他选出的这一首,也是如此。不过由于曲调优美,使听的人在轻柔和谐的旋律声中,忘掉了这一点。艾丽斯不知不觉地擦干了眼泪,温柔的目光注视着大卫苍白的脸,流露出她那既非假装也不想隐藏的纯洁的欢快。科拉对这位以色列国王的同名者的虔诚努力,也报以赞许的微笑,就连

海沃德不一会也把目光转了过来，不再紧张地盯着那洞口，而是温和地时而看着大卫的脸，时而遇上从艾丽斯润湿的眼睛中发出来的漫游的目光。听众的深受感动和公开赞许，又激励了这位音乐爱好者的精神，使他的声音更为丰润响亮，但又不失原来那种迷人的柔和韵味。他重又使足了力气，使悠长响亮的歌声充满了整个洞窟。就在这时，山洞外面突然又响起了一片狂叫声。这声音立刻打断了他的虔诚的圣歌，简直就像他的心跳出来堵住他的咽喉，他的歌声突然哽住了。

"我们完啦！"艾丽斯惊叫了起来，一头扑进科拉的怀中。

"还没有！还没有！"激动不安但并不畏惧的海沃德回答说。"声音来自小岛的中部，一定是他们见到了那几个死去的同伴才叫喊的。他们还没有发现我们，我们还有希望。"

虽然逃走的希望不大，几乎可说是毫无希望，但海沃德的话还是起了一定作用，使得两姐妹振作起精神，静待着事态的最后变化。紧接着又是一阵狂呼乱叫，只听得叫声响彻了全岛，从高处到低洼，一直传到了山洞顶上，光秃秃的岩石附近。在一声胜利的狂呼之后，跟着到处都响起令人毛骨悚然的尖声嚎叫，这样的嚎叫，只有人能发出，也只有人在最野蛮残忍的状态下，才能发出。

叫声迅速地朝四面八方散了开去，有的在河边呼唤同伴，有的从山顶大声回答。在离两个山洞间的夹弄很近的地方，也响起了叫喊声，它和幽谷深处传出的那更为粗嗄的叫声混在了一起。总之，这种野蛮的嚎叫，如此迅速地传遍这片光秃的岩山，使这几个焦虑不安地听着的人不难想象，事实上这叫声不仅在上面和前后左右，而且在下方也能听见。

就在这种乱糟糟的叫嚣声中，突然在离隐蔽着的洞口几码远的地方，响起了一阵欢呼。这一来，使得海沃德放弃了一切希望，他相信，他们藏身的地方一定给敌人发现了。但是这种念头很快

就又消失，因为他听到欢呼声都集中在靠近鹰眼被迫扔掉来复枪的地方。现在，他已清楚地听到他们的说话声，不仅是个别单词，就连句子也能分清，在印第安人的土话中，还夹杂着一些加拿大的方言。突然，好几个人异口同声喊叫着："长枪！长枪！"使得对面的林子里也响起了回声。海沃德记得很清楚，这是敌人用来称呼英国人方面的一个著名的猎人和侦察员的名字。直到这时，他才第一次明白，原来这人就是他那位离开不久的同伴。

"长枪！长枪！"的喊声接二连三，直到这伙人似乎全都齐集到这件看来足以证明它的可怕的主人已经死去的战利品旁边。经过一番吵吵嚷嚷的议论，和不时爆发出震耳欲聋的欢呼之后，他们便又高喊着这个敌人的绰号，分散开去了。海沃德从他们的腔调里可以断定，他们一定是希望在这岛上的什么沟壑岩缝里，找到这个敌人的尸体。

"现在，"海沃德低声向哆嗦着的姐妹俩说，"现在是吉凶难料的关键时刻！要是我们这个藏身的地方能逃过他们的搜查，我们仍然是安全的。根据这伙敌人的情况来判断，不管怎样，我们的几位朋友已经逃出去，是肯定无疑的了。因此，在短短的两小时内，韦布将军的救兵就可望到达。"

几分钟过去了，外面静得可怕。海沃德心里明白，眼下那伙土人正在更加警觉，更有秩序地进行搜查。他不止一次地听到了他们的脚步声，那踩在樟树枝上使败叶发出的沙沙声，以及使树枝折断的劈啪声。最后，那堆树枝动了一下，毯子的一角也跟着掉了下来，一丝微弱的光线射进了岩洞的深处。科拉惊恐地将艾丽斯抱在怀里，海沃德也急忙跳起身来。这时突然传来一声喊叫，听起来像是发自外面那个岩洞的深处，这说明敌人终于进了隔壁那个山洞了。不一会，那边的声音变得更多更响，显然，他们的全部人马都已齐集在那秘密的山洞里，以及在它的近旁了。

通向两个山洞的两条内部通道相距很近，因此海沃德相信，要逃走是不可能的了。于是他就经过大卫和姐妹俩的身边，走到洞口，准备在与敌人可怕的遭遇中首当其冲，掩护另外三个人。由于自己的处境而产生了绝望心情，他一直走到那很不结实的障碍物旁，和那班紧追不放的追赶者近在咫尺。他把脸凑近一个缝隙，甚至带着一种绝望的冷漠态度，窥探着他们的行动。

在他伸手可及的地方，背向着他站着一个黝黑而魁梧的印第安人，他那低沉的命令式的声音，听起来像是在指挥自己那些同伙的行动。在他的前面，海沃德可以看到对面那个洞窟，里面挤满了土人，他们正在东翻西找地搜劫侦察员那点可怜巴巴的家什。大卫伤口滴落的血染红了樟树叶，可是印第安人知道得很清楚，现在还不到叶红的季节。发现了表明他们战果的这一标志，大家又发出一阵狂叫，就像一群重又找到失去的猎物踪迹的猎犬。在这一胜利的欢呼之后，他们就动手拉掉洞中那张发出香味的睡榻，把香樟树枝拖到夹弄里，扔得满地都是，仿佛生怕里面还藏有他们一直痛恨和惧怕的那个人似的。一个面目狰狞的战士抱着一大堆树枝来到头领的面前，他得意洋洋地指点着上面深红的血迹，用印第安语兴高采烈地大声叫嚷着，由于其中几次重复了“长枪！”这名字，海沃德才懂得了他欢叫的意思。印第安战士停止叫嚷后，顺手就把手中的树枝扔到了海沃德垛起的那堆樟树枝上，这一来就挡住了海沃德的视线。其他人见了也都学他的样，纷纷把从侦察员洞里拖出的树枝扔到上面，结果是无意中反倒增加了他们正在搜寻的人的安全。固然，这堆防御物并不坚固，但它的主要优点也正在这里，因为在匆忙混乱之中，那些土人谁也没有想到要把自己一伙人偶然堆积起来的树枝再扒开看看。

由于外部的压力增加，毛毯绷紧，树枝被本身的重量压得嵌进了石缝，形成了一道结实的障壁，海沃德才又松了一口气。于是，

他迈着轻快的步子，怀着更为轻快的心情，走回到山洞的中央，回到他原来待的地方。从这里，他可以看到这个山洞靠河的另一个出口。就在他刚才离开洞口时，那班印第安人仿佛受到同一种力量的推动，改变了目标，全都一窝蜂似地离开了洞窟，只听得他们重又朝刚才来的这座小岛的高处奔去。不一会传来了他们的哀号，说明他们又集合在那几个死了的同伴跟前。

直到这时，海沃德才敢看一看他的同伴们的脸，因为他想到，在刚才最危险的关头，他自己那副焦急的面容，可能已经使那受不起惊吓的姐妹俩更加恐惧。

"他们走啦，科拉！"他低声说："艾丽斯，他们已经回到他们来的地方去了，我们得救啦！感谢老天爷，全靠他把我们从这样凶恶的敌人魔爪下解救出来。真是太感激啦！"

"这么说我也应该感谢老天爷！"艾丽斯从科拉的怀里站起身来，感激不尽地拜倒在光秃秃的岩山上，大声说。"谢谢老天爷，您使我们白发苍苍的老父亲不必再伤心流泪，您救了我非常亲爱的那些人的生命……"

看到这种出自内心感情迸发的举动，海沃德和较为镇静的科拉深受感动。海沃德心里想，年轻的艾丽斯现在的一举一动，最好地说明了她的一片孝心。她的眼睛中闪烁着感激的光芒，双颊上重又焕发出美丽的丰采。她的整个心灵，仿佛都急于想要通过自己富于表情的面貌，来表达出她的感激之情。但是，正当她启动朱唇，要想说出应该说的话时，突然怔住了。脸上的红润变成了一片死白；温柔的双眼呆呆的，似乎充满了恐惧；她原来合十向上举着的双手，忽然松开放平下来，手指痉挛着朝前指着什么。海沃德顺着她所指的方向回头一看，只见就在那个敞开的洞口，那用做门槛的岩石上方，出现了刁狐狸那张恶毒、凶暴的嘴脸。

在这突然受惊的时刻，海沃德总算还能保持镇静。他从那印

第安人脸上茫然的表情判断，知道他的眼睛因习惯于外面的亮光，还没能看清这阴暗的山洞深处的情况。海沃德这时还想退到一处突出的石壁后面，和同伴们一起隐藏起来。可是再一看，那土人的脸上突然掠过恍然大悟的神色，海沃德明白，现在已经太晚了，他们全给发现了。

土人脸上那种凶暴残忍和胜利得意的神色，引起了海沃德难以压制的忿怒。他热血沸腾，不顾一切地举枪朝他开了一枪。枪声使山洞像火山爆发似地轰然作响。但当山风把烟雾吹散之后，刚才还站在那儿的那个背叛的向导，已经不见了。海沃德急忙奔到洞口，只见他那黑黑的身影，悄悄绕着溜过一块突起的岩石，一会儿就变得无影无踪了。

听到从岩石内部发出一声爆炸，在印第安人中紧接着出现了一阵可怕的寂静。可是随着刁狐狸一声悠长易懂的呼叫，所有的印第安人听到后，全都出于本能地大声做了呼应，同时喧嚷着重又从山顶冲了下来。当海沃德还没来得及从震惊中恢复过来时，他用树枝垛的那道并不牢固的障碍物早已被拆掉，抛得四散。印第安人从两头的洞口同时冲了进来。于是，海沃德和他的同伴都从隐藏的地方给拖了出来，站在露天里，被因胜利而欢呼的休伦人团团围住。

# 第 十 章

我担心我们明天早晨会起不来，
因为今天晚上睡得太晚。
——莎士比亚[①]

这突如其来的灾难引起的震惊一过去，海沃德就开始观察起这班捕人者的模样和举止来。和往常土人在胜利时有的那种狂妄习惯相反，他们不但对全身战栗的姐妹俩，而且对海沃德本人也显得很尊重。诚然，他军装上那些富丽的装饰品已经有许多土人不止一次地来抚摸过了，而且目光中还流露出想得到这些东西的强烈渴望；但当他们正要采取惯常的粗暴行为时，前面已提到过的那个身材魁梧的战士，命令式地一声吆喝，立刻把他们举起的手给止住了。这也使海沃德认定，他们几个人大概是由于某种目的，而要留待一个特别的时刻再处理了。

就在年轻的休伦人表现出这种不好的习惯而又不能得逞时，那些较有经验的战士却忙着在两个洞窟中继续搜查；这一行动说明，他们还远远未能满足已经取得的胜利成果。由于找不到任何新的牺牲品，这伙毫不懈怠的复仇者，立刻又回到了两名男俘虏的跟前，恶狠狠地用法语嚷着“长枪！长枪！”使人一听就知道这是什么意思。对于他们这种不断的粗暴询问，海沃德故意装出不懂的

① 《仲夏夜之梦》第五幕第一场。

样子，大卫则由于根本不懂法文，倒也省却这份伪装的心思。最后，海沃德实在被他们纠缠得不耐烦了，而且也怕过分的装聋作哑会激怒这伙胜利者，于是就朝四周打量着，寻找麦格瓦，想要他来翻译他的回答；现在休伦人的追问已经变得愈来愈急，愈来愈凶了。

麦格瓦的举止，和他的所有同伴不一样。当其他人正在忙着掠夺侦察员那点可怜巴巴的财物，以满足自己那孩子般的对好看东西的喜爱，或者是满脸杀气地怀着复仇心，到处搜寻这点财物的不知去向的主人时，刁狐狸却在离俘虏不远的地方站着，他的神态是那么安详和满足，仿佛在说，他这次背叛行为的主要目的，已经达到了。海沃德第一眼瞥见自己不久前的向导时，禁不住十分厌恶地转过了头去，不愿看到对方那副貌似安详实为凶险的嘴脸。不过，最后他还是压制住心头的反感，强迫自己背转着脸对那得胜了的敌人说起话来。

"刁狐狸是个了不起的战士，"海沃德勉强地说，"他决不会拒绝告诉一个解除了武装的人，战胜他的人正在说些什么。"

"他们在找那个熟悉这林子里的道路的人。"麦格瓦用生硬的英语回答说，同时又狰狞地笑着，用一只手按了按肩膀上用树叶裹住的伤口。"长枪！他的枪很好，他的眼睛也尖，但是和白人头领的短枪一样，一点也对付不了狐狸！"

"刁狐狸很勇敢，他不会把战斗中受的伤和使他受伤的人记在心上的！"

"那算是什么战斗！一个跑累了的印第安人正在枫树下休息，吃着玉米饼的时候，怎能算战斗！是谁在灌木丛里布下了爬行的敌人？是谁最先拔出猎刀？是谁嘴上说的是和平，心上想的是流血？是麦格瓦说要打仗？还是他亲手挑起了战争？"

面对这样的指责，海沃德既不敢拿他的背叛行径作反驳，又不

屑以道歉的话来求他息怒,所以就一直默不作声。麦格瓦看来也不想再争论和交谈下去,他重又靠在那块岩石上,恢复了刚才因一时激怒而站起之前的姿势。那些等得不耐烦的印第安人,看到这场短暂的对话已经结束,就又长枪！长枪地叫了起来。

“听到了吧,”麦格瓦冷冷地说,“休伦族的红人想要长枪的命哩,要是找不到他,他们会把隐藏他的人给宰了的!”

“他走了——逃啦;他们追不到他了。”

刁狐狸却轻蔑地冷笑着说:

“虽然那白人死了,以为自己可以安息了,可是红人懂得怎样来折磨死去的敌人。他的尸体在哪儿?让休伦人看看他的头皮!”

“他没死,逃走啦。”

麦格瓦怀疑地摇摇头。

“莫非他是只鸟,长着翅膀会飞;要不,他就是条鱼,不用吸气能游。白人头领念过书,把休伦人都看成傻瓜啦!”

“‘长枪’虽然不是鱼,可是他会游水。他火药用光了,就在休伦人没留神时,顺着河水游走了。”

“那白人头领干吗留着不走?”那印第安人仍然怀疑地问道。“难道他是块会沉到水底的石头?还是他的头皮把他的头给烧坏了?”

“我可不是石头,这只要问问你那个死了的掉进河里的同伴就知道了,要是他还活着的话。”被惹得生气的海沃德回答说,他在愤怒中用的这种傲慢的言辞,倒很可能引得一个印第安人的尊敬哩。“我们白人认为,只有胆小鬼才会丢下他们的女人不管。”

麦格瓦在牙齿缝中低声咕哝了几句,接着大声问道:

“难道特拉华人也能游水?像在灌木丛里爬行那样?大蟒蛇在哪儿?”

听了这些加拿大人叫的诨名,海沃德心里明白,对他那几个同

伴，他的敌人比他更了解，于是就冷冷地回答说："他也顺水走了。"

"快腿鹿也不在了吗？"

"我不知道你说的快腿鹿是谁。"海沃德回答说，很高兴能找到个借口拖延一下时间。

"恩卡斯。"麦格瓦回答说，他发特拉华语的音比说英语还要困难。"白人把这个年轻的莫希干人叫做跳麋。"

"刁狐狸，我们俩之间在这些名字上可有点混乱了。"海沃德说，他希望能就此引起一番争论。"在法国语里，鹿叫戴姆，牡鹿叫塞夫，麋的正确叫法应该是埃朗。"

"是啊，"那印第安人用土语咕哝着说，"白脸孔全是些只会说空话的婆娘！他们每样东西都有两个叫法，可红皮肤一句话就只有一个意思。"接着他就改用英语，以本地教员教给他的不三不四的语汇继续说，"鹿快而弱，麋快而强。大蟒蛇的儿子叫快腿鹿。他也跳进河里，逃到林子里去了吗？"

"要是你指的是那个年轻的特拉华人，他也顺水逃走了。"

对一个印第安人来说，任何一种脱逃的方法都是可能的，因此麦格瓦也就相信了他听到的一切。这也进一步证明了他对抓住这些人是很不重视的。然而，他的同伙们的心情却和他显然不同。

起先，那些休伦人都表现出一种印第安人特有的耐心，静等着海沃德和刁狐狸的谈话结束。等到海沃德的话一完，他们的眼光便一齐集中到麦格瓦的脸上，急切地等待着他把说的内容翻译出来。于是，他们的翻译指了指那条小河，用简单的手势和字句向他们说明了事情的结果。当他们全都知道了这一事实后，立刻发出一声可怕的狂叫，这表明了他们极度失望的心情。有几个人怒不可遏地跑到河边，疯狂地向空中挥击着拳头，有的则向河里吐着唾沫，仿佛在对河水发泄不满，怪它不该如此大逆不道地反对他们作为胜利者应有的权利。几个最凶的，虽然靠惯常的自制力强压着

心头的怒火,但还是对这几个落入他们手中的俘虏,投来愠怒的目光。其中有一两个甚至做出最吓人的动作,来发泄他们心中的仇恨,就连那姐妹俩的女性身份和漂亮姿色,也没能使她们得以幸免。海沃德眼见一个休伦人伸出黝黑的手,一把抓住艾丽斯披在肩上浓密的头发,举起猎刀在她面前晃着,仿佛马上要用这种可怕的方式来夺走她头上美丽的装饰时,他拼命想冲到她的身边,但是白费力气,因为他的两手是绑着的,而且正当他迈出步子时,发觉那个印第安头领一只有力的手,已像把铁钳似地抓住了他的肩膀。年轻军官立刻意识到,面对如此悬殊的力量,要想作任何反抗,都是徒劳的,因此,也就只好听天由命了。他轻声向两位女伴安慰和鼓励了几句,告诉她们,这些土人只是吓唬吓唬人,实际上不会伤害她们。

不过,海沃德虽然嘴上这样在安慰姐妹俩,心里可并没有打算欺骗自己。他清楚地知道:一个印第安头领的权威还没有很好的传统,通常都是靠他的体力过人而不是靠他的道德优势来维持的。因此,从眼前的情况看,围到他四周来的土人愈多,形势的确也就愈危险。只要有一个鲁莽的家伙说要挑一个俘虏来祭祭他死去的朋友或亲戚的灵,这位看起来是公认的头领的权威命令,随时都会遭到违抗。因此,每当海沃德看到有一个恶狠狠的土人,特别走近毫无抵抗能力的姐妹俩身边,或者是阴险地打量着她们那娇弱的身子时,他表面上虽然仍装出镇静的样子,他的心却几乎要从喉头跳出来了。

可是,当他看到那头领把全体战士召到一起开会商议时,海沃德的疑惧也就大大地减轻了。他们的讨论时间不长,而且从大多数人默不作声来判断,他们的决议似乎是一致通过的。从有几个人在发言时不断朝韦布将军营地的方向指指点点看来,显然他们是在担心从这方面来的危险。也许正因这一忧虑,加速了他们的

决定和随之而来的行动。

在这短短的开会时间里，海沃德心中的极度恐惧，开始有了缓和，直到这时他才有心思想到休伦人的行动真是令人惊叹，他们不仅在登陆时，即使现在战斗已经停止，一举一动仍然那么谨慎小心。

前面已经说过，这座小岛边上有一块突出水面的光秃秃的岩石，这儿除了四散着一些被水冲来的原木外，并无其他可供掩护的东西。休伦人也选中这儿作为登陆点，为此他们特意从瀑布后面的林子里背来了那只树皮小船。十几个休伦人把枪支放进小船，自己则攀住船沿泅水前进。小船由两名最熟于此道的战士操纵，他们所取的姿态，使他们能够看清这条危险的航线。靠着这样的安排，他们终于在这儿登上了小岛——这儿也是他们最初因为太冒险而吃了大亏的地方，不过这一回他们却有两个有利条件：人多势众，又有枪支。他们的这种上岛方法，对海沃德来说，心中已一清二楚。因为，此刻他们又把那只小船从那块岩石上背了过来，把它放进外面那个洞口附近的河水里。这样安排好了以后，那个领头的休伦人便做着手势，要俘虏全都上船。

反抗既不可能，抗议也不会有什么用处，海沃德只好带头表示服从，第一个上了船，接着，两姐妹和依然惊讶不已的大卫，也上船和他一起坐定。尽管这班休伦人必然不熟悉这条到处是涡流险滩的狭小航道，但对航行中什么地方有危险的一般迹象，还是很懂的，因而不至于会出什么差错。当挑选来撑船的人准备停当之后，全体休伦人就跳进了水中。小船顺流而下，不一会，海沃德他们发现，小船就在小河南岸的一处地方靠了岸，这儿原来就是昨晚他们上船地点的对岸。

休伦人在这儿又进行了一次短促而认真的商议，就在这段时间里，那几匹它们的主人把遭受重大不幸归罪于它们的惊慌的战

马，已被从隐蔽着的林子里牵了出来，牵到他们歇脚的地方。接着，全队人马分成了两批。上文提到过的那个头领，跨上海沃德的战马，率领着他的大部分部下，带头径直渡过小河，很快便消失在丛林中了。他留下了六个人来看管俘虏，头儿便是那个刁狐狸。海沃德看到他们这一切行动，心中不禁又增加了新的忧虑。

根据这些印第安人异乎寻常的克制态度，海沃德原来天真地认为，敌人一定会留下他，把他当做俘虏交给蒙卡姆的。一个人落难的时候，想法总是很多的，由于受到希望的激励，种种幻想油然而生，尽管它们是多么微弱渺茫。海沃德原来甚至设想，蒙卡姆可能会想利用父女之情来诱使孟罗放弃对英王的效忠。因为尽管那位法军司令有勇气、有胆识，但也被人看成是个善弄政治手腕的人，也就是说往往不尊重道义上的责任，这种不光彩的行径，在当年的欧洲外交事务中，是非常普遍的。

可是现在，海沃德的这一切奇思妙想，都被他的战胜者的举动给弄得烟消云散了。大部分人已在那个大个子头领的率领下，取道向霍里肯湖一带开拔而去，而海沃德和他的同伴们，显然将留下来做这几个野蛮的征服者的俘虏，听凭他们的摆布。为了想尽快地弄清最坏的结果，同时也想在这样的紧急关头一试金钱的魅力，海沃德强压着对麦格瓦的厌恶，上去和他交谈。此人过去虽然只不过是他部下的一个向导，可是眼下却掌握着指挥这几个人未来行动的权力，因此海沃德和他说话时，也尽量使用友好和恭顺的语气：

“我想要和麦格瓦谈几句话，这是只有伟大的头领才能听的。”

那印第安人轻蔑地看着年轻军官，回答说：

“说吧，树木是没有耳朵的。”

“可是这些休伦人却不是聋子啊。只有伟大的首领才能听的话，年轻的战士听了会醉倒的。不过要是麦格瓦不愿听，国王的军

官也就不说啦！”

麦格瓦随随便便向正在笨手笨脚地忙着为姐妹俩准备马匹的同伴们吩咐了几句，然后就往一旁稍稍走了几步，并且小心地做了个手势，暗示要海沃德跟着他。

“现在说吧，”他说，“要是这些话是麦格瓦应该听一听的。”

“刁狐狸的确无愧于加拿大老爷赐给他的这一荣誉称号。”海沃德开始说。“我看到了他的聪明，还有他为我们所做的一切，我将牢记心中，到时候定要给他酬报。是的！这证明刁狐狸不仅是一位伟大的首领，而且还懂得怎样来蒙骗他的敌人！”

“刁狐狸干了什么啦？”印第安人冷冷地问道。

“干了什么！他会不知道林子里到处是敌人，连撒旦也逃不过他们的耳目吗？难道他不会假装迷了路来蒙蔽休伦人？他还不是装出要回自己的部落去？他会忘掉他们曾把他当成坏蛋，把他像条狗一样撵出他们的茅屋吗？而且，明白了他的打算后，我们不是也协助他，假意使休伦人认为白人已经相信他们的朋友变成敌人了？这一切难道都不是事实？而当刁狐狸用他的聪明才智把同族人弄得耳聋眼花的时候，他们还不是把自己曾经迫害过他，逼得他逃到莫霍克人那儿去的事忘得一干二净了？他们不是把他和俘虏留在了河南岸，而自己却愚蠢地过河往北去了吗？难道刁狐狸不是想像只真正的狐狸那样，沿着自己的足迹，回到有钱的白头发的苏格兰人那儿去，把他的女儿带回到他身边？是的，麦格瓦，这一切我全都看在眼里了，而且我早就在想应该怎样来报答你的这番聪明和忠诚了。首先，威廉·亨利堡的首长一定会奖赏你，像一位伟大的首长对这样的功劳应该给的奖赏那样，赏给麦格瓦的将不再是锡质的奖章，而是金质的奖章；他的犄角里，火药将装得满出来，他口袋里的钱，将多得像霍里肯湖边的卵石；野鹿将乖乖地自动来到他身边舔他的手，因为它们知道，他新得到的那枝枪是这样

厉害,跳得再快也别想逃脱!至于我自己,虽然眼下还不知道我对你的酬谢怎样才能超过那个苏格兰人,但是我——是的,我将……”

“这位从日出之国来的年轻军官,将给我些什么呢?”看到海沃德正要说到那些可能满足一个印第安人最高宿愿的利益时,又吞吞吐吐地不往下说,休伦人便插嘴问道。

“他将使从盐湖里的岛上运来的火水,永远在麦格瓦的茅屋门前流过,直到这个印第安人的心变得比蜂鸟的羽毛还要轻盈,他的呼吸比忍冬还要香甜。”

刁狐狸一直表情严肃地倾听着海沃德慢慢地讲着他这一套狡猾的言词。当海沃德说到他在施用蒙骗自己同族人的诡计时,他的脸上蒙上了一种谨慎庄重的表情。当提及他被自己部落里的人赶出来的屈辱时,他的眼睛中冒出了难以抑制的凶光怒火,因而使冒险提到这件事的海沃德觉得,这几句话的确打动了他的心弦。最后当他把复仇的渴望和财物的贪求巧妙地掺和在一起时,海沃德看出,这个土人的注意力至少已经被他深深地掌握住了。刁狐狸在提出问话时,虽然态度镇静自若,并且保持着印第安人的全部矜持,但是从对方听后那深思的表情来看,海沃德觉察出,自己的答复显然是非常巧妙的。休伦人沉思了一会,接着用手按一按受伤肩膀上的粗陋包扎,带点怒气地问道:

“好朋友是这样来叙谈的?”

“要是对一个敌人,长枪的子弹会把他打得这么轻吗?”

“特拉华人会像蛇一样,爬到心爱的人身边去暗害他们?”

“要是大蟒蛇不愿让人听到,他的响动别人能听见吗?”

“白人头领的枪会朝他的弟兄脸上放?”

“要是他存心要把人打死,他的枪弹落空过一次吗?”海沃德装出十分真诚的样子,笑着回答说。

在这样迅速的一问一答之后，接着又是一段长时间的静默。海沃德见那印第安人尚在举棋不定，想再列举一下酬劳的数目，以便取得最后的胜利，可是正当他要开口时，麦格瓦却做了一个富有表达力的手势，说道：

"行啦！刁狐狸是个聪明的首领，他将怎么做，你会看到的。去吧，闭上你的嘴。等麦格瓦有话要问你时，那才是你开口回答的时候。"

海沃德发觉刁狐狸的眼睛提心吊胆地盯在其他几个休伦人身上，急忙往后退了几步，免得他们疑心到他和他们的头领有什么勾结。麦格瓦走到马匹的跟前，装出对几个同伙的勤快和机灵十分高兴的样子。接着，他又向海沃德做做手势，要他去搀扶两姐妹上马，因为除非有特殊的需要，刁狐狸一般是很少说英语的。

此时，海沃德觉得再也找不出任何更好的借口来拖延时间了，因此，尽管他心里有多不愿，也只得顺从了麦格瓦的意旨。他趁搀扶姐妹俩上马的机会，轻声把他重新燃起的希望，告诉了那两个颤抖着的姑娘。被俘以来，她们由于害怕看到那几个印第安人的凶横嘴脸，很少敢抬头让目光离开地面。大卫的马也已被跟随那个大头领的人骑走，因此他和海沃德都只好徒步行走了。海沃德对这一点倒并不那么懊丧，因为这样正可以减低这批人前进的速度。此时，他还是不时地回头向爱德华堡的方向张望着，希望能听到一点从森林方向传来的，可能意味着救兵将到的声音。

一切准备停当之后，麦格瓦便做手势要大家出发前进，他自己走在最前头。跟在他后面的是大卫，此时他的伤痛已有所减轻，因此神态也渐渐地清醒起来了。姐妹俩骑着马走在大卫的后面，海沃德则走在他们的旁边。其他的印第安人分别在队伍的两旁和后面行进着。看来他们的警惕心丝毫都没有放松。

大家都默默地向前走着，只有海沃德还偶尔对姑娘们说上一

两句安慰的话。大卫则唉声叹气发泄着自己心灵上的痛楚，而且，也有意借此来表达出对这种屈从所感到的耻辱。他们是在向南前进，这是一条和去威廉·亨利堡的路几乎完全相反的路线。尽管这显然是麦格瓦仍然在遵照会议原定计划行事，但是海沃德不相信他会这么快就忘了那些奖赏的诱惑。而且，他也清楚地知道，印第安人选择的路线总是弯弯曲曲的，出于策略上的需要，表面上的路线不一定直接通向目的地。可是，他们一直就这样费劲地一英里又一英里地在茫茫林海中穿行，旅程不见有一个尽头。阳光穿过枝叶射进了树林，海沃德发觉已经到了中午时分。他焦急地等待着麦格瓦改变计划，采取一条更适合自己希望的路线。他有时甚至幻想：这个谨慎小心的印第安人，由于知道没有希望安全通过蒙卡姆军队的包围圈，因而正在改道向一处著名的边区殖民地进发，那里住着一位王国的杰出军官，他拥有一大片土地，也是一个联盟部落的好朋友。海沃德虽然觉得把他们交给这位威廉·约翰逊爵士[①] 要比被带到加拿大的荒野里去好得多，可是即使要做到这一点，他们也还得在这森林里疲劳不堪地走上几十英里，而且是愈走愈离开目前的战场，因而也就愈离开自己光荣的、职责所在的岗位。

只有科拉一人还记得侦察员临走时的吩咐，因此只要一有机会，她便伸出手去想折弯手边的树枝。但是印第安人的严加防范，使她的这一动作变得非常困难和危险。好几次她的打算都失败了。她刚伸出手去，就遇上了他们那警惕的目光，这时她就只好顺势佯装出受惊的模样，胳臂也做成女性害怕时的姿势。有一次，也只有这么一次，她总算完全取得了成功：她从一棵黄栌木上折下了

---

① 威廉·约翰逊爵士（一七一五——一七七四），爱尔兰人，英国在北美殖民地的行政官员，曾在乔治湖畔打败法国人，在易洛魁人六族联盟中有很大影响。

一大枝桠枝，同时，突然想到，故意把自己的一只手套掉在地上。可是，这一可以帮助救兵跟踪而来的标志，却被一个监视她的印第安人发现了。他捡起了手套，而且还用同样的方法，从那棵灌木上折下了一些余下的枝叶，使人看起来像是被什么野兽经过时压断似的。接着，他又把手按在自己的战斧上，摆出一副其中别有一番意思的样子。这也就有效地阻止了科拉想在他们经过的路上做暗记的意图。

由于两股印第安人中都有马，都留下了它们的足迹，这也就使得俘虏们想依靠马迹来把他们经过的路线告诉救兵的希望，很可能落了空。

要是阴郁沉默的麦格瓦稍有一点鼓励的表示，海沃德早就冒险上前和他搭讪了。但是，在所有这段时间里，这个印第安人很少回头看一看跟在后面的人，也从不开口说一句话。他惟一的向导就是太阳，还有就是那些只有凭土人的精明才能识别的暗记。他根据这些标志，行进在松林的瘠地里，穿过偶尔出现的肥沃的小山谷，涉过小河和溪涧，越过岗峦起伏的小丘，凭着他精确的直觉，简直像飞鸟似地径直向前走着。他似乎从来没有踌躇过一下，不管道路几乎难以辨认，甚至根本看不到，或者是清楚地横在面前，对他那坚定的脚步和行进的速度，都没有发生任何明显影响。他仿佛永远不会感到疲劳似的。每当那几个筋疲力尽的旅行者，从脚下的枯叶上抬起目光朝他看望时，都只能看到他那黝黑的身子在前面的林木间匆匆闪过。他头也不回地一直朝前赶路，由于健步如飞，插在他头顶的羽毛都在飘动。

可是，他这样奋力匆匆赶路，并非没有目的。穿过了一处有条湍急的溪涧蜿蜒而过的洼谷后，他突然爬上一座小山。这座山是如此陡峭而难于登攀，为了能跟上，姐妹俩只好下马徒步行进。到达山顶后，他们发现原来这儿有一小块平地，上面疏疏落落地长着

一些树木。走到一棵树下，麦格瓦躺下了自己那黝黑的身子，看来他也像全队人所迫切希望的那样，打算在这儿好好休息一下了。

# 第 十 一 章

要是我饶过了他，
让我们的民族永远没有翻身的日子。
——莎士比亚[1]

印第安人选来歇脚的陡峭的小山，很像是座人工堆成的锥形土丘。这样的小丘，在美洲的河谷地带是经常可以见到的，不过这一座更高、更险峻而已；它的顶上虽然也和常见的一样平坦，但有一面的山坡却显得特别陡峭。作为一个歇脚的地方，这儿并没有什么明显的优点，只是它的高度和地形都特别宜于防守，几乎不可能对它进行突然袭击。不过，海沃德已经不再指望有什么救兵出现了，现在，时间和距离都已经使得救援成为不可能，他也就无意再去细察眼下这特殊的情景，只是一心想着怎样来安慰和鼓励那两位纤弱的女伴。他让那两匹马在山顶上稀疏的树枝和灌木上吃点新枝嫩叶，一面便将余下的干粮在一棵枝叶繁茂的山毛榉的树阴下摊了开来。

尽管他们赶路匆忙，有一个印第安人还是抓住机会用箭射死了一只走散的小鹿，他割下较好的一部分肉，搭在自己肩上，一直背到了这个歇脚的地方。用不着借助任何烹调技术，他立刻就和同伴们一起狼吞虎咽起来。只有麦格瓦一人没有参加这令人作呕

① 《威尼斯商人》第一幕第三场。

的“宴席”,他独坐一旁,显然正陷入深深的沉思。

有现成食物可以充饥的时候,竟然忍着不吃,这在一个印第安人来说,实属罕见,因此这事终于引起了海沃德的注意。年轻军官思忖,这个休伦人此时一定是在考虑一个最适当的办法,以避开同伙们的注意。为了能给他出点主意,帮助他完成这一计划,以及加强对他的诱惑作用,海沃德便离开那株山毛榉,装出毫无目的地随便走一下的样子,来到刁狐狸坐着的地方。

“麦格瓦面对太阳走了这么久,难道还没有逃开加拿大人[①]的危险吗?”他问道,仿佛他们之间早有默契,不再有什么疑虑。“威廉·亨利堡的首领要能早点见到他的女儿,不是更加高兴吗?要是还得再过上一夜才见到她们,说不定会使他的心肠变硬,赏金方面也没原来那么慷慨哩!”

“难道说,白脸孔对自己的孩子,早上会比晚上少爱一些吗?”印第安人冷冷地问道。

“那当然不是这样。”海沃德生怕自己已说错了话,急忙纠正说。“不错,白人确实常常会把自己的祖坟给忘了,有时候也会想不起他应该爱的和答应要爱的人,但是对自己子女的钟爱,是永远也不会消减的。”

“那个白头发首领的心这样软,会老是想着他的女人给他生的孩子吗?他对他的战士可硬得很哩,眼睛就像石头一样!”

“是啊,他对那班玩忽职守的懒汉是很严厉的,但对那些勇敢认真的战士,却是一位公正仁慈的首领。我见到过许多宠爱子女的父母,但从没见过对孩子有他那么慈祥的父亲。麦格瓦,你看见他,是这白发老人在战士面前的时候,我看见他谈起眼下在你手中的这对女儿时,他的眼睛可是湿漉漉的哩!”

---

① 指法国人。

海沃德停顿了一下，因为他看到这个注意地听着的印第安人黝黑的脸上，流露出一种奇怪的表情，但又猜不透这表情究竟表明了什么。开始，当听到那种父女感情时，他仿佛在想着那笔答应给他的赏金，由于这种感情，那笔奖金有了可靠的保证；可是随着海沃德往下说，他那原本高兴的表情，却变得非常凶狠，使人不能不忧虑，这是出于某种比贪婪更为不祥的愤怒。

“去吧。”休伦人霎时抑制下令人惊诧的表情，脸色僵冷得像死人一般地说。“去对那个黑头发的女儿说，麦格瓦要和她说话。那个父亲应该记住他的孩子答应的事情。”

海沃德把这看成是麦格瓦怕答应给他的奖赏会落空，希望多一个人可以多一份保证，也就只好不情愿地缓步走回到姐妹俩休息的地方，把谈话的大意告诉了科拉。

“你已经懂得印第安人希望要的是什么了。”海沃德在领她到麦格瓦跟前去时，最后对她叮嘱说。“因此不论火药也好，毛毯也好，你一定要毫不吝惜地答应给他。像他这样的人，最看重的是烧酒；要是你能答应以个人名义再给他一点好处，那就更好了。关于这一点，你完全懂得该怎么做的。记住，科拉，就连你的生命，还有艾丽斯的生命，多少都靠着你的才智和机灵了。”

“还有你的生命哩，海沃德！”

“我的生命是无关紧要的了，我早已把它卖给我的国王了。因此，任何一个敌人，只要他有这个能力，都可以把我作为一个俘虏来逮捕。我并没有父亲在等着我，也没有多少朋友会来痛惜我的厄运，这都是我年轻贪求荣誉惹的祸。嘘，别做声！已经到了，那印第安人就在前面。喂，麦格瓦，你想和她谈话的小姐来了。”

印第安人慢慢站起身来，默默地、一动不动地站了约摸分把钟，然后做手势要海沃德退下，并且冷冷地说：

“当休伦人和女人谈话的时候，他部落里的人都是回避不听

的。”

海沃德听了依旧站在那儿，像是不愿照办，可是科拉却镇静自若地微笑着说：

“你听见了吧，海沃德，至少，为了策略上的需要，你也得退下。到艾丽斯那儿去吧，安慰安慰她，把我们重又有了希望的前景告诉她。”

她等到海沃德走了之后，才回过头来，用自己那女性的尊严声调和姿态对麦格瓦说：“刁狐狸想和孟罗的女儿说点什么呢？”

“你听着。”麦格瓦说着，就用一只手紧紧抓住科拉的手臂，像是要她拿出最大的注意力来听他的话似的，对此科拉立即有礼貌地坚决予以拒绝，把手臂从他的手掌中抽了出来。“麦格瓦出身大湖区红人的休伦族，生来就是一个酋长和战士；在第一次见到白脸孔前，他曾看到过二十个夏天的太阳把二十个冬天的积雪化成流水，淌进小河。那年月，他是很快活的！后来，那些加拿大父亲[1]闯进了林子，他们教会他喝火水，这一来，他就变成一个无赖汉了。休伦族人，像追一只围猎的野牛一样，把麦格瓦撵出了他祖祖辈辈居住的森林。他逃到了湖岸边，随着来到了大炮城[2]。在那里，他靠打猎和捕鱼为生，可是后来人们又把他赶进森林，落到了他的敌人手中。一个生来就是休伦人的酋长，结果却当了莫霍克族的一名战士！”

“这样的事我过去听说过。”看到他停住了话头，仿佛要强压住由于惨痛的回忆而引起的怒火，科拉插嘴说。

“刁狐狸的头不是石头做的。难道这是他的过错吗？是谁给

---

① 指法国人。

② 印第安人对当时属法国人的路易斯堡的称呼，该城于一七五八年七月被英国人占领。

他喝的火水？是谁使他变成一个无赖的？是白脸孔，是皮肤和你一样颜色的人！”

“难道说，世界上那班自私自利、毫无道德的人，只因肤色像我一样，一切就得由我来负责吗？”科拉沉着地对那个激动的土人反诘道。

“不！麦格瓦是个男子汉，不是一个傻瓜；我知道，像你们这样的人，是决不会张嘴去喝那种火水的。大神早已把智慧给了你们了！”

“那么，对你的不幸，不说对你的错误，我又得做点什么，或者说点什么呢？”

“听着，”印第安人又恢复到他原来那种一本正经的态度说，“当英国老爷和法国老爷开起战来的时候，刁狐狸就站在莫霍克人一边，来反对他自己的部族。白脸孔把那些红皮肤从他们打猎的地方赶了出来，可是现在，到了他们打仗的时候，白人却又来领导他们。驻守在霍里肯湖边的老首领，你的父亲，便是我们队伍的大首领。他吩咐莫霍克人做这做那，要大伙都听他的。他还立下一条规矩：要是一个印第安人喝了火水，走进他的战士篷帐，那就是一件不可饶恕的事。麦格瓦傻里傻气地张嘴喝了，这种火热的水竟把他带进了孟罗的屋子。那白发老头是怎么处置他的？还是让他的女儿来说吧。”

“他没有忘掉自己说过的话，因而公正地惩罚了那个触犯规定的人。”无所畏惧的姑娘回答说。

“公正！”印第安人重复了一声，凶相毕露地睨视着她那顽强不屈的脸容。“自己干了坏事，过后反而为这去惩罚别人，这难道是公正的吗？那时候，麦格瓦的脑子已经由不得自己，害得他那么说那么做的全是火水！可孟罗不相信。这一来，这个休伦族的酋长，就当着全体白脸孔战士的面被绑了起来，像条狗似地挨了一顿鞭

打。”

科拉一直默不作声，她不知道该怎样用印第安人能够理解的方式，来为父亲这种轻率的严刑拷打辩护。

“瞧！”麦格瓦一把扯开胡乱地遮住涂有花纹的前胸的薄花布，接着说。“这些全是刀子和枪弹留下的——是一个战士可以用来对同族人夸口的标记；可是那个白发老头，却在这个休伦族酋长背上留下了许多鞭痕，他得像个婆娘似的，把它们用白人的印花布遮起来。”

“我一直认为，”科拉说，“印第安战士的忍耐力是很强的。对于肉体上遭受的痛楚，他的精神是感觉不到的，也是不会在意的。”

“当那班齐帕威人[①] 把麦格瓦绑在桩柱上，砍下这样的口子时，”印第安人指着一条很深的伤痕说，“休伦人只是朝他们笑笑，还对他们说：‘只有女人才会砍得这么轻！’这时候，他的灵魂真像飞上了云端！可是当他挨着孟罗的鞭打时，他的灵魂却像落到了白桦树下。休伦人的灵魂决不会变得昏迷不清，它永远也不会忘记这一切！”

“但是，这是可以平息下去的。要是我的父亲曾经让你受了这样的委屈，那么，你把他的女儿还给他，也正可以向他表明，一个印第安人是可以宽恕别人对他的伤害的。你已经听到海沃德少校对你说的……”

麦格瓦摇摇头，不让她把那些他深为鄙视的提议再说下去。

“那么你想要什么呢？”科拉十分难堪地沉默了一会，然后接着说；她心里不得不承认，过分乐观而又慷慨的海沃德，已经无情地受了这个狡猾的土人的骗了。

“休伦人喜欢的是——有恩报恩，有仇报仇！”

---

① 又称奥吉布威人，北美印第安人中一大部落，居住在苏必利尔湖一带。

“这么说，你是想在孟罗孤弱的女儿身上来报他对你伤害的仇了。为什么不能多拿出点男子汉气概来，像个战士那样去和他面对面地进行决斗呢？”

“白脸孔的胳臂太长，他们的刀子也太锋利了！”印第安人恶毒地奸笑着回答说，“现在白发老头的灵魂都在刁狐狸的手里了，干吗还要到他的战士的枪林弹雨下去呢？”

“把你的打算说出来吧，麦格瓦，”科拉竭力压制住自己，沉着镇静地说，“你是要把我们这几个俘虏带到森林里去呢，还是有什么更恶毒的计划？难道就没有什么奖赏，或者别的什么办法，来减轻你的创伤，使你的心变软吗？至少，得把我那柔弱的妹妹放掉，把你的一切报复，都加在我一个人身上吧。用保全她的生命来换取你的财富，以我一个人的牺牲来满足你的报复。同时失去两个女儿，可能会把那个上了年纪的人也送进坟墓。那样，刁狐狸到哪儿去索要赔偿呢？”

“听着，”印第安人又接着说，“要是这个黑头发的姑娘能凭着她祖先的大神起誓，她说的话句句算数，那个蓝眼睛的姑娘就可以回到霍里肯湖边去，把这儿发生的事情告诉给那个老头。”

“我得保证答应什么呢？”科拉问道；她依然用她那女性的尊严，在这个凶神恶煞般的土人面前保持着一种神秘的优势。

“当麦格瓦离开他的同族人时，他的老婆也给了别的酋长啦。现在他和休伦人又重新和好，将要回到大湖岸边他本族的祖坟那儿去，他要这个英国首领的女儿跟他一起走，并且一辈子住在他的棚屋里。”

这样一个要求无疑使科拉感到万分厌恶，但是尽管如此，她还是竭力压制住心中的愤怒，毫不示弱，镇静地回答说：

“麦格瓦要一个自己不爱的，而且民族、肤色都不同的妻子住在自己的屋子里，他能得到什么欢乐呢？我看还不如拿了孟罗的

钱,用他的赠礼去换取一个休伦姑娘的心为好。”

那印第安人沉默了一会,不做回答,可是他那对可怕的眼睛一直盯着科拉的脸,目光是那么心荡神迷,把个科拉羞得垂下了双眼。这是她第一次觉察到,他那种表情是任何一个贞洁的女性所无法忍受的。正当科拉全身颤抖,害怕听到他提出更可怕的要求时,麦格瓦又用那深怀恶意的声音说:

“当这个休伦人背上的创伤灼痛难忍的时候,他倒是懂得到哪儿去找个女人来承担他的痛苦的。孟罗的女儿应该来为他打水、锄玉米、烧鹿肉。那个白发老人,他的身子可以睡在他的大炮旁,可是他的心得搁在刁狐狸的刀尖上。”

“魔鬼!你真配得上你那个狡猾奸诈的名字!”出于做女儿的义愤,科拉再也忍耐不住,大声斥责道。“只有魔鬼才能想出这样毒辣的报复手段!可是你把自己的能耐估计得过高了!不错,现在落在你手里的正是孟罗的心,可是这颗心将使你的罪恶企图全部落空!”

对于这种大胆的斥责,印第安人只是奸恶地一笑置之,丝毫没有改变主意的样子。接着,他做了个手势要她走开,仿佛会谈到此已经结束。科拉虽然已经懊悔自己刚才表现得过于急躁,但她也只好转身回去,因为麦格瓦说完后随即离开了这儿,朝那班馋嘴的同伴走过去了。海沃德一直关心地远远注视着这次谈话,现在看到科拉回来,急忙赶到激动不安的姑娘跟前,询问谈话的结果。但是,科拉由于不愿引起艾丽斯的害怕,对他避而不作正面的回答,她那对焦虑不安的眼睛紧盯着印第安人的一举一动,只有脸上的表情说明她的谈判没有获得成功。对艾丽斯急切地再三追问有关前途的情况,科拉也是避而不答,只是把她搂在怀中,带着难以抑制的焦急,用手指着那班印第安人,低声咕哝着说:

“你瞧,你瞧,从他们的脸上,你就可以看出我们的命运啦。我

们等着瞧吧，我们等着瞧吧！”

科拉的动作举止和哽噎的声音，比任何言辞更能感染人，很快就把大伙的注意力都吸引向一个地方，那儿对科拉本人也至关重要，因而她也紧张万分地注视着。

麦格瓦走到那班印第安人跟前时，他们已经狼吞虎咽地吃完那令人作呕的食物，眼下正伸胳膊张腿地，懒洋洋地躺在地上歇着，于是，他便摆出酋长的尊严架势，开始讲起话来。其他印第安人听到他一开口，立刻站起身来，做出必恭必敬的姿势。麦格瓦说的是土语，这几个俘虏，尽管由于土人的小心谨慎，要他们待在战斧的砍程之内，但是他们也只能凭着他那印第安人说话时惯有的意味深长的手势，来猜测他的训话的基本意思了。

一开始时，麦格瓦的声音和手势，都显得镇静自若，不慌不忙，待到他的开场白已经成功地吸引住同伙的注意后，海沃德看到他不时朝大湖的方向指指点点，心中料想，他一定是在讲起他们祖先的这片土地，以及他们部落久远的过去。听众频频喝彩，发出富有表情的“嗄！嗄！”的喊声，互相使着眼色，对他的话表示赞同。刁狐狸手段十分巧妙，紧紧抓住了这个有利机会，接着便讲到他们怎样离开广阔的土地和幸福的村庄，走过了漫长而艰苦的道路，来为他们的加拿大父亲抗击敌人。他列举了这支队伍中英雄战士的名字，他们的一些功绩，他们对自己部落的贡献，他们所受的创伤，以及他们剥到的头皮张数。每当他提到在场的某个人时(这个狡猾的印第安人一个也没有把他们遗漏)，这个受到赞扬的人黝黑的脸上，便闪烁着喜悦得意的光芒；麦格瓦也毫不含糊地，用种种表示称赞和嘉许的手势，来强调自己所说的可靠性。后来，他的声音变得低沉起来，失去了列举那些成功和胜利的事迹时高亢和热情的语调。他讲到了格伦瀑布，那难以攻克的岩石小岛上的阵地，岛上的岩洞以及岛旁那无数的急流和旋涡。这时，他说了一声“长枪”，

听到这名字，那些印第安人全都仇恨地发出一声悠长的尖叫，麦格瓦停顿着没有说下去，直等到下面的森林里传来最后一声回声。他又朝俘虏的年轻军官指了指，接着便提到他们喜爱的那个战士的死，他就是被这个军官亲手摔进深渊的。他不但又提到那个吊在半空、曾使大家看了胆战心惊的战士的命运，而且还把他吊在树枝上时的可怕处境，他的顽强精神和牺牲过程重新做了一番描述。最后，他又匆匆地逐一讲了他们的另外几个同伙后来牺牲的情况，并对他们的英勇无畏，他们的优秀品质，进行了赞扬。把这一连串的事件叙述完了之后，他的声音有了变化，变成了一种悲痛、哀怨的声调，那低沉的喉声中，甚至还带了点音乐感。这时，他又讲到那几个牺牲者的妻子儿女，讲到他们的贫苦无依，他们肉体上和精神上的痛苦，他们的将来，最后，还有他们尚待报复的仇恨。接着，他突然用足力气，提高了声音，以提问的口气总结自己的话说：

“难道休伦人是猪狗，忍受得下这个？谁能去告诉曼诺古阿的老婆，说她丈夫的头皮已经喂了鱼，可他的同族人并没有为他报过仇！谁又敢两手空空去见华沙华蒂米的娘——那个瞧不起人的女人呢？父老们问咱们要头皮时，咱们怎么个回答？咱们连白人的头发也没拔到一根哩，拿什么给他们！女人们会指着咱们的鼻子数落咱们。这是给休伦人的名字上抹黑，咱们一定要用敌人的鲜血来清洗！”

休伦人中爆发出一阵怒吼，把麦格瓦的讲话声都给淹没了，仿佛现在在这座林子里的，不只是一支小小的队伍，而是整个部落的人。在上述的演说过程中，那几个注意地看着的俘虏，从那些听众的脸上表情的变化里，清楚地看出了这个演说者的成功。在他讲到伤心处时，他们也表示同情和悲痛，对他的主张，他们坚决支持，对他的豪言壮语，他们报以那土人的狂呼。当他讲到他们的勇敢时，他们的目光变得坚定而又严峻。当他提到他们所受的创伤时，

大伙的眼睛中都激起了愤怒。他说到女人们的奚落嘲笑，他们便羞惭得低下了头。而当他指出报仇的方法时，那可真是击中了这些印第安人的将会颤动不已的心弦。现在一听说眼前就有个报仇的方法，大伙便一齐从地上跳了起来。他们用最疯狂的叫喊发泄着他们的愤怒，一个个拔出刀子，举起战斧，一齐朝俘虏扑了过来。海沃德急忙奔上前去，挺身站在姐妹俩的面前，不顾一切地挡住冲在最前面的人，暂时遏止住他们的凶狂气焰。这一出乎意外的抵抗，正好使麦格瓦有时间可以居中进行排解。他快速地做着明确的手势，要大家再注意听他说。他又用他所擅长的那套言辞，使他的伙伴们改变了马上想干的一套，他要他们慢慢地折磨这几个俘虏，让他们多吃点苦头。他的建议受到了伙伴们的喝彩赞同，并且立即开始照他的办法行事。

两个身强力壮的战士直朝海沃德扑了上来，另一个休伦人则来捆绑不太灵活的圣歌教师。可是，他们两人都是经过一番殊死的搏斗(尽管徒劳无益)才屈服的。就连大卫，也曾把他的对手摔倒在地；至于海沃德，直到大卫被缚住，那第三个休伦人赶来相帮，三个人才合力把他逮住。随后他就被紧紧地绑在一棵小树上，这棵树的树枝，也就是刚才麦格瓦讲到那个从树上掉下来摔死的休伦人时，拿它来比划过的。待到这个年轻军官的心重又平静下来时，他才痛苦地看到眼前的事实：他的所有同伴都遭到了和他一样的命运。在他右面的是科拉，和他一样地绑着，脸色苍白，神情焦虑，但她那坚定的目光，却仍然盯着敌人的一举一动。在他左边的是艾丽斯，她被绑在一棵松树上，四肢都在哆嗦，只靠了捆在她身上的枝条，才使她那纤弱的身躯没有倒下去。她双手十指交叉举在胸前，做着祷告，但是她没有仰望此刻惟一能搭救他们的苍天，而是带着孩子般的信赖，不自觉地把目光转到海沃德的脸上。大卫经过一番搏斗后，在这种从未见过的场面下变得一声不吭，他正

在郑重其事地细细考虑，眼下发生的这种不平常的事，是否合乎礼貌。

休伦人的报复行动，眼下已经采取了新的方针。他们为执行这个方针做着准备，要用他们好多世纪来惯用的独出心裁的酷刑，来折磨这几个俘虏。他们有的找来了枯树枝，垛成柴火堆；有个人在把松木劈成小片，准备烧着了用来刺灼俘虏；另外还有几个人往下扳弯两棵小树的桠枝，为了把海沃德的两臂绑在上面，让他吊在弹回去的树枝中间。而麦格瓦则想出了一个更加阴险、更加恶毒的逗乐方法。

当他那帮粗鲁的同伙当着俘虏的面在做着这些有名的酷刑准备时，刁狐狸却来到科拉的跟前，露出一脸凶相，向她指出了眼前即将遭到的厄运。

“哼！”他接着说，“孟罗的女儿打算怎么办呀？她的脑袋太高贵啦，刁狐狸的棚屋里找不出配给它睡的枕头；她宁愿让她的头在这山上滚来滚去当野狼的玩具吧？她的胸脯不能给休伦人哺育孩子，她可要看到印第安人朝她的胸脯吐唾沫了！”

“这魔鬼给你说什么？”海沃德吃惊地问道。

“没什么？”科拉坚定地回答说，“他是个野蛮人，是个愚昧无知的野蛮人，他自己也不知道在干些什么。让我们在临死之前为他祈求忏悔和宽恕吧。”

“宽恕？”凶狠的休伦人，恼怒中误解了她的话的意思，重复了一声，接应道；“印第安人的记性比白脸孔的胳臂还要长，他的怜悯却比白脸孔的公正还要少！说吧，要不要我把那黄头发还给她的父亲？你愿不愿意跟麦格瓦到大湖边去，为他打水，为他烤玉米饼？”

科拉再也压制不住对他的厌恶，做着手势要他走开。

“走开！”她说，她严厉的声音暂时止住了那印第安人的暴行。

"你把憎恨都掺进我的祷告了。你别挡在我和上帝的中间!"

可是,科拉对这个土人申斥的那点影响,很快就被他忘掉了,他顾自指着艾丽斯,冷嘲热讽地说:

"瞧!那孩子在哭哩!她这么点年纪就死掉,实在太年轻啦!还是把她送到孟罗那里去吧,去给他梳梳他的白头发,也好保住他那条老命呀!"

科拉忍不住望了望她那年轻的妹妹,她看到了她眼睛中的哀求目光,它显露出求生的渴望。

"他在说什么,亲爱的科拉?"艾丽斯声音颤抖地问道。"他是不是说要把我送到我们的父亲那儿去?"

科拉朝自己的妹妹望了一会,她的脸上流露出强烈的矛盾心情。最后,当她开口说话时,声音中虽已失去原来那丰润而平静的语调,但仍然带着母爱般的温存感情。

"艾丽斯,"她说,"这个休伦人说愿意保全我们俩的生命;不,不只是我们俩,他还答应释放邓肯,我们亲爱的邓肯,让他和你一样,回去重见我们的亲友,我们的父亲——我们那伤心痛苦、失去孩子的父亲,只要我肯抛掉倔强顽固的自尊心,同意……"

她的声音哽住了,她交叉起十指,仰望着苍天,似乎万分痛苦地在祈求万能的主宰给予她智慧。

"说下去啊,"艾丽斯大声喊了起来,"同意什么,亲爱的科拉?啊,莫非他的条件是向我提的吧!为了救你,为了让我们年老的父亲高兴,为了能使邓肯恢复自由,我就是去死,也心甘情愿啊!"

"死?"科拉以更为平静,更为坚定的声音重复了一声。"那倒比这容易哩!不过那条件也许比这难不了多少。他要我……"她接着说,由于深深感到这一要求的屈辱性,她的声音更低了,"他要我跟他到荒山野地里去,到休伦人居住的地方去,而且要我永远住在那儿……一句话,要我做他的妻子!你说吧,我该怎么办,艾丽

斯，我最爱的人儿，我最亲的妹妹！还有你，海沃德少校，我的脑子不行了。你们帮我出出主意吧。难道生命一定得用这样的牺牲来换取？艾丽斯，你愿意接受我以这样的代价换来的生命吗？还有你，邓肯，请你帮助我，你们说我该怎么办吧，我一切都听你们的。”

“我能同意？”年轻军官听了既震惊又愤慨地回答说，“科拉！科拉！你这是在和我们的痛苦开玩笑啊！别再提那该死的条件了，一想到这一点，就比死上一千次还难受啊！”

“你的回答一定会这样的，我早就料到啦！”科拉大声说道，她的颊上泛起了红晕，黑眼睛里重又闪烁出女性缠绵的柔情。“我的艾丽斯怎么说呢？为了她，我愿毫无怨言地牺牲一切。”

尽管海沃德和科拉痛苦不安地聚精会神听着，但是听不到她回答的声音。看上去听了这样的条件后，仿佛她那纤弱、敏感的身躯都萎缩了。她的胳臂无力地搭拉下来，手指微微痉挛着；她的头低垂在胸前，似乎整个人都悬吊在树上一样，看起来就像一个精神上受了创伤的女性的美丽的象征，没有一点儿生气，但还保持着敏锐的知觉，可是过了一会，她的头开始慢慢摇动起来，表示坚决不同意。

“不，不，不！我宁愿像我们活着时一样，和你一块儿死去！”

“那就让你死吧！”麦格瓦大喊一声，猛地把战斧朝那无力反抗的姑娘扔去。本来他认为这姑娘是几人中最懦弱的一个，而现在竟突然变得这般坚定，他再也抑制不住心头的怒火，对她直恨得咬牙切齿。战斧从海沃德的面前掠过，劈断了艾丽斯一些飘动着的头发，砍进她头顶的树干。见了这情景，海沃德气得暴跳如雷，一切都不顾了。他使尽全身力气，用力一挣，挣断了绑在身上的枝条，纵身便朝一个高喊着准备跟着麦格瓦扔出战斧的休伦人扑了上去。他们接着便扭做一团，两人都摔倒在地。那休伦人赤裸的身子，使得海沃德无法把他抓住，他从海沃德的手中挣脱出来，翻

身站起，一只膝盖跪在海沃德的胸口，用足全身力气使劲向下压着。海沃德已经看到他的猎刀在空中闪亮，但就在这时候，突然听到耳边“嘘”地一声过去，几乎就在同时，传来一声响亮的枪声。海沃德觉得胸口的重压忽然松开了，只见对手脸上那凶狠的表情，变成一种呆然失神的野蛮模样，接着便一头倒在身旁的枯叶堆上，死了。

# 第十二章

大爷我去了，
请您不要吵，
不多一会的时光，
小鬼再来见魔王。
——莎士比亚[①]

休伦人眼见自己的一个同伴这样突然丧命，不由得全都吓呆了。可是，当他们发现这颗致命的子弹竟这样准确，打中敌人而没有伤害朋友时，大家不禁异口同声地喊出“长枪”这名字，随着发出一阵野蛮而又悲伤的嚎叫。就在这叫喊声中，忽听得从粗心的休伦人堆放武器的小灌木丛中，发出一声大吼，紧接着，鹰眼纵身而出。他来不及再装弹药，就挥动着那支重新到手的长枪，朝他们直冲过去。在他的身后，跟着又闪出一个轻快、壮健的身影，他从鹰眼的身边掠过，以惊人的敏捷和勇敢，最先冲进休伦人的圈子，挥动着战斧和闪亮的猎刀，威风凛凛地挡住在科拉的前面。接着又是一个人影，只见他满身绘着象征死亡的花纹，一阵风似地从大家的跟前冲过，凶神恶煞般地站在刚才出现的那人身边。那伙凶残的暴徒，看到这些杀气腾腾的闯入者，如此敏捷地一个个出现在眼前，不禁都吓得倒退几步。随着他们那惯用的特有的惊叫声，喊出

① 《第十二夜》第四幕第二场。

了非常熟悉而又使人胆战心惊的名字：

“快腿鹿！大蟒蛇！”

可是，他们那个小心警觉的头子并没有惊惶失措，他以锐利的目光朝这块小平地的周围扫了一眼，心里立刻就明白了这次袭击的性质。他一面高声鼓励自己的部下迎战，一面率先拔出锋利的长刀，大喊一声，直朝等着应战的钦加哥猛扑过去。这就成了发起一场全面战斗的信号。由于双方都没有火器，手中只有进攻性武器，而无任何防御工具，因此这一场厮杀，也就成了拼死的白刃战。

迎着敌人的喊声，恩卡斯挥动着战斧，对准一个休伦人跳将过去，一下子就砍中了他的脑门。海沃德也从那棵小树上拔下麦格瓦的战斧，急忙朝一个敌人冲去。由于双方的人数正好相等，因此这一场搏斗形成了一对一的局面。人人的动作都猛似旋风，急如闪电。鹰眼很快又看准了身边的另一个休伦人，用枪杆子猛地朝他身上横扫过去，敌人猝不及防，一下子就被打倒在地。海沃德性子急，没等冲到敌人跟前，就贸然把手中的战斧扔了过去。战斧击中了对手的前额，使他一时不敢再向前冲来。急性子的年轻军官，受到这一小小的优势的鼓舞，继续进攻，赤手空拳地朝敌人扑去。但是一交手，他就发觉自己这一下太鲁莽了，在休伦人的刀子拼死猛戳下，尽管他勇敢灵活，竭力躲闪，但是完全处于被动局面。眼看没法再打败这一灵巧机警的敌人，他就抱住了敌人的身子，像铁箍似地把对方的双臂紧紧抱在身子旁边。可是海沃德眼看自己的力气就要用尽，再也支持不住，就在这紧急关头，他突然听到耳边有人大喊：

“消灭这伙恶棍！别放过一个该死的明果鬼子！”

紧接着，鹰眼的枪托已经落到这个休伦人的光脑袋上；在这重重一击之下，那人的肌肉立即松弛下来，他的身子从海沃德的胳臂里瘫了下去，接着便一动也不动了。

恩卡斯打死第一个对手后，像一头饿狮，立即就转身寻找第二个目标。而那第五个，也就是惟一没有参加最初交手的休伦人，开始略略踌躇了一下，后来看到大家都已在周围厮杀，就决定以凶残的手段来完成这一受阻的复仇计划。他欢呼一声，朝毫无防卫的科拉扔去锋利的战斧，就像派出一名可怕的开路先锋，然后自己纵身跳到她的跟前。战斧擦过科拉的肩膀，砍断了把她绑在树上的枝条，这倒使她获得了自由。科拉避开了那休伦人的魔掌，顾不上自身的安全，飞奔到艾丽斯的跟前，竭力想用自己那颤抖着的不灵活的手，去解开绑住妹妹身子的枝条。只要不是魔鬼，任何人见了这种充满纯洁的高尚真挚感情的行为，都会产生恻隐之心。可是在一个狂怒的休伦人心里，决不会有同情的念头。他一把抓住科拉披散着的浓密鬈发，不顾她发疯似地抱着妹妹不放，把她拖到一旁，凶暴地把她按得跪了下去，然后又抓住头发，举手把她提了起来，用刀子在她美丽的脸蛋前晃着，嘴里发出得意的狂笑。但是，他这一通残忍的发泄，却使自己丧失了宝贵的时机。因为就在这时，恩卡斯发现了这一险情。他急忙纵身一跃，腾到空中，径直朝他身上扑了下去，结果把对手摔到了几码之外，他自己也一个倒栽葱跌倒在地。是用力过猛使年轻的莫希干人跌倒在他的身旁。接着，两个人又都跃身而起，挥刀厮杀，双方都弄得鲜血满身。可是这场搏斗并没有持续多久，海沃德的战斧和鹰眼的枪杆都一齐落到了那个休伦人的身上，就在这同一时刻，恩卡斯的刀子也刺进了他的胸膛。

一场血战至此已近完全结束，只剩刁狐狸和大蟒蛇还在继续搏斗。这两个印第安战士，真无愧于人们根据他们以往的成绩而起的意味深长的绰号。他们一开始交手，先是互相躲闪，以避开那迅速凶猛的致命攻击，突然双方又都一冲而上，互相揪住，一齐摔倒在地；他们扭成一团，就像两条交错地缠绕在一起的巨蟒。当那

几个胜利者发觉已经没有对手可战时，才看到他们俩殊死拼搏的地方那团飞扬的尘土和树叶，它仿佛被旋风卷起似的，从小平地的中心直向边缘滚动。由于受到父子、友谊、感恩等不同情分的驱使，海沃德等人一齐朝那儿飞奔过去，围在这两个战士头顶扬起的那团尘土周围。恩卡斯在尘团的旁边奔来跳去，想把刀子照准他父亲的对手胸口刺去，但总找不到机会下手，鹰眼几次举起手中那支令人生畏的来复枪，但都白费力气，最后还是放下了；海沃德也想冲过去抓住那休伦人的腿，但是双手似乎一点劲也没有。两个斗士浑身都沾满鲜血和沙土，他们扭成一团滚来滚去，仿佛已经变成了一个人。莫希干人可怕的躯体和休伦人黝黑的身子接连交替地迅速在海沃德等人的眼前闪现，直看得他们眼花缭乱，简直不知道该在什么时候、该从什么地方下手相帮才好。诚然，也有麦格瓦的脸一闪而过的片刻，只见他那对火红的眼睛，仿佛蜥蜴的怪眼似的，透过蒙着他的尘沙闪烁着凶光。而且看来此刻他已从旁观的敌人脸上看出了这场搏斗的结局。可是，出现他的脑袋的位置，立刻就被钦加哥那张怒气冲冲的脸所代替，因而不管你手脚有多快，打击都落不到他的头上。这场搏斗的地方，就这样愈来愈从小平地的中央转移到它的边缘。这时，莫希干人突然找到一个机会，举刀猛地朝敌人刺去，麦格瓦立刻松开了手，倒在地上，一动不动，看来是没命了。钦加哥跟着跳起身来，森林中响彻他胜利的欢呼。

“特拉华人好样的！胜利属于莫希干人！”鹰眼又一次举起他那支令人生畏的长枪，高喊道，“让我这个纯血统的白人用最后一击来结果他的生命吧，这决不会有损战胜者的荣誉，也不会夺走他剥头皮的权利！”

但是，说时迟，那时快，正当他的枪托落下去时，狡猾的休伦人却就地一滚，躲开了这危险的一击，滚下峻峭的山坡，跟着翻身而起，纵身一跳，便钻进了山脚下的灌木丛。那两个特拉华人，原以

为他们的敌人必死无疑，现在看到这一情景，不由得大声惊叫起来，就像猎犬看到眼前出现小鹿，飞快地跟踪追上前去。但是侦察员却发出一声独特的尖叫，这立刻使他们改变了计划，重又回到了山顶。

“这家伙就是这么个东西!”对敌人有着刻骨仇恨的侦察员嚷道，他的偏见是如此强烈，因而使得他在与明果人有关的一切事情上，都失去了正常的公正看法。“骗子！卑鄙的无赖！要是是个诚实的特拉华人，被公正地击败后，就会依旧躺在那儿，让人家来敲破他的脑袋，可是这班奸刁的明果人，他们却像野猫子一样，发疯似地紧紧抓住老命不放哩。让他去吧，让他去吧。反正只他一个人，既没有枪，又没有弓，而他的法国朋友离他还远着哩；就像一条丢了毒牙的响尾蛇，他暂时害不了人啦，瞧，恩卡斯，”他又用特拉华语接着说，“你爸已经在剥头皮啦！咱们还是过去检查一下那几个躺着的流氓吧，别让他们当中又跳起一个来，像只伤了翅膀的樫鸟似的，尖叫着钻进林子去。”

诚实而毫不留情的侦察员一面这样说着，一面就走到那几个死了的休伦人跟前，对准他们那早已没有知觉的胸膛，用长刀每人再戳上一刀，他的表情是这样冷漠，仿佛这全是些畜生的尸体。不过那个上了年纪的莫希干人，早已抢在他的前面，把胜利的标志——死人的头皮，从那毫无反抗的脑袋上剥撕到手了。

而恩卡斯却一反常态，几乎可说是一反本性，和海沃德一起飞奔过去帮助那两个姑娘。他们很快就松开了艾丽斯的绑，把她交给科拉。姐妹俩如此出乎意外地保全了生命，而且能重新聚首，心中对万能的上帝的感激之情，也就无需我们多费笔墨来加以叙述了。她们的感恩祈祷情深意切，缄默无声；她们的内心深处，燃烧着最为明亮，最为纯洁的柔情；虽然两人都默默无言，但是那长时间的热情爱抚，表达了她们重又恢复的世俗感情。艾丽斯从科拉

身旁站了起来，一头扑到她的怀里，大声哭喊着老父亲的名字，她那温柔无邪的眼睛里，闪烁着希望的光芒。

“我们得救了！我们得救了！”她轻轻地连声说道。“可以回到我们亲爱的爸爸怀里去啦！他不会再为我们悲伤得心碎啦！还有你，科拉，我的姐姐——不，比姐姐还亲，是我的妈妈，你也得救了。还有邓肯，”她带着无法表达的天真无邪的微笑，端详着那青年军官，接着说，“连我的勇敢、高尚的邓肯，也一点没有伤着。”

对这些热情洋溢而又几乎不相连贯的话，科拉没有作答，只是紧紧地把妹妹搂在怀中，充满柔情地温存着。就连海沃德这样一个堂堂的男子汉，面对如此情深意切的场面，也毫不羞惭地掉下泪来。在战斗中沾得满身血迹的恩卡斯，表面上看来是个镇静的、不动声色的旁观者，实际上，他的眼睛中已经失去原有的凶猛，而闪烁着同情，这表明他有着极高的智力，也许比他的族人要超出几个世纪。

处在这样的情况下，大家的心情十分激动，这是人之常情，就在这段时间里，鹰眼小心翼翼地检查完了那几个打死的休伦人，确认这些家伙已经不能再来作乱，才走到大卫的跟前，为他松绑，在此以前，大卫一直非常耐心地等待着别人来解救他。

“好啦！”侦察员扔开了最后一根枝条，大声说道，“你的手脚又自由啦，尽管眼下也许会像刚生下时那样不听你使唤。我虽然年岁不比你大，可是我已在这荒野里过了大半辈子，说起来也许经验倒是不少。要是你对我这么一个人的忠告不见怪，我倒愿意把我的一点意见奉告。我是说，你还是趁早把你口袋里那只嘟嘟响的东西卖了，遇上第一个傻瓜就卖给他，拿这钱去买件有用的武器，哪怕是骑兵用的那种圆筒手枪也好。只要你小心勤奋，说不定还能混上一官半职。现在，我相信你自己也看清了，一只专吃腐肉的乌鸦，要比一只饶舌的长尾鹈好多哩。乌鸦至少还能给人们清除

那种腐臭的东西，而一只长尾鸫，只会搅得林子里乱哄哄，只能骗骗人们的耳朵。”

“战斗需要武器和号角，可是胜利需要感恩的歌声！”松了绑的大卫回答说。“朋友，”他友好地朝鹰眼伸出一只瘦削纤细的手，眼眶中闪烁着泪光，接着说，“感谢你使我头上的头发，仍如上帝赐给我时一样完好；也许别人的头发比我光亮、鬈曲，可我觉得，我的头发是最适合于保护我的脑子的了。我之所以没有参加适才这场战斗，并非由于本人不愿，实因受到教规的约束。你在战斗中表明既勇敢又机灵，因而在着手履行其他更为重要的职责之前，本人特此向你深表谢意，因为你已证明完全值得一个基督徒予以赞扬。”

“这只不过是小事一桩；要是你常和我们在一起，你就能经常见到这类事。”侦察员回答说，在对方那种真心诚意的感谢之下，他对这位圣歌教师的态度也好多了。“我的老伙计鹿见愁，又回到我手里了。”他用手拍着自己的来复枪膛，接着说，“单是这件事，就是一个胜利。这班易洛魁人一向狡猾，可是休息时竟把武器放得那么远，这就太傻了。要是恩卡斯和他父亲能保持印第安人惯有的耐心的话，我们只需再加两发子弹，就把这伙流氓给整个儿解决了，就连那个逃走的恶棍也活不了。可是一切都是天意，而且这也是最好的安排。”

“你说得一点不错，”大卫回答说，“你抓住了基督教的真谛。凡是注定了要得救的人，定能得救，注定了要受罚的人，定会受罚。这是真正的道理，也是对一个虔诚的信徒最大的慰藉和鼓励。”

侦察员本来坐在那儿，正带着一种父母对待子女般的关怀，查看着自己那支来复枪。这时，他突然抬起头来，仰望着对方，毫不掩饰自己心中的不满，粗声粗气地打断了对方的话头。

“什么道理不道理，”这个耿直的森林居民说，“这种道理只有坏蛋才相信，而对好人只会带来祸害。我只能相信，那边那个休伦

人本来就应该在我手里倒下去的，因为这是我亲眼看见的。但是除非我亲眼看到，我决不相信他会得到什么奖赏，或者是钦加哥在他最后的日子会受到什么惩罚。”

“你这种狂妄的道理毫无根据，也不会得到任何圣书的支持。”大卫嚷嚷道，他有着极为敏感的优越感，在他那个时候，尤其是在他那一行里，这种优越感已经被披上上天启示的美好无知的外衣，竭力地宣扬神性的令人敬畏的奥秘，用自以为是、趾高气扬来补充信仰，来蒙住那些从这些荒谬可疑的人类教条中做出推论的人。“你的教堂建立在沙丘上，第一阵暴风雨就会把它的基础一扫而光。我要求你为如此无情的主张拿出根据（大卫也像鼓吹某种体系的人一样，在用语方面并不总是准确）。你的话，在哪一本圣书里，在哪一章哪一节里，可以找到依据？”

“书？”鹰眼重复了一句，并以异常直率的轻蔑口吻接着说。“你把我看成一个哭哭啼啼拖住你们那些老太婆裙带的小孩子了？把我膝盖上这枝好枪当成了鹅毛笔，把我的犄角当成了墨水瓶，把我的皮口袋也当成了带饭用的手巾包了吧？书！我虽然是个纯血统的白人，但我是个荒山里的战士；像我这样一个人，书有什么用呀？除了一本书之外，我平生什么书也没读过。而这本书上的字句却是非常简单、明白，用不着上过多少学就能读懂，尽管我在这上面也曾花了四十个漫长而艰苦的年头。”

“你这本书叫什么？”大卫问道，他误解了对方的意思。

“这本书就打开在你的眼前，”侦察员回答说，“拥有这本书的人并不是一个小气鬼，这本书谁都能用。听说，有些人念书是为了使自己相信有上帝。我知道，有人会到这殖民地来捣蛋，荒山野地里非常明白的事，到了生意人和牧师的心里，就会变得疑惑不解。要是有这样的人，他愿意跟我每天在这森林里转悠，他一定会认识到自己原来是个傻瓜，而他最傻的地方是千方百计想提高到上帝

的水平，但事实上，无论在德行方面，或是在权力方面，他是决不可能和上帝平起平坐的。”

此时的大卫发现，和他舌战的对手，乃是一个只相信大自然的启示，而厌弃一切教义的玄虚的人，因而他立刻自愿放弃这场争论，因为他知道，从这儿他捞不到任何好处，也得不到任何声誉。当侦察员还在说话时，他已经坐了下来，掏出他随身带着的小本子，戴上铁丝边眼镜，准备继续尽他的职责，这种职责要不是刚才遭到意外的袭击，他是决不会中止这么久的。实际上，他是西方大陆的吟游诗人——当然，比起从前那班专门吟唱王孙贵族世俗荣华的天才歌手来，他是出世较晚的人，但是他仍能遵循自己所处的时代和国家的精神。眼下他就准备以自己那高超的技艺，来庆贺这一次的胜利，或者说，来为这一次的胜利谢恩。他耐心地等待着鹰眼把话说完，然后才抬起头来，提高嗓门，大声说：

“朋友们，我邀请你们诸位和我一起来赞颂这次胜利，祝贺我们这次非比寻常的从野蛮的异教徒手中脱险。让我们来唱这首轻松而又庄严的圣歌吧，它的名字叫《北安普敦》。”

接着，他又说了选定的这首圣诗的页码和章节，然后把校音笛放到嘴边，像他过去在教堂里习惯了的那样，郑重其事地吹了两下。不过，这一次并没有人给他伴唱，因为科拉和艾丽斯此时正在热烈地抒发着各自的柔情，这在前面已经提到了。实际上，他的听众只有那个心怀不满的侦察员，但是，圣歌教师对于听众过少丝毫也不介意，而是放开了喉咙，把这首圣歌从头到尾唱了一遍，其中没有遇到任何意外的事或者被打断。

鹰眼一面听着，一面却冷漠地在调整着枪上的燧石和装填火药。由于歌声缺乏外在景物和同情的陪衬，它并没有打动侦察员沉静的心情。这位吟游诗人——或者用更适合于大卫的其他称呼——从来不曾在比这更迟钝的听众面前，施展过自己的天才了。

不过，要是考虑到他的动机的纯洁和真诚，也许从来没有一个世俗歌手能像他一样，以这样的歌声，向上苍表达他心头的敬意和颂扬。侦察员摇着头，嘴里不知在咕哝着什么，只听出其中有"嗓门"、"易洛魁人"等几个词，接着他就走过去收拾和检查从休伦人那儿缴获的武器了。这时，钦加哥也过来帮忙，在这些武器中，他还找到了他自己的和儿子的来复枪。现在，就连海沃德和大卫，也都分到了武器，子弹和火药也搞到了不少。

当这些森林居民把战利品挑选和分配停当之后，侦察员大声宣布，必须上路的时刻已经到了。这时，大卫的歌亦已唱完，科拉和艾丽斯的激动心情也已平静下来。两姐妹在海沃德和那个年轻莫希干人的帮助下，走下了小山的陡峭斜坡，不久以前，她们就是在完全不同的人护送下，从这儿上去的，而这座山头，差一点成了她们被害的场所。在山脚下，她们发现自己的纳拉甘西特正在啃着灌木丛的茎叶，于是就登上马鞍跟着她们的向导继续前进；这位向导在她们好几次生死关头，都证明是她们的忠实朋友。

这一段旅程并不长。鹰眼离开了休伦人走过的羊肠小道，向右拐进一片矮树林，越过一条潺潺而过的小溪，来到一处狭隘的峡谷里，在几棵榆树的树阴下停住了脚步。这儿离那座不祥的小山山脚，只有几百码地。那马也只有在穿越那条不深的小溪时适合乘骑。

侦察员和那印第安人父子，看来对他们现在歇脚的这个隐蔽点非常熟悉。他们把自己的枪靠在树身上，便开始拨开地上的枯叶，挖开下面蓝莹莹的泥土，底下就涌出了一股清澈晶莹的泉水。接着鹰眼朝四周打量了一下，像是在寻找一件应该就在手边的什么东西。

"那伙粗心的魔鬼——莫霍克人，还有他们的同伙杜斯卡洛拉人和奥南达人，看来全在这儿喝过水。"他咕哝着说，"可是这班流

氓竟把葫芦瓢也给扔掉啦！这些没良心的狗，就这样来对待大自然的恩赐！老天爷为了给人方便，在这样荒凉的山野里，从地下涌出这眼泉水，它比全殖民地任何一家药房里的水还要好哩！瞧！这班混蛋就踩在烂泥上，把这儿踩得这样一塌胡涂，简直和野兽一样，不是人！”

这时，恩卡斯却默不作声地递过他在找的那只葫芦瓢；原来，这东西就挂在附近一棵榆树的树枝上，刚才由于鹰眼一味在生气，没有看见。他用瓢盛满水，后退几步，拣一块土质比较干硬的地方，静静地坐了下来。他慢慢地、舒舒服服地把水喝完，然后放下挽在胳臂上的口袋，打里面掏出休伦人留下的食物，仔细地察看起来。

“谢谢你，孩子，”他把空瓢递还给恩卡斯，接着说，“现在让咱们来看看，这班乱蹦乱跳的休伦人，在远离住地到这儿来打埋伏时，是靠什么过活的。你瞧这个！这班混蛋倒挺懂得哪儿是鹿身上最好的部分。看来他们连马鞍子也懂得切开烤来吃哩，本领真比得上全国最好的厨师！可惜全是生的，易洛魁人真是十足的野蛮人。恩卡斯，拿我的打火铁去，生堆火吧。赶了这么久的路，吃点熟食能帮助咱们恢复体力。”

海沃德看到他们的向导认认真真地停下来准备吃饭，于是就扶那姐妹俩下了马，自己也在她们身边坐了下来，乐得趁此休息一下，消除经历了这场血战之后的疲劳。他看到炊事正在进行，由于受好奇心的驱使，便凑上前去，向他打听，他们怎么会这样及时赶来营救的。

“你们怎么会来得这样快的，我的慷慨好义的朋友？”他问道。“而且也没有爱德华堡的驻军帮助？”

“要是我们到河湾那边去一趟，我们也许就只能赶上给你们的尸体盖点树叶，而来不及保全你们的头皮了。”侦察员冷冷地回答

说。“不,不!我们并没有空费精力和错过机会,过河去爱德华堡,我们只是藏在赫德森河边上,监视着休伦人的行动。”

“那么,一切经过情况,你们都看到啦?”

“不,没有全看到。印第安人的眼睛灵得很,很难瞒过他们;不过我们还是和你们保持着很近的距离。还有一件困难的事是:很难叫这个年轻的莫希干人在隐蔽地点安静下来!哎,恩卡斯呀恩卡斯!你的脾气可不像个追踪的战士,倒像个好奇的娘们哩!”

恩卡斯只是朝侦察员那刚毅的脸上瞟了一眼,一句话没有回答,也没有丝毫悔改的表示。可是相反,海沃德却认为,这个年轻莫希干人的这种态度,多少是一种不屑理睬的表示,他之所以克制住自己的怒气没有爆发,一方面是由于对在场的听众的礼貌,另一方面也出于对这位白人朋友的一贯尊重。

“你们看到我们被俘了吧?”海沃德接着问道。

“我们是听到的。”这回答很有意思。“对一个过惯森林生活的人来说,印第安人的喊声就是明白的语言。但是到了你们下船上岸后,我们就只好像蛇一样在树叶下面爬着。后来我们就完全不知道你们的去向,直到最后再见到你们时,你们已经被绑在树上,马上就要遭到印第安人的杀害了。”

“我们的得救是上天的意旨。不过你们没有搞错路,可说是一个奇迹,因为那班休伦人分成了两路,而且每一条路上都有马。”

“是啊!这一来我们就弄不清你们的踪迹啦。说真的,要不是恩卡斯,我们也许就找不到你们了。可是,我们还是选了这条通向荒野的小路,因为我们断定——现在看来没有判断错——那班土人带着俘虏走的一定是这条路。但是我们走了好几英里地,始终看不见我和你们约好的暗号,找不到一根折断的树枝。这时我心里就犯起疑来了,特别是看到一路上全是鹿皮鞋的脚印。”

“那休伦人事先对这做了提防,特地要我们换成和他们一样的

鞋子。"海沃德说着,抬起一条腿,让大家看他脚上穿的鹿皮鞋。

"是啊!这么做很有道理,他们通常都是这样。不过这种平常的鬼主意可骗不了我们。"

"那么,我们的得救该感谢什么呢?"

"说来我这个纯血统的白人应该感到惭愧,按理说,这些事应该我比他懂,可是这一次这个年轻的莫希干人的判断却胜过了我。尽管现在我已经亲眼看到他是对的,可我至今还有些不肯相信自己的眼睛哩。"

"真了不起!你能不能把底细给我说说?"

"恩卡斯大胆地说,那两个姑娘骑的马,"鹰眼不无好奇地朝她们的坐骑瞟了一眼,接着说,"是用一边的前后蹄同时落地的。而据我所知,除了熊以外,任何的四脚动物,跑起来都不是这样的,而天下居然真的有这样的马,走起路来一直这样。现在我可见到了,它们留下的足迹足足有二十来英里地哩。"

"这正是这种马的优点!这种马产自普罗维登斯[①] 那个小殖民区的纳拉甘西特湾一带,以能吃苦耐劳和善走这种独特的步法而驰名。虽然其他品种的马也常有训练成这种步法的。"

"可能是这样——可能是这样,"鹰眼说,他非常注意地听着这种解释,"虽然我是个纯血统的白人,但我只对鹿和河狸知道得多一点,对于负重的动物很不熟悉。爱芬汉姆少校也有很多骏马,可我从没见过一匹走这种侧步步法的。"

"是啊,他是凭着非常不同的特点来品评马的。而这种品种的马也的确应该受到高度的好评;你已经亲眼看到,凭着它们通常驮的是些什么人,就能说明它们有多光荣了。"

在闪烁的火堆旁忙着的莫希干人父子俩,都停住了手中的活,

① 今之雷得岛首府。

在倾听他们谈话。海沃德一说完,他们意味深长地互相对看了一眼,那父亲照例又发出一声惊讶的叫喊。侦察员沉思着,仿佛在消化新学到的知识,一面又好奇地朝那两匹马悄悄再看了一眼。

"我敢说,在殖民地还能见到更希奇的事哩!"他终于又开口说。"人类一做了主人,大自然就遭了殃。不过,不管这马是走的侧步还是直步,都被恩卡斯给认出来了,根据它们的脚印,使我们发现了那枝折断的树枝。在一匹马的蹄印附近,我们看到有棵树靠外面的一根树枝,被向上折断了,这种折法和姑娘折花一样,但旁边还有许多折断的树枝,不过全是向下折的,就像被一只强有力的手硬拉断似的!因此我断定,一定是那伙狡猾的坏蛋看到有根树枝折断,于是就把其余的也一起弄断,好让我们相信,这是一只雄鹿用叉角折断了这些树枝的。"

"你的聪明的判断,一点儿不错,事实经过的确如此!"

"这是一看就明白的事,"侦察员却接着说,丝毫没有想到自己有什么特别聪明的地方,"而且那马蹄印也和一摇一摆走的马踩出的完全不一样!因此我又突然想到,那些明果人一定到这眼泉水这儿来过了,因为这批家伙全都知道这儿的水是非常好的!"

"这么说,这泉水竟这样有名吗?"海沃德问道,一面以更为好奇的目光,打量着这幽静的峡谷,以及从深褐色的泥土中汩汩冒出的泉水。

"凡是经常在大湖的南面和东面来往的红人,很少不知道这泉水的水质的。你要不要尝尝?"

海沃德接过葫芦瓢,但只喝了一点儿,就做出一副苦脸,把它放到一旁。侦察员真挚地轻声笑着,摇摇头说:

"哎!你对这种味道还没习惯哩!以前我也和你一样,不爱喝它,可现在我却老想喝这种泉水了,就像一只鹿老想舔盐渍地一样。以一个红人来说,对你们那种香喷喷的酒,还不及对这种泉水

来得喜欢哩！尤其是在他感到身子有些不舒服的时候。看，恩卡斯已经把火堆点旺了，是该吃点东西的时候了，我们前面的路程还长着哩。”

侦察员就这样突然收住了话头，转身去摆弄那些休伦人来不及吃完的食物。他们草草地烤了烤，就算完成了烹饪工作，接着他就和两个莫希干人开始吃起这顿粗陋的饭来。他们那种默不作声、尽心竭力的样子，看起来就是那种尽量填饱肚子，为了使自己能够承受起艰巨而不断的劳苦的人。

这一必要的，也是愉快而重大的任务完成之后，这几个森林居民又俯下身子，最后再喝上几大口清澈的泉水。也就是这一眼泉水和附近的泉水一起，五十年来吸引了两半球的无数达官巨贾，才子佳人，使他们云集到这儿来疗养度假、寻欢作乐。接着鹰眼宣布要大家准备继续上路。姐妹俩重新上马，海沃德和大卫也都拿起自己的枪，跟在她们后面。侦察员在前引路，两个莫希干人殿后。这队小小的人马就这样沿着崎岖的小路，匆匆地向北行进，这儿只留下那些有益人们健康的泉水，无人理会地流进附近的小溪。横陈在附近山顶上的休伦人尸体，没人来举行葬礼，只好任其腐烂；这也是森林中的战士常有的命运，既没有引起人们的怜悯，也没有引起人们的评论。

# 第 十 三 章

我要寻求一条捷径。

——巴涅尔[①]

鹰眼带大家走的是一条横穿过沙土平原的路，偶尔也要经过一些峡谷和山冈。这也就是这天早晨那个吃了败仗的麦格瓦领大家来时走的同一条路。现在太阳已经落到远远的群山背后去了，由于他们是走在无边无际的森林里，也已不再有炎热逼人的感觉。因此他们赶路的速度也就相应加快了。在天黑下来以前很长一段时间里，他们在这条回头路上，已经艰苦跋涉了好些里路了。

鹰眼也像他所顶替的麦格瓦一样，有一种本能，似乎全凭那些暗记来认路的，他脚底下一步也没放松，也从不停下来想一想；他只需朝树上的苔藓匆匆一瞥，抬头向落日望一望，或者对那涉水而过的数不尽的溪流从容地瞟上一眼，就足以消除他心中的一切疑团，决定他所要走的路径。这时，森林中的颜色开始在变化，穹隆般的枝叶已失去它生意盎然的绿色，蒙上了一层阴沉的灰暗，黄昏即将来临了。

姐妹俩抬头从枝叶间望出去，只见西面的小山顶上，一轮落日放射出万道金光，把积聚在附近的云团染上了道道美丽的红霞，或者是镶上了条条耀眼的金边。鹰眼突然回过头来，指着这瑰丽的

---

① 托马斯·巴涅尔(一六七九——一七一八)，英国诗人；此行引自《死亡的夜景诗》。

天空，说道：

“那就是信号，告诉人们该吃饭和休息了。要是一个人懂得这种大自然的信号，他就该学乖一点，学学天空的飞鸟和地上的野兽！不过，我们的夜晚很短，因为我们还得趁着月光提前动身继续赶路，记得我第一次打仗，杀人流血，就在这附近，对手便是麦柯亚人。为了不让那班贪婪的歹徒剥走头皮，我们还匆匆忙忙在这儿赶造了一座木屋哩。要是我没把暗记搞错的话，往左再走上几百英尺，我们就能见到它了。”

不问别人是否同意，也不等任何回答，这位意志坚定的侦察员就壮着胆子拐进了一座稠密的栗木幼树林，拨开那些几乎盖没了地面的嫩枝举步前进，仿佛他每走一步，都指望能发现一件以前很熟悉的什么东西似的。侦察员的记忆力确实不错。这样朝前走了几百英尺，穿过荆棘丛生的矮树林，眼前出现了一片空旷地，旷地中间是一座绿油油的小丘，小丘的顶上便是那间破烂不堪的木屋。这所被荒废的粗陋木屋，也是一座被遗弃的工事，这种工事在紧急情况下匆匆建起，随着危险的过去，就被人们遗弃，就像当时为之建造这间木屋的那些紧急事件那样，它也早已不再有人提及，几乎完全被人忘怀了，因而只落得现在这样，在这寂寞的森林中无声无息地荒芜倾圮。像这类铭志着人们生活和斗争的纪念物，在这一度成为敌对双方分界线的辽阔荒凉的边境地带，到处可见，它们成了能帮助人们回忆起殖民历史的遗迹，而且和周围景色的阴郁气氛颇相协调。这间屋子的树皮屋顶早就跌落在地，和烂泥混在一起了，但那些匆促地叠在一起的粗大圆木，却仍在原位纹丝未动；不过屋子的一角，在重压之下，已经有些倾斜，看上去这整座粗陋的屋子，仿佛随时都有倒塌的危险。

海沃德和他的同伴还在犹豫着，不敢走近这座倾圮的屋子，鹰眼和两个印第安人却已走到矮墙里边，他们不但毫不害怕，显然还

十分高兴。当鹰眼对这处遗迹里里外外仔细察看着，脑子中不断地唤起对往事的回忆时，钦加哥却怀着胜利者的自豪，用特拉华语对自己的儿子，讲述着年轻时在这荒僻之地进行的一场小规模战斗的简单经过。不过在那胜利的喜悦中，却掺杂着一丝凄凉的感觉，因而使他的声调也变得像往常那样轻柔而动听了。

这时，科拉和艾丽斯也高高兴兴地下了马，打算趁这晚凉天气，停下来好好休息一下。她们觉得这儿十分安全，除了森林中的野兽之外，决不会有人前来侵扰。

“我们不能另找一个比这更隐僻的地方休息吗，我尊敬的朋友?”小心谨慎的海沃德看到鹰眼已经结束了简短的侦查，便问道。“我们选的这地方，确实很少有人知道，很少有人会来?”

“知道有这所木房子的人，差不多全死了，”鹰眼沉思着慢吞吞地回答说，“像这儿发生的这样一场莫希干人和莫霍克人之间的小小战斗，那些书本上和记叙文章中是不大会写进去的。那时我是个小伙子，站在特拉华人一边，因为我知道他们是个受中伤、受侮辱的部落。整整四十个昼夜，那班魔鬼一直包围着这座圆木屋子，想要我们的命。而这座屋子就是我设计的，我还参加了部分建造工作哩，虽然，正如你所知道的那样，我并不是印第安人，而是个纯血统的白人。当然，特拉华人也是一起干的，所以我们很快就建成了这座出色的建筑。起先我们是十个对二十个，到后来双方的人数几乎相等了，于是我们就对这伙下流胚突然出击，把他们消灭个干干净净，连个回去报告他们的下场的人也没给留下。是啊，是啊，那时我还很年轻，而且是初次见到这种杀人流血的事，不愿意让这些像我自己一样的人暴尸荒野，听凭野兽去四分五裂，或者是经受风吹雨打，所以我就亲手埋葬了那些尸首，就埋葬在现在你们歇着的这个小丘底下。唔，虽然这不过是个用死人骨堆起的土墩子，可给人坐着歇歇脚倒也不坏哩!”

海沃德和两姐妹听到这话，一下子都从那野草丛生的坟头上跳起身来。科拉和艾丽斯虽然刚刚经历过那些恐怖场面，但听到说自己就坐在莫霍克人的坟墓近旁时，心中还不禁感到毛骨悚然。那阴暗的光线，黑压压长满野草的小空地，围在四周的灌木丛，它后面静静地高耸入云的古松，以及那死一般寂静的无边无际的大森林，所有这一切，更加深了这种凄凉可怖的感觉。

“这些人都已经死了，没什么可怕的啦！”鹰眼看到她们那种害怕的样子，摇摇手苦笑着继续说。“他们再也不能发出厮杀时的喊声，也不能再用战斧砍人了！就连帮着埋葬他们的人中，也只有钦加哥和我两个人现在还活着！组成我们这方队伍的是莫希干族人和弟兄们，现在他们整个族也只剩下你们眼前的这两个人啦！”

大家听到他们的悲惨命运，不由得带着一种怜悯的心情，转眼望着那两个印第安人。但见他们这时仍待在那木屋的阴影里，年轻的儿子还在聚精会神地倾听他父亲为他讲述莫希干人的故事，这些故事使他大大增加对那些早就钦佩的勇猛人物的敬仰，因此使他听得这样出神。

“我过去一直还以为特拉华族是爱好和平的人民哩，”海沃德说，“以为他们从来不亲自去打仗，而把保卫自己土地的责任，全都托付给被你所杀的那些莫霍克人了呢！”

“这当中，部分是事实，”侦察员答道，“但实际上，这完全是个恶毒的骗局。这种协定是许多年前在荷兰人的阴谋诡计之下订出的。荷兰人的目的，是想借此把最有权居住在这片土地上的土人解除武装。莫希干人虽然也属于同一部落，但他们一直和英国人有来往，并没有参加这一桩愚蠢的交易，而是保全了自己的人格。后来特拉华人看清了自己的行为愚蠢可笑，实际上也跟莫希干人采取了同样的行动。现在你们看到的这位便是那些伟大的莫希干酋长的领袖！从前，他家不必经过别人的溪流和山冈，就能在自己

那块比大庄园主奥尔巴尼[①] 的领地还要大的土地上打猎，可是现在留给他的后代的还有些什么呢？也许，在他大限临头时，他还能弄到六尺净土作为安息的地方；要是他有个朋友肯费心为他把墓穴掘深，把他埋得深一些，不致让犁头碰到，也许还能静静地在那儿安眠！”

“别再谈这些了！”海沃德估计到这个话题可能会引起一番争论，从而会打破为保全两位女伴的性命所必需的和睦气氛，于是接着说，“我们已经走了不少路，我们当中很少有身体像你们那么壮健的人，你们看来简直像不知道劳累和疲倦似的。”

“这副筋骨使我忍受得起一切困苦，”侦察员看着自己结实的四肢，对海沃德的称赞坦率地表示由衷的高兴，说道，“在殖民区里，你可以找到比我更魁梧结实的人，但是在城里，哪怕你花上几天工夫，恐怕也找不到这样一个人：他能一口气走上五十英里路，或者是紧跟着猎狗一连追踪几个钟头，而用不着停下来歇息一会。不过，每个人的血肉并不都是一样的，因此可以料到，那两位纤弱的小姐，经过这一天的遭遇，一定很想休息了。恩卡斯，你去把那眼泉水清出来，让你爸爸和我去弄些青草和树叶给她们铺张床，用栗树的嫩枝给她们做个枕头。”

于是，谈话停止了，侦察员和他的同伴便忙着为科拉和艾丽斯张罗过夜的事。一眼泉水很快就从树叶堆中给清理出来了，若干年前，就因为这儿有这眼清泉，才使得土人们选中这儿作为临时筑堡设防的地方。现在，这儿又喷出晶莹的泉水，滋润着青翠的草丘。他们在房子一角的顶上盖上枝叶，以挡浓露，然后在下面铺了两堆香草和干树叶，供姐妹俩休息。

当那几个勤奋的森林居民在这样忙着时，科拉和艾丽斯也吃

① 荷兰统治时期，纽约州的一个大庄园主。

了点东西——这倒不是她们想吃，主要的只是完成一个应尽的义务而已。接着她们就进了屋子，先做了祷告，为这一天的死里逃生谢恩，同时祈求上帝今天晚上继续庇护她们，然后便在那发着香味的草铺上躺了下来，顾不上回忆，也顾不上预测，很快就进入了梦乡，这既出于本能的迫切需要，也因受到了明天的希望的慰藉。海沃德准备在她们近旁，就在木屋外面，守上一夜。可是侦察员看出了他的打算，他自己静静地坐在草地上，指着钦加哥说道：

"对这样一种守卫来说，一个白人的眼睛是不行的！这位莫希干人会替咱们放哨。让咱们都放心睡觉吧。"

"昨天晚上的事，证明我是个疏于职守的懒汉，"海沃德说，"正因为这样，我现在不像你那样需要休息。你应该相信一个军人的品质。让大家都去休息吧，由我一人来守卫。"

"如果咱们现在是在第六十团的白色篷帐里，而面对的是法国人那样的敌人，那你将是一个再好不过的守卫了。"侦察员答道，"但在这漫漫黑夜里，而且又在这荒山野地中，你的判断能力会像一个无知的孩子。所以说，你还是像恩卡斯和我一样，安安稳稳地睡上一觉吧。"

海沃德看到那年轻的印第安人，事实上在他和鹰眼谈话时，就在那土丘边躺下了，仿佛要在这分配给他的时间之内，尽可能抓紧好好休息一番。大卫也学了他的样，睡下了，他本来就因受伤发着烧，经过路途劳顿，热度愈来愈高，这时他的说话声，简直是"舌头贴在牙床上"①。年轻军官不愿作无益的争论，也就装做同意的样子，把背靠在木屋的圆木上，半躺着，但心里却暗暗打定主意：在没有把自己护送的姐妹俩交到孟罗手里之前，决不闭一下眼睛。鹰

① 参见《圣经·旧约·诗篇》第二十二篇；原句为"我的精力枯干，如同瓦片，我的舌头贴在我牙床上，你将我安置在死地的尘土中"。

眼以为已把海沃德说服，不一会，自己也就睡熟了。于是，这一幽僻的处所，重又恢复了他们到来之前的寂静。

开始一段时间，海沃德尚能保持着警戒状态，注意着森林里的任何声响。当夜幕笼罩下来时，他的目光也变得更加敏锐起来。他甚至能借着头顶的星光，分辨出伙伴们伸开四肢躺在草地上的样子，还看清钦加哥笔挺地坐在那儿一动不动，像一棵树似的，和四周黑压压的树木没有两样。他还听得出睡在近在咫尺的两姐妹轻微的鼻息声；就连一片树叶被微风吹动的沙沙声，也逃不过他的耳朵。可是到后来，他却把鸱鸟的哀鸣也听成猫头鹰的呻吟了。他偶尔睁开沉重的眼皮望一眼明亮的星光，后来就恍惚觉得阖上了眼皮也能看见。有时，在朦胧中，他又把一棵矮树错当成和自己一起守卫的同伴。他的头渐渐地垂到了肩上，而肩膀又跟着倒到了地上。最后，他的整个身子都变得松弛、柔顺，年轻军官就这样深深地入了梦乡。他梦见自己是一名古代的骑士，彻夜不眠地守卫在一座篷帐前面，篷帐里是一位刚刚救回的公主。他这样的忠诚守卫，一定能赢得公主的欢心。

疲倦不堪的海沃德自己也不知道，到底沉睡了多久。可是后来，当有人轻轻拍他肩膀，把他唤醒时，这一切梦境，便都忘得一干二净了。虽然拍得很轻，但他立刻跳起身来，脑子里迷迷糊糊地想起入夜时自己所负起的任务。

“谁？”他问道，一面伸手到平时佩刀子的地方，去摸自己的军刀。“说！是朋友还是敌人？”

“朋友，”是钦加哥的声音在轻轻回答，他从树缝里指着空中发出柔和光辉的月亮，立刻又用不纯熟的英语接着说：“月亮来啦！白人的堡垒还很远——很远哩！趁现在法国佬还闭着两眼睡觉，是上路的时候啦！”

“说得对！你去把你的伙伴叫醒，备好马，我去照料我的同伴

准备动身!”

“我们醒着呢,邓肯。”屋子里传来艾丽斯温柔的银铃般的声音。“这样舒舒服服地睡了一觉,赶路已经没问题啦。可是你却为我们守了整整一夜,而且是在劳顿了一天以后,这可是漫长多事的一天啊!”

“确切地说,我本来是打算守夜的,可是我的靠不住的眼睛不听我的使唤;这只是又一次证明我不能胜任我所担负的任务……”

“不,邓肯,你别不承认啦。”艾丽斯笑着打断了他的话,这时她已从阴暗的屋子里来到月光下,经过一夜的休息,重又现出她那活泼可爱的神态。“我知道你是个很随便的人,不过那是对你自己,对保护别人,你的警惕性可高哩。我们能不能在这儿再多待一会,让你们也休息一下呢?我和科拉很乐意,非常乐意担任守卫工作,好让你和所有这些勇敢的人,尽可能抓紧时间睡上一会儿!”

“要是羞愧能治好我的瞌睡,我的眼睛以后就决不会闭上了。”年轻军官望着艾丽斯天真的脸蛋,不安地说;可是,从她脸上那温存关心的神色中,丝毫也看不出可以证实自己心中似在产生的疑虑的迹象。“这是千真万确的事。由于我的粗心大意,把你们领进危险的境地以后,我在保卫你们的安全方面,连一点军人的本分也没尽到。”

“除了邓肯自己以外,没有人会指责邓肯有这种缺点的。还是去睡吧。相信我们,我们虽然都是纤弱的女孩子,但是决不会放弃我们的守卫责任的。”

海沃德正想进一步说明自己的过失,而又找不到适当的措词时,这一尴尬的局面,突然被钦加哥的一声惊叫打破了。他的儿子也一副聚精会神的样子。

“莫希干人听到敌人啦!”鹰眼轻声说,这时他也和大家一样醒了,正站起身来。“他们已经嗅到危险的气息!”

“但愿别这样!”海沃德叫了起来。“我们实在已经见够流血的事了!”

年轻军官虽然嘴里这么说着,一面却拿起自己的枪朝前走去,为了补偿过去的疏忽,他准备不顾一切地豁出命来保护他所照料的人。

“这是林子里的什么野兽在我们附近觅食吧。”当他自己也听到那使莫希干人吃惊的、低微而且显然还是很远的声响时,他轻轻地说道。

“嘘!”聚精会神地倾听着的侦察员回答说,“是人;虽然我的听觉不及印第安人灵敏,我也能听出这是人的脚步声了!一定是那个逃跑的休伦人,碰上了蒙卡姆的一支先头部队,于是就和他们一起追我们来了。以我自己来说,我也不愿再在这个地方叫人流血的,”他脸上露出焦虑的神色,看了看周围模糊不清的人影,接着说,“但一定要那样的话,那也没有办法!恩卡斯,把马牵到屋子里去,还有你们,朋友们,也到里面去躲起来吧。别看这屋子现在又破又旧,还可以用来隐蔽一阵子的,它过去可是受过炮火考验的哩!”

大家立即按照他的指示行动起来,莫希干人把两匹“纳拉干西特”牵进屋子,其他人也都异常小心地默默跟了进去。

那渐渐走近的脚步声,现在已经听得十分真切,因此对于这种侵扰的性质,再也不容有任何怀疑了。过不一会,又听出其中还夹杂着用印第安方言互相呼唤的声音。鹰眼低声对海沃德断定说,这正是休伦人的土语。这伙人来到了木屋四周的那片林子边,也就是马匹拐进矮树林的地方,显然出了毛病,把引导他们一直追踪到这儿来的足迹给丢了。

听那声音,似乎在那儿聚集有二十来人,大家你一言我一语,意见分歧,闹做一团。

“看来，这伙坏蛋已经知道我们人不多，”鹰眼站在阴暗处，和海沃德站在一起，从树缝里向外窥视着，一面低声说，“要不，他们不敢这样瞎嚷嚷，不会这么放任地磨磨蹭蹭，像这样婆娘行军似的。你听听这班畜生！仿佛他们每个人都长了两根舌头而只有一条腿似的！”

海沃德虽然在战斗中很勇敢，但是在这样令人提心吊胆的时刻，他对侦察员这种冷静而独特的议论，却是无言以对。他只是更紧地握住自己的枪，越来越焦急地从狭窄的树缝里注视着月光下的情况。接着，听到那伙人中有个看来有一定权威的人说话了，这人的声音比较深沉。其他人都静了下来，显然是在尊敬地听他的命令或者是建议。在这以后，凭着那树叶的沙沙声和枯枝的咔嚓声判断，这伙土人显然已分头去寻找丢失的足迹。幸运的是，由于月光只在破屋周围的那小片空地上洒上柔和似水的光辉，没能穿透林子里那浓密的穹隆，因此它下面的一切，仍然处于使人迷惑的阴影之中。这场搜索毫无结果；因为鹰眼他们从那条羊肠小道拐进矮树林时，动作是那么轻捷、突然，以致在阴暗的树阴下，他们的足迹是无法看出的。

可是，过不多久，只听得那些不知疲倦的土人竟然走进矮树林来了，渐渐地走近了小空地四周这圈稠密的栗树林的里层。

“他们来啦！”海沃德低声说着，一面准备从圆木的裂缝中伸出枪去。“等他们一走近，我们就开枪。”

“藏着别动，”侦察员阻止说，“只要火石一闪，甚至让他们嗅到一点硫磺味，这群饥饿的豺狼就会成群朝咱们扑过来的。要是咱们有幸得为保全头皮打仗的话，你应该相信熟悉土人习惯的人的经验，到了战斗的喊声一起，这些人是不会往回跑的。”

海沃德回头瞧了瞧，只见姐妹俩蜷缩在破屋角落里，吓得直打哆嗦，那莫希干人父子，活像两根直立的桩柱，在阴暗处站着，显然

已做好必要时就开火的准备。海沃德抑制着不耐烦的心情，重又朝空地注视着，默默地等待着事态的发展。正在这时，灌木丛被人拨开了，一个全副武装的高个子休伦人朝前走了几步，来到这片小小的空地上。当他注视着这座寂静无声的圆木小屋时，月光落在他那张黝黑的脸上，照出了他一脸惊诧和好奇的表情。他先发出一声印第安人表示惊异时常有的叫声，接着轻轻地呼唤了几声，立即就有一个同伙来到了他的身边。

这两个森林之子一块儿站了一会，指着这座倾圮的木屋，用他们那难懂的土话说了些什么。接着，他们就慢慢地、小心翼翼地朝木屋走来。他们每走几步就停下来看一看，像一只受惊的鹿似的，在好奇心的驱使下，既想看个究竟，又有些害怕。两人中有一个在土墩旁突然停住了脚步，俯身仔细察看起来。这时，海沃德看到侦察员从刀鞘里拔出刀子，又把枪口放低。年轻军官也学着他的样，做好一切准备，来迎接这一场现在看来已是不可避免的战斗。

现在，这两个休伦人离木屋已经这样近，这时只要有匹马稍为一动，甚至有人呼吸声稍大一点，他们这几个逃亡者立刻就会被发现。可是，两个休伦人看出了这个土墩的性质后，他们的注意力显然被别的事物吸引住了。他们交谈着，声音深沉而又严肃，流露出一种崇敬中带着畏惧的表情。接着，他们就小心翼翼地退了回去，但眼睛却一直盯着那座破屋子，好像想看到那些死者的幽灵从木屋寂静无声的墙壁中钻出来似的。就这样一直退到空地的边缘，然后慢慢地走进了矮树林，消失在树丛之中。

鹰眼把枪托放到地上，长长松了口气，轻声惊叹道：

“啊，他们也崇敬死人！这一回算是死人救了他们的命，而且，也许还救了一些比他们好的人的生命哩！”

海沃德朝身边的同伴们看了看，没有作答，便又将注意力集中在更使他关心的那两个休伦人身上了。他听到他们走出了矮树

林，接着，显然所有的追踪者都聚集到他们身边，聚精会神地倾听着他们两人的报告。经过几分钟热烈而严肃的商议——这和他们起初在这儿聚集时乱糟糟的情形完全不同，他们的声音便渐渐变得微弱，远去，以至最后完全消失在那森林的深处。

鹰眼等到一直在倾听着的钦加哥向他打了个手势，要他相信，凭声音那伙人确已走远，他才示意海沃德把马牵上前来，并要他照料两姐妹上马。这些准备工作一做好，这支小小的队伍便走出破屋，向着和进来时相反的方向，悄悄上路了。临走时，姐妹俩又朝那寂静无声的坟堆和破屋偷偷瞥了一眼。最后，全队人离开这柔和的月光，隐没进森林的黑暗之中。

# 第十四章

守兵：是谁？

贞德：是老百姓，法兰西的穷苦老百姓。

——莎士比亚[①]

离开那座木屋，全队人马迅速前进，在没有进入森林深处之前，人人都只顾逃命，就连话也不敢轻轻说一句。侦察员重又担任起走在前面当向导的职务。不过在走到离敌人较远的安全地带后，加之他对这一带的森林一点也不熟悉，他的步子就不像以前那样信心十足了，而变得审慎起来。他不止一次地停下来和莫希干人父子商量，不是指着天上的月亮，便是仔细察看树皮的样子。每逢这种短暂停留的时刻，海沃德和那姐妹俩，便以在危难中锻炼得加倍灵敏的听觉，谛听着是否有敌人在近处的迹象。但这片广阔的大地，这时仿佛已经永远堕入了梦乡，除了远处隐约可闻的一条小溪的潺潺声外，森林里听不到丝毫声响。飞禽、走兽，还有人——如果这一大片荒野里真能找到一个人的话——好像全都睡熟了。而那条小溪的水流声，虽然是那么微弱，却马上使向导们摆脱了不小的困境，他们便立即领着大家朝那个方向走去。

当他们到达小溪的岸边时，鹰眼又止住了脚步；他脱下了脚上的鹿皮鞋，并且叫海沃德和大卫也照他一样办。然后他们下到水

① 《亨利六世·上篇》第三幕第二场。

里，在河床里走了约摸个把小时，没有留下一点儿足迹。当他们离开那条水浅、曲折的小溪，重新登上一片沙质的，然而树木茂密的平川时，月亮已经躲进密布在西边天际的乌云背后。到了这儿，侦察员仿佛重又回到家里一样，现出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毫不迟疑地向前走去。不久，道路变得愈来愈崎岖不平了，旅人们清楚地看到，两边的山愈来愈向他们逼近，事实上，他们马上就要走进一座峡谷了。突然，鹰眼止住了脚步，等到大家全都走到他身边时，他才说起话来，但是他的声音是那么轻，那么小心翼翼，在这万籁俱寂和伸手不见五指的地方，这使他的话更增加了严肃的气氛。

"在这荒山野地里，要认出路，找到盐渍地或者是小河，这是很容易的事，"他说，"可是看到这地方的人，有谁敢断定说，在那些寂静的树林和光秃的山冈间，没隐藏着一支强大的军队呢？"

"这么说，我们离威廉·亨利堡已经不远了吗？"海沃德挨近侦察员的身边问道。

"还有好长一段费劲的路程哩。而且，咱们眼下最大的困难是，不知该在什么时候和什么地点冲进去的好。瞧，"侦察员说着，从树丛间指着前面的一个小池塘，平静的池水中映出天空的星星，"那就是血池，这地方，我不仅常来，而且还曾和敌人血战过一整天哩。"

"噢，这么说这洼黑乎乎的死水，就是那些战死的勇士的坟墓了。血池这名字我听说过，但以前从来没到过这儿。"

"一天之中，我们和那个德国－法国佬[①] 连打了三仗，"鹰眼接着说，与其说这是在回答海沃德的问话，不如说他是在追忆往

① 指当时的法军指挥官巴伦·迪斯科，他是个为法国人服务的德国人。在本书所讲的故事发生前的一七五五年，他曾在乔治湖（即书中的霍里肯湖）畔为纽约州约翰斯顿城的爱尔兰人威廉·约翰逊所击败，这是英国人在这一年内赢得的惟一一次胜利，因此约翰逊被赐封为准男爵。

事。“在我们前去伏击他的进军途中，他和我们遭遇上了，结果把我们打得像逃命的鹿似的，四散奔窜，经过峡谷，一直退到霍里肯湖边。可是后来我们在威廉爵士的指挥下——他就是因为这一仗的功绩而获得爵位的——在伐倒的树木后面，重新集结起队伍，向他进行了反击。我们出色地为这天早晨的失败雪了耻！好几百法国佬就在这一天送了命，就连他们的头子迪斯科本人也落到了我们的手里，被我们的炮火伤得够厉害，最后只好回国，从此再也不能上战场了。”

“这是一次辉煌的反击战！”海沃德以年轻人的满腔热情喊了起来。“这一战的声名早就传到我们南方军团了。”

“嗨，事情到这儿还没完哩！在威廉爵士亲自命令下，爱芬汉姆少校派我绕过法国部队，将打败他们的消息，经由旱道送到赫德森河边的堡垒里去。就在这儿，瞧，就在那边那个长满树木的山包上，我遇上了一支赶来支援我们的部队，于是我就将他们带到敌人宿营的地点；当时敌人正在吃饭，他们做梦也没想到这一天的血战还没完哩！”

“你使他们大吃一惊？”

“是啊，要是对那班一心只想填饱肚子的人来说，死亡只算是吃一惊的话。我们连气也不让他们喘一喘，因为早晨那一仗，把我们给害苦了，而且在我们的部队里，几乎人人都有亲戚或者朋友死在他们的手里。等全部解决之后，我们就把那些死人——据说还有没断气的——全都扔进了那个小池塘。我亲眼看到那池里的水，被鲜血染得通红，从地里流出的天然水，是决不会有这种颜色的。”

“对一个军人来说，这倒是个方便的，而且我相信，也是个很安静的葬身之地哩。这么说，在这一带的边境上，你参加过不少战斗？”

“我?”侦察员怀着一种军人的自傲感,挺直身子回答说。“在这一带的山林里,几乎没有一处不曾响起过我的枪声的回声。在霍里肯湖和赫德森河之间的每平方英里的土地上,没有一处没有倒在我的鹿见愁枪口下的敌人或者是野兽。至于这儿的这座坟墓,是否像你说的那么安静,那可就不一定了。待军营的人总是这么说或者这么想的:一个人虽然躺着不会动了,但只要他还有一口气,那就不该把他埋掉的。可是,那天晚上一定是太匆忙了,连医生也没时间来验定:谁还活着,谁已经死了……嘘!你有没有看到有个什么东西在池塘边走动?”

“在这样漆黑的森林里,不可能还有像我们这样无家可归的人的。”

“说不定就是个泡在那池子里的人,他既用不着家屋和遮拦,晚上露水也湿不着他的身子。”侦察员说着,抓住了海沃德的肩膀,他使出了那么大的劲,手都震动了,使得年轻军官痛苦地感到,这个平时这样大胆的人,对这种迷信的事,竟会如此害怕。

“老天在上!那是个人,他过来了!准备好武器,朋友们。我们还弄不清这到底是敌人还是朋友哩!”

“Qui vive?(是谁?)”一个严厉而急促的声音喝问道,声音发自这样一个荒凉、肃静的所在,真像来自另一个世界。

“他在说什么?”侦察员低声问道。“这既不是印第安语,也不是英语!”

“Qui vive?(是谁?)”那同样的声音又喝问道,接着便是拨动枪机的声音,做出威胁的样子。

“France!(法兰西!)”海沃德喊了一声,便从树阴底下出来,走到池塘边,站在离那哨兵几码远的地方。

“D'où venez-vous——où allez-vous, d'aussi bonne heure?(这么晚了,打哪儿来?上哪儿去?)”那名身材高大的步兵问道,听他

说话的口音,是个老法兰西人。

“Je viens de la découverte,et je vais me coucher.(完成搜索任务,回去睡觉。)”

“Etes-vous officier du roi? (您是王家军官?)”

“Sans doute,mon camarade;me prends-tu pour un provincial! Je suis capitaine de chasseurs.(当然啰,伙伴。难道你以为我是个地方雇佣兵!我是步兵团的上尉。)”(海沃德看出对方是敌方前线一个团的士兵。)“j'ai ici,avec moi,les filles du commandant de la fortification. Aha! tu en as entendu parler! je les ai fait prisonnières. près de l'autre fort, et je les conduis au général.(我带的是俘虏来的英军堡垒司令的女儿。噢!这事你也听说了吧!我在另一个堡垒附近把她们给生俘了,现在送她们到将军那儿去。)”

“Ma foi! mesdames; j'en suis faché pour vous,(对不起,小姐,我对你们感到非常抱歉,)”那年轻士兵友善地举手行了个礼,高声说,“mais——fortune de guerre! vous trouverez notre général un brave homme,et bien poli avec les dames.(有什么办法呢,这是战争的不好!你们可以看到,我们的将军是一个很好的人,而且对女士们是很有礼貌的。)”

“C'est le caractère des gens de guerre,(这是在战争中免不了的事。)”科拉非常沉着冷静地说。“Adieu, mon ami; je vous souhaiterais un devoir plus agréable à remplir.(再见,祝你能有个比这更愉快的任务。)”

见她这样的彬彬有礼,那士兵又低声说了几句谦恭的话;这时,海沃德也说了一句“Bonne nuit,mon camarade(晚安,朋友)”,接着便带领大家不慌不忙地继续向前走了,留下那个哨兵独自一人在那寂静的池塘边来回地踱着,竟没有怀疑这些人乃是大胆的敌人。是这两个姑娘引起他的思绪,或者也许是他又忆起了那遥

远、美丽的法兰西,他跟着哼起下面的歌词来:

"Vive le vin, vive l'amour, "etc. , etc.
(美酒万岁!爱情万岁!……)[1]

"多亏你懂得这混蛋的话!"他们走了一小段路以后,侦察员重又把枪放回到腋下,低声说,"我一眼就看出,这是个难以对付的法国鬼子。好在他对你说话还算客气,心眼也还不错。要不,也许只好让他的尸骨去和池塘里的同胞做伴了……"

他的话突然被一声长长的沉重呻吟打断了,声音从小池塘那边传来,仿佛那些死者的幽灵,真的在这水坟附近游荡似的。

"那一定是个人!"侦察员继续说,"如果是个鬼的话,枪拿不得这么稳的!"

"是啊,那原本是个人;可是这可怜的家伙,这会儿是否还活在世上,那就难说了。"海沃德说着,朝四周看了看,发现这个小小的队伍里,少了一个钦加哥。突然,又传来一声呻吟,但较前声微弱了,紧接着,又听到有什么东西重重地落水的声音;之后,一切重又恢复到阴森森的池塘边原先那种死一般的寂静。正当他们还茫然地站在那儿不知所措的时候,钦加哥的身影从灌木丛中钻了出来。他朝大家走来时,一只手将那倒霉的法国青年冒着热气的头皮,塞在腰带上,另一只手插好鲜血淋淋的猎刀和战斧。然后他回到自己原来的位置上,脸上还显出一副自信立了一功的神气。

侦察员把来复枪的一头拄在地上,双手扶着另一头,默默地站着沉思了一会。最后,摇摇头,哀伤地咕哝说:

"一个白人要是这么干,那的确是一种残酷的、不人道的行为;

① 法国古老的祝酒歌《美酒万岁!爱情万岁!》。

可是对一个印第安人来说，这是他们的天性，我想这是没有办法的。可惜的是，倒霉的事，竟落到一个来自古老国家的活泼的青年头上，而不是落在一个可恶的明果人头上。”

“算啦！”海沃德说道，唯恐那两位还不知究竟的姑娘会发现他们停下的原因，另一方面，他也用和侦察员非常相似的一套想法，排遣了自己对这件事的憎恶。“虽然事情最好别这样，但既然已经这样做了，也就没法纠正啦。你看，我们显然已经走进敌人的哨兵线了。现在你打算怎么个走法？”

“是啊，”侦察员又从沉思中惊醒过来，“你说得一点儿没错，可是现在再来想这些，已经太晚啦。唔，看样子法国佬已经把堡垒给紧紧围住了，我们要想穿过他们的防线，细针眼里穿线，不容易哩！”

“而且我们的时间也不多了。”海沃德补充说，抬头看了看天，浓密的云层已经蔽住了西沉的月亮。

“是啊，咱们的时间不多了！”侦察员重复了一句。“眼下只有两个办法，这得靠老天帮忙了，要不什么也干不成！”

“快说！什么办法？时间紧迫哩！”

“一个办法是，请两位小姐下马步行，马就扔在野地里，让它们随便跑算了。让两个莫希干人走在最前面，这样我们也许能在法国人的哨兵中间杀出一条路来，踏着死尸冲进堡垒。”

“这不行，这不行！”性格豪爽的海沃德打断了他的话。“一个军人也许可以这样硬冲过去，但带着这样一些同伴，绝对不行！”

“是啊，对她们那些嫩脚板来说，这确是一条艰难的血路。”同样不愿这样做的侦察员回答说，“不过我想，这才显出我的男子汉气派，所以说了。那咱们就用第二个办法吧。咱们得先离开现在这条道，避到法国佬的防线之外去，然后向西拐到山里去。到那儿我可以把你们藏起来，让蒙卡姆豢养的那伙魔鬼的猎犬，几个月也

嗅不出你们来。”

“就这么办，越快越好。”

别的话也就不必多说了。鹰眼只说了一句“跟我来！”就回转身子，重又走上那条引他们落进这种危险境地的道路。他们朝前走着，就像刚才谈话时一样，非常小心，不让发出一点声音。因为谁也不知道在什么时候会碰上敌人的巡逻队，或者是埋伏着的哨兵。当他们重又在那口池塘旁边经过时，海沃德和侦察员都偷眼朝那池阴森森的死水看了一下。就在不多一会以前，还看到在这寂静的岸边踱着的人，现在连个影子也不见了；只有那池水还在荡漾着阵阵微波，表明刚才在这儿发生的可怕流血事件，至今还没能使它恢复平静。然而，这一洼死水，也像一切过眼的阴暗的景色一样，很快溶化在黑暗之中和别的景物混在一起，变成漆黑一团，留在这几个行人的背后。

过不多久，鹰眼就拐离了这条回头路，向耸立在这片狭窄的平原西面的群山进发；他带领着同伴们，在高耸入云的叠叠群峰投下的阴影中快速行进。山道崎岖，满地全是高低不平的乱石，不时还要遇上一些沟壑溪涧，因此他们的速度也就相应减慢了。两边都是黑黝黝的山峦，路比以前难走了，但也多少使他们增加了一些安全的感觉。最后，全队人马开始慢慢地爬上一座高低不平的陡坡，一条小道迂回曲折地盘旋在乱石和树木之间，它既避开乱石，又利用树木支撑，看来是由那些有长期荒山野岭生活经验的人开辟出来的。就在他们慢慢地从山谷里往上爬的时候，那黎明前的黑暗也开始在消失。周围的景物，渐渐地变得清晰可见，露出了本来面目。当他们走出山脊边的矮树林，登上那形成山顶的长满青苔的平坦岩石时，黎明的霞光已经把山顶翠绿的松树染红了梢头；山的对面就是霍里肯湖的溪谷。

这时，侦察员通知姐妹俩下马；他除去马勒口，卸下了马鞍，松

开了缰绳，让那两匹精疲力竭的牲口，在这缺乏饲料的高山上自己去找点野草充饥。

“去吧，”侦察员说，“到大自然赐你食物的地方去找点吃的吧。可是，要当心啊，在这荒山野地里，别让自己给饥饿的狼群拖去填了肚子！”

“我们不再需要它们了吗？”海沃德问道。

“瞧！用你们自己的眼睛来做出判断吧！”侦察员走到山顶东首的悬岩边，招手叫大家过去，并且说道，“要是看一个人的心，也能像在这儿看蒙卡姆的兵营一样清楚的话，那世界上的伪君子就会越来越少，而和特拉华人的诚实相比，明果人的狡诈，也许就输了一着啦。”

伙伴们来到悬岩边，一眼就看出，侦察员的话一点儿不假，心里十分佩服他领他们到这个制高点来的卓识远见。

他们所处的这个山头，高度约有千来英尺，像一个高大的圆锥体，高耸在这一带山脉的群峰之上。这支山脉沿霍里肯湖西岸，绵亘许多英里，然后又和姐妹山脉会合，绕过湖水，直入加拿大境内。山上乱石峥嵘，疏疏落落地长着一些常青的树木。就在他们的脚下，霍里肯湖的南岸，像一个巨大的半圆似的，在群山环抱之下，伸展着大片湖滩。沿山脚，湖滩又突然升高，形成一片地势稍高的高低不平的旷野。从山顶望去，“圣水湖”清澄而显得狭窄的水面，向北绵延而去，两岸犬牙交错，形成了无数湖湾，点缀着奇形怪状的岬角，散布着数不清的岛屿。几海里之外，那湖床渐渐消失在群山之中，或者被迷漫在山腰的晨雾所掩盖。然而，群峰之间露出的那一线缝隙，却表明它已经找到了通道，使它那清澄宽阔的水面，得以继续向前伸展，直到把圣洁的湖水，奉献给遥远的香普兰湖。在这湖的南岸伸展着的，是我们常常提到的那条隘道，或者叫峡道。从这儿向前，几英里之内，全是连绵不断的山峦，但在目力能及的

远处，山势渐渐低矮，最后化成了一片平坦的沙地，这也就是我们的这几个冒险家，两次经过的地方。湖岸和谷地周围的山上，缕缕轻淡的雾气，从荒无人烟的森林中缭绕升起，看上去就像是隐在密林深处的村舍里的炊烟；或者沿着山坡懒洋洋地翻滚下来，和低洼地上的晨雾混成一片。一朵孤单的白云，飘浮在那谷地的上空，标明在这下面的，便是那静静地躺着的“血池”。

就在这湖岸偏西一带，散布着威廉·亨利堡长长的土筑壁垒和低矮的建筑。其中有两座大碉堡就建在湖边，一面的墙脚被水波冲刷着，另外的几面和拐角处，则围着一条很深的壕沟和一片开阔的沼泽地。堡垒四周的一定范围内，地上的树木已被砍得一干二净，不过从展现在眼前的这幅景色的其他部分看，除了令人悦目的清澈的湖水，以及那些把自己黑黝黝的秃头，从起伏的山峦上探出的悬岩之外，到处依然是一片青葱。堡垒区的前沿，可以看到满布的哨兵，一个个疲倦不堪地监视着那众多的敌人；山上的人也能看清堡垒围墙里的士兵，他们度过了紧张的一夜之后，显得昏昏欲睡。在东南方向，离堡垒不远的地方，有一座围着战壕的军营，设在一片多岩石的高地上，这地方要是用来建造堡垒倒是更为合适。鹰眼指出，那便是刚和海沃德他们同时从赫德森河畔开来的援军驻地。由此往南不远处的森林里，升起无数股黑色和灰黄色的烟雾，不难分辨出，这种烟雾和轻淡的天然雾不同；侦察员告诉海沃德说，这就是有敌人盘踞在那森林里的明证。

然而，年轻军官最关心的，却是湖的西岸靠近西南角的情况。从他站着的地点往下望，这样一条狭长的地带，看来似乎根本容纳不了这么一支军队，但事实上，它从霍里肯湖畔到山脚下，阔度也有几百码；在这片土地上，散布着一万军队的白色的营帐和兵器辎重。炮兵已经布在前沿阵地上。正当山顶上的人，各自怀着不同的心情，望着躺在他们脚下的这一片地图般的景色时，那片谷地上

已经响起大炮的怒吼，东西的山林中也隆隆地发出巨雷般的回声。

“下面正是天亮的时候，”侦察员若有所思地不慌不忙说，“看来那些哨兵是想用炮声来唤醒睡着的人哩。我们来迟了几小时啦！蒙卡姆早已把该死的易洛魁人布满整个林子了。”

“不错，这儿是被包围了，”海沃德回答说，“可是我们就不能设法突进去吗？与其在这儿重新落入那班印第安人手中，倒不如在堡垒里被俘好得多哩。”

“瞧！”侦察员喊了起来，不由自主地要科拉注意看她父亲的住处，“这一炮打得司令房子上的石头都飞起这么高！唉！那幢房子虽然造得倒挺坚固、厚实，毁掉它可要比造起来快多哩！”

“海沃德，眼看我父亲处在这样危险的境地，而我却不能为他分忧，”勇敢的姑娘十分焦急地说，“让我们去见蒙卡姆吧，要求他放我们进去，他决不敢拒绝一个做女儿的这种恳求的。”

“还没等你找到那个法国佬的营帐，你的头皮就被人剥掉啦。”侦察员直率地说。“那边沿湖岸停泊着上千只空船，我只要能有一只，事情就好办了。嗨！你们瞧！他们马上就要停止炮击啦，那边已经开始上雾，白天要变成黑夜啦！这一来，印第安人的弓箭，都要比钢铸的大炮厉害啦！现在，要是你们经受得了，愿意跟我走，我就带头冲下去。我真想冲下山去，杀进营帐，哪怕只是把那班明果狗赶散也好，我看到他们埋伏在那片白桦林的边上哩。”

“我们经受得了，”科拉坚定地说，“为了完成这一使命，不管有什么危险，我们都跟着你走。”

侦察员回过头来，朝她诚挚地笑了笑，表示由衷的赞许，答道：

“我要是有一千个眼明手快的男子汉，而且又像你一样不怕死，那就好了！用不到一个星期，我就可以把这伙叽里咕噜的法国佬，撵回到他们的狗窝里去，瞧他们像吊着皮带的猎狗和饿瘪肚子的野狼似地哇哇嚎叫！快，咱们得快走，”他又转过脸来对其他人

说，"这雾下得好快，咱们刚好来得及赶到那平地上去，可以利用那儿的浓雾来掩护。记住，要是我遭到什么不测的话，你们一定要记住，风是向你们左边的面颊上吹的——要不，最好还是跟这两个莫希干人走；他们不管白天还是黑夜，都能找到要走的路。"

接着，他挥挥手要大家跟上，自己便跨着大步，然而小心地走下陡峭的山坡。海沃德照顾着两个姑娘跟着下山，要不了几分钟，他们便从刚才花了这么多劲，吃了这么多苦才爬到的山顶下来了。

鹰眼率领着大伙很快就来到了平地上，几乎就在正对着威廉·亨利堡西面中堤出击口的地方，他停下了脚步，为了等海沃德和那姐妹俩到来；这儿离堡垒大约还有半英里左右。由于他们赶得快，再加上地势条件优越，他们竟比那向湖面迷漫的浓雾先赶到，因此还得在这儿再等待一会，要等到雾气像羊毛的斗篷一样，笼罩住敌人的营帐。两个莫希干人利用这个时间，悄悄钻出树林，以便观察一下周围的情况。侦察员在他们后面不远处跟着，这样既便于听到他们的报告，也可以亲自对近旁的情况做一些了解。

没过几分钟，侦察员回来了，他急得满脸通红，低声抱怨着，由于自己的计划受到挫折，连语句也不那么精当了。

"这个狡猾的法国佬，连在这儿咱们要通过的路上，也放着岗哨哩，"他说，"有红人也有白人；咱们也许能在雾里从他们身旁通过，也可能落到他们的手中！"

"我们不能绕个圈子，避开这种危险吗？"海沃德问道，"能不能等绕过他们，再拐回到路上来？"

"在这样的浓雾里，一离开在走的路，谁也没法说什么时候、怎样才能找回来哩！霍里肯湖上的浓雾，可不像烟袋里冒出的烟圈儿，也不是驱蚊子的烟啊。"

他正在说着，突然传来一声爆炸，一颗炮弹穿进树林，打在一棵树干上，又弹落在地，不过由于阻力作用，劲头已经很小了。就

在这时候，两个莫希干人，像是这个可怕使者的随从，紧跟着跳了进来。接着，恩卡斯满口特拉华语，用手比划着，急切地说了起来。

“也许是这样，孩子，”侦察员等年轻的莫希干人说完，咕哝着说，“发高烧是不能像治牙痛那样来治的。那就走吧，雾愈来愈浓啦。”

“等一等！”海沃德喊道，“先把你们的意图给说说。”

“说起来很简单，不过成功的希望不大，但总比没有办法好。你瞧，”侦察员用脚踢了踢那块不能再伤人的铁块，说，“这些炮弹把从堡垒通这儿路上的泥都给耕过来了。要是没别的记号可认，咱们就沿这犁沟走。话就不用再多说啦，跟我走吧。要不，等我们走到半路，雾就散了，那我们就成了双方射击的目标啦。”

海沃德也很了解，在这紧要关头，事实上最需要的是行动，而不是空话；因此他便走到两姐妹的中间，拉起她们快步朝前走去，眼睛则紧紧盯住走在前面的侦察员的模糊身影。只一会儿工夫，事实就证明鹰眼对浓雾的力量并没有夸大，他们才在浓雾中走出二十来码，队伍里的人，相互之间就很难看得清楚了。

他们向左拐了一个小圈，而且已经朝右边拐了回来，按海沃德估计，他们已经走过到达威廉·亨利堡的一半路了；这时，突然传来一声严厉的喝问，显然声音就发自二十来英尺远的地方。

“Qui va là?（是谁？）”

“继续前进！”侦察员低声命令说，重又带头拐向左边。

“继续前进！”海沃德跟着说了一声。这时，有十几个人的声音都在喝问“是谁？”而且人人的声音里都带着威胁的语调。

“C'est moi,（是我。）”海沃德用法语大声回答了一声，这时他已不是在带领两个姑娘，而是在拖着她们急急向前走了。

“Bête! -qui? -moi!（混蛋！“我”是谁？）”

“Ami de la France.（法国人的朋友。）”

“Tu m’as plus l’air d’un ennemi de la France; arrête! ou pardieu je te ferai ami du diable. Non! feu, camarades, feu!（我看，你倒像个法国人的敌人。站住！要是不听，我发誓马上把你变成鬼的朋友！准备射击，弟兄们！放！)”

这一命令立即被执行了，浓雾中响彻着几十枝枪同时发射的声音。幸亏，雾大瞄不准目标，子弹都落了空，从他们身旁嗖嗖而过，可是子弹离他们那么近，在大卫和两个姑娘听来，好像就在他们耳边擦过似的。喊声重又响起，这回可以清楚地听出，对方不仅命令继续开枪，而且命令追赶。海沃德把听到的话简单地解释了一下，鹰眼便停住了脚步，他迅速做出了决定，坚决地说：

“咱们也来向他们开火，他们会以为遇到了袭击，这样他们就会后撤，或者是停下来等待援军。”

这条计想得很妙，可效果并不好。法国人一听到枪声，整个平野都活跃起来了，到处都响起砰砰嘭嘭的枪声——从湖岸一直到最远的树林边。

“他们的全部军队说不定都会被我们吸引过来，还会引起一次总攻哩，”海沃德说，“继续向前冲，朋友，为了你自己的生命，也为了我们大家的生命！”

侦察员显然非常乐意这样做，但由于心急慌忙，拐弯时他竟迷失了方向。他把两边的面颊迎风试了试，感到都一样的凉。正在这进退两难的时候，恩卡斯突然发现了那条炮弹打出的垄沟。地面毗连着炸起了三个蚂蚁窝似的土堆。

“咱们就朝这方向走吧！”鹰眼弯身朝那方向看了看说，接着便立即沿那条垄沟前进。

叫喊声，咒骂声，互相呼应声，枪声，这时越来越紧，而且，显然发自四面八方。突然间，他们的眼前闪出一道强光，浓雾在滚滚上升了。几门大炮的轰鸣，掠过平野的上空，从群山那边传来了沉重

的回声。

“这是堡垒里打出来的!”鹰眼突然转身喊道,“咱们真是吓懵啦,正在向林子里奔,这是往明果人刀底下送啊!”

一发现自己出了错,大伙便赶紧往回走。海沃德把照顾科拉的任务交给了恩卡斯,科拉也乐于接受这个莫希干青年的热情帮助。这时,那班紧追不放的狂怒追兵,显然就在他们的后面,因而随时都有不是送命就是被俘的危险。

“Point de quartier aux coquins!(别放过这伙坏蛋!)”追兵中有个人急切地喊道,看来是此人在指挥敌人的行动。

“坚守阵地,做好准备,六十团的英勇将士们!”他们的头顶突然响起一个喊声,“等到看清敌人,就往下打——扫清碉堡前的斜坡。”

“爸爸!爸爸!”薄雾中发出一声尖声的叫喊,“是我呀!是艾丽斯!你的艾尔西!救命啊!快来救救你的女儿啊!”

“别开枪!”先前说话的那人大声喊道,声音中充满了强烈的慈父之情,这喊声甚至传到了林子里,传回沉重的回声。“是她!上帝把我的孩子救回来了!立即打开出击口!出击,六十团的将士们!出击!别开枪!免得伤了我的小宝贝!用你们的刺刀把这群法国狗赶走!”

海沃德听到上了锈的铰链,发出嘎嘎的响声,他立即朝这个方向冲去,迎面见到一长列穿深红色军服的战士,从碉堡的斜坡上直冲而下,他认出这正是自己的驻美英军部队。于是他就回头飞身冲在他们的前头,带领部队,很快就扫清了堡垒前的追兵。

科拉和艾丽斯看到海沃德突然抛下她们,不禁一时吓得浑身发起抖来;但在她们还没来得及开口甚至想一想之前,突然看到雾中冲出一名身材魁梧的军官,他上了年纪,久战沙场,已经满头白发,可是他那威武的军人气派,并没有被岁月消蚀殆尽。他一看到

科拉和艾丽斯，就把她们紧紧地搂在怀中，大颗大颗的热泪，从他那满是皱纹的苍白脸颊上滚落下来，他以苏格兰人那种特殊的口音大声喊道：

“上帝啊，我感谢您这个恩德！让任何危险来临吧，您的仆人现在已经做好准备啦！”

# 第十五章

那我们就进去听听他此来的使命，
其实不用那个法兰西人开口，
我一下就能把他的意图猜中。
——莎士比亚[1]

接下去几天，是在被围的艰难困苦、骚动喧嚣和重重危险中度过的。敌人重兵压境，孟罗已无力再和他们对抗了。韦布将军驻守在赫德森河畔按兵不动，仿佛已经完全忘了自己的同胞眼下所处的困境。蒙卡姆则在旱道两边的林子里，布满了他的印第安人，他们的每一声叫喊，都响彻那座英国军营，使那些本来就觉得草木皆兵的部队，更感到胆战心惊。

可是，对这些被围的人来说，情况却不是这样。在指挥官的言词和榜样的鼓舞下，他们都勇气百倍，满怀热情地维护着那古老的荣誉，没有辜负他们这位司令官的严厉管教。那位法国将军[2]，虽然以老练著称，但他似乎只满足于和敌人在这荒野中打运动战，而没有想到要去占领邻近的高地，利用它来轻而易举地消灭被围的敌人，然而在这个国家里进行近代的战争，对此尤其更应该一刻也不能忽视。这种对争夺高地的轻视，更正确地说，这种害怕爬山时

① 《亨利五世》第一幕第一场。
② 指蒙卡姆。

的艰苦，也许可以说是当年作战行动中最大的弱点。其起因，是因为从前和印第安人的战争都比较简单，而且那时候由于战争本身的性质，以及森林的过于稠密，所以堡垒也建得很少，而炮兵则几乎等于毫无用处。这种错误的习惯看法一直传了下来，甚至影响到后来的独立战争，使美国丢掉了提康德罗加这一要塞，使柏高英的军队得以长驱直入当时美国的腹地。现在我们来回顾一下当年那种无知——或者可以叫做糊涂——的情况，不免会使我们感到吃惊，因为我们知道，对据守迪法恩斯山[①] 这样的高地掉以轻心，夸大它的种种难以攻克之处，要是发生在今天的话，不论是在这高地脚下建造工事的工程师，或是负责守卫的将军，他们都将名誉扫地。

对一个旅行家，一个疗养病人，或者是一个自然美的欣赏家来说，为了要追求知识，恢复健康、欢乐，或者是想欣赏一下那位在政治上敢冒风险的政治家[②] 管辖下的人工湖的景色，因而乘着四马马车通过我们刚才所描述的那一地带时，他不应该以为，他的祖先们当年通过这些山地时，和他有着同样的便利条件。在当时来说，能够将一门重炮运到目的地，就可以认为是取得了一个重大胜利，要是道路的险阻幸而没有把这门重炮和它的必不可少的炮弹分开过远，而使得它等于一根毫无用处的笨重铁管的话。

现在，这种险恶的处境，严重地威胁着威廉·亨利堡的守将，这位坚定果断的苏格兰人的命运。虽然他的对手没有重视那些高地，但是在平原上却周密地部署了炮群，使它们发挥着强大的火

---

① 迪法恩斯山为提康德罗加要塞外围一重要制高点。在独立战争中，由于要塞守将圣克莱亚对此未加重视，于一七七七年七月六日被敌将柏高英占领，结果不得不将全部守军撤出要塞，此役为当时美军一重大挫折。

② 指美国政治家克林顿（一七六九——一八二八），他于一八一七——一八二一年任纽约州长。

力。面对这样的攻击，被围的一方只能利用这座荒野上的堡垒中有限的条件，做出仓促应战的准备。

在威廉·亨利堡被围后的第五天，也就是海沃德少校回到堡垒的第四天下午，休战的鼓声刚过，海沃德利用这个时间，登上了一座水上碉堡的护堤，想呼吸呼吸湖面上的新鲜空气，同时也想俯瞰一下堡垒前沿的情况。要是不算护堤上那个站岗的哨兵，此时此地，只有海沃德孤身一人，炮兵们也利用这一时刻，暂时停止了执行他们的艰苦任务。这是一个幽静喜人的傍晚，清澄的水面上送来阵阵清凉爽人的微风。在这大炮止吼、枪弹停飞的时刻，大自然似乎也抓紧这一时刻，来表现一下自己那最最温柔、最最迷人的姿态。夕阳往大地上洒下万道金光，但又不使人有在这种时令下的酷热之感。群山碧绿清翠，令人心旷神怡，几片轻薄的浮云飘过山顶，在山头投下浅淡的阴影。霍里肯湖的湖面上，点缀着无数岛屿，有的低低的，仿佛整个儿都浸沉在水中，有的突起在水面，像一座绿色天鹅绒覆盖着的小丘。围攻部队中捕鱼的士兵，正划着小船穿行在岛屿之间，或者在波平似镜的湖面上，捕着鱼虾。

整个景色立刻又变得生机勃勃、恬静安详。大自然中的一切都这么美好，或者简直可以说是伟大，人们的心情和举止，也都变得生意盎然。

空中飘扬着两面小小的白旗，一面插在亨利堡一处突出的犄角上，另一面则插在围攻部队的炮兵阵地前沿。这两面停战和谈的标志，不仅表明了军事行动的停止，也表明了双方的敌对心理，也进入了休战状态。

在那两面白旗的后面，闪着丝光的英法两国军旗，也在迎风招展。

百来个欢乐的、无忧无虑的法国青年，拖着一张鱼网，奔向布满卵石的湖滩，不顾这儿已经到了亨利堡的大炮有效射程之内，尽

管这些大炮眼下默默无声。他们玩得这样兴高采烈,连东面的山林都响彻着他们高兴欢叫的回音。有的人急急忙忙地奔到湖边参加湖上的嬉戏,有的则在法国人固有的好奇心驱使下,已经爬上附近的山冈。看到这一切娱乐活动,不论是围攻部队中那担任监视任务的士兵,还是被围的人们,虽然心里都跃跃欲试,但也只能痴心空想而已。不过在个别哨位上,也响起了歌声,甚至还伴随着跳起舞来,引得黝黑的印第安人都从林中营地跑出来围观。总之,这一切景象,看来倒像是个欢乐的节日,而不是从艰险的浴血恶战中偷得的片刻闲暇。

海沃德默默地站着,朝这番景象看了一会,忽然,他听到一阵渐渐走近的脚步声,就把目光转向出击口外的斜坡。他走到堡垒的一处犄角边,看到侦察员正由一名法国军官押解向堡垒走来。鹰眼的脸色显得憔悴、忧虑,他的神情非常沮丧,似乎感到这样落入敌人的手中,乃是莫大的耻辱。他没有带他那支心爱的长枪,就连胳臂也被鹿皮绳索反绑着。由于近几天来,常有举着白旗的军使前来递送招降文书,因此,当海沃德起初漫不经心地朝他们一瞥时,原以为又是一个敌人军官来执行这种任务;但当他一认出这高大、结实而又垂头丧气的人,就是自己的朋友——那个猎人时,不禁大吃一惊,于是他立刻转身走下水上碉堡,朝中心堡走去。

可是,另外的声音吸引了他的注意,使他一时忘掉了原来打算去做的事。在护堤里面的拐角处,他遇见了科拉和艾丽斯,她们正沿护堤走着,和他一样,也因闷得发慌出来呼吸呼吸新鲜空气。自从那天为了确保她俩的安全,在那危急的时刻抛下她们返身冲向阵地之后,他就不曾见过她们。那天分手时,她们筋疲力尽,憔悴不堪,但这时他看到她们都已精神焕发,恢复了丰姿,尽管脸上还留着胆怯、忧虑的神色。在这样的场合,海沃德自然也就一时把别的事忘得一干二净,赶忙过去和她们说话了。但不等他开口,年轻

天真的艾丽斯先开了腔。

“嗨！你这位失职的军官！变节的骑士！怎么在最危急的时刻，抛下你保护的女伴不管了啊！”她大声说道，“我们可等了你不知多少天，不，不知多少世纪啦。指望你会来到我们的跟前，请求我们宽恕和忘掉你那种怯懦的后退——或者可以说是逃跑哩……你逃得真快，正像我们的好朋友侦察员说的那样，比一只受伤的鹿逃得还快哩！”

“你知道，艾丽斯这番话，意思是表示我们对你的感谢和赞扬，”比较老成持重的科拉接着说，“说真的，我们感到有点奇怪，为什么你一直不上我们那儿去，你去了，我们可以向你当面致谢，我们的父亲也好向你表达一下他的感激之情呀。”

“你们的父亲自己就能告诉你们哩，我虽然不在你们身边，可从来不曾忘掉你们的安全呢！”年轻军官回答说，“这几天来，我们都在激烈争夺那边那个据点，”他指了指附近一处围着壕沟的营地，“因为谁要是占领了那个据点，谁就能控制这整个堡垒。自从和你们分手后，我日日夜夜都是在那儿度过的。因为我觉得，我的责任要求我坚守在那儿。可是，”他带着竭力想，但未能成功克制的恼怒神情接着说，“要是我早知道，当时我认为是军人职责所在的事，会被看成是逃跑的话，我就会羞愧得再也不敢在你们眼前露面了。”

“海沃德！邓肯！”艾丽斯叫了起来，她低头看着他那不愉快的脸色，一绺金色的头发垂在她那泛起红晕的脸颊上，几乎遮住了涌进眼眶的泪水。“早知道我那些不知轻重的话会使你这样难过，我就决不会说了。要是科拉愿意的话，她可以告诉你，我们对你的帮助有多珍重，我们是怎样深深地——甚至可说是热烈地——感激你啊！”

“科拉能证实这是真的吗？”海沃德问道，高兴的微笑驱散了他

脸上的阴云,“这位端庄的姐姐怎么说呢?她会因为我尽了军人的职责,就原谅我作为骑士的玩忽吗?”

科拉没有立即作答,而是转过头去,仿佛注视着霍里肯湖广阔的湖面。当她再转过头来望着年轻的军官时,海沃德看到她那对乌黑的眼珠中充满极度痛苦的神情,他立刻顾不上其他的一切,而为她担起心来。

“你感到不舒服吧,亲爱的孟罗小姐!”海沃德叫了起来,“你心里那么难过,可我们还在开玩笑哩。”

“没什么,”她回答说,以她那女人的矜持谢绝了年轻军官的关心,“我不能像这位天真热情的乐天派一样,只看到生活画图中光明的一面,”她把一只手轻轻地、充满深情地放在妹妹的肩上,接着说,“这是我的生活经验对我的惩罚,也许是我天生的不幸。”她继续说道,似乎决心要用责任感来克服自己的弱点,“根据眼前的情况,海沃德少校,请你告诉我,我们的前景到底怎么样?我是一个军人的女儿,我最大的幸福就是我父亲的荣誉和军人的声名。”

“这不应该也不至于会受到玷污,因为眼下这种形势是非他的能力所能控制的。”海沃德热诚地回答说,“不过你的话使我想起了自己的责任。我现在就得上你那位勇敢的父亲那儿去,听听他在这防守工作最后关头时所做的决定。上帝保佑你万事如意,伟大的——科拉!我可以而且必须这样来称呼你。”科拉真诚地把手伸给他,但她的嘴唇却在颤动,她的脸色愈来愈苍白。“不管命运如何,我知道你都将成为女性的模范和光荣。再见,艾丽斯,”海沃德接着说,声调从钦佩转变为温柔,“再见吧,艾丽斯!我们不用多久又会见面的。到那时,我相信,我们将作为胜利者在欢呼声中相见!”

不等她俩回答,海沃德便转身走下碉堡长满青草的台阶;他匆匆地走过练兵场,不多一会便来到孟罗的跟前。海沃德进门时,孟

罗正迈着大步，在自己那狭小的房间里不安地来回踱着。

“你已经猜到我的心思了，海沃德少校，”他说，“我正想请你到这儿来哩！”

“我感到抱歉的是，上校先生，我看到我极力推荐的信使，已经被法国人押解回来了！我希望，这事不至于有理由怀疑到他的忠诚吧？”

“鹰眼的忠诚我一清二楚，”孟罗回答，“而且也是无可怀疑的，虽然这一次他似乎没能像往常那样交上好运。蒙卡姆俘获了他，还装出他们法国人那套该死的礼貌，把他送还给了我，说什么因为知道我很重视这个人，所以他不便留他。邓肯·海沃德少校，你知道，这是告诉一个人，他已经遭到厄运的一种阴险方法啊！”

“那韦布将军的救兵呢？”

“你进来时，往南望过，没有望见他们吗？”老军人苦笑着说，“嘿！嘿！你呀，真是个急性子的小伙子，少校先生！要知道，从爱德华堡到这儿，你总得给那班老爷有宽裕的时间行军呀！”

“这么说，他们已经往这儿开来了？这是侦察员说的？”

“什么时候来？走的哪条路？那个蠢老头[①] 全没告诉我。不过，信似乎倒也有一封，这是惟一使人高兴的事。由于那位蒙卡姆侯爵的一贯殷勤——邓肯，我敢说，这样的侯爵，一个苏格兰人真愿意花钱买上一打——要是信里写的是坏消息，这位法国先生的假仁假义，就一定会逼得他来让我们知道的。”

“这么说，他扣下了那封信，而释放了送信的人！”

“唔，是啊，他这么做，全是为了表明他们的所谓‘bonhommie（好心肠）’。我敢说，要是我们能查清底细的话，这家伙的老祖宗一定是教高级舞蹈的。”

---

① 指爱德华堡的守将韦布将军。

“侦察员是怎么说的？他有眼睛，有耳朵，也有嘴巴，他的口头报告说了些什么呢？”

“啊，少校先生，他的五官毫不欠缺，而且看到的听到的，他全说得上。总的情况是：在赫德森河边有一座英王的堡垒，叫做爱德华堡，你也知道，这个名字是用来纪念仁慈的约克殿下的；在这个堡垒里，像这样一个据点应该有的那样，驻扎了很多武装部队。”

“有没有前来援救我们的行动，或者是准备行动的迹象呢？”

“那儿有的是早晚的操练；只是在有个呆头呆脑的乡巴娃儿——邓肯，我知道你能听懂我这土话，你自己也是半个苏格兰人嘛！——在他错把火药往汤里撒时，不小心掉到了火红的煤块上，那时候火药才会烧着哩！”说到这里，孟罗突然一变那刻薄、讽刺的语气，校为严肃认真地接着说，“不过那封信里，可能而且也一定会有我们知道了很有好处的东西！”

“我们得赶快做出决定了，”海沃德说，他趁对方语气转变之机，急忙提出这次会见中要商讨的更为重要的问题，“我不能瞒着你，上校先生，那个据点已经不能久守了，而且，更糟糕的是，堡垒里面的情况也不太妙，一半以上的枪枝都爆裂损坏不能用了。”

“怎么会不呢？这些武器，有的是从湖底捞起来的；有的是从发现这个地方的时候开始，便一直放在林子里生锈的；还有一些根本算不上什么枪炮——只能算私掠船上船员们的玩具！少校先生，你认为在这远离大不列颠三千英里的荒山野地里，会有一座伍利治·华伦[①] 吗？”

“眼看着城墙在我们身旁一块块崩塌下来，而且我们的粮食也开始感到不够了。”海沃德不顾对方的火气又上来了，而是继续说道，“就连士兵也有了不满和惊慌情绪。”

---

① 指英国最大的兵工厂和军火库，位于伦敦东部的泰晤士河南岸。

“海沃德少校，”孟罗摆出老军人和老领导的尊严，对年轻的部下说，“我如果连你说的这一切，以及眼下的形势紧迫都不了解的话，那我是白白为皇上服务了半个世纪，弄得满头白发啦！不过，皇家军队的荣誉，个人的尊严，我们还保持着。只要救兵还有希望，即使拾湖滩上的石子来当武器，我也要守住这个堡垒。因此眼下最要紧的是要看看那封信，那样我们就可以知道，劳顿伯爵[①]留给我们的这位代理人[②]到底是打的什么主意了。”

“在这件事情上，我有没有能效劳的地方呢？”

“能，少校先生；除了种种的客套之外，蒙卡姆侯爵还邀请我同他在我们的堡垒和他们的营地之间进行一次私人会见。按他的说法，可以借此机会告诉我一些补充的消息。可是我觉得要是现在我亲自去见他，会显得过分焦急，这是不明智的，因此我想任命你这样一位高级军官，作为我的代表；因为一位苏格兰的绅士，要是在礼貌上都赶不上一个其他国家的人，那对苏格兰的光荣传统是不相符的。”

海沃德没有多费唇舌地去探究各国在礼貌上有什么优劣之处，便高兴地同意代表他的上级去参加这次即将到来的会晤；于是两人又长时间地进行了一番秘密交谈，海沃德又从这位经验丰富、头脑敏锐的长官那里，得到了对这一次任务的进一步指示，然后才告辞而去。

由于海沃德的身分只是亨利堡司令的代表，因此原定双方首脑直接会晤时应有的种种礼仪，当然也就免去了。这时仍在休战时间，就在接受指示后十分钟，随着咚咚的鼓声，海沃德带着一面小白旗，走出了堡垒的出击口。一个法国军官在阵地前以普通的

---

① 约翰·劳顿伯爵（一七〇五—一七八二）为当时的北美英军总司令。

② 指爱德华堡的守将韦布将军。

礼仪迎接了他，并立即陪他到了法军司令、著名的蒙卡姆将军一座远离前沿的大营帐里。

那位法国将军接见了这个年轻的使节。他的两旁站立着他的主要军官，还黑压压地有一大批随他出征的各土著部落的酋长和战士。当海沃德的目光敏捷地扫过那一批土著战士时，他瞥见了麦格瓦那张狠毒的脸。对方也投过来沉着而阴险的目光，脸上流露出他那狡黠的表情。海沃德看了不由得先是一怔，几乎要喊出声来，但他立刻又想起了自己身负的重任，便抑制住一切惊慌的神情，把目光转到了敌军的司令身上，这时，蒙卡姆已举步朝他迎上来了。

当时的蒙卡姆侯爵正是壮年，而且正处于幸运的顶峰。不过，他的地位虽然不可一世，但是和蔼可亲，而且以讲究礼仪和骑士式的勇猛著称，也正由于这种勇猛，使他在短短的两年以后，在亚伯拉罕平原上丧失了性命[①]，海沃德把目光从麦格瓦恶毒凶狠的脸上移开，高兴地看着笑容满面和神采奕奕的法国将军。

"Monsieur，（阁下，）"蒙卡姆先开了口，"J' ai beaucoup de plaisier à-bah! -où est cet interprête?（我非常高兴地……啊，对啦，我们的翻译在哪儿呀?）"

"Je crois, monsieur, qu' il ne sera pas nécessaire，（依我看，阁下，不需要他了，）"海沃德客气地回答说，"je parle un peu Francais.（我也能说一点法语。）"

"Ah! j' en suis bien aise，（啊！我很高兴，）"蒙卡姆一面说，一面亲热地挽住海沃德的胳臂，把他带进营帐深处，使别人听不见他们的谈话，"je déteste ces fripons-la; on ne sait jamais sur quel pié on

① 指一七五九年的魁北克战役中，蒙卡姆在亚伯拉罕平原上，被英军名将詹姆斯·沃尔夫击败身亡。

est avec eux. Eh, bien! monsieur,(我最讨厌这些骗子,真不知道怎么对付他们才好。是呀,阁下,)"他依旧用法语继续说道:"要是能会见你们的司令,对我将是一件值得骄傲的事,但他既然认为委派你这样一位杰出的,而我相信又是这样和蔼的军官作为他的代表是合适的,我也同样感到非常高兴。"

海沃德深深地鞠了一个躬。他心里虽然已打定主意,时刻警惕着不要中了蒙卡姆的诡计,不要忘记他主公的利益,但对这种恭维话,心里还是感到乐滋滋的。蒙卡姆停了停,仿佛要集中起自己的思想,然后才接着说道:

"你们的司令是一位勇敢的人,他是完全有能力来击退我的进攻的。可是,阁下,现在不是已经到了应该多考虑一下人道,而少考虑一些勇敢的时候了吗? 这两者能够同样有力地反映出英雄的本色。"

"我们认为这两种品质是不可分的,"海沃德微笑着回答说,"可是,当我们发现阁下的每一有力行动,都在于激起我们的勇敢精神时,我们也就暂时没能看到人道的重要了。"

这一回轮到蒙卡姆也微微地鞠了一个躬,但他还是摆出十分老练,对恭维话不大在乎的样子。他沉默了一会,接着说:

"也许是我的望远镜骗了我吧,你们堡垒抗御我们炮火的能力,比我原来估计的要强。你们知道我们的兵力吧?"

"我们的估计也不尽相同,"海沃德漫不经意地回答说,"但最高的估计也不会超过两万人。"

法国将军咬紧了嘴唇,锐利的目光盯住了对方,像是要看透他心中所想的一切;接着,又以他那特有的敏捷继续说,而对这种把他的实际兵力增加一倍的估计,仿佛承认是事实似的:

"我们的士兵警惕性实在太差啦! 你看,阁下,不管我们怎么保密,还是没能瞒住我们的人数。如果一定得瞒住的话,恐怕只有

把整个部队都藏到这些林子里才行。虽然你认为现在专讲人道为时还嫌过早，”接着他狡黠地笑着说，“但我也许可以相信，像你这样的一位年轻人，对于妇女的殷勤体贴是不会忘记的。据我所知，你们司令的两位小姐，在堡垒开始被围之后，通过包围圈冲到里面去了。”

“是的，阁下；可是她们不但没有削弱我们的力量，她们这种坚韧不拔的精神，反而为我们树立了一个英勇无畏的榜样。要是抗击像蒙卡姆侯爵这样一位杰出将领只需决心就够的话，那我们完全可以把威廉·亨利堡的保卫工作委托给那两位小姐中年长的一位来担任。”

“在我们的《撒利克法典》[1] 中，有一条英明的法令：‘法兰西的君王，不得卑男尊女’，”蒙卡姆带着一点傲慢的神气冷冷地说，但他立刻又恢复原先那种和颜悦色的样子，说道：“一切高尚的品质都属遗传，因此你的话是不难使我相信的，可是，诚如我刚才讲过的那样，勇敢是有限度的，人道也不能忘记。我相信，阁下，你是受权来谈判投降问题的吧？”

“难道阁下认为我们的保卫力量已经薄弱到必须采取这一步骤了吗？”

“我感到忧虑的是：你们的防卫一直这样拖下去的话，只会激怒我的这些红人朋友，”蒙卡姆接着说，他的目光扫过那些正在认真地倾听着他们谈话的印第安人，看他的样子好像并没有在回答对方的问题，“我现在就已经很难用战时惯例来约束他们了。”

海沃德默不作声。他的脑海中痛苦地回忆起最近的那番危险

① 法兰克族撒利克部落的习惯法汇编，据传五世纪末由克洛维颁布，共六十五章，包括对各种违法行为审判和惩罚的规定，反映了法兰克族氏族制度解体和阶级分化的情况，是欧洲中世纪早期的珍贵史料。

经历，也想起了那几个和他分担一切痛苦的没有防御能力的人。

“Cès messieurs-là，(这些先生，)”蒙卡姆看到他的话已经取得明显的效果，便接下去说，“在受阻之后是十分可怕的。至于在他们发怒的时候如何难以管束，那就更不用再说了。Eh bien，monsieur？(怎么样，阁下？)我们可以来谈谈条件了吗？”

“我看，恐怕阁下对威廉·亨利堡的坚固性，以及它的驻军的实力了解不够吧！”

“我围攻的并不是魁北克，而是一座土堡，守卫它的也只有二千三百名勇敢的士兵。”蒙卡姆的回答十分干脆。

“不错，我们的城堡是土建的，而且它也不是建在钻石岬[①] 那样的悬岩上，可是它却位于曾使迪斯科和他的军队覆灭的湖边。而且在离我们几小时路程的地方，还有一支强大的军队，这也可以看成是我们的力量的一部分。”

“那也只不过六千到八千人罢了，”蒙卡姆显然满不在乎地说，“何况他们的指挥官很明智，认为与其把自己的部队放在战场上，不如留在堡垒里较为安全。”

这一回轮到海沃德咬着嘴唇深感苦恼了，他知道对方所提的部队数超过实际数字，可他提到时仍满不在乎。双方都沉默了一会儿，最后还是蒙卡姆先开口恢复了谈话；他极力表示，他深信海沃德此行的目的，完全是为了谈判投降的条件。而另一方的海沃德，则千方百计想诱使这位法国将军透露一些他所扣留的那封信的内容。可是，双方的计谋都没有成功；经过长时间的、毫无结果的会谈之后，海沃德便起身告辞了。他对这位敌军的名将有了一个良好的印象：既有礼貌，又有才干，但对自己想来打听的东西，却是一无所获。蒙卡姆送他到营帐门口，并再次提出，希望邀请亨利

① 一座悬岩，魁北克的城堡即建在它上面。

堡的司令，尽快和他在双方阵地中间的那片开阔地上，进行一次会晤。

最后，他们道了别。海沃德仍和来时一样，由人陪着来到法军阵地前沿，然后立即回到堡垒里，朝司令的屋子走去。

# 第十六章

爱德伽：在您没有开始作战以前，
先把这封信拆开看一看。
——莎士比亚[1]

海沃德少校来到孟罗的屋子里时，发现只有他的两个女儿和他在一起。艾丽斯坐在他的膝头，正用纤细的手指分理着他灰白的头发；每当他对这种顽皮的举止假装生气时，艾丽斯便用艳红的嘴唇去吻他那满是皱纹的额头，使他平息装出的怒气。科拉在一旁坐着，静静地、有趣地看着他们；她以一种慈母般的心情，看着妹妹这种任性的举动，这正表明了她对艾丽斯的溺爱。在这种父女相聚，无拘无束地撒娇谈笑的时候，别说她们不久前经历的种种磨难，就连迫在眉睫的危险，似乎也都忘得一干二净了。看来他们是要利用这一短暂的休战时刻，享受一下纯洁的天伦之乐；在眼前这种安全的环境里，做女儿的忘记了她们的恐惧，那位老战士也忘记了他心中的焦虑。就在这种情景之下，急于要向上级报告的海沃德，没有通报就走了进来；大家没有注意到他，他就站在一旁很感兴趣地看了好一会儿。可是艾丽斯灵活的眼睛，从一面镜子里发现了他的身影，她羞愧得急忙从父亲的膝头跳下，大声叫了起来：

---

① 《李尔王》第五幕第一场。

“海沃德少校!”

“你问那小伙子吗?”父亲说,“我派他去和那个法国佬闲聊去啦。哟,少校先生,你这个小伙子,动作好快!去吧,去吧!你们两个女孩子。这儿没有你们叽叽喳喳的,就已经够我烦的了!”

科拉察觉她们再在这儿逗留已不适合,便起身走出房间;艾丽斯也笑着跟在她后面走出去了。孟罗没有马上问海沃德这次出使的结果,而只是在房间里来回地踱了一阵,他背着双手,低着脑袋,两眼盯在地上,仿佛正陷入沉思。最后,他抬起头来,眼睛中流露出一个父亲的爱抚之情,感慨地说:

“一对多好的姑娘啊,海沃德,任何一个做父亲的,都会因有这样的女儿而感到骄傲的。”

“你现在要听的,不是我对你女儿的意见吧,孟罗上校!……”

“不错,小伙子,不错,”老人不耐烦地打断他的话,“你刚回来那天,本来打算要你多谈谈对这个问题的意见的,可是当时我认为,在这英王的敌人随时都会前来做不速之客的时刻,一个老军人是不宜侈谈婚姻喜庆之事的!可是我错了,邓肯,我的孩子,在这点上我是错了;因而,现在我准备听听你要说点什么。”

“承你见爱,我十分欣喜。可是,亲爱的上校先生,我刚才从蒙卡姆那儿带来一个口信……”

“让那个法国佬和他的全部喽啰都见鬼去吧,少校先生!”火气十足的老军人大声嚷嚷道,“他现在还不是、将来也永远不会是威廉·亨利堡的主人,只要韦布将军证明他自己还是一个真正的军人的话。不,少校先生!感谢上帝,我们的处境还没有落到这样紧迫的地步,我孟罗连对自己的家务尽点责任都不可能了。你母亲是我一个知心朋友的独生女儿,邓肯;我现在就要听听你的意见,尽管那班圣路易爵士老爷已经全部集结在我们堡垒的门口,领头的

是那位法国圣徒[1],他还想求我赏光和他作一次友好交谈哩！嘿，他们那种可以用钱买到的爵士,多如牛毛,简直可以车载斗量！还有他那个只值两分钱的侯爵,算个什么！我们的‘蓟花’[2] 才是尊贵、古老的勋位;Nemo me impune lacessit[3] 才是真正的骑士精神。邓肯,你的祖先就得过这种勋位,他们才是苏格兰贵族的光荣。”

海沃德知道他的上司有意要表示对法国将军的口信的轻视，并以此为快;同时他也知道这种坏脾气是发不长的,于是也就乐得顺着老头子的性子,装出对这件事漠不关心的样子,答道：

“我不揣冒昧地说,上校先生,诚如你所知道的,我最大的愿望是,希望有幸能做你的女婿。”

“啊,我的孩子,你的话非常清楚明白。可是,我来问你,少校先生,你对我的女儿也这样明白地吐露过吗?”

“我以名誉担保,没有!”海沃德激动地大声说,“要是我利用我的地位来达到这样一个目的,那我就辜负了你对我的心腹之托了。”

“你这是有教养的人的见解,海沃德少校,值得大大赞扬。不过科拉·孟罗是个言行谨慎的姑娘,她头脑清醒,品格高尚,就是父亲的监护,对她来说也是不需要的。”

“科拉?”

“是呀,是科拉！我们是在谈你对孟罗小姐的要求呀,不是吗，少校先生?”

“我……我……我觉得我没有提到过她的名字。”海沃德结结

---

① 法王路易九世(一二一四——二七〇)两度率十字军远征,死于突尼斯后,被教皇波尼非斯尊为圣徒。路易十四(一六三八——七--五)为了对先人表示崇敬,特创“圣路易爵士”武功勋位。此处指蒙卡姆及其部下。

② 蓟花为苏格兰的国花,“蓟花勋位”是苏格兰的一种爵士勋位。

③ 拉丁文,意为“侮余者必受惩”,是苏格兰的铭语。

巴巴地说。

“那么你想要我答应把谁嫁给你呢，海沃德少校？”老军人问道，脸上已经流露出受到伤害的神情。

“你还有一位同样可爱的女儿。”

“艾丽斯？”做父亲的喊了起来，惊异的样子，和刚才海沃德重复科拉的名字时一模一样。

“是的，上校先生，这就是我的愿望。”

年轻人看到对方对自己的话是如此感到意外，便不再作声，默默地等待着事态发展的结果。孟罗迈开大步，急速地在房间里来回走了几分钟，他那严峻的脸孔紧张地痉挛着，似乎他整个身心都在专注地思索着这件事。最后，他径直走到海沃德跟前，睁大眼睛盯着他，嘴唇颤抖着说：

“邓肯·海沃德，我爱你，是因为在你的血管中流着我那位好友的血；我爱你，是因为你具有高尚的品质；我爱你，是因为我相信你会给我的孩子带来幸福。但是，如果我生怕会有的事是真的话，所有这一切爱，都将立时变成恨。”

“上帝决不容许让我的任何言行造成这种变化！”年轻人大声说，迎着对方锐利的目光，他的两眼毫无惧色。孟罗并没有注意到，海沃德对他深藏心底的这种感情是不可能了解的，可是看到对方面不改色，便也心平气和，用较为温和的语气接着说：

“你愿意做我的女婿，邓肯，可是你对你要叫他岳父的人的过去，却一无所知。坐下吧，年轻人，让我来简单扼要地对你诉说一下我心灵上的创伤。”

这时候，有关蒙卡姆的口信的事，不论是在带信人或者收信人的心目中，都已忘得一干二净了。他们各自拖过一张椅子来坐下，当老军人明显地带着几分忧郁，默默地沉思着的时候，年轻人强压住不耐烦的心情，打起精神恭恭敬敬地等待着。最后，老人终于开

口了。

“你知道，海沃德少校，我的家庭是一个有着古老的光荣传统的世家，”这位苏格兰老人开始说，“虽然我们家没有和这种地位相适应的家财。当我还只有你这般年纪的时候，我和艾丽斯·格雷厄姆订了婚，她是我家附近一个有钱地主的独生女儿。但是她父亲嫌我穷，还有其他的原因，不赞成这门亲事。因此，我便像一个正直的人应该做的那样——解除了我和她的婚约，同时就投军离开了祖国。我到过许多地方，并在异乡流了不少血，后来被派到西印度群岛。在那里，我结识了一个姑娘，后来她就成了我的妻子，这便是科拉的母亲。这个姑娘的父亲是当地的一个绅士，她的母亲——如果可以这样说的话——是个不幸的女人，”老人傲然地说，“她的祖先颠沛流离，最后不幸沦落为专供阔人使唤的奴仆。唉，先生，她和一个外国商人的这种反常的结合，真是使苏格兰蒙受耻辱。可是，要是我发现有人敢瞧不起我的女儿，那他一定会受到我这个做父亲的狠狠叱责！海沃德少校，你是在南方出生的，在你们那儿，这种不幸的人是被认为比你们低一等的吧！”

“这真是个非常不幸的事实，上校先生。”海沃德说着，窘迫得不由地低下头来看着地面。

“你侮辱了我的孩子！尽管如此美丽善良，你还是不屑让海沃德家族的血统里掺入这种卑微的血液吧？”心怀不满的孟罗气哼哼地问道。

“上帝决不会让我有这种可耻的偏见的！”海沃德回答说，在这同时，他感到这种感情，就像生来就有的那样，似乎已深深地在他心中扎了根。“孟罗上校，你的小女儿的温柔、美丽和娇媚，就足以说明我爱她的动机了，你不该这样冤屈我的。”

“你说得也有理，少校先生。”老人说，他的语气又变得缓和，甚至可说温柔了。“这孩子，完全像她母亲在她这个年纪时一模一

样，也是无忧无虑的。我的第一个妻子不幸去世后，我又回到了苏格兰，那时我因为结婚变得有钱了。可是，你万万没有想到吧，邓肯！艾丽斯·格雷厄姆竟痛苦地独身守了漫长的二十年，一心等待着我这个已经把她忘却的人！而且，先生，我虽这样无情，她却毫不在意；当时，一切障碍都已消除了，于是她就做了我的妻子。”

“后来她就生了艾丽斯？”海沃德喊了起来，他那性急的样子，要不是在此刻孟罗满腹心思的时候，可真有点危险哩。

“不错，正是这样，”老人说，“可是为了给予别人幸福，她付出了重大的代价。不过，少校先生，她已经进入天堂，而我，也是个行将就木的人，看来可以不必再为过去的幸福日子悲痛了。我只和她共同生活了一年，对她这样一个眼睁睁把自己的青春断送在绝望的忧苦中的人来说，这一段幸福的时日实在太短促了啊！”

在老人的伤感中，有一种威严的意味，使得海沃德不敢说一句话来安慰他。孟罗坐在那儿，好像根本没有意识到有别人在他面前，他的脸上显露出痛苦的悔恨神情，大颗大颗的泪珠，自眼睛中涌出，滚过面颊，掉落在地上。最后，他仿佛突然清醒过来似的，站起身来，在屋子里走了一圈，回到海沃德的跟前，厉声问道：

“海沃德少校，你不是从蒙卡姆侯爵那儿给我带来什么口信了吗？”

海沃德不由得吃了一惊，急忙用很不自然的声调开始叙述起那几近忘记的口信来。关于那位法国将军如何用虽然客气但是捉摸不定的态度来对待海沃德，如何巧妙地避开海沃德想从他嘴里套出一些在谈到时可能会露出的内容的企图，以及他那坚决但仍然客气的口信，目的在于使他的敌人孟罗了解，除非孟罗愿意亲自前往听取，否则他就根本别想知道信的内容，等等，这一切也就不必再在这里赘述了。听着海沃德的报告，孟罗刚才那种做父亲的兴奋心情渐渐地消失了，他感到自己所处地位的责任。海沃德讲

完以后，只见这位老战士的脸上，涌起一种一个当军人的受到伤害时的感情。

“够啦，够啦，海沃德少校！”老人怒不可遏地嚷道，“你说的话已经足够为法国佬的礼貌写一部书了。瞧，这位先生邀请我去和他谈判，可是当我派去一个有能力的代表——邓肯，你虽然还年轻，可堪称能干，结果他给我的回答却是一个谜。”

“也许他对一个代表不太重视，亲爱的上校先生！想必你总记得，他两次提出邀请的都是堡垒的司令，而不是司令的代表。”

“可是，少校先生，难道一个代表就不能和委托他的人具有同样的权力和尊严吗？他要和孟罗本人面谈！说实话，少校先生，我倒很想满足他的要求哩，让他来看看也好，不管他兵力多雄厚，用什么办法来招降，我们依然面不改色，坚定自若。年轻人，这一着，说不定倒是个好办法哩！”

海沃德心里暗想，眼下最重要的是尽快弄清侦察员带来那封信的内容，因而对孟罗的这一主张大为赞同。

“毫无疑问，要是他亲眼目睹了我们镇静自若的态度，他是鼓不起什么信心的。”他说。

“你说得再正确没有了。我倒希望他大白天来，来看看我们的堡垒，而且最好带上大队人马，因为用这种办法来观察敌人的表情，是不大会失败的，远比他原来用的炮轰要好得多。海沃德少校，战争的壮观和勇敢，已经被沃邦先生[①] 的技艺弄得大大减色了。我们的祖先是没有这种科学性的懦怯的。”

“这也许是非常正确的，上校先生；不过现在我们只好用技艺

---

① 沃邦（一六三三——一七〇七），法国元帅、军事工程师。在国王路易十四进行对外扩张的战争中曾任统帅，先后领导建筑要塞三十三座，改造三百座，指挥过五十三次要塞围攻战。他系统地发展了棱堡体系的筑城法，使当时法国派筑城法居欧洲首位。

来击退技艺了。你对这次会谈的事，怎么打算呢？”

“我要去见那个法国佬，而且要毫不畏惧地立刻就去；行动要迅速，这是皇家军人的本色。去，海沃德少校，吩咐军乐队集合，得给那班法国佬吹奏一通，再派个人去送信，让他们知道是谁来了。我们还要安排一小队卫兵做前导，因为这是对一个获得皇上光荣任命的人应有的尊敬。啊，等一等，邓肯，”他又加上一句，虽然周围没有别人，他还是压低了声音，“恐怕还是小心谨慎一点为好，安排几个人在身边，以防万一其中有诈。”

年轻人接受了这一命令，退出了房间。这时，天色已近黄昏，他不敢怠慢，急忙前去进行必要的安排。用不了几分钟，几小队士兵已经整好队，于是他又派了一名传令兵，手持白旗，先去通知敌方：亨利堡司令即将到达。海沃德把这一切安排妥帖之后，便带领卫队来到出击口，发现他的上司已经先在那儿等着他了。在这儿举行了军事官长出行的一般仪式后，老军人和他的年轻助手，便在卫队的卫护之下，离开了堡垒。

他们离堡垒才前进了一百码光景，就看到一小队敌兵卫护着那个法国将军，来到一片凹地里，这是一条河床，它正好位于对方的炮兵阵地和堡垒之间。打从走出堡垒直至来到敌人跟前，孟罗都显得气宇轩昂，从他的步伐和脸上，都露出了高度的军人气质。当他一眼看到插在蒙卡姆帽上那支白色羽毛时，他的两眼炯炯发光，从他那魁梧而依然壮健的身躯上，丝毫也看不出年岁对他的影响。

“命令士兵们加强警戒，少校先生，”他低声对海沃德说，“时刻紧握武器，和这班路易的喽啰在一起，别想有安全。同时，在他们面前，我们又要显出安全无恐的样子。你懂得我的意思了吗，海沃德少校？”

他的话被上前来的法军的一阵鼓声打断了，于是英军也立即

击鼓回礼。双方的队伍在举着白旗的传令兵的引导下向前推进。最后,谨慎的苏格兰人先停了下来,他的卫队紧靠在他的背后。双方行过简单的军礼之后,蒙卡姆便以轻快而文雅的步子走上前来,面对着英国老军人摘下自己的帽子,彬彬有礼地垂下双手,帽子上的白色羽毛几乎拖到了地面。相比之下,孟罗的仪态虽然更为威严,更为英武,但却缺少法国将军的那种泰然自若和殷勤文雅。两个人好一会儿谁都没有开口,只是以好奇和关注的目光相互对视着。最后,由于蒙卡姆的军阶较高,并且鉴于这次会谈的性质,他首先打破了这种沉默。寒暄了几句之后,他转向海沃德,用微笑打了个招呼,用法语接着说:

"我感到非常高兴,阁下,在这样的场合有你在一起,真是有幸,这样,我们就不必再用普通的译员了;因为有了你的帮助,我感到我好像也能讲你们的语言一样放心了。"

海沃德对这番恭维表示了谢意,接着,蒙卡姆回头对那些学着英国人的样,紧紧地站在背后的卫兵们说:

"En arrière, mes enfants-il fait chaud; retirez-vous, un peu.(向后退,孩子们。天气热,向后退一点。)"

海沃德少校也想照样来一下这种表示信任的行动,在这之前,他先向平地四周扫视了一圈,可是他不安地看到无数的印第安人,黑压压地簇拥在周围的树林边上,朝他们望着,像是这场会谈的好奇的旁观者。

"蒙卡姆侯爵当然也很了解,我们双方目前的处境有所不同。"他有些为难地说,同时用手指着几乎四周都已站满的危险的敌人。"要是我们也命令卫兵撤退的话,那我们就只好任凭敌人摆布了。"

"少校先生,对于你们的安全,你们已经得到'un gentilhomme Français(一个法国贵族)'的保证,"蒙卡姆一只手按住胸口,庄严地回答说,"我想,有这句话就足够了。"

“当然,当然。向后退,”海沃德对率领卫队的军官说:“向后退,退到听不见我们说话的地方,等候命令。”

孟罗看到自己的卫队向后撤,表现出明显的不安,急忙悄声向海沃德提出质问。

“不让流露出不信任对方的样子,对我们是有好处的,上校先生。”海沃德反驳说,“蒙卡姆先生已对我们的安全做出保证,所以我命令卫队向后退一些,这是为了表示我们十分信任他的诺言。”

“这也许是对的,少校先生,可是我对这班侯爵大人的所谓诺言是不太相信的。他们的那些贵族头衔太不值钱了,很难相信他们真能够得上那样光荣的称号。”

“亲爱的上校先生,你忘了,我们和他会谈的这位军官,他的事迹和为人,在欧洲和美洲都具有极高的声誉,对于这样一位有名望的军人,我们的疑虑是不必要的。”

老人打了个手势,表示不再坚持自己的意见了,可是在他那严峻的脸上,却依然流露出自己那固执的不信任的神气。事实上,这倒并不是眼前的情况有什么值得他挑剔的地方,而是因为他对敌人有着一种传统的轻蔑心理。

蒙卡姆耐心地等待着,直到这场低声的谈话终了之后,他才走前几步,正式开始会谈。

“少校阁下,我要求和你的长官进行这次会谈,”蒙卡姆说,“是因为我相信他自己也会认识到,他为了他的皇上的荣誉,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而现在,已经到了倾听一下人道的呼声的时候了。我将永远为他作证,他的抵抗是英勇的,而且一直继续到还有一线希望的时候。”

海沃德把这一番开场白给自己的长官翻译了之后,孟罗便态度严肃但很有礼貌地回答说:

“不管我多么珍重蒙卡姆阁下的作证,但我认为,我应该更好

地执行我的任务，才能使这种证言更有价值。”

那位法国将军等海沃德把这几句话的意思译给他听了之后，微笑着说：

“现在，我之所以乐于作证是由于钦佩你们的英勇，这件事要是徒劳无益地拖延下去的话，也许我就难于从命了。阁下是否愿意参观一下我们的营地，亲眼看一看我们的兵员人数？这样也许就可以看清，抵抗是不可能获得成功的了。”

“我知道法国的国王有着大量的官兵为他服务，”苏格兰人一等海沃德把对方的话译完，就镇静自若地回答说，“但我们的皇上也同样拥有人数众多的忠诚将士。”

“可惜他们不在近旁，这倒是我们的幸运。”由于一时激动，蒙卡姆不等海沃德翻译，就接口说，“战争也有它的定命，一个勇敢的人，是懂得怎样拿出勇气来屈服于命运的，正像他懂得怎样拿出勇气来对付敌人一样。”

“要是我早知道蒙卡姆阁下也熟谙英语，我就不必作这样献丑的翻译了。”心里恼火的海沃德冷冷地说，他立刻想起刚才和孟罗的那场小小的争论。

“请原谅，阁下，”法国人黝黑的脸上泛起一丝红晕，回答说，“对于一种外国语言，能懂和会说之间是有着很大差距的；因此，请你还是继续帮助我。”他略微停顿了一下，又接着说，“附近这些高地为我们提供了很好的条件，使我们能够清楚地侦察到你们堡垒的情况。阁下，对于你们各个防御工事的薄弱情况，我们可以说和你们自己一样清楚。”

“你问问这位法国将军，他的望远镜能不能看到赫德森河，”孟罗傲慢地说，“他是不是知道，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会遇上韦布将军的部队。”

“让韦布将军自己来回答这个问题吧，”孟罗一讲完，狡黠的蒙

卡姆突然递给他一封拆开的信，并且说，“你从这封信中可以知道，阁下，他的行动可能对我的部队不会有什么妨碍。”

老军人等不及海沃德把话译出，便伸手接过那封信来；他那急切的表情，说明他是多么重视这封信的内容。当他的目光急急地从一行行字上掠过时，脸上那军人的高傲神情，也跟着变成了深深的恼恨和失望，他的嘴唇开始颤抖起来，那张信纸从他手中掉落到地上，他的头低垂在胸前，就像一个人受了打击后，一切希望都破灭了一样。海沃德从地上拾起那封信，也不请求原谅他的冒昧，便匆匆看完信中那无情的内容。原来他们那位卑鄙无能的上级，非但没有鼓励他们进行抵抗，反而要他们立即放弃堡垒，他非常明确地说了一番道理，说他哪怕一兵一卒都不可能派来救援他们。

“这不会有假！”海沃德喊了起来，他翻来覆去地检查着那张信纸，“这是韦布将军的签名，一定是那封被截的信。”

“他出卖了我！”最后，孟罗痛苦地喊了起来，“我一生从来不曾丢过脸，现在他却给我带来这样不光彩的事，我的头发都已斑白，他还要给我蒙上这么大的耻辱。”

“别这么说，”海沃德大声说道，“我们现在还是亨利堡的主人，荣誉还是属于我们的。我们要让敌人懂得，他们想要我们的生命，必须付出最大的代价。”

“孩子，我感谢你，”老人如梦初醒般地大声喊道，“这一次是你提醒了我，使我想起了自己的职责。我们回去吧，先去掘好我们的坟墓，准备和城堡共存亡。”

“先生们，”蒙卡姆向前一步，气度宽容地对他们说，“如果你们认为我想利用这封信来屈辱勇敢的人们，或者为我自己博得一个不正直的名声，那你们是太不了解我路易·德·圣维兰[1] 的为人

---

① 即蒙卡姆。

了。在你们离开之前，请听一听我的条件吧。”

“这法国人在说什么?”老军人严厉地问道，“难道他抓了一个侦察员，截了一封司令部的信，就想大吹大擂吗? 你告诉他，要是他想拿这些话来吓唬他的敌人，还是解了这儿的围，到爱德华堡前面去说为好。”

海沃德把蒙卡姆说的意思向他解释了一遍。

“蒙卡姆阁下，我们愿意听你说一说。”孟罗听海沃德说完之后，较为平心静气地说。

“现在要想保住这座堡垒是不可能的，”宽宏大量的敌人说，“为了我的主子的利益，这座堡垒必须摧毁；但是，对于你们两位，以及你们的勇敢的战友们，凡是一个军人所最宝贵的权利，一切都将得到尊重。”

“我们的军旗呢?”海沃德问。

“你们可以带回英国，给你们的国王看看。”

“我们的武器呢?”

“由你们留着，因为没有人能比你们使用得更好。”

“我们的行军和撤离堡垒的方式呢?”

“全按最尊重你们的荣誉的方式进行。”

海沃德转身将这些意见做了翻译，孟罗听后感到非常惊奇。这种异乎寻常、出乎意外的宽宏大量，使他深为感动。

“去吧，邓肯，”他说，“跟这位侯爵一起去吧，他的确够得上一位侯爵。去，到他的营帐里去，把一切安排妥当。我活到这把年纪，总算看见了这两件从没想到的事:一个英国人竟会吓得不敢出兵救援自己的战友，而一个法国人却这样正直，不利用自己的有利地位来逼人。”

说完这几句话，老军人重又把头垂到胸前，转身慢慢地朝堡垒走去；他那垂头丧气的样子，使焦虑地等待着的守卫部队，看到了

一种不祥之兆。

受了这次意外的打击后，孟罗那种高傲的神情，从此一蹶不振，而且他那坚定的性格也起了变化，一直到他不久之后忧郁地去世。

海沃德留下来谈判有关投降的一切条款。直到第一班夜哨值岗时，他才回到亨利堡，经过和司令进行一番密谈，他立即又匆匆离去了。这时才公开宣布，战争状态必须结束——孟罗已经签署了一个条约，根据这一条约，亨利堡将于明天早晨交给敌方，守卫部队可以保留他们的武器、军旗，以及行李辎重，因此，按照军人的看法，也就是保留了他们的荣誉。

# 第十七章

我们忙纺织。纱已摇停当。
线亦早纺毕。已经织好网。
——格雷[①]

对峙在霍里肯湖畔荒野中交战双方的军队，度过一七五七年八月九日那一夜的心情，大概和在欧洲平原上遭遇时很相像。被征服的一方，沉闷、忧郁、沮丧；胜利的一方，则欢天喜地。但是，悲伤和欢乐都有一定极限，因此远在黎明破晓之前，这片无边无际的森林，还是一片沉寂，只是偶尔从前哨阵地上传来年轻法国兵的一声欢叫，或者是从堡垒中传出的、严禁任何一个人在规定的投降时刻到来之前走近堡垒的吆喝。但即使是这种偶尔响起的吆喝，到了黎明前的黑暗时刻，也都听不见了。这时候，简直谁也觉察不到，在这"圣水湖"畔，居然还有那么多的军队在沉睡。

就在这万籁俱寂的时刻，法军营地上一个大篷帐的帆布门幔掀到一旁，从里面闪出一个人来。他身上披着一件大斗篷，这看来是为了使他免受森林寒气的侵袭，但同时也可以把他整个儿遮掩起来，不让人看清他是什么人。他毫无阻碍地通过了警卫司令营帐的岗哨，哨兵只是照例向他敬了个礼。此人就这样匆匆地穿过座座营帐，直奔威廉·亨利堡。沿途经过了无数的岗哨，但这个陌

① 《歌手》。

生人都能迅速地回答他们的口令，完全符合要求，因而他就得以一路前去，没有受到更多盘问。

除了这种反复的、短暂的停顿之外，他都默默地朝前走着，从军营的中心一直走到阵地的最前沿。当他走近那个离敌人工事最近的哨兵时，他又照例受到了喝问：

“Qui vive? (是谁？)”

“France! (法兰西！)”他回答。

“Le mot d'ordre? (口令？)”

“La victoire，(胜利，)”回答的声音很轻，但他尽量凑近那哨兵的身边，让他能听清。

“C'est bien，(好吧，)”哨兵回答，一面把端着的枪扛回到肩上。“vous vous promenez bien matin，monsieur! (先生，这么早就出来蹓跶啦！)”

“Il est nécessaire d'être vigilant，mon enfant. (要提高警惕啊，我的小伙子。)那人走过哨兵的身旁时，掀开斗篷的一角，凑近哨兵的脸看了看，叮嘱说；接着，又继续朝英军堡垒的方向走去。哨兵不禁吃了一惊。他急忙嗒啦一声，把枪举到胸前，毕恭毕敬地行了一个持枪礼。当他重又掮上枪，在岗位上巡逻时，嘴里低声咕哝着说：

“Il faut être vigilant，en vérité! je crois que nous avons là, un caporal qui ne dort jamais! (是该提高警惕啊！我看这是个通夜不睡的排长！)”

军官没有去听那个吃惊的哨兵在嘀咕些什么，顾自继续向前走去；他不再停顿，一直走到湖边一处低矮的堤岸旁，这儿已经接近威廉·亨利堡西面靠湖水的墙垣脚下，是相当危险的地区了。在朦胧的月光下，四周虽然还相当阴暗，但周围的景物依然隐约可见。因此，他便谨慎小心地把身子靠在一棵树干上，就这样靠了几

分钟，像是聚精会神地朝那阴暗、沉寂的英军堡垒窥探着，那模样，既不是出于好奇，也不是游山观景。他一处又一处地仔细察看着，表现出一副精通军事知识的样子，有时，对自己的观察还多少流露出一些怀疑的表情。最后，他似乎终于感到满意了，便又焦急地把目光转向东方的山顶，仿佛盼望黎明早点来临。正当他要举步返回时，突然听到从附近的墙角上传来一阵轻微的声响，这使得他停下来想要看个究竟。

就在这时，他看见有个人影走到墙边停了下来，似乎在瞭望远处法军阵地的情况。接着他也转脸注视着东方，仿佛也在焦急地盼望着黎明的到来。后来，那人又倚在土墙上，似乎呆呆地凝视着那清澄如镜的湖水，水中映着天空的点点繁星，闪闪地发着光亮。那人的身材如此高大，神态这样忧郁，而且这么早就来到英军的城堡上倚墙沉思，这一切，使这个细心的观察者一下就猜出他是个什么人了。出于小心谨慎，他便蹑手蹑脚地沿着树身转过身子，预备往回走。可是就在这时候，忽然又有一个声音引起了他的注意，使他再次停下了脚步。这是一种轻得几乎听不见的水波声，接着又听到湖边的卵石在轧轧作响。刹那间，只见一个黑糊糊的人影，像从湖中冒出似的，从地上站了起来，毫无声息地悄悄走着，一直走到离他站着的地方几英尺远处，接着便慢慢地举起一支来复枪，做着瞄准的姿势。可是没等他来得及抠扳机，他的手就被按住了。

“嚄！”那印第安人见自己的偷袭出乎意外地被挡住，不由得惊叫了一声。

法国军官没有答话，伸手按住印第安人的肩膀，默不作声地把他推着远远离开原来的地点。显然，要是不马上离开，他们接着而来的谈话势必会招来危险，看来两人中至少会有一个送掉老命。等到走远以后，法国军官才敞开自己的斗篷，露出自己那身军装和挂在胸前的圣路易十字勋章。这时候，蒙卡姆严厉地问道：

“这是什么意思！难道我的儿子不知道他的加拿大父亲已经和英国人埋了战斧[1]?”

“可是休伦人咋办呀?”那印第安人也用不熟练的法语回答说，“没有一个战士捞到过一张头皮,可白脸孔已经成了朋友啦!”

“啊哈！刁狐狸！我看,你这是对前不久还是你敌人的朋友过分热心了。刁狐狸离开英国人的军营后,太阳落过几次山啦?”

“太阳落哪儿?”满脸不高兴的印第安人问道。“山背后;这儿就变得又黑又冷。可是太阳一回来,这儿便又亮又暖了。刁狐狸是他部落里的太阳。以前,有很多乌云和高山把他和部落给隔开了。可现在他又照耀啦,这儿也就变成晴天啦!”

“刁狐狸有本领对付他族里的人,这我知道,”蒙卡姆说,“昨天他还在剥他们的头皮,今天他们就在议事会上听他的话了。”

“麦格瓦是个伟大的首领。”

“那就让他来证明这一点吧,他应该教会他的同族人,怎样对待我们的新朋友。”

“那么干吗加拿大的首领要把他的小伙子带到这林子里来,用他们的枪炮来打这泥堡垒?”狡猾的印第安人问道。

“为了要征服它。这里的土地是我们的主上的,你的父亲下令要把盘踞在这里的这些英国人赶走。现在他们已经答应开走,所以你的父亲也就不再把他们当敌人了。”

“好吧。麦格瓦要使他的战斧染上鲜血。可眼下他的战斧还是锃光雪亮的。等它变红了,麦格瓦就会把它埋掉的。”

“可是麦格瓦起过誓,他决不玷污法国的荣誉。住在盐湖那边的伟大国王的敌人,就是他的敌人,伟大国王的朋友,就是休伦人的朋友。”

---

① 意为“休战”、“和解”。

"朋友?"印第安人轻蔑地重复了一声。"麦格瓦的父亲应该帮助麦格瓦。"

蒙卡姆心里明白,要想在他招来的这些好战的部落中维持自己的权势,就得多作让步而少加压力,因而也就勉强地答应了对方的要求。接着,那印第安人拉过法军司令的手指,把它按在自己胸口一个深深的伤疤上,然后神气活现地问道:

"我的父亲知不知道,这是什么?"

"一个战士还会不知道这个? 这是一颗铅弹打的伤疤。"

"那么这个呢?"印第安人接着说,他把光着的背脊转向蒙卡姆。他今天没有披常披的那件印花布披风。

"这个! 我的儿子被人打得好厉害。这是谁打的?"

"麦格瓦在英国人的篷帐里死死地睡着了,棍子就在他背上留下了这些伤疤。"印第安人奸笑着回答说,笑声中,毫不掩饰地流露出那使他几乎窒息的强烈愤怒。接着,他又突然克制住自己,带着印第安人的矜持,继续说,"你把和平的消息去告诉自己的小伙子吧,刁狐狸懂得怎样对休伦战士说的。"

印第安人没有再多说,也不等对方回答,便把枪往胳肢窝里一挟,默不作声地穿过军营,朝自己部落扎营的树林中走去。他每前进几码就要受到哨兵的喝问,但他管自绷着脸大步走着,对哨兵的问话丝毫不加理睬。只是因为哨兵们对他的姿态、步法以及他那印第安人的固执凶猛都已熟悉,这才饶了他的一条命。

在印第安人走了之后,蒙卡姆还独自一人闷闷不乐地在湖边逗留了很久,想到那个难以控制的盟友的脾气,感到忧心忡忡。他想起自己的声名已经受到过一次损害,那一次可怕的情景和眼下的情况十分相似。在沉思中,他对这种为了达到目的不择手段,冒险发动这样一股远非人力所能控制的力量来参战,深深地感到自己责任的重大。最后,他从沉思中醒了过来,觉得自己在这种胜利

的时刻，不该表现得这么软弱。于是，他转身朝自己的营帐走去；途中，他下令发出信号，唤醒那些还在沉睡的士兵。

法军军营里的第一遍鼓声，在堡垒里响起回声，霎时间，军乐声响彻了整个山谷，悠长、响亮、激动人心，盖过了冬冬伴奏的鼓声。胜利者的军号吹得这样欢快、有力，使得最懒散的士兵也来到了自己的岗位上。但当英军的横笛也吹起尖声的信号时，法军的号声就停息了。这时候，天色已经大亮。当法军整理好队伍，等着听取他们的司令的命令时，太阳已经放出灿烂的金光，把队列照得闪闪发亮。接着，那个大家已经知道的胜利消息，又在这时做了正式宣布。幸运地被挑选出来守卫堡垒城门的队伍奉命出发，在他们的司令面前排成单列纵队前进。接着，就发出了他们即将到达的信号，而有关堡垒移交的一切准备工作的命令，也就在被争夺的工事里的炮声下传达和执行。

在英美军队一方，则完全是另一番情景，预告法军到达的信号一响过，这儿马上呈现出一片慌慌张张被迫出走的景象。士兵们默不作声地扛着空枪站在队伍里，在不久前的战斗中激起的热血，还在他们心中沸腾，虽然大家表面上都遵守着军人的一切礼仪，但他们所受的屈辱却深深刺伤了他们的自尊心，内心只渴望着有一个报仇雪耻的机会。妇女和孩子们东奔西走，有的在收拾着自己仅有的一点财物，有的则在队伍里到处寻找着可以保护他们的人。

孟罗来到了缄默无声的队伍中间，他虽然坚强，但显得沮丧。这一次意外的打击，深深地刺伤了他的心，尽管他还是强打精神，竭力想以军人的风采来掩饰自己不幸的心情。

看到老人这种缄默不语、内心伤痛的样子，海沃德深为感触。他在执行了自己的任务后，现在又走到老人的身边，问他还能为他做点什么。

“我的两个女儿。”这便是他言简意赅的回答。

“天哪！还没有给她们做出一点安排吗？”

“海沃德少校，现在我只是个普通的士兵了，”老军人回答说，“在这儿的所有人都有权看做是我的孩子。”

这类话海沃德已经听够了。他不愿白费眼下这种宝贵的时刻，就匆匆奔往孟罗住处寻找科拉和艾丽斯。待海沃德赶到时，她俩已经走到门口，准备出发了。在她们周围，还聚着许多哭哭啼啼的女人，因为她们本能地感到，这儿是最有可能受到保护的地方。科拉虽然脸色苍白，神色焦急，但并没有失去她那沉着坚定的本色；而艾丽斯的眼圈却是红红的，显然伤心地痛哭过很久。然而，两人都带着毫不掩饰的高兴心情迎接海沃德的到来。科拉则一破以往的常规，首先开了口。

“堡垒失守了，”她带着忧郁的微笑说，“虽然我相信，我们的名誉并没有受到损失。”

“不，它比过去更光彩了。不过，孟罗小姐，现在已经到了少替人家打算，多为自己做点准备的时候了。军事上的惯例——自尊心——也就是你最看重的那种自尊心，要求你的父亲和我都得同部队一起再呆一些时候。可到哪儿去为你们找一个合适的保护人，来对付眼前这混乱、危险的局面呢？”

“用不着，”科拉答道，“谁还敢在这种时候来伤害和侮辱这样一位父亲的女儿呀？”

“我决不能让你们就这样孤零零的没人照应，”年轻军官接着说，着急地朝四周张望着，“哪怕让我去指挥皇家军队最好的团队，我也不能这样。你别忘了，我们的艾丽斯可没你那份坚强的天赋，天知道她还得受多少惊骇哩。”

“你说的也许没错，”科拉又笑着回答说，可样子比刚才更忧郁了，“你听我说！我们有幸已经有了一位需要的朋友啦！”

海沃德留心听着，而且立刻就猜到了她的意思。这时，他听到

传来一阵在东部省份很熟悉的那种低沉、庄严的圣乐声，于是便循声来到隔壁一座被原住户舍弃的屋子里；他在这儿找到了大卫，他正以自己那已经入迷的惟一方式，在倾吐着虔诚的感情。等到他的手势停下，海沃德知道他的歌已经唱完了，便上去拍了拍他的肩膀，提醒对方注意，然后简要地向他讲了自己的要求。

“正是这样，”这位头脑简单的以色列王的门徒，等年轻军官说完后便答道，“这两位小姐举止大方，又工于音律，而我们曾经共过这么多患难，因而，在这和平时期里结伴而行，当然是合宜不过的了。现在我的晨祷只剩下几句颂歌了，等我唱完，我就去照顾她们。朋友，你也愿意和我一块儿唱吗？这种拍子很普通，它的曲调是《索思韦尔》。”

于是，大卫又把那本小书举到面前，重又一本正经地试了试音，接着便唱了起来，他那副坚定不移的态度，简直没法加以阻拦。海沃德只得等着他唱完，看他摘下眼镜，藏起那本小书，这才继续说道：

“你的任务是要守着这两位姑娘，不许任何人对她们有任何粗暴的举动，或者是对她们英勇的父亲遭受的不幸，加以侮辱或嘲弄。在执行这一任务时，她们的仆人也会帮你的忙。”

“正是这样。”

“可能敌方的印第安人和散兵游勇会来侵扰你们，碰到这种时候，你可以提醒他们，别忘了投降条约，还可以吓唬他们，要把他们的行为报告蒙卡姆。只要这么一句话就够了。”

“再不行，还有这个哩，”大卫非常谦和而又自信地掏出自己那本小书，回答说，“这些词句，如果用适当的强音和正确的节拍念出，更精确地说，像雷鸣般发出时，就连脾气最粗暴的人也能镇住的：

“外邦为什么如此猖狂?”①

“够了,够了。”海沃德止住了他声音铿锵的咒语。“我们已经互相了解。现在该去执行各自的任务了。”

大卫愉快地表示同意,于是就一块儿去找那两个姑娘。科拉在迎接这位新的、多少有些奇特的保护人时,不论怎样,态度还是客气的,就连艾丽斯在感谢海沃德的照顾时,苍白的脸上也流露出一丝她平时那种狡黠顽皮的神色。海沃德又乘机告诉她们,他已在情况许可的条件下,尽力为她们做了一切,同时认为她们尽可放心,因为他相信并没有什么危险。最后,他又高兴地向她们表示,待他率领部队向赫德森河行进几英里之后,一定会来和她们会合;说完,他便立刻告辞走了。

这时,撤退的号声已经响过,英军的先头部队已经在行动。号声使姐妹俩感到惊慌不安,她们朝四周望了望,只见穿白色军服的法军警卫部队已经占领了城门口。就在这时,她们感到似乎有片乌云突然在她们头顶经过,抬头一看,发现自己原来站在一面飘扬着的宽大的法军军旗之下。

“我们走吧,”科拉说,“这儿已经不再是一个英国军官的孩子呆的地方了。”

艾丽斯挽着姐姐的胳臂,被周围的人群簇拥着,一起离开了阅兵场。

当她们走过城门口时,知道她们身分的法国军官们,都频频低头鞠躬行礼,但是并没有打算给予她们任何关心,他们老于世故,

---

① 参见《圣经·旧约·诗篇》第二篇,原句为“外邦为什么争闹,万民为什么谋算虚妄的事”。

知道关心了也许反而会讨个没趣。由于所有的车辆和牲口都已被伤病员占用，科拉决定自己忍受劳累，徒步行军，不再去剥夺他们的那一点儿舒适了。事实上，因为缺乏必需的运输工具，还有不少伤病员，只好拖着病弱之躯，跟在队伍的后面，在荒野中一瘸一拐地走着。现在，所有的人都在走动了；伤病员痛苦地呻吟着，他们的伙伴们忧郁地默不吭声，女人和孩子们脸上都露出恐惧之色，他们对自己的前途一无所知。

一片混乱而又心惊胆战的人群，离开堡垒的防护堤，来到了空旷的原野上，这时，整个场面就都立刻展现在他们的面前。右边不远处，稍微靠后的地方，法国军队荷枪实弹地笔挺站着，原来蒙卡姆一等他的警卫部队占领了城堡，就在这儿集合了他的全部人马。他们默默地注视着战败者的行列离去，遵守着约定了的军事礼节，没有对这些不幸的敌人进行侮辱或嘲笑。英军大约有三千人，他们分几路慢慢地越过平原，走向一个共同的集中地，最后渐渐地汇合在行军的出发点，这儿，两旁全是参天大树，通往赫德森河的大路，开始伸进森林。沿着连绵不断的森林边缘，聚集着无数印第安人，他们都虎视眈眈地盯着这些正在通过的敌人，像一群兀鹰似地在附近盘旋着。他们之所以没有立即朝这些牺牲品直扑过去，只是由于有一支比他们强大的军队在约束着他们。他们中有几个人，甚至插进了被征服者的行列中，铁着脸不满地跟在一起走着；不过眼下他们还只是注视着这一人流，没有采取什么行动。

由海沃德率领的前卫部队，已经到达隘道口，跟着就慢慢地看不见了。这时，科拉突然听到一阵吵吵嚷嚷的声音，她朝争吵的方向看去。原来是有一名本地的士兵，带着一些财物开了小差，可是离队后就遭到休伦人的抢劫，由于不从，他付出了代价。这人是个身强力壮的大个子，非常贪财，不经过一番搏斗，当然不肯放弃那些促使他开小差的财物。于是，双方都有人出来干预了，一方的人

是要阻止这种抢劫，另一方的人则是来帮助抢劫。争吵的声音愈来愈高，愈来愈愤怒了，而休伦人的人数也像变魔术似的，刚才还只有十几个，一转眼就变成了上百人。就在这时候，科拉看到麦格瓦也在他的族人中钻来钻去，用他那毒辣而巧妙的口才和他们说着什么。女人和孩子们都停下来了，她们像受惊的小鸟似的，拍着翅膀飞到了一块儿。可是，那个休伦人的贪心很快就得到了满足，于是，人们又缓缓地向前行进。

现在休伦人开始向后退去，看来准备让他们的敌人过去，不会再来打扰了。可是，这时妇女的行列走近他们的身边，一条颜色鲜艳的披巾引起了一个粗野无知的休伦人的注意。他毫不犹豫地奔上前去抢这条披巾。那个女人见状急忙用它裹住手中的孩子，紧紧地搂在怀中，这显然是出于恐惧，并非舍不得这条披巾。科拉正要开口，想劝她赶快放弃这件小东西，休伦人却突然放开披巾，把那哭叫着的婴儿从她怀中抢了过去。那女人扔下一切，任凭周围那些贪婪的家伙去抢夺，像发疯似地冲上前去，想要回自己的孩子。那休伦人狞笑着，伸出一只手，表示愿意交换，另一只手倒提着孩子的脚，举在头顶挥舞着，好像要以此来勒索更多的赎金。

"这儿……这儿……你看……全部东西……所有东西……一切东西！"那个急得喘不过气来的女人尖叫着，用颤抖着的、不听使唤的手，撕下身上的小物件，"全拿去！把孩子还给我！"

那休伦人根本看不起这些不值钱的小玩意儿，而这时他发觉那条披巾已被另一个休伦人抢走了，于是脸上那嘲弄和恶毒的奸笑立刻变成一团杀气，他把孩子的头朝一块石头上砸去，然后把颤动着的尸体扔到了她的脚下。刹那间，那做母亲的一动不动地僵住了，像一尊绝望的石像，疯了似地低头注视着脚下那具惨不忍睹的小尸体，就在不多一会之前，他还偎依在她怀中，向着她微笑的啊！接着，母亲抬头仰望着天空，似乎在祈求上帝，要他来惩罚这

穷凶极恶的罪人。可是她被免除了这样一次祈祷的罪过;那休伦人因失望而怒火中烧,加之看见鲜血更受到刺激,便举起战斧,朝她的脑门猛砍下去。母亲应声倒地,立刻就死去了,但她还是搂住了自己的孩子,仍像活着时那样深深地疼爱着他。

就在这危急的时刻,麦格瓦突然把手放到嘴边,响起一声令人丧胆的不祥的呼哨。散布在四周的休伦人听到这一熟悉的暗号,像听命前去追逐猎物的猎犬似的,应声一跃而起,接着,平原上和森林的穹隆下,立刻响起一片同样的这种简直不像从人嘴里发出的呼叫声。这种声音使人听了胆战心惊,几乎就像听到死神的召唤。

听到这声暗号,两千多休伦人从林子里疯狂地冲了出来,顷刻之间便布满了这片不祥的平原。跟着而来的是可怕的、血腥的屠杀,这我们就不必细说了。死亡笼罩着每一寸土地,其恐怖和残酷的程度已经到了极点,抵抗只会使杀人犯火上加油,就连已经死去的人,他们也要猛击几下方始解恨。到处血流成河,简直像洪水泛滥,这番景象使得那班土人更加激动,更加疯狂,他们当中不少人甚至跪到地上,痛快地、狂热地、狠毒地吸吮起来。

受过训练的部队立刻收缩成密集的队形,试图以战斗的阵势来吓退他们的袭击。这一做法在某种程度上取得一些成功,尽管许多士兵徒然地为了平息休伦人的怒气而让自己的空枪被人从手中夺走。

在这样一场可怕的情景中,没有人再有闲来注意到底过了多少时间。实际上也许只过了十分钟,但却像过了整整一个世纪,科拉和艾丽斯看到这种场面,吓得目瞪口呆,手足无措,仿佛被钉在地上似地一动都不会动了。在暴行开始的时候,女人们便尖叫着一齐向姐妹俩这边拥过来,挤得她们无法脱身,而等到恐惧和死亡又把多数人驱散,她们也想乘机逃跑时,却只见到处都是敌人挥动

着的战斧，已经变得无路可走了。周围是一片尖叫、呻吟、哀求和咒骂的声音。这时，艾丽斯突然看到父亲高大的身子，飞快越过平原，朝法军方向奔去。事实是他正冒着一切危险，想去找蒙卡姆，要求他履行诺言，保证撤退。无数闪闪发光的战斧和带着倒钩的长矛威胁着他的生命，但他的地位和镇静，还是受到了土人的尊重，即使在他们怒火冲天的时候。他们那些可怕的武器，都被这个老军人沉着有力的手纷纷推开，有的则只是做了一下威吓的模样，但没有胆量下手，最后还是自动收起了。幸运的是，当那个渴望复仇的麦格瓦来到这堆人中，寻找他的屠杀对象时，老军人已经离开这儿了。

"爸爸……爸爸……我们在这儿啊！"艾丽斯看到父亲从不远处经过，但好像没有注意到她们，便大声地尖叫起来，"爸爸，快到我们这儿来呀，要不我们要被杀死啦！"

她一再这样叫喊着，那叫声，就连铁石心肠的人听了，也决不会无动于衷，但结果却毫无反应。有一次，老人显然已经听到了这叫声，因为他停下来倾听了一会。但这时艾丽斯已经失去知觉，昏倒在地。科拉俯身跪倒在她那毫无知觉的身子旁边，温柔小心地看护着她。孟罗失望地摇了摇头，继续向前奔去，一心去执行自己那崇高的任务。

"小姐，"大卫说，他虽然已经是手足无措和无能为力，但还没有忘记自己的责任，"这儿是魔鬼狂欢的场所，不是基督徒逗留的地方。我们还是起来快走吧。"

"走吧，"科拉回答，依旧注视着不省人事的妹妹，"你自己快逃命去吧。你对我已经帮不了忙啦。"

大卫看到她说话时那种简单明了的手势，知道无法再动摇她的决心。他抬头朝周围正在疯狂杀戮、浑身黝黑的休伦人看了一会，然后把身子挺得笔直，胸口起伏着，脸上的表情兴奋激昂，充分

说明支配着他的那种感情的力量。

“既然那个犹太少年大卫能用琴声和圣歌制服扫罗身上的恶魔，[①]”他说，“那我也不妨在这儿试试音乐的力量。”

于是，他就用尽力气放开嗓子唱了起来，他的歌声如此高昂有力，甚至在这屠场上的一片喧嚣声中，人们也能听到。有几个休伦人冲到他们身边，想抢劫这两个没有保护的姑娘的服饰，剥取她们的头皮，但当他们看到这个站在原地一动不动、镇静自若的奇怪人物时，却都停下来听着他唱歌。他们先是惊讶，接着很快就变成了钦佩，对这个白人战士能这样坚定地唱他的死亡之歌，他们公开表示赞赏，因而也就离开这儿，转而去另找那些胆小的人做他们的牺牲品了。大卫在这一成功的鼓励之下，误认为他的歌声中有着神圣的力量，因而就更加使劲地唱了起来。可是他这种异乎寻常的歌声，传到了远处的一个休伦人的耳中，他正在人群中奔来奔去，好像那些人都卑微得不屑他一顾，而是想找一个更值得一显他威风的牺牲品。此人就是麦格瓦，他看到过去的俘虏重又落入他的手中，不禁高兴得叫喊起来。

“走吧，”他用血淋淋的手拉住科拉的衣服说，“休伦人家里的门还开着哩！那儿不是要比这儿好得多吗？”

“走开！”科拉喝道，用手掩住眼睛，不愿看到他那令人作呕的样子。

那休伦人嘲弄地一笑，他举起沾满鲜血的手答道：“这手上的血是红的，可它是从白人的血管里流出来的！”

“魔鬼！你的灵魂上沾满鲜血；这场流血惨案就是你引起的。”

“麦格瓦是个伟大的酋长！”休伦人得意洋洋地回答说，“黑头

---

① 参见《圣经·旧约·撒母耳记上》第十六章；原句为“从神那里来的恶魔临到扫罗身上的时候，大卫就拿琴用手而弹，扫罗便舒畅爽快，恶魔离开了他。”

发姑娘愿意去他的部落吗?”

“休想！你要杀就杀,要报仇就报吧!”

麦格瓦犹豫了一下,接着这阴险的休伦人突然抱起艾丽斯失去知觉的轻盈的身体,飞快地穿过平原,向森林奔去。

“放下!”科拉大声叫喊着,发疯似地跟着追了上去。“把孩子放下！恶棍！你要干什么?”

但是麦格瓦对她的叫喊丝毫不加理睬,或者说,他知道自己的力量,所以决心坚持这么干下去。

“等一等……小姐……等一等!”大卫跟在发了疯似的科拉后面喊着,“神咒已经开始起作用,这种可怕的骚乱马上就要过去啦!”

忠诚的大卫见科拉没有理他,于是就紧跟在她后面,同时又高声唱起圣歌来,一面还用他那长长的手臂起劲地打着拍子。他们穿过逃跑的人群,踩着受了伤的或者已经死去的躯体,就这样越过了这片平原。那个凶恶的休伦人抱着他的俘虏,毫无阻挡地朝前奔去,科拉却不止一次地险遭毒手,幸亏在她的后面跟着这么个怪人,使那些土人感到害怕,认为他身上一定有魔法保护。

麦格瓦是懂得怎样避开危险和躲过追踪的人的,他通过一处深谷进入了森林。在这里,他很快就找到了那两匹“纳拉甘西特”——就在不久之前被这几个旅人放弃了的坐骑。有一个和他一样狰狞可怕的土人为他守着,等他到来。麦格瓦把艾丽斯放到马背上,然后打着手势要科拉骑上另一匹马。

科拉虽然眼前有着这么个可怕的暴徒,但因为此刻已经离开平原上那血腥的场面,这对她倒也未始没有一些宽慰。她跨上马背,伸出双臂,要把妹妹也抱过去。她那副充满恳求和姐妹之情的样子,就连麦格瓦也感到没法拒绝。于是他便把艾丽斯抱了过去,把她放到科拉的马上,自己牵着缰绳,开始向森林深处走去。大卫

看到自己一人给丢了下来，完全没人理睬，仿佛是件毫无用处的东西，连毁坏它都不值得。于是他便提起他那瘦长的腿，跨上扔下的那匹坐骑，沿着崎岖的小道，朝他们追了上去。

过不多久，他们便开始上山。由于一路颠簸，慢慢地使艾丽斯从昏迷中苏醒了过来，科拉一面细心地照料着妹妹，一面倾听着平原上还在响着的叫喊声，以便判明眼下他们正在前进的方向。可是，当他们登上山顶的那片平地，到达靠东首的悬崖边时，科拉发现，这原来就是那位好心的侦察员领他们来过的地方。麦格瓦让她们在这儿下马；这时，她们虽然自己做了俘虏，但那种和恐怖似乎分不开的好奇心，却诱使她们去看一看平原上那令人难过的情景。

平原上的暴行还没有受到制止。遭受捕杀的人，在无情的暴徒面前东逃西窜，而那支信奉基督的国王的军队，却依然无动于衷，按兵不动。这种冷漠的态度始终没有得到解释，这也就在它的司令的美名上，留下了一个永远无法磨灭的污点。直到贪婪控制了复仇，死神才收住它的利剑。这时候，杀人者的呼喊和被害者的惨叫慢慢稀疏下来，最后，那恐怖的叫声终于听不见了，淹没在胜利的休伦人响亮、悠长和尖厉的欢呼声中。

# 第十八章

随便你们怎么说吧；
要是你们愿意，不妨说我是一个正直的凶手，
因为我所干的事，都是出于荣誉的观念，
不是出于猜嫌的私恨。

——莎士比亚[①]

上一章讲到的那一次惨无人道的流血事件，我们虽只顺便提及，并未加以详述，但它在北美殖民史里却是惹人注目的一页，它名副其实地冠有《威廉·亨利堡大屠杀》的标题。那位法军司令以前也曾有过与此非常类似的问题，而这一次事件，则更加加深了他声名上的污点，尽管他过早地光荣牺牲，但这一污点仍没能完全洗刷掉。现在，随着时间的流逝，这一事件已经在人们的记忆中渐渐地淡漠了。很多人只知道蒙卡姆在亚伯拉罕平原上英勇牺牲的故事，并不知道他在道义上多么缺乏勇气，而一个人缺少了这一点，是不能称之为真正伟大的。从这个著名的例子，可以写下许多篇章来证明人类的优点中也有缺点，指出一个人虽然能表现出宽宏大量、谦恭有礼和骑士气概，但他也很容易在自私心的作祟下失去这些品质，而成为这样一种人：他每每在较为次要的地方表现出这些优良品质以显示自己的伟大，但在需要证明原则重于策略时，就

① 《奥赛罗》第五幕第二场。

显得缺乏原则了。不过,要想完成此项任务,我们是力不胜任的。何况历史本身也像爱情一样,它总是给自己的主人公蒙上一层想象的金光,因此后人在评论路易·德·圣维兰时,也许只会看到他如何英勇地保卫自己的国家,而把他在奥斯威戈和霍里肯湖畔那两次残酷无情的行为,忘得一干二净。我们虽然对于历史女神的这种弱点深感遗憾,但也只好立刻从她神圣的领土上引退,回到我们职小任微的讲述故事上来。

现在虽然已经是亨利堡失守之后的第三天傍晚,但是我们的故事还要求读者继续在"圣水湖"畔稍作逗留。堡垒的周围,最后一眼所看到的原是暴行和骚乱,现在却是一片寂静和死亡。沾满了鲜血的征服者已经离去;他们的军营,不久之前还充满着胜利者的欢呼声,现在却已经变成一片死寂的空棚了。那城堡也只剩下一堆仍然在冒烟的断墙残壁;烧焦了的椽木,炸裂了的大炮碎片,倒塌的砖石工事,统统乱七八糟地堆在那些土丘上。

气候也发生了惊人的变化。太阳已经把它的灼热藏进厚厚的云层;几百具尸体原来已在八月的酷暑下晒得焦黑,现在却又在过早到来的十一月寒风中冻得僵硬了。山顶上那片片轻轻的白云,本来都向北方飘去,现在却变成浓黑的乌云,没完没了地奔向南方,预示着一场暴风雨即将来临。霍里肯湖水平如镜的湖面,已经看不见了,它变成了一片绿色的怒涛,冲击着堤岸,好像是愤慨地要将湖中的那些不洁之物,冲回到污浊的湖岸。清澈的湖水虽然还保留着一部分媚人的魅力,但也只能反映出从低沉的天空落下的一些幽光。原来,那令人惬意的湿润空气,美化着周围的景色,遮住它的难看处,缓和它的酷热,可现在已经消失不见了。只有北风在一片波涛起伏的茫茫水面上掠过,四周丝毫也没有留下可供揣摩和浮想的东西。

恶劣的气候夺走了这儿的碧绿青翠,使这一抹平原看上去像

遭受过一场雷轰电击。可是就在这一片荒芜中,有些地方也还能看到一些暗绿色的草丛破土而出,也许这就是由人血浇灌出来的最初的产物。但在适当的光线和宜人的气候里,这儿的整个景色看来还是明媚可爱的。它现在仿佛就像一幅生活的讽喻画,一切东西都以它最强烈的然而最真实的颜色呈现出来,毫无一点阴影来调剂陪衬。

零落枯萎的荒草,在掠过的阵阵寒风中战栗着,怪石嶙峋的峻峭山岗,光秃秃地历历在目。天上飞驰过凌乱的乌云,挡住了人们的视线,不让看清那无边无际的天空。

朔风时弱时强。时而缓缓地扫过地面,仿佛在死者僵冷的耳边呜咽低语;时而又呼啸长鸣,疯狂地冲进森林,一路上把枯枝败叶卷得漫天飞舞。在突如其来的阵雨中,几只饿鸦在和风雨搏斗;可是一等飞过下面那片绿色的林海,它们便兴高采烈地停了下来,任意地享用着那可怕的筵席。

总之,这儿的景象是一片荒芜、凄凉。好像不管什么人,只要到了这儿,就会觉得像突然遭到死神的魔掌狠狠一击似的。现在,这儿已经解除了战时的禁令。自从那班制造暴行,把这儿弄得疮痍满目的人离去之后,现在还是第一次有活人敢走近这地方。

这一天,大约在太阳落山前一小时,在通往赫德森河的小路进入森林的地方,只见有一行五人从林子里出来,向着亨利堡的废墟的方向走去。起先,他们小心翼翼地走得很慢,仿佛不太愿意到这可怕的地方来,或者是生怕那种恐怖的事件又会出现。走在最前面的动作轻捷,凭他那警觉和灵敏的模样,就可看出他是个土著。每经过一个小丘,他都要上去仔细观察一番,然后再用手势通知同伴们,应该从哪一条路追踪为好。他后面的那几个人,也不缺这种山林战中所必需的警觉和预见。其中有一个也是印第安人,他稍稍靠向一侧走着,注视着森林的边缘地区,他那双敏锐的眼睛,早

就习惯于发现最最细微的危险迹象,另外三个都是白人,他们所穿衣服的质地和颜色,也都适合在荒野中对一支撤退部队进行追踪的危险工作。

在这条通向湖畔的小路上,沿途不断出现骇人听闻的景象,但由此产生的影响,却因这行人中各人的性格差异而有所不同。走在前面的那个年轻人,脚步轻捷地走过平原,不时表情严肃地偷偷朝那些血肉模糊的尸体瞥上一眼。他既不敢流露出自己的内心感情,但又没有老练到能完全克制住眼前的景象对自己突如其来的强烈影响。可是,他的那位印第安人同伴就比他强多了。他从一堆堆尸体旁边经过时,丝毫不动声色,显然只有那种一向见惯这种场面的人,才能如此镇静自若。那几个白人虽然都很悲伤,但各人的心情也不尽相同。那个头发斑白、满脸皱纹,但又有着一副军人气派和步姿的老人,虽然也穿着森林居民的服装,但仍可看出,他对这种战争场面经验丰富,每当他看到一个过于可怕的惨象时,就毫不掩饰地大声叹着气。走在他身边的那个青年却在打着哆嗦,但是为了不让他的同伴伤心,他似乎在强压着自己的感情。在所有人当中,只有走在最后的那个人,完全流露出自己的真实感情,他既不怕去仔细审视,也不怕产生什么后果。他看到这片极端骇人听闻的惨象,虽然脸色丝毫未变,但是从他那恨之入骨的咒骂中,可以看出他对敌人的罪行有多痛恨。

从这几个人各自的性格来看,读者不难立刻猜出,这便是那两个莫希干人,还有他们的朋友:侦察员,以及孟罗和海沃德。事实上,这正是那位父亲在追寻他的女儿,陪同他的也正是那个和他们祸福攸关的年轻军官,还有那几个勇敢诚实的森林居民;通过以前叙述过的那些艰险的境遇,已经可以证明他们有着高超本领和耿耿忠心。

走在最前面的恩卡斯来到平原的中央时,突然喊了一声,要同

伴们全都到他那儿去。就在这位印第安青年站着的地方,横七竖八地躺着一堆女尸,孟罗和海沃德这时已顾不得那凄惨可怕的景象,奔到腐烂的尸体堆旁,在一种难以压制的爱情驱使下,想从那些撕得破烂不堪的五颜六色的衣着中,发现一点他们正在寻找的人的痕迹。那做父亲的和做情人的搜寻了一番后,立即就感到放心了。可是一种吉凶未卜的不安心情,随即又使他们陷入痛苦之中,这几乎和得到最不幸的真实消息一样难受。就在他们呆立在那堆女尸旁默默沉思时,侦察员来到了他们身边,他看到这一凄惨场面,气得脸都变了色;自从走进平原以来,这个坚强的森林居民第一次大声说起话来:

“我参加过许多残酷的战斗,经历过无数流血的场面,但我从来没有见到过魔鬼的暴行会表现得这样露骨!复仇本是印第安人的天性,而我,大家都知道是个纯血统的白人,可今天我要在这荒野中对天起誓,如果那班法国人胆敢再进入我的子弹射程,我的这支长枪决不留情,除非是枪机失灵或者是火药受潮!至于战斧和猎刀,那我就留给那些生来就擅长用的人去用啦。钦加哥,你看怎么样?”他又改用特拉华语说,“等寒冬到来,那些休伦人回去时,也会拿这和他们的婆娘夸口吗?”

莫希干人酋长黝黑的脸上,也掠过一丝忿恨的神色,他从刀鞘中拔出刀子,接着又沉着地把视线转向别处,脸上的神情显得如此泰然自若,仿佛他的情绪从来不知道激动似的。

“蒙卡姆啊,蒙卡姆!”怒不可遏的侦察员继续说道,“人家说,一个人活着时所干的一切,在那些超脱凡人弱点的眼睛里是一清二楚的,让那个蓄意要血染这片平原的卑鄙小人受到应得的惩罚吧!这一天终究要来到的!咦!我以一个纯血统的白人保证,那边还躺着一个头上光秃秃的红人哩!特拉华人,你快来看看。说不定还是你们的人呢。应该把他当做一个勇士来埋掉。酋长,从

你的眼睛里我看出来了,不等秋风把这血腥味刮走,就会有一个休伦人为他抵命!”

钦加哥来到这残缺不全的尸体旁,把它翻过来一看,他立刻发现了那六个联盟部落中的一个部落① 所特有的标志,这个部落的人以前帮着英国人打仗时,曾经是他们莫希干人的死敌。钦加哥朝这令人作呕的尸体踢了一脚,然后就像对待一具野兽的尸首一样,转身走了开去。侦察员理解他这种动作的含意,于是就不慌不忙地顾自向前走去,可是嘴里还在咬牙切齿地咒骂着那个法军司令。

“除了大智大慧和至高无上的上苍,没有什么胆敢大量夺去人类的生命,”侦察员接着说,“因为只有这,才能懂得惩罚的必要;而缺少了人,还有什么能替代上帝的这种造物呢? 第一只鹿没有吃完,就射杀第二只,我把这种行径看成是罪行,除非是在前线行军中,或者是在伏击的时候。少数几个战士,在光天化日之下进行短兵相接的战斗,那是另一码事,因为在那种情况下,不管是拿枪的白人,还是拿战斧的红人,战斗到死都是他们的天职。过来,恩卡斯,上这边来吧,好让那些乌鸦停到那个明果人身上去。据我平时所见,它们是很爱吃奥奈达人的肉的,那就让它们吃点配胃口的东西吧。”

“嘎!”年轻的莫希干人突然喊了一声,他踮起脚尖,专心致志地朝前望着。他的声音和动作,把这儿的乌鸦也吓得飞往别处觅食去了。

“怎么回事,孩子?”侦察员轻声问道,一面迅速蹲下自己那高大的身子,像一只豹子似的,做好准备纵身跃出的姿势。“上帝保佑,最好来个因躲着抢劫掉队的法国佬,那我的鹿见愁今天就可以

① 指奥奈达族。

开开荤啦!”

恩卡斯没有回答,顾自朝前奔去。不一会儿,只见他从树枝上拉下一件什么东西来,兴高采烈地举在空中挥舞着。这是科拉骑马时用的绿色面纱上撕下的一角。莫希干族小伙子的动作,那片飘舞着的面纱,以及再次从他嘴里发出的喊声,立刻又把所有人都吸引到了他的身边。

“我的孩子!”孟罗立刻发疯似地喊了起来,“还我的孩子!”

“恩卡斯愿意试一试。”这是恩卡斯干脆而动人的回答。

那位父亲对他这句简单而意味深长的话并未注意,他只管把那片面纱捏在手中揉着,目光恐惧地在树丛间游移着,仿佛他既害怕但又希望这些树丛能把秘密暴露出来。

“这儿没有死人,”海沃德说,“那场暴风雨看来没有经过这儿。”

“这是一目了然的,比我们头顶的天空还清楚哩。”泰然自若的侦察员接腔说,“但可能是她,也可能是抢了她的东西的人,曾经从这些树丛旁经过,因为她用来遮掩那张人人喜欢的脸蛋的这块面纱,我也认得。恩卡斯,你说得对,那个黑头发的姑娘是来过这儿,她像只受惊的小鹿一样逃到森林里去了。是啊,一个能够逃走的人,决不会留在这儿等人来屠杀的。让我们再仔细来找一找她留下的痕迹吧。我有时觉得,印第安人的眼睛,就连一只蜂鸟在空中飞过的路线,也能找到哩。”

听到侦察员的提议,年轻的莫希干人立刻飞奔而去;侦察员的话还没有说完,他已在树林边发出取得成就的喊声。其他人焦急地奔到他那儿,看到在一株山毛榉的下面桠枝上,挂着那块面纱的另一部分。

“轻一点,轻一点,”侦察员说,他把自己的长枪伸到心急慌忙的海沃德前面,“现在我们知道该怎么办了,但千万别把这些痕迹

给破坏了。只要稍为一性急，就会给我们增添不知多少麻烦。不过我们已经找到线索，这是毫无疑问的了。”

“感谢你，可敬的人，感谢你，”孟罗大声说道，“可她们逃到哪儿去了？我的孩子又在哪儿啊？”

“她们的去向要根据许多可能的情况来断定。要是她们是独自走的，很可能还在附近转着圈子，离我们这儿不会超过一二十英里。但要是她们落到了休伦人或者是别的法国印第安人手中，那她们现在可能已经快到加拿大边境啦。不过那也不要紧，”看到听他说话的人露出十分焦急和失望的样子，侦察员从容地接着说，“有我和两个莫希干人陪着你们去找，你们可以放心，即使远在几百英里之外，我们也能把她们找回来！慢一点，慢一点，恩卡斯，你性急得像殖民区里的人一样啦；别忘了，脚步轻留下的脚印也浅哩！”

“嘎！”钦加哥突然叫了起来，他一直在仔细观察林子边一丛矮灌木上的一个坑洼。现在他已直起身子，用手指着下面，那模样和神气，就像一个人发现了一条可恶的毒蛇一样。

“这明显是个男人的脚印，”海沃德俯下身子，看着他所指的地方叫了起来，“他在这水坑边上踩了一脚，这印子错不了。他们一定被俘虏啦。”

“那倒比留在这荒野里饿死好，”侦察员接嘴说，“而且还会留下更多的痕迹。我愿意拿五十张河狸皮来和同等数量的火石打赌；我和这两个莫希干人保证能在这个月内找到这些休伦人的棚屋！恩卡斯，你再俯下去看看，那是什么样的鹿皮鞋；不用说这一定是鹿皮鞋，不会是普通的鞋子。”

年轻的莫希干人重又俯下身子，拨开散落在周围的树叶，仔细地研究着这个脚印，就像当今的货币兑换商在检查一张可疑的借据一样。最后，他终于直起身子，对检查的结果流露出满意的神

色。

“怎么样,孩子?”聚精会神地看着的侦察员问道,“这脚印怎么样? 能看出点什么名堂来吗?”

“是刁狐狸!”

“哼! 又是这个狡猾凶恶的魔鬼! 没有尝到我的鹿见愁的味道,他的作恶是不会有个完的。”

海沃德虽然勉强承认这一事实,但还有点将信将疑,他怀着希望说道:

“鹿皮鞋都是很相像的,说不定搞错了吧。”

“鹿皮鞋都是相像的? 你也可以说每一只脚都是相像的。但我们全都知道,有的脚长,有的脚短,有的宽,有的窄,有的脚背高,有的脚背低,有的脚趾并拢,有的脚趾分开。这只鹿皮鞋和那只鹿皮鞋的区别,就像这本书和那本书的不同一样,而能读这本书的人不一定能读那本书。这样的安排完全出于好意,可以使每个人各得其便。让我也来仔细看一看吧,恩卡斯;不管是书也罢,鹿皮鞋也罢,有两种看法,而不是一种看法,对它们来说,都没有什么坏处。”侦察员俯身看了看,立刻接着说:

“你没有错,孩子,这正是我们在别处追踪他时看到过的脚印。这家伙一有机会就要酗酒,而爱喝酒的印第安人走起路来和不喝酒的印第安人不同,他们习惯于脚跟着力;酒鬼的本领是叉开腿走路,这倒不论白人还是红人,全都一个样。这个脚印的长度和宽度和他的完全吻合! 大酋长,你也来看看,我们追踪这班家伙时,从格伦瀑布到那眼泉水旁,一路上你不止一次量过他的脚印的。”

钦加哥照侦察员的话做了,他很快地检查了一下就直起身子,嘴里只是冷冷地说一声:

“麦格瓦!”

“好啦,事情可以肯定了,从这儿经过的就是黑头发和麦格

瓦。”

“没有艾丽斯吗?”海沃德问。

“到现在为止,我们还没有发现她的痕迹,”侦察员一面回答,一面仔细地察看着周围的树木、灌木丛和地面,“那是什么?恩卡斯,去把挂在那边刺丛上荡来荡去的东西拿来。”

恩卡斯照着他的吩咐把那东西拿了过来。侦察员接过那东西,随后把它高高地举了起来,他不由得默默地露出了他那会心的微笑。

“这是那位歌唱家吹的玩意儿!现在我们可找到一个教士走过的足迹了,”他说,“恩卡斯,你再去找一找,看看有没有六英尺二英寸来高的、走路踉踉跄跄的人的鞋印子。我开始对这位老兄有点希望了,看来他已经放弃那种尖声怪叫的买卖,要去找一个更好的职业了。”

“至少,他没有辜负对他的信托,”海沃德说,“科拉和艾丽斯也可以有个朋友在身边了。”

“是呀,”鹰眼放下枪来支着身子,带着明显的轻蔑神情说,“他去唱歌给她们听!可他能不能打头鹿给她们吃,懂不懂得根据山毛榉上的苔藓来判别方向,敢不敢杀死一个来犯的休伦人呢?如果不能的话,那他还不及任何一只猫声鸟聪明能干哩!怎么样,孩子,有没有找到什么痕迹可以证实我们的推测?”

“这儿好像有个穿鞋的人的脚印,会不会就是我们那位朋友的?”

“碰到那些树叶子时要轻,要不,你会把那痕迹给弄模糊的。那个!那是个脚印,不过那是黑头发的,对那么个大个子来说,这脚印太小了。那个歌唱家的脚后跟就能把它给盖住。”

“在哪儿?让我来看看我孩子的脚印。”孟罗说,他拨开树丛,俯身看着那个几乎已给抹掉的脚印。虽然踩的步子很轻快,但留

下的痕迹还是非常明显。那老军人看着看着，眼前变得模糊起来，他一直蹲在那儿，直到海沃德看到他掉下的眼泪润湿了女儿的脚印而喊他时，他才站起身来。海沃德看见他伤心得快要控制不住了，想给他一点事做来改变改变他的心情，便对侦察员说：

"现在既然已经掌握了这么多可靠的线索，那我们就马上去追吧。对被俘的人来说，在这种时候，一刻钟就像一个世纪哩！"

"最难追猎的，不是跑得最快的鹿，"鹰眼回答说，他的眼睛没有离开已经看到的另一些不同的痕迹，"现在我们知道，那个凶险狡猾的休伦人从这儿过去了，还有那个黑头发的姑娘，还有那个唱歌的；可是，那个黄头发、蓝眼睛的姑娘在哪儿呢？她虽然年岁小一点，而且远没有她姐姐那么勇敢大胆，可是她的容貌是很美的，谈吐也是挺叫人喜欢的。难道她就没有朋友，没有一个人关心她了吗？"

"她决不会少人关心的！现在我们不是就在找她吗？就拿我来说吧，找不到她，我是决不罢休的。"

"那我们还得到别的路上找找；即使她的脚小，步子轻，总会留下脚印的，可这儿没有见到她经过的痕迹呀。"

海沃德不由得退了回来，他那急于要前去追赶的全部热情，似乎一下子都消失了。侦察员没有去注意对方表情上这种突然的变化，他沉默了一会儿，接着说：

"除了那黑头发姑娘或者她妹妹，在这荒山野地里，不可能有别的女人会留下这种脚印。我们已经知道，黑头发姑娘曾经经过这儿，可另一个的脚印又在哪儿呢？还是让我们再仔细地找一找吧，要是仍旧找不到，我们得回到平原上重新找别的线索。走吧，恩卡斯，你留心干枯的树叶子，我来看灌木丛，你父亲可以多注意地上的痕迹。走吧，朋友们，太阳快要落山啦。"

"我不能做一点什么吗？"焦急不安的海沃德问道。

"你?"侦察员说着,已经按他计划的和两个红人朋友朝前走了。"好吧,你可以跟在我们后面,可是小心,别把留下的痕迹给踩乱了。"

他们向前走了没多远,两个印第安人就都停住了脚步,像是在仔细察看地上的什么东西。父子俩急促地大声说着话,一会儿看着那彼此都喜爱的东西,一会儿又高兴地相视而笑。

"他们找到她的小脚印啦!"侦察员忘了自己担负的那部分任务,喊着朝他们奔过去。"发现什么啦?这儿设有埋伏?不,我敢拿这支全边区最好的枪来打赌,那两匹马一定又来过这儿了!好啦,现在整个秘密都拆穿了,一切都像半夜里的北斗星那样一清二楚。没错,她们在这儿上了马,马就是拴在那棵小树上等着的;那边就是往北直通加拿大的那条大路。"

"可是还没见到艾丽斯——那位年纪较轻的孟罗小姐的踪迹啊。"海沃德说道。

"恩卡斯刚才在地上捡了个亮晶晶的玩意儿,它也许可以提供一些线索。孩子,把那东西递过来,让我们看看。"

海沃德立刻认出这是艾丽斯爱佩带的一件饰物。他带着一个情人特有的好记性回忆起,就在大屠杀的那天早晨,他曾看到这玩意儿在他情人白皙的颈项上摆动。他一把抓过那件非常珍贵的宝石饰物,把它紧紧地按在自己剧跳着的心口,而这时,感到惊讶的侦察员,却因东西突然不见,还在地上拼命找哩。

"咦!"用枪柄拨着树叶子的侦察员,停下手来失望地说,"一个人上了年纪,眼力就差啦。这么亮晶晶的一个玩意儿都会看不到!算啦,算啦,反正还能眯缝着眼睛放枪,这就足够对付那班明果人了。不过我还是想把那玩意儿找到,那就可以把它交还给失主,而且那样也就能把我所说的千里追踪的两端连接起来——因为现在,在我们之间,可能还隔着条宽阔的圣·劳伦斯河,也许还是许多

大湖哩。”

“那就更说明我们的追踪不能再拖延啦,”海沃德答道,“让我们继续前进吧。”

“人们说,年轻和热情几乎是一码事。可我们眼前要做的,并不是去逮一只松鼠,也不是把一只鹿赶进霍里肯湖,而是要餐风宿露许多个白天和夜晚,来通过这一片人迹罕至的荒野,书本上学来的那些知识也不能保证你不受到危险。一个印第安人,不先在篝火旁抽袋烟开上一个会,决不会轻易做这种长途跋涉的。我虽然是个白人,但在这一点上却愿意尊重他们的习惯,因为我觉得他们是审慎而聪明的。所以,咱们今晚得先回亨利堡的废墟去,燃起篝火,到明天早晨,等咱们恢复了精力,一切都准备好了,再开始进行工作。干起来要像个男子汉,不能像个唠唠叨叨的女人或者是心急火燎的小孩子。”

从侦察员的态度看,海沃德知道再争辩也不会有什么用处。而这时,孟罗又陷入了那种冷漠的神情之中,自从发生最近这次极其不幸的事件以来,他常常如此,因此,除非有某种新的、强烈的刺激,否则他显然再也提不起精神来了。侦察员和两个印第安人已经开始循原路返回平原,海沃德见事已至此,也就只好挽住那老军人的胳臂,跟着他们走去。

# 第十九章

萨拉里诺：我相信要是他不能按约偿还借款，你一定不会要他的肉的；那有什么用处呢？

夏洛克：拿来钓鱼也好；即使他的肉不中吃，至少也可以出出我这一口气。

——莎士比亚①

当他们几个人来到威廉·亨利堡的废墟上时，黑暗的夜幕已经降下，使这儿显得更加阴森可怕。侦察员和他的两个同伴，立即进行在这儿过夜的各种准备；他们的态度是那样认真严肃，这说明，即使他们在情感方面训练有素，但对刚才见到的那一片非比寻常的恐怖景象，也不能无动于衷。他们找来几根烧剩下来的椽木，把它们架在一堵烧得乌黑的墙上，恩卡斯又稀稀拉拉地在上面盖了一些树枝；这样，一个暂时安身的地方就算是有了。年轻的印第安人做完这一切以后，就朝这简陋的窝棚指了指；海沃德明白他的意思，转身劝孟罗一起进去。可是进了窝棚，他让那老人独自留下去自悲自叹，自己立刻又走到外面，因为他实在焦急得无法安顿下

① 《威尼斯商人》第三幕第一场。

来。

趁着鹰眼和两个印第安人生起篝火吃那粗陋的晚饭——一些干熊肉——时，年轻军官走到被毁坏的堡垒的一处断墙残壁旁，从那儿眺望着霍里肯湖的湖面。这时，风势已经减弱，湖水有节奏地轻拂着他脚下的沙滩。乌云仿佛已对那种飞速追逐感到厌倦，各自四方星散了；一些较厚的云块，在天边聚成黑糊糊的一团团，而轻轻的薄云则仍然飘浮在天空，或者是缭绕在群峰之间，就像一些在窝旁翱翔盘旋的小鸟。不时地，有一两颗星星从飘浮的薄云中透出金黄色的光芒，为这阴暗的天空增添一点明亮的光彩。在这群山环绕的腹地里，一切都已笼罩在不可穿透的黑暗之中，平静的原野仿佛是一座巨大的阴森森的停尸所，没有一丝声息来惊扰长眠于此的无数不幸的死者。

海沃德站在这儿，面对着这一番与不久前的可怕往事如此一致的凄惨景色，出神地看了几分钟。他的目光从那几个森林居民围着熊熊火光坐着的土丘，转到了残留在天际的微光，然后又转向那片死尸纵横的荒野，不安地朝那黑暗中张望着。不一会，他突然感到有一种什么声音从那儿传过来，但它是那么模糊难辨，说不清到底是什么声音，甚至很难断定是不是有声音。年轻人为自己这样疑神疑鬼感到害臊，便把目光转到了湖面上，看着映在水波中那闪闪发亮的星星。可是，过于紧张的耳朵却仍在谛听那微弱的声音，仿佛在警告他，某种潜在的危险即将发生。最后，他似乎听到一种轻捷的脚步声，正在黑暗中朝自己这边迅速过来。海沃德再也按捺不住，便低声招呼侦察员，要他到自己站着的小丘上来。鹰眼把枪往肩上一搭，走了过来，但他的表情镇静自若，这说明他对这儿的安全很有把握。

“你听，”等对方从容不迫地来到身旁，海沃德便说，“平原上有硬抑制着不让人听见的声音，说不定蒙卡姆的人还没有全撤走

哩。”

“这么说，耳朵要比眼睛灵哩。”侦察员不慌不忙地回答说，他刚往嘴里塞进一大块熊肉，说起话来又慢又含糊，叽里咕噜的。“我亲眼看到他带着全部人马进了提康德罗加堡啦。这班法国佬，干了一件得意的事，总是喜欢回去跳跳舞，或者和女人们寻欢作乐庆贺一番的。”

“这我不知道，不过印第安人在战争时是很少睡觉的。也许有那么个把休伦人同伙走后还留在这儿想抢点什么的。我看，还是先把这篝火灭了的好，加强戒备——听！你听到我说的声音没有？”

“不过印第安人是很少埋伏在坟墓边的。虽然他们杀人不眨眼，而且不太讲究手段，但除非是热血沸腾或者是火气上来的时候，一般只要剥到头皮就心满意足。一到敌人的灵魂完全出了窍，他们也就忘了敌意，乐意让死者安静地在那儿长眠了。讲到灵魂，少校，照你的看法，红人和我们白人的天堂是不是同一个呢？”

“决没有错——决没有错，我觉得我又听到那声音了！要不然还是那株小山毛榉顶上的叶子在沙沙作响呢？”

“依我看来，”鹰眼转脸朝海沃德指的方向看了看，但还是心不在焉地带着漫不经心的样子接着说，“我相信天堂是为幸福而设的，人们可以按照各自的意愿和天赋，在那儿尽量享受。因此，我认为，红人相信能在那儿找到他们传统中说的幸福猎场①，那是没有什么大错的；至于说到白人想在天堂过上无忧无虑的生活，我认为那也没有什么不对……”

“你听见了吗？那声音又在响了！”海沃德打断了他的话。

---

① 北美印第安人认为战士和猎人死后，灵魂都去幸福猎场（犹如天堂），在那儿打猎行乐。

“是啊，是啊！不管是食物太少了，还是食物太多了，一条狼都会变得大胆冒失起来的，”侦察员还是不动声色地说，“要是有亮光，而且又有时间打猎的话，我们倒很可以捞它几张这鬼东西的皮哩。可是讲到有关来世的事，少校，我在殖民区里听那些传教士说过：天堂是个休息的地方。不过人们对享乐的看法是不一样的。以我来说——我是对天命满怀敬意说这话的——要是把我老关在传教士说的那些高楼大厦里，我是不会太快活的，因为我生性好动，喜欢打猎。”

海沃德现在既然已经知道他听到的声音是怎么回事，因而也就把更多的注意力放到侦察员提出来讨论的问题上去了。他说：

“在最后一次大变化时可能会有的感觉，那是很难说明的。”

“对一个在野外过惯一辈子的人来说，对一个经常在赫德森河的源头吃早饭、而晚上在莫霍克人的喊声中睡觉的人来说，这的确是一大变化，”专心致志的侦察员答道，“虽然我们都是按照主的旨意行事的，而且我们之间还隔着一大片荒野，但当知道我们是在为一位仁慈的主服务时，我们就得到了安慰……这是什么？”

“这不是你说的狼在奔跑吗？”

鹰眼缓缓地摇了摇头，又向海沃德招招手，把他领到一处火光照不到的地方。等采取了这一预防措施后，侦察员又对这种使他感到意外吃惊的、反复出现的轻微声音，全神贯注地倾听了许久。可是，看来他的努力毫无结果，过了一会之后，他又低声对海沃德说：

“咱们得把恩卡斯叫来，那孩子有印第安人的灵敏感觉，咱们听不到的声音他能听到；我是个白人，我得承认，我可没有这种本领。”

那年轻的莫希干人正在和他父亲低声谈着话，忽然听到一声猫头鹰叫，不禁吓了一跳，他急忙跳起身来，朝黑糊糊的小丘张望

着，仿佛在寻找这声音的来源。侦察员又叫了一声，于是，过不一会，海沃德就看见恩卡斯小心翼翼地沿着墙根朝他们站立的地方过来了。

鹰眼用特拉华语简要地向他说明了自己的意图。恩卡斯弄清了他们要他过来的原因后，便扑下身子，平伏在地；在海沃德看来，他此时像是已经静静地躺在那儿一动不动了。由于对这位年轻战士伏着不动的姿势感到奇怪，同时也想看看，他到底在用什么方法探明他们想要知道的情况，海沃德朝前迈了几步，俯下身子察看他一直盯着的那堆黑糊糊的东西。可是他发现恩卡斯已经不在了，他所看到的只是堤岸上的一处高墩而已。

“那莫希干人怎么啦?”他吃惊得后退几步，对侦察员问道，“我看他在那儿扑下身子去的，而且我可以发誓，他一直躺在那儿没动过!”

“嘘！说话轻点声！说不定有人在偷听哩，明果人可机灵呢。说到恩卡斯，他此刻已经在平原上了。要是咱们附近还有麦柯亚人的话，他们可就碰上个对手啦。”

“这么说，你认为蒙卡姆并没有把他的印第安人全都带走？那我们得赶紧给伙伴们发个警报，让大家可以准备好武器。我们有五个人，对付敌人也不是没有经验。”

“要是你想活命，那就对谁也别吭声。你瞧那位酋长，坐在篝火旁，多像个印第安人的大首领。要是在四周的黑暗中有什么坏蛋的话，从他的脸上，他们是决不可能看出咱们已经发现危险就在眼前的。”

“不过他们看得到他，这一来他的生命可就危险啦。在这样的火光旁，他的身子是一清二楚的，他一定会成为第一个牺牲者。”

“不错，你说得很对，”侦察员回答说，露出异常焦急的神色，“可是，有什么办法呢？稍有一点可疑的样子，没等我们做好应战

准备，就会引起敌人的攻击。他从我叫唤恩卡斯的声音中，知道我们一定发现敌情啦！好吧，现在就让我来告诉他，我们已经在搜索明果人了，他的印第安人的机智，会告诉他应该采取怎样的行动的。”

侦察员把手指伸进嘴里，发出一种轻微的嘶嘶声，一开始，这声音吓得海沃德急忙跳到一旁，他还以为听到的是条蛇哩！这时，钦加哥正用一只手支着头，坐在那儿独自沉思；但是一听到这种和他诨名相同的动物的声音，他立刻抬起了头，乌黑的眼睛敏锐地朝周围迅速扫了一眼。不过随着这一突然的，也许是无意识的动作，一切感到意外和吃惊的样子也就都过去了。他也没去动自己那枝枪，看上去像是根本没有注意它就近在手边。那柄战斧，由于要舒畅一下，松开了腰带，此时甚至已不插在往常的位置而落到地上了。他的身子仿佛斜倚着，就像一个人所有的神经和肌肉都已进入休息状态时一样。他机灵地使身子恢复到原先的姿势，尽管换了一只手支着头，但看起来仿佛完全为了让那只手休息一下似的。这种镇静地耐心等待着事态发展的功夫，是只有印第安人战士才有的。

在一个没有受过训练的人看来，这位莫希干酋长像是在打瞌睡，但海沃德却看出他的鼻孔张得老大，他的头稍微侧向一边，似乎是为了有助于他的听觉。他的敏捷的眼光不断地向他目力所及的一切转来转去。

“瞧那位大酋长多了不起！”鹰眼碰了碰海沃德的胳臂，低声说，“他知道，只要他看一眼或者动一动，都会破坏咱们的计划，使咱们落到那班小魔鬼的手中……”

突然，他的话被火光一闪和一声枪响打断了。在他刚才还满怀惊诧和敬意注视着的地方，但见一片火光。待到他再仔细看时，钦加哥已经不在那儿了。就在这当儿，侦察员已经朝前举着枪，做

好射击准备，急不可耐地等着敌人出现了。但是，在那想要打死钦加哥，而结果未能如愿的惟一的一枪之后，敌人的进攻好像也就停止了。有一两次，他们觉得听到远处的灌木林在沙沙作响，像是有什么动物从那儿奔跑通过。鹰眼也很快就指出，那是“豺狼在奔跑”，因为有外来者闯入了它们的领地，所以它们在仓猝逃窜。他们焦急不安地屏息过了一会后，突然听到有东西跳进水中的声音，紧接着又传来一声枪响。

“这是恩卡斯的枪声！”侦察员说，“这孩子手里有枝好枪！这声音我太熟了，就像父亲听自己的孩子说话一样，因为这枪原先是我用的，后来我有了一枝更好的，才给了他。”

“这一情况有可能说明什么呢？”海沃德问，“说明我们一直受到监视，看来我们得挨一顿揍了。”

“那边那块打得四散的烧着的木头，可以证明来者不善。不过从这位印第安人来看，咱们并未受到任何损失。”侦察员收起枪，跟着重新出现在火光中的钦加哥，走到墙脚边，一面说，“大酋长，怎么回事？是不是那班明果人还在死死盯着咱们？还是只有个把匪徒故意逗留在战场上，想从死人头上剥几张头皮，好带回去向他们的婆娘们大吹一通，说自己如何如何英勇，如何打败白脸孔？”

钦加哥非常镇静地重又坐了下来，直到仔细地研究过被那颗几乎使他丧命的子弹打中的烧着的木头后，他才愿意做出回答；他伸出一个指头，用英语说了一个词：

“一个。”

“我也这么想哩，”鹰眼也坐了下来，回答说，“不过那家伙没等恩卡斯开枪就跳进湖里，那就更可以回去大吹一通啦，会吹牛说，他一直钉住了两个莫希干人和一个白种猎人不放——至于那个军官嘛，在这种场合中就算不了什么啦。好吧，让他去吹吧！让他去吹吧！每个部落里总会有几个正直的人，瞧不起这种胡说八道的

牛皮客的，尽管老天爷知道，在麦柯亚人中，这样的好人是不多的。大酋长，这坏蛋的一枪，可就打在你耳朵边哩！”

钦加哥漠不关心地扭头朝被子弹打中的地方看了一眼，接着就回复到原来的姿势，那沉着镇静的样子，仿佛说，这种区区小事，根本无扰于他似的。就在这时候，恩卡斯悄悄地溜回到他们身边，在篝火旁坐了下来，他也像他父亲一样，流露出一种若无其事的表情。

所有这些动作，海沃德都看在眼里，对此大为惊讶，而且也颇感兴趣。他觉得这几个森林居民之间似乎有着一种奥秘的沟通思想的方法，可是，他的官能和才智却怎么也捕捉不到它。刚才发生在这漆黑一团的草原上的一幕，要是换上一个白人青年，一定会喋喋不休地讲个没完没了，说不定还会大大地渲染一番，可是这个年轻的战士，却似乎只愿让事实本身来为他说明这一切。说实在的，对一个印第安人来说，现在也的确不是夸耀自己功绩的时候；要是海沃德不问，有关这件事，也真的有可能一句都不再谈及了。

“恩卡斯，那个敌人怎么样了？”海沃德问道，“我们听到了你的枪声，还盼望这一枪没白放呢！”

那年轻的酋长默不作声地掀起自己的猎装，露出挂在里面的一块带发的头皮——胜利的标志。钦加哥把手按在那头皮上，仔细地看了一会，接着他放开了手，露出一脸厌恶的神情，大声说：

“奥奈达人！”

“奥奈达人？”侦察员重复了一句。他本来对四周的情形已经不再感兴趣，几乎已同他的红人伙伴一样一声不响了，此时却又异常认真地走上前去，仔细看了看那血淋淋的胜利标志，说：

“老天爷，要是奥奈达人也来暗算我们，那我们真要四面受敌了！瞧，在一个白人看来，这一小块头皮和别的任何一个印第安人的头皮，并没有两样，可是这位大酋长却能认出，这是从明果人头

上剥下来的。不，他甚至还能说出这可怜的家伙是属哪个部落的。在他的眼里，这块头皮就像一页书，每一根头发就像一个字母一样容易哩！一个印第安人能懂得最聪明的白人所不懂的一种语言，还有哪一个白人有权利来夸耀自己的学识渊博呢！孩子，你说说，这混蛋是什么人？"

恩卡斯抬头看着侦察员的脸，轻声说：

"奥奈达人。"

"也是奥奈达人！一个印第安人一旦话说出口，通常都不会错；而当他得到他的族人拥护时，他的话便成了真理了。"

"这可怜的家伙把我们错当成法国人了，"海沃德说，"要不，他不会来伤害一个朋友的性命的。"

"把一个有战斗花纹的莫希干人错当成休伦人？那就等于你们把蒙卡姆的穿白制服的警卫队也错当成穿红制服的英国皇家军队了。"侦察员答道，"不，不，毒蛇对自己的目标是一清二楚的。所以在这件事情上是不会有什么大错误的。因为明果人和特拉华人之间并不友好，而且他们还随便地听任他们的部落去参加白人的战争，自相残杀；从今天这件事来看，即使奥奈达人真的也为我们的皇上服务，但要是这个恶鬼碰巧落到我手里，我也用不着多加考虑，会亲手用我的鹿见愁朝他开火的。"

"那就会破坏我们的条约，而且也有损于你的人格哩！"

"一个人和另一个民族的人相处久了，"鹰眼继续说，"只要他们是正直的，而他又不是个坏蛋的话，他们之间是会产生感情的。实际上，是狡猾的白人有意在这些部落中制造大混乱，混淆了敌友关系，所以弄得原来说同一种语言——或者可以叫做同样语言——的休伦人和奥奈达人，也相互剥起对方的头皮来；而同是特拉华人，也被分成了两派，一小部分留在自己大河边的部落原来住地一带，和明果人一鼻孔出气，大部分则出于对麦柯亚人天生的仇

恨，而居住在加拿大——这一来就把一切都搅乱了，把战争的和谐也给破坏了。可是，红人的天性，不可能随着政策的改变而改变，因此，莫希干人和明果人之间的感情，也就很像一个白人和一条毒蛇的关系了。”

“我听了感到很遗憾，因为我原来一直以为，住在我们境内的土人，都会认为我们正直宽大，战争中会完全站在我们一边的。”

“哦，把自己的战争看得比外人的战争更重要，我相信这原是人类的天性。可是，以我来说，我爱的是正义，因此我不愿说我恨明果人——因为那不符合我的肤色和宗教。不过，我还要重复一句，要不是因为天黑看不见，我的鹿见愁是决不会放过那个鬼鬼祟祟打冷枪的奥奈达人的。”

接着，这位诚实而固执的森林居民，看来似乎非常满意自己理由充分，也不管这些理由对于争辩的对方有什么效果，只是默默地转过身去，背对篝火，不再争论下去了。海沃德也起身走到护墙边，他觉得自己太不习惯这种森林中的战斗了，心中一直提心吊胆，在这种有可能遭到暗算的情况下，一直不能保持镇定自若，不像侦察员和那两个莫希干人那样。他们那敏锐的、经过长期实践的感觉，其本领，往往使常人难以置信，既能察觉危险，还能使它们弄清危险的程度和持续的时间。他们三人中，看来没有一个人对眼下处境的安全可靠再有怀疑了，因而他们准备立即开会商讨今后将要采取的步骤。

关于刚才鹰眼提到的各族之间，甚至是部落之间的混乱状态，在当时是非常严重的。那种语言上的，当然还有血统上的联系，在许多地方都被割断了；其后果之一是，特拉华人和明果人（六个联盟部落的人的总称）站在同一支队伍中作战，而明果人虽然深信自己和休伦人同族，但还是要去剥他们的头皮。就连特拉华人本身也分成了两派。虽然那位莫希干族大酋长由于热爱祖先传下的这

片土地，所以还带着一小批追随者留在爱德华堡，在英王的麾下服役，但是大家都知道，他这一族的大部分人，都是作为蒙卡姆的同盟者出现在战场上的。即使我们的故事中讲得还不够清楚，读者大概都知道，特拉华人，也就是莱那泼人，他们自称是一个人数众多的民族的祖先，这个民族曾经是现为美国东北部大多数州的那片土地的主人。而莫希干族，是其中的一个历史悠久、深受尊敬的成员。

当然，侦察员和他的伙伴们，在这儿仔细研究今后将要采取什么方法，在如此众多敌对而野蛮的种族中行动时，对于那种使得朋友间互相残杀，而生来的仇敌并肩战斗的错综复杂的利害关系，是有着充分了解的。现在，篝火添足了木柴，那几位战士——连同鹰眼在内——都在缭绕的烟雾中正襟危坐，样子显得如此严肃、庄重；海沃德深知印第安人的习惯，他懂得为什么要这样的原因。于是他就靠在一个墙角上，在这儿，他既可以做一个会议的旁观者，又可以观察到来自外部的任何危险。他以最大的耐心，等待着他们讨论的结果。

经过了一阵短短的，但是令人印象深刻的静默之后，钦加哥点燃了烟斗，开始吸起烟来。他的这个烟斗，杆儿是用木头做的，烟锅是用本地产的一种软石细心地雕凿成的。当他把那烟斗怡情的芳香吸够之后，又把烟斗递到了侦察员的手中。这只烟斗就这样递来递去，来回传了三次；在这段时间里，大家都沉默着一语不发。最后还是由年龄最大、地位最高的大酋长先开口，他稳重严肃地说了几句，提出了要讨论的问题。接着便是侦察员发言，当他发表了相反的意见时，钦加哥又进行反驳。可是年轻的恩卡斯却一直恭恭敬敬地静静坐着，直到鹰眼恳切地征求他的意见时，他才开口。从各人发言的姿态看，海沃德看出，父子俩的意见是一致的，而那白人则持有不同意见。双方的辩论变得愈来愈激烈，最后，显然大

家的注意力都集中到辩论上去了。

尽管他们的友好争论愈来愈激烈，但是从这几个辩论者的耐心克制和彬彬有礼中，最谦恭有礼的基督教集会——甚至有虔诚的牧师出席的集会——都可以得到很多有关沉着自制方面的教益。恩卡斯的话，和他那位更为老练、更有才智的父亲说的，同样引人深切注意。没有一个人贸然作答，看来，都是在把对方的话默默地仔细考虑过一番之后，才做出回答。

两个莫希干人说话时的手势是这样直截了当，毫无做作，因此海沃德不难从此了解到他们争论的来龙去脉。而另一方面，侦察员的手势就显得模糊不清，因为在他身上还遗留着一些白人的傲慢，那种多少有些做作的冷淡表情，这是各个阶层的英美人在不太激动时的特征。从那两个印第安人不时比划着森林里的道路的样子来看，他们显然极力主张从陆地追踪敌人，但鹰眼却一再伸手指着霍里肯湖，这说明他是主张渡湖追踪的。

从各方面的迹象来判断，鹰眼的论点看来愈来愈站不住脚了，问题马上就要按照和他相反的意见决定下来，这时他突然站起身来，扔掉了原来的那种冷淡态度，突然采用印第安人的方式，以他们那样的口才辩论起来。他伸出一只胳臂，用手指着太阳，来回地比划着日出日落的样子，说明为了要达到他们的目的，还不知道需要过多少日子。接着，他又描述了一条得翻山涉水的漫长而艰苦的道路。他另一些手势，则显然指的是那个睡着的孟罗的年老体弱。海沃德发觉，就连他自己，也被他们提到了，侦察员摊开了手掌，说到了“大方的手”——这是海沃德以自己的豪爽，在各友好部落中赢得的雅号。接着他又比划出一只独木舟轻盈前进的样子，用来跟一个衰弱疲乏的老人的蹒跚步履做强烈对比。最后，他又指了指那张奥奈达人的头皮，显然，这是他主张他们必须尽快离开这儿，而且沿途还不能留下丝毫痕迹。

两个莫希干人聚精会神地听着,脸上流露出赞同的表情。鹰眼的见解渐渐产生了作用,在他的发言快要结束时,他的话博得了一阵阵常见的赞叹声。总之,此时恩卡斯和他父亲都已放弃自己原来的意见,转而相信侦察员的主张了。他们的态度是那么磊落大方,坦率真诚。而要是他们是个伟大文明国家的代表的话,他们的这种态度,肯定会导致自己政治上的垮台,因为他们出尔反尔,永远失去了信誉。

问题一经解决,除了记住最后的决定之外,对刚才的争论以及有关的一切,大家也就忘得一干二净了。鹰眼并没有得意忘形地环顾左右,在别人的赞扬目光中去欣赏自己的胜利,而是非常镇静自若地,在即将熄灭的篝火旁躺下他高大的身躯,闭上眼睛入睡了。

现在,只剩下两个莫希干人了,他们的大部分时间都已用于为别人服务,此刻总算留下一点时间,父子俩赶紧趁此叙一叙家常。钦加哥立刻抛开他那印第安酋长庄重严肃的态度,开始亲切、风趣地和儿子攀谈起来。恩卡斯也像他父亲那样高兴地应答着。没等侦察员鼾声大作,他们这父子俩的神情姿态就已完全变了样儿了。

要把他们那种音乐般的亲热的谈笑声描绘出来,使那些从未听到过这种美妙和谐声音的人也能理解,那是不可能的。这种声音的音域,特别是那青年人的音域,简直令人吃惊,他能从最低沉的低音,一直提高到为女性所特有的那种柔和的高音。父亲的眼睛充满喜悦地注视着儿子灵巧的一举一动,对于儿子那富有感染力的但是轻轻的笑声,他也总是报以微笑。由于这种慈祥的天然感情的流露,他那温柔的脸上,已经见不到凶暴的痕迹。他身上那象征死亡的花纹,看上去更像是一种闹着玩的化妆。而不像是希望带来毁灭和死亡的标志。

他们这样纵情地谈笑了一小时后,钦加哥突然说他想睡了,接

着便用毯子蒙住头，在地上躺了下来。恩卡斯的欢乐情绪也就戛然而止；他小心地把篝火的余烬拨弄了一下，让他父亲的脚能更暖和一些。接着他自己便也在这废墟上躺下睡了。

海沃德见这些经验丰富的森林居民都已安心休息，自己便放了心，也学着他们的样入睡了。时间还不到半夜，这个废墟里的人们便都已睡熟，像周围平原上那些已经开始腐烂的尸体那样，变得寂静无声了。

# 第二十章

阿尔巴尼亚的土地啊！让我的眼睛
看一看你，你这野蛮人粗鲁的奶娘！
——拜伦[①]

天空还闪烁着星星的时候，鹰眼就过来把睡着的人给叫醒了。孟罗和海沃德在这简陋的藏身之处度过一夜之后，现在听到鹰眼在门口的低声叫唤，急忙甩开盖在身上的大衣，跳起身来。当他们从隐蔽处探出身来时，看见侦察员已经在那儿等着他们了。只见这位机灵的领导人在朝他们打着手势，意思显然是要他们别出声。

"早祷就在心里默念吧，"待他们走到他身边，鹰眼低声说，"因为不管在心里念，还是在嘴上念，上帝是一样会知道的。你们可千万别出声，在这样的森林里，一个白人是很难把声音控制得恰如其分的。那位倒楣的唱歌的朋友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跟我来。"说着，他便转身朝堡垒的护墙走去；"我们进这边的壕沟走吧。走路时得注意，脚要踩在石头上和碎木头上。"

同伴们都依着他的吩咐做了，尽管其中有两个人，对于为什么要如此倍加小心，完全莫名其妙。当他们走进那围绕在堡垒三面的低洼的壕沟时，看到里面被瓦砾乱石堵塞得几乎无法通行了。可是他们还是跟在侦察员的后面，小心、耐性地向前慢慢走着，最

---

① 《恰尔德·哈洛尔德游记》第二章。

后终于来到了霍里肯湖岸边的一处沙滩上。

“要想发现咱们走的这条路，那只有靠鼻子嗅了，”侦察员回头看了看走过的那条艰难的路，满意地说，“对从它上面踩过逃跑的人来说，草地是一块出卖朋友的地毯，而在石块和木头上，鹿皮鞋是不会留下足迹的。要是你穿的是军靴，那可能还有一定的危险，可是穿上这种特制的鹿皮鞋，走在石头上通常就无需担心了。恩卡斯，你把小船划得靠岸近一点，这湖滩糊得像奶油似的，容易留下痕迹。慢一点，孩子，慢一点，别让碰上湖滩。要不，那批混蛋又会知道咱们是从哪条路离开这儿的了。”

那年轻人小心翼翼地照着他的吩咐做了，侦察员拿来一块木板，把它一头搁在废墟的堤上，一头搁在小船上，接着做了个手势，要那两位军官上船。等大家都上船之后，鹰眼又认真地把岸边的一切，弄成原来那种乱七八糟的样子。然后，他才跳上那只桦树皮做的小船，在他身后没有留下任何一点会使他担心的痕迹。海沃德则始终默不作声，一直到那两个印第安人把船划到离堡垒有相当一段距离，来到那被东面山峦的阴影笼罩着的平静如镜的湖面上时，他才开口问道：

“我们干吗要这么急急忙忙地偷偷跑呢？”

“如果一个奥奈达人的血就能把咱们在它上面划行的这湖清水玷污的话，”侦察员答道，“那你的两眼就可以回答自己的问题了。你难道忘了被恩卡斯干掉的那个鬼头鬼脑的家伙了吗？”

“当然没有忘记。可是，不是说他只有一个人吗，而且已经死了，那也就没什么可怕的啦。”

“是啊，他是独个儿在干这勾当！可他的部落里有的是战士，一个印第安人是难得要担心自己的血会白流的，他一定马上就能听到敌人中也会有人发出临死的惨叫。”

“可是，有我们在这儿——有孟罗上校在这儿，凭他的权威就

足够压制住我们盟友的愤怒行动了。何况刚才那件事,也是那家伙自己罪有应得,我相信老天爷,他不会为这么点小小的理由,就要我们近路不走走远路吧!"

"难道你认为,要是站在弹道正中的是英王陛下,那坏蛋的枪弹就会偏到一旁去了吗?"固执的侦察员答道,"要是白人的一句话,就能对印第安人的天性起这么大作用,那位法国大人物——加拿大的统帅,为什么没能让印第安人埋掉战斧呢?"

海沃德正想回答,可是孟罗的一声长叹,把他的话给止住了。他缄默了一会,以示对这位老年朋友的同情,然后才继续刚才的话题。

"那一场错误,蒙卡姆侯爵只能跟他的上帝去清算了。"年轻的军官严肃地说。

"是啊,是啊,你这话很有道理,是有宗教和真诚做根据的。把一支穿白军服的法军布置在土人与俘虏中间,和用一些甜言蜜语来哄骗那班暴怒的土人,口口声声'我的儿子,我的儿子',要他们不动刀枪,这两者之间是有很大不同的。不,不,"侦察员接着说,他回头看看在幽暗的岸边迅速地远去的威廉·亨利堡,不禁发出一声他那虽然无声但似可听见的微笑,"我让敌人和咱们之间隔上了一道水;除非这班魔鬼能够和鱼虾交朋友,而且得悉今天一大早是谁划船从湖上过去,可是即便如此,等到他们发现咱们的路线时,咱们已经把他们扔得远远的,隔上一个霍里肯湖了。"

"这么说,我们的前后都有敌人,看来我们的旅途是相当危险的了。"

"危险?"鹰眼镇静地重复了一句,"不,不是绝对的危险,只要咱们耳聪目明,咱们可以赶在那班坏蛋的前面,使他们落后我们几小时路程;万一不成,要是得使上枪杆子,咱们这儿有三个好手,枪法不比你们知道的这边境上的任何人差。不,危险说不上,不过咱

们也许得来一次你们所说的强行军，这倒是很可能的；也许会发生一次战斗，一次遭遇战，或者是类似的什么玩意儿，不过好在咱们到处都有很好的掩护物，又有充足的弹药。”

海沃德所估计的危险，可能与侦察员想的在程度上有些不同，因此此刻他也就不再答话，只是默不作声地坐着，任凭小船在湖面上滑去。这样向前划行了几英里后，天色已近破晓。这时，他们已经进入了湖峡，小船就在无数的小岛之间小心迅捷地穿行。这正是蒙卡姆率领他的部队撤退的路线；至于他是否留下一些印第安人埋伏在这儿，以便掩护他的后卫部队，以及收容掉队的士兵，这几位冒险家就不得而知了。因此他们仍照平时小心谨慎的习惯，默不作声地继续前进。

钦加哥放下了手中的桨，只留恩卡斯和侦察员两人划着这一叶轻舟，在弯弯曲曲的窄狭水面上穿行。在这条航路上，他们每前进一英尺，都有可能遭到突然出现的危险。酋长的目光警觉地从这个小岛转向那个小岛，从这一片灌木林转向那一片灌木林。而当湖面较开畅时，他那锐利的目光便又转向湖峡两旁光秃的岩石和茂密的树林。

海沃德一面兴致勃勃地观赏着这美丽的景色，一面又在惦念着眼前危险的处境；正当他感到自己的不安并无充分理由，只不过是一种过虑时，钦加哥突然打了个手势，两支桨都听命一齐停了下来。

“嘎！”恩卡斯喊了一声，就在这时，他看到父亲在轻轻拍打着船舷，通知他们附近出现了险情。

“什么事？”侦察员问道，“湖上平静得像一丝风也没有，几英里之内的湖面都看得一清二楚，水面上只有一只潜鸟的小黑脑袋啊。”

那印第安人郑重地举起手中的桨，指着自己一直注视着的地

方。海沃德朝他指的方向望去，只见在他们前方几百英尺远的地方，有一座低低的树木茂密的小岛；但那儿看上去也显得十分平静寂寥，就像是个人迹从未到过的地方。

“我什么也没看见，”他说，“只有陆地和水面。可风景倒是挺美的。”

“嘘！”侦察员插嘴说，“啊，大酋长，你说的总是有道理的，那虽然只是一团阴影，但看上去确实有点不平常。少校，你看到小岛上升起的那团雾气了吗？可你不能说它是雾，因为那更像是一片薄云……”

“那是湖上升起的水气。”

“这连小孩也知道。可你看沿雾气下面那一溜黑一点的烟，看得出是从榛树林子里上来的。显然是从篝火里冒出来的。不过依我看，那篝火已经快要灭啦！”

“那就让我们把船划到那边去吧，我们的疑团也就可以解除了，”海沃德不耐烦地说，“反正这么一个小岛上，也埋伏不了几个人。”

“要是你拿书本上的规章条令或者白人的聪明才智，来判断印第安人的狡猾手段，那你即使不丢掉老命，也会大大上当的。”鹰眼一面用他那特有的锐利目光，审视着那儿的种种迹象，一面回答说。“要是让我来对这件事发表意见的话，那我就要说，现在咱们面前只有两条路：一条就是回去，放弃追踪休伦人的一切打算……”

“绝对不行！”海沃德大声喊了起来，在眼下的处境中，他的声音实在太响了。

“好啦，好啦，”鹰眼连忙做手势压下了他那种着急的心情，接下去说，“我的想法和你一样，只是我认为我得把话全都说清楚。这么说，咱们得继续前进，万一在湖峡中还有印第安人或法国佬盘

踞着的话，那咱们只好在这峭岩峻壁间遭受夹击了。我的话对不对，大酋长？”

那印第安人没有作答，只是把手中的桨放进水里，继续划船前进。由于他担任的是司舵的任务，因此这一行动也就充分表明了他的决心。这时大家都使劲划着桨，不多一会儿，他们就来到一个地点，从这儿可以看到这座小岛北面的全部情况，这是迄今为止没有见到的部分。

“瞧，他们就在这儿，现在一清二楚了，”侦察员低声说，“两只小船和一团烟雾。这些坏蛋的眼睛还被烟雾蒙着哩，要不咱们早就听到他们那可恶的喊声了。一起用力划啊，朋友们！咱们已经和他们拉开距离，差不多已经超出枪弹的射程了。”

一声熟悉的枪声把他的话给打断了，子弹划过湖峡平静的水面，紧跟着，从岛上发出一片尖叫声；这说明，他们打这儿经过已经被发现了。接着只见有几个印第安人跳进了小船，那小船立刻就在水面摇摇晃晃地朝他们直追过来。可是，在海沃德看来，这种即将发生战斗的可怕先兆，并没有使他三位向导的脸色产生任何变化，他们只是把桨划得更有力，动作更一致，使这只小船像有了生命和活力似的，飞速向前跃进。

“保持住这样的距离，大酋长，”鹰眼说道，他一面不停地划着桨，一面冷静地从左侧扭头向后注视着，“保持住这样的距离！他们休伦人的枪没一支能打得这么远的；可我的鹿见愁却可以稳稳地打中他们。”

侦察员知道，凭那两个莫希干人的力气就足以保持住他所要求的距离了，于是就把手中的桨放到一边，拿起自己那支使人致命的枪。他三次把枪抵到肩膀上，可是正当他的同伴们盼望着他的枪响时，他却又把它放了下来，要两个莫希干人让敌人的船追得近一点。最后，他那精确、苛求的目光，似乎终于感到满意了，而且已

经伸出左臂抬住了枪筒,慢慢地举起了枪口,就在这时候,坐在船头的恩卡斯突然一声叫喊,使他重又把枪放了下来。

"怎么啦,孩子?"鹰眼问道,"你这一叫,倒是救了休伦人一条命了。你这是什么意思啊?"

恩卡斯伸手指着他们前面不远处的岩石湖岸,那附近,另一条武装小船正朝他们箭似地冲来,截住他们的去路。事情很明显,毋需多说,他们眼下的处境已危急万分。侦察员放下枪,重又拿起桨;钦加哥使船头稍稍偏向西岸,以便拉开和新来敌人之间的距离。这时,他们后面的土人,又发出粗野的喊叫,紧紧追赶着。这一紧张的场面,甚至使得孟罗都从漠不关心中惊醒过来了。

"我们划到岸边去,"他摆出一个有经验的战士的神气坚定地说,"和这班野蛮人拼它一仗。要是我和我的部下再去相信一个法王路易的臣子,那连上帝都要惩罚我们了!"

"一个人要想在和印第安人的交手中取胜,"侦察员回答说,"他就不能太骄傲,而应该学一些土人的乖巧。让咱们的船沿着湖岸走吧,大酋长。咱们迂回前进,绕过这伙坏蛋,他们也许想截断咱们的去路哩。"

鹰眼的看法没有错。那班休伦人发现这样追赶势必要落后,便放弃了原来的直线,而采取了慢慢斜过来包抄的办法。这时,两只小船已在两条平行线上前进,互相相隔有两百码左右。现在,这已完全变成一场速度的比赛了。两只轻盈的小船飞速向前,船头的湖水卷起了浪花,由于速度快,小船颠簸起伏着。也许正由于这一情况,再加上需要大家共同使劲划桨,休伦人并没有马上使用手中的武器。而对逃跑的一方来说,他们已经竭尽全力,不能再持久了,而且,追赶的一方,在人数上也占着优势。海沃德不安地看到侦察员已开始焦虑地朝四周打量着,看样子像是想找点别的逃跑办法。

“把小船划得离太阳远一点，大酋长，”执拗的森林居民说，“我看到那班坏蛋已经腾出一个人来拿枪了。只要有一个受伤，咱们大伙的头皮就完啦，让小船离太阳远一点。可以让那个小岛把咱们和他们之间隔开。”

这一着真的起了作用。在他们前面不远有一溜狭长的小岛。当他们乘势从它的一边掠过时，追赶的小船因为措手不及，被迫滑到另一边去了。侦察员和他的同伴立即抓住这一有利时机，乘着敌人被那些灌木丛挡住看不见他们时，大家加倍使劲，使小船的速度快得更加惊人。两只小船像两匹飞驰的骏马，都来到了小岛的尽头。逃跑的人抢到了前头。这一变化使他们离得近了些，可是改变了相对的位置。

“恩卡斯，你在休伦人的小船中选中了这一只，看来你对识别桦树皮小船很有眼力。”侦察员笑着说，他这般高兴显然并不是由于逃脱已有一线希望，而是因为在这场竞赛中取得了胜利。“那班鬼子又在拼命划船啦，咱们也单靠这几片压平的树皮来保命，枪筒和眼力全都用不上啦！伙计们，使劲划！动作要一致！”

“他们又准备开枪啦，”海沃德说，“现在我们和他们是在一条线上，一定会被他们打中的。”

“那你就躺在船底吧！”侦察员回答说，“你和上校全躺下；这样目标也可以小一点。”

海沃德却笑着回答说：

“战士们都在火线上，高级军官却躲起来，这像什么话！”

“天哪！天哪！这又是白人的那套勇敢！”侦察员大声叫了起来。“像别的许多见解一样，毫无道理！难道你以为大酋长，恩卡斯，甚至像我这样血统纯正的人，交战中遇到不该暴露身子时，连掩蔽起来都不知道吗？要是战斗老在旷地上进行，那法国人干吗还要建起魁北克城呢？”

“你讲的一切全都很对，我的朋友，”海沃德回答说，“但是按照我们的惯例，我们还是不能像你希望的那么做。”

从休伦人那面飞来的一排枪弹，突然打断了他们的谈话。当他们四周都呼啸着子弹的声音时，海沃德看到恩卡斯回过头来，望着他和孟罗两个人。虽然敌人已经离得很近，这年轻战士自己也有极大危险，可是他的脸却毫不改色，只是惊讶地望着这两个甘愿毫无意义地暴露在敌人火力之下的人。钦加哥也许对白人较为了解，他看也没朝他们看一眼，只是目不转睛地盯住前面的目标，掌握住小船的航线。过不一会，一颗子弹突然击中了酋长手中那支轻盈光滑的桨，使它一下子飞到空中，掉落在前面很远的地方。休伦人发出一阵呼喊，乘机又射过来一排子弹。恩卡斯赶忙用自己的桨在水中画了一个弧形，使小船急速地向前滑去。钦加哥乘势捞回自己的桨，把它高高举起挥舞了几下，发出一声莫希干人的胜利的欢呼，接着，重又竭尽气力和技艺，担当起自己那重要的职务来。

后面的小船上立即迸发出一阵喧叫：“大蟒蛇！”“长枪！”“快腿鹿！”喊声似乎也给追赶的人增添了新的热忱。可是侦察员却把鹿见愁握在左手，高高地举在头顶，朝敌人得胜地挥动着。对面的印第安人又发出一阵狂叫，来回答对他们的这种侮辱；紧接着，又飞过来一排子弹，打得湖面噗噗直响，其中有一颗甚至还穿透了小船的树皮。但在这样的危急关头，那两个莫希干人却始终神色不变，在他们严峻的脸上，既没有显出什么希望，也没有露出丝毫惊慌；倒是那个侦察员这时又回过头来，冷笑着对海沃德说：

“这伙坏蛋就爱听自己的枪声，可是在这班明果人中，你就别想找出个有好眼力的，能够正确地瞄准一只动荡的小船的人！你看，这伙笨鬼又腾出一个人来开枪了，这么一来，即使按最低的估计，他们每向前划两英尺，咱们就能走三英尺了！”

海沃德对于距离方面的这种细致的估计，虽然不完全像他的伙伴们那么乐观，但他看出，他们比敌人更聪明，而且敌人又没有专心划船，所以他们愈来愈占上风，心里也感到高兴。过不一会，休伦人又开起枪来，有一颗子弹打在鹰眼的桨上，但并没有受到什么损坏。

"得了，得了！"侦察员一面用好奇的目光审视着那个浅浅的凹痕，一面说，"这连一个娃儿的皮肤也打不伤，更不用说像我们这样天不怕地不怕的人了。啊，少校，要是你愿意来划上几桨的话，我就让我的鹿见愁来和他们谈上几句吧。"

海沃德接过桨，他划船的技术虽然不够熟练，但划得非常卖力。这时，鹰眼已在忙着检查枪上的引火药。接着，他迅速作了瞄准，立刻就放了一枪。对方领头那只小船的船头上，有个休伦人也正站起来举枪射击，这时突然应声向后倒了下去，手中的枪也掉落到水中。然而过了一会，他又支撑着站了起来，但样子已显得昏乱而不能自制。这时，他的同伴们都停住了桨，两只追赶的小船靠拢在一起不动了。钦加哥和恩卡斯也利用这一时机，停下来歇口气，只有海沃德一人依旧使劲地划着。父子俩用询问的目光默默地对视了一会，都想知道两人中是否有人在这次枪战中负伤，因为他俩都知道，在刚才这段危急的时间里，即使有人受了伤，也不会喊出来的。大酋长的肩膀上正流下几大滴鲜血，他见恩卡斯的眼睛一直盯着这地方看，便窝着手心掬了一点湖水，把血迹洗去，同时也用这一简单的方式来表明他的伤势很轻。

"慢一点，少校，慢一点，"侦察员说，这时他已给自己的来复枪重新装上了弹药，"我们已经有点超出这支枪的最大有效射程了，你看，那伙鬼东西还在那儿商量哩。要让他们保持在咱们的有效射程之内——这一点你可以相信我的眼睛，任凭这伙混蛋跑到霍里肯湖的什么地方，我都可以对他们奉陪到底；而且我可以保证，

他们的枪弹最多只能擦伤我的一点皮肤，而我的鹿见愁却能三枪结果他们两条性命。”

“我们自己的任务都给忘了，”忙着划桨的海沃德说道，“看在上帝的面上，我们还是利用这好机会，赶紧划得离他们远一点吧。”

“快去找回我的孩子！”孟罗嗓音嘶哑地说，“别再让我这个做父亲的痛苦了，快去找回我的孩子吧！”

由于长期来习惯于对上级的尊敬，使侦察员养成了一种服从的美德，他朝远处的两只小船恋恋不舍地最后看了一眼，然后就放下手中的来复枪，从精疲力竭的海沃德手中接过桨，用他那耗之不尽的体力划了起来。由于他的努力，再加上两个莫希干人的力量，过不了几分钟的时间，他们和敌人之间已经拉开了一大片水域，从而使得海沃德的呼吸又变得舒畅了。

这儿的湖面已经开始开阔起来，他们现在的路线又和开头那段一样，沿着高山耸立的湖岸前进了。不过岛屿已经很少，而且也容易避开了。他们的桨也划得更整齐划一，更有节奏了。这几个刚从敌人殊死的追击中脱身出来的逃亡者，虽然仍在使劲划着桨，但是他们的神态已经镇静多了，仿佛刚才只是一场较量速度的运动比赛，而不是在万分危急的情况下忙于逃命。

按照他们的目的，他们的船本该沿西岸走的，可是谨慎小心的莫希干酋长却让航线更靠近山脚，据说蒙卡姆率领他的人马，就是从这些山背后通过，返回他那难以攻克的提康德罗加堡的。从各方面情况看，休伦人已经放弃了这次追击。显然他们本来是无需这样过分谨慎的，可是，他们还是这样小心翼翼地继续划行了几个小时，最后终于来到了靠近这个湖北端的一个港湾里。他们把船划到了湖滩上，全体在这儿上了岸。鹰眼和海沃德两人爬上湖边的一块断崖，鹰眼先对脚下那片广阔的水面仔细观察了一阵，然后指着几英里之外靠近湖岬的水面上一个小黑点。

“看见了那东西没有?”侦察员问道,“你说,要是你一个人只凭白人的经验,在这荒山野地里找路的话,你会把那当成什么?”

“如果不管它的远近和大小的话,我看它倒很像一只鸟。那会是个活的东西吗?”

“那是一只用上好的桦树皮做的小船,是凶恶、狡猾的明果人在划着。虽然上天赐给森林居民一双比殖民地里的人明亮的眼睛——殖民地里的人不需要这种眼睛,他们有望远镜的帮助——但是人的眼睛并不能看清自己周围的一切危险。这伙坏蛋装得好像一心在吃晚饭,但一到天黑,他们就会像猎犬嗅出气味一样,一定会来追踪我们的。得躲开他们,要不,咱们追寻刁狐狸的事,就只好放弃啦。这种湖有时候倒也有用处,特别是在湖面上有野味的时候,”侦察员继续说,一面担心地朝四周打量着,“可惜不能用做藏身的地方,除非是条鱼。要是那些殖民地伸展得远离那两条河,天知道,这一带会成为什么样子啊!无论是打猎或是打仗,都会变得毫无趣味了。”

“要是没有什么特别重要的理由,我们就别再耽误时间了。”

“我可不太喜欢那股烟,你看,就是那只小船顶上,沿着岩石升起的那股,”看得出神的侦察员打断了他的话,“我敢以生命打赌,看见这烟的不光是咱们,还有别的人,而且人家还懂得这烟的意思[①],行了,多说了没用,是行动的时候啦!”

鹰眼一面在深思,一面走下断崖,来到岸边。他用特拉华语把观察的结果告诉了他的同伴,接着他们三人进行了一次费时不多但很认真的商议。商议完毕之后,三个人便立即开始执行这个新的决定。

他们从水中拖上小船,扛到肩膀上,然后朝林子里走去,而且

---

① 印第安人通常用烟做信号。

尽可能清楚地留下一串足迹。不一会，他们到了一条小溪旁，越过小溪继续前进，最后来到一块光秃秃的大岩石旁。到了这儿，他们估计他们的足迹可能已经看不出了，于是就小心翼翼地循原路返回小溪边，涉水顺小溪回到了湖边，然后立即把小船放回到湖水中。前面有一座小山岗挡着远处的湖岬，而且，这儿有一大段湖岸长着茂密的树木，枝叶伸出笼罩着水面。他们就在这天然的有利地形掩护下，耐心地奋力划船前进，一直到侦察员宣布说，他相信已经到了安全的地方，又可靠岸了。

他们在岸边一直等到了天黑。四周的一切都变得模糊不清了，然后才乘着黑夜，悄无声息地奋力朝西岸划去。他们跟前那些高低起伏的山峦，虽然在海沃德看来并没有什么特殊的标志，但那位莫希干酋长，却像一个经验丰富的领航员一样，准确地，很有把握地选了一处小小的湖湾，划了进去。

小船又从水中拖了上来，抬到了林子里；他们小心地把它藏在一堆灌木下面。等到这几位冒险家拿起自己的武器和口袋，侦察员才向孟罗和海沃德宣布，他和两个莫希干人已经最后准备就绪，可以上路了。

# 第二十一章

你要是在这里面找出一个男人来，
就把他当个虱子掐死好了。
——莎士比亚[1]

这几个人登陆的地点在这样一个地区的边缘，这地区，即使对现代的美国人来说，也比阿拉伯的沙漠或中亚西亚的大草原还要陌生。这是界于香普兰湖的源流和赫德森、莫霍克及圣劳伦斯三条河的源流之间的一片崎岖而贫瘠的土地。自从我们这故事发生的那年月起，那些积极的人，就已使这一地区的四周，变成了一圈富裕繁荣的殖民地；但即使到现在，除了猎人和土著之外，也没有人深入到它那荒蛮的中心地带。

可是，鹰眼和那两个莫希干人都是经常出没在这类荒山野谷中的汉子，因此他们也像那些惯于艰难困苦的人一样，毫不犹豫地径直向荒野深处走去。这班行人时而凭着一颗星星，时而沿着一条小溪，就这样艰苦跋涉了几个小时，直到侦察员主张休息时，大家才停下脚步；他和两个印第安人简短地商量了一下，然后燃起一堆篝火，像往常那样，做了一番在这儿过夜的准备。

孟罗和海沃德，见这几位经验丰富的同伴如此放心，也就学了他们的样，睡了下来，虽说不无忧虑，但也没有恐惧。直到太阳驱

---

① 《温莎的风流娘儿们》第四幕第二场。

散晨雾，露水已经消失，林子里洒满明亮清晰的阳光，这几个行人才起身继续赶路。

又朝前走了几英里地，在前面开路的鹰眼变得更加小心谨慎了。他不时停下来仔细观察附近的树木，每过一条小溪，无不对它的深浅、流速、水色等都研究一番。遇到有犹豫不决处，常常还要认真地征求钦加哥的意见。有一次，他们俩正在这么商量时，海沃德看到恩卡斯虽然也十分注意地听着，但肃立一旁，默不作声。他按捺不住，真想过去和这位年轻酋长搭讪几句，问问他对前途的意见如何；可是他那镇静端庄的神态，使海沃德相信，他也像自己一样，完全信赖那两位领导人的聪明才智。最后，侦察员终于用英语说话了，他开门见山地说明了当前所处的困境。

“开始，当我们发现休伦人的返家路线往北时，”他说道，“立刻就能断定，他们是顺着介于赫德森河和霍里肯湖之间的谷地走的，以便可以抵达直通法属殖民地心脏区的那些加拿大河流的源头地带。眼下，我们已经到达斯卡隆河附近，可是还没有找到他们经过的踪迹！人类的能力是有限的，也许是我们的跟踪路线错了。”

“但愿上帝保佑，别让我们真的搞错了！”海沃德喊了起来，“我们还是按原路回去吧，沿途再仔细看看。恩卡斯对这是不是能提出什么意见？”

年轻的莫希干人朝自己的父亲瞥了一眼，接着依然保持着原先那种镇静、端庄的神态，默不作声。但钦加哥却已看到了他的这一动作，因此就做了个手势，示意要他说话。恩卡斯得到了允许，他那张严肃端庄的脸上立刻就闪出聪慧和欣喜的光彩。他像只小鹿似地飞跃向前，纵身跳上前面几十英尺处的一片斜坡，停下来高兴地向泥地上指着，看上去这片地好像刚有什么大野兽走过而被翻过似的。大伙的目光望着这年轻人出人意外的举动，从他那欢欣得意的神态中，也看到了自己的成功。

“踪迹找到了!”侦察员来到恩卡斯站着的地点后,大声叫了起来,“这孩子年纪轻轻,可眼力真好,脑子也真灵。”

“真怪,他早就知道了这情况,干吗忍住不说呢?”海沃德站在侦察员身旁咕哝着说。

“他要是没等吩咐就开口,那才叫真怪哩!不,不,他和你们那些白人青年不一样,白人青年的知识是从书本上得来的,他可以用书本来衡量知识,因此他也许会觉得自己的学问已经超过父亲,就像他的腿跑得比老头子快一样。可是,在这个经验就是老师的地方,好学的人深深懂得年岁的价值,因而对老年人也就特别尊敬。”

“瞧!”恩卡斯边说边朝南北两个方向指了指,在他所站立的身子两边,有着一排明显的足迹。“黑头发姑娘已经往北去了。”

“一条猎狗也找不出这么好的线索来。”侦察员回答说,随即沿恩卡斯指出的路继续前进。“咱们的运气不赖,真是好极了,现在咱们可以放心往前走啦!嗯,这是你们那一对快马;这个休伦人赶路时的排场,真有点像一位白人将军哩!这家伙受到惩罚,他疯了!大酋长,留点神,看看有没有车轮印子,”他回过头来满意地笑着说,“用不上多久,咱们又能看到这笨蛋坐上马车旅行了,而且在他后面,还跟着三双这边境地带最尖的眼睛哩!”

侦察员的精神抖擞,以及经过四十多英里的迂回追踪后取得这样意外的成功,使得每个人的心里都有了希望。他们前进的速度很快,而且像一个在宽阔的大道上行进的旅人那样放心大胆地前进。即使有一块山岩、一条小溪,或者一片较硬的土地,把他们追踪的线索暂时割断,侦察员那锐利的眼睛,也能打老远就把线索给接上,很少需要因此耽误一刻工夫。他们的前进非常顺利,因为已经弄清麦格瓦是沿谷地走的,这一情况表明这条路线的基本方向是正确的。不过,那个休伦人并没有完全忘掉土人在躲避敌人时常用的那套花招,不论是一条小河,或者是一块高地,凡是他觉

得可以做点手脚的地方，他总要搞上一点假的痕迹，或者来一个突然的大拐弯。但他的追踪者很少受骗上当，他们很快就能发现自己的错误，并没有因这种故布的疑阵而花多少冤枉时间，走多少弯路。

到中午时分，他们过了斯卡隆，继续朝太阳落山的方向前进。当他们走下一座高地，来到它的脚下时，看到有一条小溪从这儿流过，突然发现刁狐狸他们曾在这儿歇过脚。在一处泉水的旁边，横着一些烧焦的柴木，四处还扔着吃剩的鹿肉，树干上明显地留有马啃过的痕迹。离开不远处，海沃德还发现一个小棚，他相信这一定是科拉和艾丽斯休息过的地方，这引起了他的一番遐想。可是，虽然这儿的地面经过践踏，四周留有明显的人马足迹，但这条线路却好像到此突然终止了。

追寻那两匹“纳拉甘西特”的足迹倒不困难，但看来好像并没有人牵着它们，而是任凭它们四处蹓跶，也许是任它们寻找食物，并无其他目的。最后，正在寻找马足迹的恩卡斯和他父亲，发现了一些痕迹，这表明它们不久前还在这儿待过。恩卡斯把这一发现告诉了自己的同伴后，又继续前去寻找。正当伙伴们在商谈这一情况时，恩卡斯又回来了；他手中牵着那两匹马，它们背上的鞍子已经弄破，鞍褥很脏，仿佛它们已经无人照管，随便蹓跶好几天了。

“这说明什么呢？”海沃德说，他脸色苍白，眼睛朝四周打量着，仿佛怕那些树枝树叶马上要暴露出什么可怕的秘密似的。

“这说明咱们的旅程已经到了终点，咱们已经到了敌人的地方了。”侦察员回答说，“要是那班坏蛋知道后面有人紧追不放，而那两位娇弱的女子又因缺少马匹不能带着走的话，麦格瓦也许早就把她们的头皮给剥啦，可是，如果后面一个敌人也没有，而且又有这样两匹矫健的马，他是决不会伤她们一根毫毛的。我知道你心里正在想什么；而你所以有这种念头，也正是咱们白人可耻的地

方。要是有人认为明果人也会干出对不起妇女的事——除了用战斧把她砍死之外——那他是太不了解印第安人的性格和森林生活的习俗了。不,不会的。我听说法方的印第安人曾到这一带山里来打鹿,看来咱们现在是到了他们的营地附近了。他们干吗不能这么做呢?在这些山谷里,哪一天都可以听到早晚的枪声,因为眼下法国佬正想在皇上的和加拿大的省份中间,打开一条新的道路来。不错,现在马是在这儿了,可是休伦人却全走掉啦;那就让咱们来找一找他们是从哪条路走的吧。”

鹰眼和两个莫希干人立即认真地投入了这项工作。他们先画了个周围几百英尺的圈子,然后分头细查其中的一部分,但结果什么也没有发现。地上的脚印虽然很多,但看起来好像全是在原地转来转去,没有一个人离开过这儿。侦察员重又和同伴们一个接一个地慢慢在这地方兜了一圈,但再次回到中心时,结果依然一无所获。

“好狡猾的诡计!”鹰眼看到两个助手也垂头丧气地回来时,便大声说道。“我们非把它找到不可,大酋长。从那处泉水开始,一英寸一英寸地仔细找,决不能让休伦人回去吹牛,说他们的脚不会留下脚印。”

侦察员以身作则,重新打起精神开始搜寻。每一张落叶都被拨开了,所有的枯枝和石头也都翻起来看过了,因为狡猾的印第安人为了不让人知道自己走过的路线,常常会非常耐性而又用心地,用这些东西来遮盖住他们的每一个脚印。这一次搜寻依然毫无结果。最后,最先积极完成自己那份任务的恩卡斯,又挖开了从泉水通出的那条混浊的小溪沟,让水流进另一条小溪沟。待溪沟里的水一放尽,露出狭窄的河床时,他又俯下身子,用锐利的目光仔细进行察看。年轻战士立刻发出一声叫喊,说明他已取得成功。大伙都拥到他的身边,看着他所指的地方,只见在润湿的冲积土层

上，显出一只鹿皮鞋的脚印。

“这孩子真是他同族人的光荣，”鹰眼看着脚印说，就像一个博物学家发现一颗古象的牙齿或一根古生物的肋骨那样兴高采烈，“可也使休伦人大为头痛。不过，这还不是一个印第安人的脚印！脚跟上的力量太重，脚趾也太方正了，就像一个法国舞蹈家在自己的族人面前跳花步舞似的。恩卡斯，快把那个圣歌教师的脚印尺寸去取来，就在山脚边那块岩石对面，那儿你会找到他的一个漂亮脚印。”

恩卡斯去完成这一任务，侦察员和钦加哥则对那个脚印做了仔细研究，尺寸完全吻合，侦察员毫不犹豫地宣告，这确实是大卫的脚印，看来他又一次被指使把他的鞋换成鹿皮鞋了。

“现在，我已经把刁狐狸的伎俩全看清了。”他说，“那位圣歌教师的天赋，主要在他的嗓子和那对脚上，因此他就被迫走在最前面，其余的人就学他的样，踩在他的脚印里前进。”

“可是，”海沃德大声说，“我没看见……”

“那两个女子的脚印！”侦察员插嘴说，“那坏蛋一定用什么办法把她们带了一段路，直到他认为已经把跟踪的人完全甩掉才放下哩！我可以用生命来打赌，用不到往前走多少码，咱们一定又会发现她们美丽的脚印的。”

大伙便沿这条小溪沟，跟着那些有规律的脚印继续前进。过不多久，水又流回到河床里来了，但这几个森林居民知道水下就有脚印，所以他们还是仔细地看着溪沟两岸的土地向前追踪。走了半英里多地，溪沟在一处平坦而干燥的岩石边到了尽头。他们在这儿停下来，检查了一下，弄清楚休伦人一直没有离开过这条小溪。

多亏他们这么做了。机敏灵活的恩卡斯不久就在一片青苔上找到了一个脚印，看来是一个印第安人在疏忽中留下的。跟着这

个新发现的线索追寻下去，恩卡斯来到了附近的一片矮树林中，在这里重又发现了那条路线的踪迹，这条路线也像他们到达泉水以前的那条一样清晰明显。他又发出一声叫喊，把他的好运通知自己的伙伴们。于是，搜寻足迹的事也就马上宣告结束。

"嗯，这是用印第安人的智慧想出的办法，"侦察员等大伙都来到恩卡斯所在的地方后，说"能骗过白人的眼睛哩！"

"我们要不要继续前进？"海沃德问。

"不忙，不忙。路线咱们已经知道，但对于整个情况，最好再仔细检查一下。这是我受的教育，少校，要是一个人不重视大自然这本书，那他是很少能从上天的慷慨赐予中得到什么的。眼下，一切都已经很清楚，只是那坏蛋是用什么方法把那两位女子带过那段水路的呢？即使他是个休伦人，也要照顾面子，决不会让她们娇嫩的脚浸进那溪沟的。"

"你瞧，这东西能帮你解决这难题吗？"海沃德指着旁边一个破担架似的东西说。这是用树枝和柳条草草捆扎成的，现在已被马马虎虎地扔在一旁毫无用处。

"全明白啦！"鹰眼高兴得叫了起来。"这伙坏蛋为了不让人知道他们走过的路线，还着实花了几个钟头哩！哼，可是我知道，哪怕他们像这样花上一天工夫，也是白搭。这儿有三双鹿皮鞋的脚印，还有两对小脚的脚印。说来真叫人吃惊，一个人用这么小的脚居然也能走路！恩卡斯，把那条鹿皮带递给我，让我来量量这只脚的长度。我的天哪，还没一个孩子的脚长，可她们俩全是身材颀长、美丽俊秀的大姑娘哩！老天爷的恩赐是不公平的，当然也自有它的道理，这一点，我们当中最好的人、最心满意足的人一定会承认的。"

"我女儿那双娇弱的腿是受不起这种苦的，"孟罗看着他女儿那轻巧的脚印，满怀着父爱说，"我们要在这荒野中找到她们奄奄

一息的躯体啦。”

“这倒不用担心，”侦察员慢条斯理地摇摇头说，“看起来步子虽然轻，但稳健、均匀，并没有疲劳过度。瞧，她们的脚跟很少着地。再瞧这儿，黑头发姑娘又跳了一小步，从一个树根跳到另一个树根。不，不，依我看，在这附近，她们俩一个也没累倒。倒是那个唱歌的，现在已经开始腿酸脚痛了，这从他的脚印上看得很清楚。你们瞧，他滑了一下；还有这儿，他的步子歪歪扭扭，走得摇摇晃晃的；瞧那儿，他简直是像穿着滑雪鞋在走路了。唉，唉，一个只懂得用嗓子的人，是不会让自己的腿多加锻炼的。”

从这些无可否认的证据中，这位经验丰富的森林居民获得了事实的真相，加之他又说得如此肯定和精确，仿佛这一桩桩、一件件全是他亲眼目睹，所以他能解释得这样头头是道，毫不费劲。情况既然这样简单明白，大伙听了深受鼓舞，也十分满意，因此略事休息并匆匆吃了一点干粮后，便又继续上路了。

吃好干粮后，侦察员抬头看了看即将落山的太阳，就加快脚步，往前赶路，他走得这样快，迫使海沃德和依然壮健的孟罗，用尽全力才勉强得以跟上。眼下他们正行进在我们已经提到过的那片低洼地上。由于休伦人不再掩盖自己的足迹，因而这伙追踪的人，也就不用犹豫而拖延时间了。可是走了不到一小时，鹰眼的速度显然放慢了，他已经不再一直注视着前方，而是犹疑地左顾右盼打量着，仿佛预感到有什么危险即将来临。不一会，他索性又停下脚步，等着大伙来到他的身边。

“我闻到有休伦人的气息，”他向两个莫希干人说，“透过树顶已经可以看到天空，眼下咱们离他们的营地已经很近了。大酋长，你走右边，靠山那边走，恩卡斯沿左边那条小溪前进，我还是试着跟脚印走。要是发现什么情况，我们的联络暗号是三声乌鸦叫；刚才我看到有一只乌鸦在空中飞，就在那棵枯死的橡树附近——这

也是一个迹象，表明我们已经接近他们的营地啦。”

两个印第安人一言不答，各自分头去了。鹰眼带了孟罗上校和年轻军官，小心翼翼地循原路前进。海沃德很快就紧跟在自己的向导身边，他很想早点看到历尽千辛万苦来追赶的敌人。可是鹰眼却要海沃德先悄悄溜到林子边等他(林边像往常一样长着灌木丛)，因为他自己想到附近去察看一下某些可疑的迹象。海沃德照鹰眼的吩咐做了。不一会，他就来到了一处地方，朝外一望，眼前展现出一片罕见的新奇景象。

在一片广达几英亩的土地上，树木已被砍去；在这夏日的傍晚，这片空地上洒满了柔和的阳光，和林子中的昏暗形成鲜明的对比。离海沃德站立的地方不远处，那条小溪好像已扩展成一个小湖，夹在两边的群山之中，占去了这片空地的一大部分。湖水像瀑布似地从这个大水坞中流出，水流急徐有度，看起来仿佛并非天然形成，而是出于人工。湖边排列着几百间泥屋，有的甚至就造在湖水之中，这附近的湖面似乎特别高，超出了其他地方的湖岸。泥屋的圆形屋顶造得很巧妙，非常适宜于防御恶劣的天气，看来比一般土人平日住的家庭更花劳力和心计。至于狩猎和战争中住的那些临时棚屋，那就比它更为简陋了。总之，这整个村庄，或者是市镇——随你怎么称呼都可以——不像白人常见的一般印第安人的建筑习惯，而是更讲究条理以及手法上的精巧。可是，这些屋子看上去像是无人居住似的，至少，有好几分钟海沃德是这么想的。可是最后他仿佛看到有几个人影手脚着地朝他爬了过来，身后显然还拖着什么沉重的东西，他立刻想到，这一定是可怕的武器。就在这时候，屋子里又探出几个黝黑的人头，接着似乎整个村子都活跃起来了，但人们飞快地从这间屋子到那间屋子进进出出，仿佛不让人有机会看清他们是个什么样子以及在忙些什么。海沃德看到这

种可疑而又无法解释的行为，感到非常惊讶。[1] 正当他预备发出乌鸦叫的暗号时，突然听到附近有树叶的瑟瑟声，这使他的注意力转到了那个方向。

青年军官看到离他不到一百码的地方，出现了一个陌生的印第安人，他不禁吓了一跳，本能地倒退了几步。他马上定了定神，先不发出报警信号，以免招致危险，而是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留心观察着对方的一举一动。

静静地观察了一会儿后，海沃德断定对方并没有发现他。那个土人也像他一样，似乎也在全神贯注地看着村子里那些低矮的房屋，以及那些居民鬼鬼祟祟的行动。那人的脸上画着奇形怪状的花纹，因而难以看清他真正的表情，但海沃德觉得，他脸上更多的是忧伤，而不是凶残。他的头照例剃得光光的，只在头顶留有一撮头发，发髻上耷拉着三四根凋萎的鹰毛。一件破烂的印花布披风半裹着身子，但他的内衣却是一件普通的衬衫，而它的两只袖子，则已被改成裤子了。他光着两条腿，腿上布满了被荆棘划破的伤痕。不过他的脚上倒是穿着一双很好的鹿皮鞋。总的说来，此人带着一副可怜绝望的表情。

海沃德正在好奇地观察着这个人时，侦察员已无声无息地悄悄来到他的身边。

“瞧，我们已经到了他们的村落或者是营地了，”年轻军官轻声说，“那儿就有一个印第安人，这对我们的下一步行动是个大麻烦哩！”

鹰眼大吃一惊，急忙举起来复枪，按照同伴所指的方向，他看到了那个印第安人。接着，他垂下了危险的枪口，向前伸出自己的

---

① 海沃德看到的并非人住的村庄，而是北美洲一种常见的动物——河狸的集居地。这种动物能伐倒树木，用树枝、石头、泥土等建造小屋，还能筑堤、开水道等。

长脖子，仿佛这样就能使他更仔细地观察那个印第安人。

“这家伙不是休伦人，”他说，“也不属于加拿大的任何一个印第安部落；不过你看，根据他的衣服，可以知道这恶鬼刚抢劫过白人哩。哼，蒙卡姆入侵时搜索过这座林子，已经纠集了一大帮大叫大嚷的杀人不眨眼的坏蛋啦！你看到这家伙把枪和弓放到哪儿了吗？”

“他好像没带武器，而且看上去并不想行凶作恶。除非他报警通知你看到的那些在湖边闪来闪去的同伴，我们用不着怕他什么的。”

侦察员突然回过头来，怀着毫不掩饰的惊讶神情，朝海沃德注视了一会。接着又咧开了嘴，纵情地笑了起来，笑得那么无拘无束，发自内心深处，可是由于长年累月生活在危险环境中的经验，他的笑也非常特别，是默默无声的。

“在湖边闪来闪去的同伴们！”他重复了这句话后接着说：“这全是在城市里上学和长大的缘故！可是，这家伙的腿很长，对他不能大意。你把枪口对着他，让我穿过这灌木丛，从他背后爬过去，抓他一个活的。你可千万别开枪。”

鹰眼已经有半个身子钻进灌木丛，海沃德却又伸出手去把他拉住，问道：

“要是我发现你有危险，也不能冒险开一枪吗？”

鹰眼回头朝他看了一下，仿佛还没听懂他的这一问话；接着，他点了点头，依旧默默地笑着回答说：

“少校，那你就放它整整一排吧。”

说完，鹰眼的身子便掩没在树叶中了。海沃德紧张焦急地等待着，几分钟后才又看到侦察员一眼。后来，他又出现了。他匍匐在地（他的衣服很难和地面的颜色分清），正朝打算捕捉的人背后爬去。到了离那人只有几码远处，他慢慢地悄悄立起身子。就在

这一瞬间,湖面上突然扑通扑通响了几声,海沃德转眼望去,只见有百来个黑黝黝的东西,一齐在往湖里跳着。他抓紧手中的枪,目光又转回到附近的那个印第安人身上。那个呆头呆脑的印第安人,一点也没有吃惊的样子,只是朝前伸长了脖子,好像他也在好奇地望着湖上的情景。这时,鹰眼的手已在他身后高高举起,可是不知什么缘故,他突然把手缩回,而且又尽情地、不出一声地笑了起来。当鹰眼这种独特的、出于内心的笑容消失之后,他并没有去掐住对方的咽喉,而是轻轻地拍拍他的肩膀,大声叫道:

“怎么啦,朋友?你也想教这些河狸唱歌吗?”

“是啊,”对方回答说,“看来,上帝既然使它们能够把天赋发展得如此完美,大概也不会拒绝赐予它们声音,来歌颂他的恩德的。”

# 第二十二章

波顿：咱们都会齐了吗？
昆斯：妙极了，妙极了，这儿真是给咱们练戏用的一块再方便也没有的地方。

——莎士比亚[①]

无需我们多说，读者诸君完全能想像得到海沃德是怎样惊讶万状了。他所说的在鬼鬼祟祟活动的印第安人，突然变成了四只脚的动物；他所看到的湖，变成了河狸池；他所认为的瀑布成了这种聪明勤劳的动物建造的水坝；而他所怀疑的敌人，又一变成为他的患难朋友——圣歌教师大卫·加穆了。他的出现为寻找两姐妹带来那么多意想不到的希望，因而海沃德毫不犹豫地就从埋伏地点跳了出来，奔到这场戏的两位主角身边。

鹰眼高兴极了，他顾不上什么礼节，用一只粗糙的手，把大卫那柔软的身子揪得原地直打转。他还不断地夸奖休伦人为他化妆的功夫真是了不起。接着，他又抓住对方的手，祝愿他在新的情况下愉快幸福，他把大卫的手握得这么紧，使这位文静的圣歌教师痛得眼泪盈眶。

"你正打算对这些河狸试一试歌喉吗？"鹰眼说，"这些机灵的

---

① 《仲夏夜之梦》第三幕第一场。

鬼东西对你的玩意儿已经懂得不少啦！你刚才不是听见了吗，它们在用尾巴打拍子哩！它们这么做正是时候，要不，我这枝鹿见愁就要对它们发出第一响了。我认识一些能读会写的人，可比起一只经验丰富的老河狸来笨多啦；至于说到尖声叫喊，这些畜生可是天生的哑巴！听，你觉得这种歌声怎么样？”

他们的身旁突然响起了乌鸦的呱呱声，大卫急忙掩住了自己敏感的耳朵，就连早知这一叫声底细的海沃德，这时竟也抬起头来寻找这只正在叫的鸟儿。

“瞧！”侦察员指着遵照信号赶来的其他同伴，继续笑着说，“这种音乐才有实用价值哩！它可以把两枝好枪召到我身边来，甭说还有猎刀和战斧了。好了，我们已经看到你安全无恙，现在给我们说说，那两位姑娘的情况怎么样啦！”

“她们做了那异教徒的俘虏了，”大卫说，“虽然在精神上受了极大痛苦，但肉体上还是舒适安全的。”

“两人都这样吗？”海沃德焦急地问。

“是的。虽然我们的旅途很艰苦，饮食也不足，但别的倒也没什么可抱怨的。只是把我们当成俘虏带到这么边远的地方来，这是对我们精神上的暴力行为。”

“凭你这几句话，我就要大大感谢你啦！”哆嗦着的孟罗大声说，“我又可以看到我的女儿回到我身边来了，而且仍像失去她们时一样清清白白，活泼可爱！”

“我想她们还不能马上回来吧，”大卫怀疑地答道，“这个蛮子的头领有一种劣根性，除了万能的上帝，任何力量也不能使他驯服。在他睡熟时和醒着时，我都试过，但不管是歌声还是语言，看来都没法使他的灵魂受到感召。”

“这坏蛋现在在哪儿？”侦察员插嘴问道。

“今天他带着他那班小伙子打鹿去了；听说，明天还要往森林

深处走，往加拿大的边境走哩。那位年纪大一点的姑娘，已被送到邻近的一个部落里去了，他们的住处就在那边的黑色岩顶上，可是年轻的一位仍被扣着，跟休伦人的妇女们在一起，她们就住在离这儿两英里远的一片高地上。那儿并没有战斧，她们是燃起了火来接待她的。”

“艾丽斯，我可爱的艾丽斯！”海沃德喃喃地说，“她得不到姐姐的抚慰了！”

“是呀！可是好在赞美和感恩的圣诗能安抚受苦的灵魂，因此她并没感到痛苦。”

“她还有心思搞音乐？”

“这是最严肃、最崇高的音乐；虽然我得承认，不管我怎么努力，那姑娘还是哭多于笑；在这种时候，我也就忍着不拿圣歌来勉强她了。不过我们也有过不少心情舒适和愉快的时刻，这时候，我们高昂的歌声使那些蛮子听了感到很惊讶。”

“可是，他们为什么让你自由自在不加看管呢？”

大卫做出一副谦卑的样子，然后谦逊地答道：

“像我这么一个微不足道的人，当然不配赞扬。在我们经过的血腥战场上发生可怕的屠杀时，赞美诗虽然暂时不能发挥作用，可是，即使对这些异教徒的灵魂，它也终于重新恢复了控制力量。所以，我也就能随心所欲地来去自由了。”

侦察员意味深长地拍着自己的额角笑了起来，也许他已经为印第安人这种奇怪的宽容态度，找到了更能令人满意的解释。他说：

“印第安人是从来不会伤害一个精神失常的人的。可是，你面前明明有一条路，干吗你不顺着自己的足迹（决不会像松鼠的足迹那么难找），回爱德华堡去报告呢？”

实际上，这可能只是侦察员从自身的坚强性格出发，对大卫的

苛求,这样一个任务,他是无论如何也完成不了的。而大卫则仍然没有完全失去那种谦逊态度,回答说:

"虽然我的心乐于重新回到基督徒们居住的地方去,但是当我受托照顾的两位娇弱的女性,已经成了俘虏,而且正沉浸在忧伤之中时,我可就宁愿跟着她们走了,哪怕要进入搞盲目崇拜的邪教徒地区①,我也不愿往回跨上一步。"

虽然大卫的话比较婉转而不易理解,但他脸上那真挚坚定的目光和诚恳激动的表情,却是一清二楚的。恩卡斯朝他更挨近些,注视着他,露出赞扬的表情;钦加哥照例简单地喊了一声,以示赞许;侦察员则摇着头,继续说:

"上帝并没有要他只顾自己的歌喉,而忽视别的方面的好天赋! 可是,正当他应该在这森林美景中和蓝天下受些教育时,他却落到了某个傻女人的手里。瞧,朋友,这是你的笛子,我差一点要把它用来生火啦! 既然你把它看得很宝贵,那就拿回去吹个痛快吧!"

大卫接过自己的校音笛,在他看来,他的愉快表情是和他所履行的庄严职责相协调的。他试了试校音笛,和自己的声音比较了一下,知道它没有坏,感到很满意;然后拿出常提到的那本小书,从中选了一首长诗,非常严肃地唱了几节。

可是,海沃德急急忙忙地打断了他这份虔诚的热情,接连向他询问有关被俘的两位姑娘过去及现在的情况,而且已不像刚见面时那样感情激动,而是问得有条理多了。大卫的眼睛虽然仍盯着自己那本宝书,嘴里却不得不做出回答,尤其是那位可敬的父亲,也十分关切地插进来问长问短。侦察员遇有适当的机会,也问了一些问题。这样,虽然他们的谈话不时被校音笛那带有威吓的声

① 此处指当时信奉天主教的法属加拿大。

音所打断，但这些追踪者还是了解到有助于达到他们的重大目的——营救那两姐妹的主要情况。大卫所讲的情况很简单，事实也并不复杂。

麦格瓦在山上一直等到他认为安全的时候，才下山来沿霍里肯湖的西岸向加拿大进发。这个狡猾的休伦人，对这一带的道路非常熟悉，而且他也知道后面不会有人紧追，所以他们的行进速度适中，一点也不感到吃力。根据大卫自己不加掩饰的叙述，他们对他跟在一起是勉强忍着的，心里很不愿意；尽管一般印第安人，对于那些他们认为受到过大神惩罚而智力不大正常的人相当尊敬，就连麦格瓦也不完全例外。到了晚上，他们的大部分精力都花在那两个俘虏身上，既要不让她们受到森林中湿气的侵害，又要防止她们逃走。就在那眼山泉附近，正如他们已经见到的，他放掉了那两匹马；而且，尽管已经走得这么远了，他们还是施了上面讲过的那一套诡计，以便切断一切通向他们撤退的地点的线索。当他们到达自己人的营地时，麦格瓦便依照一贯的策略，把两个俘虏分了开来。科拉被送到暂驻在附近山谷中的一个部落里，可是由于大卫丝毫不懂印第安人的风俗和历史，因此那个部落的名称和性质全都说不上来；他只知道这个部落并没有参加最近这次对威廉·亨利堡的远征，但他们和休伦人一样，也是蒙卡姆的同盟者；还知道，这一部落只是出于偶然，才和休伦人暂时形成这么一种密切而又并不融洽的关系；他们对休伦人这一凶残好战的部落，虽然时刻保持警惕，但还是维持着友好往来。

莫希干人和侦察员倾听着大卫断断续续、很不完整的叙述，而且显然愈来愈感兴趣。大卫正想要讲一讲拘留科拉那个部落的活动情况时，侦察员突然插嘴问道：

“你有没有看到他们的猎刀的样子？是英国式的，还是法国式的？”

“我的心思没有放在这些没用的东西上，而是一心一意地在安慰那两位姑娘。”

“总有一天你会知道，土人的猎刀决不是看不上眼的没用的东西，”侦察员回答说，脸上露出因对方迟钝而看不起的表情，“他们有没有举行过玉米节[①] ——或者你能不能说一说他们部落的图腾[②] 是怎么样的？”

“玉米做的饭食，我们吃过多次，而且都很丰盛；这种灌浆的玉米，吃在嘴里香甜，到了肚子里也舒服。关于图腾，我不懂是什么意思。如果这指的是印第安人的音乐，那就压根儿不必打听。他们从来不唱一句圣歌，看来，他们应该列入那些最邪恶的偶像崇拜者的行列。”

“你这是对印第安人误解了。即使是明果人，他们也只崇拜真正的自然神。说来也使我惭愧，全是由于白人的恶意捏造，才说那些战士在自己创造的偶像面前顶礼膜拜的。不错，他们是竭力想和邪恶的神妥协——面对一个无法战胜的敌人，谁又能不这样呢！——可是，他们是只向善良的大神祈求庇护和帮助的。”

“也许如此，”大卫说，“不过我看到他们画的东西中，有一些奇形怪状的图像，他们对这些图像显得特别喜爱和崇拜，尤其是对一种丑陋得令人作呕的东西。”

“是不是蛇？”侦察员急忙问。

“差不多的东西。样子像一只在爬的缩头缩脑的乌龟。”

“嘍！”两个注意地听着的莫希干人异口同声地叫了起来，而侦察员则摇了摇头，那神情，像是有了一个重要的，但一点也不愉快

---

① 北美印第安人的重大节日，玉米为印第安人的主要粮食，收获玉米时，举行欢宴、祭祀，庆祝丰收。

② 系印第安语，意为“他的亲族”，原始社会作为种族或氏族血统的标志，并当作祖先来崇拜的动物或植物，常刺在身上或画在衣服上，住宅上。

的发现似的。接着,那年长的莫希干人用特拉华语说起话来,他那镇静和庄严的样子,就连听不懂他的话的人,也引起了注意。他的手势非常动人,有时果断有力。一次,他高举起一只手;在把手放下时,掀开了他那薄披风的褶边;他用一个手指指着自己的胸口,仿佛要用这一姿势来加强说话的语气。海沃德随着这一手势看去,只见在这位老酋长黝黑的胸膛上,也有一只刚才讲到的那种动物,它被涂成浅蓝色,虽然很淡,但很漂亮。他听说过的人口众多的特拉华族怎样被粗暴地分裂的事,立刻又在他脑海中涌现。由于对眼前形势的关切,他几乎再也忍不住,等不到有适当的机会再来说话了。可是,他的这种心情已被侦察员猜到,他从红人朋友那儿转过脸来,说道:

"发现的情况,对咱们来说是凶是吉,这要看上帝的安排了。咱们的朋友钦加哥,出身于特拉华族的高贵血统,是他们乌龟族的大酋长!根据圣歌教师说的,在他讲的那些人中,显然也混有一些这种部族的人。要是他不是一门心思用在歌喉上,而只要能分出一半精力来留意一下重要的问题,咱们本来是可以知道,他们共有多少战士的。一句话,眼下咱们走的是一条危险的路,因为一个跟你翻脸的朋友,往往比一个想剥你头皮的敌人还要心狠。"

"这是怎么回事?"海沃德问道。

"这是很久以前一件令人伤心的事,我真不愿意回忆起它;因为不容否认,这主要是白人造成的罪过。结果使得兄弟间战斧相加,把特拉华人赶去和明果人走同一条路。"

"这么说,你怀疑科拉是跟一伙这样的人住在一起了?"

侦察员点头表示同意,但他似乎又急于想不再谈这个深感痛苦的问题了。这时心急如焚的海沃德又提出几个营救姐妹俩的草率冒险的办法。孟罗也一反自己那冷漠态度,满怀敬意地倾听着这个年轻人的那些荒唐计划,凭着他的白发高龄,本来他是应该对

之加以否定的。侦察员让这位恋人的热情发泄了一通之后，便又想出方法来说服他，使他相信草率行事是愚蠢的，这个问题还需要最冷静的判断和最大的毅力。

“最好还是让这个人照样回去，”他说，“让他留在他们的棚屋里，把我们已经到来的消息告诉那两位姑娘，到我们要叫他出来商量的时候，就用暗号通知他。朋友，你分得出乌鸦的叫声和蚊母鸟的啼鸣吗？”

“有一种讨人喜欢的鸟，”大卫回答说，“它的音调柔和，但又带点忧伤！尽管节奏快了点，拍子也不太均匀。”

“这就是蚊母鸟，”侦察员说，“好吧，既然你喜欢它的叫声，那咱们就把它作为和你联络的暗号。你要记住，当你听到蚊母鸟连啼三声的时候，你就得循声到林子里来找蚊母鸟……”

“等一等，”海沃德插嘴说，“我和他一起去。”

“你？”鹰眼惊讶得叫了起来，“难道你日子过得不耐烦了吗？”

“休伦人也有慈悲心的，大卫就是个活生生的证明。”

“不错，可大卫可以利用他的嗓子，而任何一个精神正常的人，都不会滥用这种才能的。”

“我也可以装成疯子、傻瓜，与众不同的人，总之，为了营救我热爱的人，我什么事情都能做。你别再反对了，我已经下定决心啦！”

鹰眼一语不发，惊讶地朝年轻人注视了一会。海沃德一直都敬服鹰眼的本领，处处听他的话，现在却摆出上司的架子，显出了不容随意违抗的样子。他摆了摆手，表示不愿再听任何劝告，然后语气较为温和地接着说：

“你是有化妆的本领的，把我化一化妆吧；要是你愿意，把我画上花纹也行。总之，你可以使我变成任何人——甚至一个傻瓜！”

“万能的上帝既已使你生成这个样子，像我这样的人可不敢

说，你还有必要改变模样。”侦察员不满地咕哝说，“在你派部队去前线打仗时，你总得小心从事，至少事先得把扎营的地点和标志安排一下，以便让你的部下知道，什么时候、什么地点可以找到自己的友人。”

“你听我说，”海沃德插嘴说，“你已经听说了，这人是那两个俘虏的忠实随从，而印第安人中包括两个不同的部落——如果不是两种民族的话。其中之一你认为是特拉华人的一个支系，你叫她黑头发的那个姑娘，就在他们那里；另一个较年轻的姑娘，则毫无疑问是在我们的公开敌人——休伦人手里了。我年纪轻，职位也较高，应该去对付休伦人。因此，你现在就和你的朋友商议一下，怎样救出那个姐姐，而我，则去救另一个，即使牺牲了，也在所不惜！”

年轻军人的眼睛中闪烁着勇敢的光芒，他的姿态因而也显得威风凛凛。鹰眼虽然非常熟悉印第安人的狡猾诡计，预见到海沃德此行十分危险，但又不知道该怎样来打消对方这一突然的决定。

也许，这一计划也多少符合鹰眼自己那蛮勇的性格，以及对于冒险行为的偏爱，这种爱好随着他的经历与日俱增，以至临危冒险在一定程度上已经成了他必不可少的生活乐趣。因而他对海沃德的计划不仅没有再反对，而是突然一反原来的态度，积极参加研究起如何实现这个计划来了。

“好吧，”他兴致勃勃地笑着说，“要去水边的鹿群，需要的是领头的，不是跟随的。钦加哥有各种各样的颜料，就像那位工程师太太一样，那个女人喜欢把自然景色画到纸片上，瞧她画的，一座座山看起来像群沾满干草的公鸡，蓝蓝的天空变得近在手边了。咱们的大酋长也会用这些颜料。你在这木头上坐下吧，我敢拿一条命打赌，他能立刻把你变成一个真正的傻瓜，而且一定使你满意。”

海沃德依他的话坐了下来；一直在细听他们争论的莫希干人，

立刻动手干了起来。由于对本族的精巧技艺有着丰富经验，他迅速而巧妙地画上了被土人们一向认为表示友好和滑稽的奇形怪状的图案。一切有可能被看成是暗示战争的线条，他都小心地避而不用，另一方面，他又尽量画上一些会被理解为亲睦象征的花纹。

总之，经过这番化妆，海沃德已丝毫没有军人的样子，而成了一个十足的小丑了；这种人在印第安人中并不少见。而且，海沃德在衣着方面也做了充分化妆，又会说法国话，因此完全可以放心，决不会受到留难，一定会被看做是提康德罗加堡来的，常在友好的结盟部族中流浪的杂耍艺人。

待海沃德化妆完毕之后，侦察员又对他做了许多友好的嘱咐；商定了联络暗号，确定了双方事成后会合的地点。孟罗和他年轻朋友的分别，显得很忧伤，但他还是漠然地忍受着这离别的痛苦，如果精神状态良好的话，他这个性格热情诚恳的人是决不会这样的。接着，侦察员又把海沃德领到一边，告诉他，他打算把这位老兵安置在一处安全的地方，由钦加哥负责照顾他。他自己则将和恩卡斯到他们有理由认为是特拉华人的那些人当中去察访。最后，他又把他的告诫和嘱咐重复了一遍，并且严肃而又热情地说了下面一些话，这使海沃德深受感动：

“现在，愿上帝保佑你！我喜欢你这种精神，这是年轻人应有的品德，尤其是像你这样一个勇敢的热血青年。可是请你相信我对你的忠告，因为我有理由认定我的话都是对的。为了战胜狡猾大胆的休伦人，你要拿出比书本上得来的更大的勇气和更多的聪明才智。上帝保佑你！万一休伦人剥掉了你的头皮，你可以信任你的朋友的诺言，他在两个勇敢的战士支持下，将使休伦人为他们的胜利付出代价。他们取得的每一根头发，都要用一条命来抵偿。年轻的朋友，上帝会保佑你去完成任务，因为这个任务的目的完全是善良的；同时，你要记住，为了要智胜那班坏蛋，哪怕使出一些也

许不属白人生来愿用的手段，也是正当的。”

海沃德热烈地和这位难得的可敬伙伴握了握手，感谢他的好意，并再一次嘱托好好照顾那位老人，然后向大卫打了个手势，要他领路前进。鹰眼朝这位敢于冒险的勇敢青年的背影望了好一会儿，表示公开的赞扬；最后，他才带着疑虑的心情摇摇头，回转身来，领着自己那部分人，向森林深处走去。

海沃德和大卫所经之路，一直穿过河狸聚居的那片空地，沿河狸池的岸边而过。

海沃德感到眼下身边只剩下这么个头脑简单的人，碰到紧急关头，别盼他会有多大帮助，这时他才意识到自己任务的艰巨。他的四周展延着无边无际的茫茫荒野，愈来愈暗的天色使周围显得更加阴森，在海沃德的眼里，就连那些住满河狸的小屋，也沉寂得令人可怕。当他看到这些令人吃惊的建筑，看到聪明的河狸也能如此周密地设防，他突然觉得就连这些荒野中的野兽也有和他的理性极像的本能；这一情景，使他不无忧虑地感到，在眼前这种敌众我寡的形势下，自己的这次冒险行动实在太轻率了。可是紧接着，他的脑海中又出现了艾丽斯的倩影；他看到了她的痛苦，她的危险；于是，一切畏惧的心情便又消失了。他一面鼓励着大卫，一面迈着青春和勇敢的脚步，轻快有力地朝前走去。

沿着池塘绕了将近半圈，他们便离开溪流，越过谷地，登上了谷地中一座不太高的山岗。又走了大约半个小时，他们来到了另一块空地的边缘，这块空地看样子也是河狸开辟出来的，不过后来可能是因为发生了什么事，这些聪明的动物又放弃了这个地方，搬到现在住的那个更适宜的地方去了。一种非常自然的感觉使海沃德停下脚步犹豫着。他不愿立刻从这有树木遮掩的林中小道上出去，就像一个试图采取冒险行动的人认为有必要先停下来鼓鼓气一样。他尽量利用这短暂的停步时间，从匆匆的观察中收集可能

获得的情况。

在这块林中空地的对面，靠近一条小溪从更高的山坡上流下来冲刷着岩石的地方，有着五六十间用原木、树枝和泥土合建的小屋，它们排列得十分零乱，建造时似乎很少考虑到整齐和美观。尤其是从这两点来看，海沃德觉得，这儿还不如刚才见到的那个河狸聚居地；因此，他期待着能再看到已见过的那种令人惊奇的景象。他的这种希望没有落空，在昏暗光线里，他真的又看到二三十个影子，从屋前高高的杂草堆中此起彼落地一忽儿伸出，一忽儿又缩进，像是钻进地里去似的。在他仓促的目光中，这些影子仿佛更像黑糊糊一闪而过的鬼怪，或者是别的非属尘世的妖魔，而不像普通的血肉之躯构成的人类。只见有一个枯瘦、赤裸的身子站起来一闪，举起双手在空中挥舞了一下，接着，那地方又变得空无所有，而那身影则突然出现在另一老远的地方，或者是这儿又出现了另一个神秘的身影。[①] 大卫看到自己的同伴踌躇不前，也朝着他注视的方向看去，一面又用话语多少想唤起对方的注意。

"这儿还有许多肥沃的土地没有开垦，"他说，"而且我还可以补充一句，不是我夸口，自从我来到这荒野的住地短短几天内，已经在路边撒下许多优良的种子了。"

"这些部族是只爱打猎不喜欢种庄稼的。"海沃德心不在焉地回答说，眼睛仍注视着那奇怪的景象。

"放声高唱圣歌，对心灵来说这是一种欢乐而不是劳苦；可惜的是这些孩子都滥用了他们的天赋。我从来没有见过像他们这样的年纪就有这么好嗓音基础的人。可以肯定地说，肯定地说，再也没有比他们更会糟蹋嗓音的人了。我已在这儿住了三个晚上，也已经三次把这伙顽皮的孩子召拢，要他们跟我一起唱圣歌，但他们

---

① 此处描写的，实为印第安儿童在玩打仗的游戏。

总是以尖声怪叫来回答我,我听了心都冷啦!"

"你这是在说谁啊?"

"就是那班魔鬼的孩子呀!他们尽把宝贵的时间浪费在这种无聊的玩耍上。唉!在这个纵情任性的民族里,几乎不懂得有益的规矩的管束。在一个出桦木的地方,却看不见一根打孩子用的桦条。我看,难怪他们把上帝最好的恩赐滥用在这种尖声怪叫上了!"

这时,孩子们的叫喊声刺耳地在森林中响着,大卫用双手捂住自己的耳朵;海沃德却只是轻蔑地翘翘嘴唇,像是暗笑自己的迷信,接着便坚决地说:

"我们往前走吧。"

圣歌教师照着做了,可双手还是捂着耳朵不放;他们就这样一起朝那些大卫有时称之为"腓力斯人[1] 的篷帐"走去。

---

[1] 巴勒斯坦西南岸古国腓力斯的居民。

# 第二十三章

就连用来狩猎的野兽，
也得给予追击的时候；
照例让被追的牡鹿跑出一段，
我们才放出猎犬，拉紧弓弦；
可是谁对这只四处觅食的狐狸有过关心，
何时、何地、怎样落入陷阱，一命归阴？
——司各特①

印第安人和受教育较多的白人不同，在他们的营地外面，通常是没有武装人员把守的。任何一种危险，还离得远远时，他们就会得到信息。由于他们对森林中的各种迹象，对把他们和可怕的敌人隔开的那些崎岖漫长的小道，都很熟悉，他们一般是高枕无忧的。可是，当一个敌人偶然有幸溜过侦察兵的警戒线，来到他们家屋的附近时，是难得会碰上什么报警的哨兵的。除了这种一般的习惯外，这个和法国人友好的部族，对不久前法国人那次出击的威力也很了解，相信对那些从属于英王的敌对部族，一时还用不着担心有什么危险。

因此，当海沃德和大卫来到这群吵吵闹闹的孩子们中间的时候，他们正在玩上面提到的那种游戏，事先一点儿也没有觉察到他

① 《湖上夫人》第四篇章。

们的到来。孩子们一见这两个来客,便一致发出一声报警的尖叫,接着便往下一蹲,像有魔法似的,一下子都从这两个来访者的眼前消失了。原来这些赤裸裸的黝黑身子,这时候已巧妙地蜷伏在枯草丛中,因此猛一看,真像被土地吞没了似的。海沃德惊讶地向四周细看时,只觉得到处都是滴溜溜转动着的乌黑眼珠。

看到这样一种场面,海沃德不禁胆怯起来,产生了一种使他吃惊的预感:自己可能会遭到成年人的更加严厉的盘查。刹那间,这个年轻军人想要往回走,可是已经晚了,不能再三心二意了。孩子们的叫声,已经从最近的一座棚屋里喊出十几个印第安战士,他们黑糊糊地站在一堆,严肃地等待着这两个不速之客走近。

大卫对于这种场面多少有些熟悉了,他不慌不忙地走进这座屋子,似乎一点小小的阻碍他是不会在意的。虽然这是一座草草地用树皮树枝搭盖成的棚屋,但它是这个营地里的主要建筑,也是这个部落在这英属殖民地的边境上暂住时,用来议事和公众集会的地方。当海沃德从站在门口的那些结实有力的黝黑躯体旁擦身而过时,他好不容易才勉强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但是他也知道,他的生命能否保全,全靠自己的沉着镇定了;他只得一切都听从那位伙伴,心不两用地紧紧跟着他走了进去。一见周围全是这些凶残的死对头,他吓得周身冰凉;但他总算控制住自己的感情,走到了屋子的中间,没有露出马脚来。接着,他又学大卫那不慌不忙的样,从堆满屋角的芳香的干树枝中拖出一捆,默默地在上面坐了下来。

那几个站在门口看的战士,一等客人从身边走过,也都走进屋子,分别站在海沃德的旁边,仿佛在耐心地等待这位不速之客开口说话。还有好多人懒洋洋地随便靠在那些支撑住这间棚屋的柱子上,有三四个年纪最大、地位最高的酋长,则在较为靠前的地上坐着。

屋子里插着一支熊熊燃烧的火把，火苗随风摇曳着，通红的火光在各人脸上和身上闪来闪去。海沃德借助这一亮光，偷看着主人们的表情，想弄清他们可能会用怎样的态度来接待他。可是他看到的是一张张冰冷的脸，说什么也看不出一点名堂来。坐在前面的几个酋长，难得朝他看上一眼，他们一直都把眼睛盯在地上，这样子，也许是对他表示尊敬，但也很容易看成是对他表示不信任。但站在后面阴影里的那些人，就没有这样沉着了。海沃德立刻就察觉他们偷偷地在仔细打量着他，实际上，他们对他和他的衣着，都在一点一点地研究，对他的一举一动，对他身上的每一条花纹，甚至连服装的式样，都不肯轻易放过，而是在暗暗议论着。

终于，一个头发虽然已经开始花白，但他那结实的四肢和稳健的步履，表明他仍然是个堂堂汉子的印第安人，从黑暗的角落里走了出来，对海沃德说话了（此人也许是为了不让对方发现，特意躲在暗角里观察的）。他说的是怀安多特语，或者叫休伦语[①]，因而海沃德一句也没听懂；不过从他那说话的表情来看，话中似乎客气的成份多于愤怒。海沃德摇摇头，做着手势表示他没法回答。

"难道我的弟兄中就没有懂得法国语或英国语的人了吗？"他用法语说道，一面朝周围的人脸上一个个看过去，希望发现有人会点头。

虽然有不少人偏着头，想弄懂他这句话的意思，但他们还是默不作声。

"我感到很难过，"海沃德接着用最简单的法语慢慢地说，"原来在这样一个聪明勇敢的部落里，竟没有一个人懂得他们'伟大的君王'对自己的孩子说话时用的语言。如果'伟大的君王'知道他的红人战士这样不尊敬他，他一定会很伤心的。"

---

① 参见第三十五页注①。

接着是一阵久久的沉默，在这段时间里，既没有一个人动一动手脚，也没有一个人眼睛中流露出一丝表情，来表明他的话产生的影响。海沃德知道，沉默是这一民族的美德，而且他也乐于他们有这么个习惯，以便可以清理一下自己的思绪。最后，还是刚才说话的那个战士，用不纯熟的加拿大土话冷冷地问道：

“我们的伟大父亲对他的人民说话时，不是用休伦语的吗？”

“他对自己的孩子们是一律对待的，不管他的皮肤是红的、黑的还是白的，”海沃德支支吾吾地回答说，“虽然他最满意的是勇敢的休伦人。”

“当差役把五天前还长在英国佬头上的头皮点交给他时，他会怎样说呢？”那小心谨慎的酋长又问。

“他们是他的敌人，”海沃德不由得震颤着答道，“所以，毫无疑问，他会说，很好，我的休伦人很勇敢。”

“我们的加拿大父亲不是这样想的。他不会看着面前的休伦人，给他们奖赏；他反而会转过头去，看着那些死了的英国佬的。这是什么意思呢？”

“像他这样一位伟大的首领，想的要比说的多。他是在看后面有没有敌人跟上来。”

“死去的战士不会再驾船在霍里肯湖上行走了，”那印第安人伤心地说，“他的耳朵爱听特拉华人的话，可他们不是我们的朋友，他们只会欺骗他。”

“不会的。瞧，他派我这个懂医术的人来了，来看看他的孩子们，看看大湖边上的红皮肤休伦人，问问他们有没有什么病痛。”

海沃德宣布了自己的假身份后，接着又是一阵沉默。但每一双眼睛都一齐注视着他，仿佛想看清他说的到底是真还是假。他们那锐利的目光，使受到审视的海沃德不由得战栗起来，多亏刚才说话的那个印第安人又使他摆脱了窘境。

“机灵的加拿大人也在自己身上画花纹?”那休伦人冷冷地继续说,“我们听说他们还常夸口自己的皮肤是白的哩!”

“一个印第安酋长来到白人父亲中间时,”海沃德语气非常坚定地回答说,“他会脱去牛皮服,换上送给他的衬衣。我的弟兄们既然为我画了花纹,所以我也就带着来了。”

一阵低微的喝彩声,说明他对这个部落的赞扬受到了欢迎。那上了年纪的酋长做了个手势,表示对海沃德的赞许,他的大部分同伴也都朝前伸出一只手,欢呼一声,以示呼应。海沃德开始安下心来,他相信最紧张的审查已经过去;而且由于对自己伪装的职业早已编好一套简单而又可信的说法,因此最后取得成功的希望也就愈来愈大了。

这时,另外又站出来一个战士,他仿佛为了要好好想一想怎样更好地来答复海沃德的话,先是沉默思索了一会儿,然后才准备说话。但他正要开口时,突然从森林里传来一阵低微而可怕的喊声,紧接着又是一声刺耳的尖叫,它拖着长长的尾音,听上去完全像一声悠远而凄厉的狼嗥。这一可怕的突如其来的打岔,使海沃德吃惊得急忙从座位上站了起来,此时,除了被这恐怖的喊声引起的后果外,他什么都顾不上了。就在这一刹那间,所有的战士都一齐从棚屋里奔了出去,屋外是一片喧嚣的叫喊,把至今还缭绕在林间的那声呼号的尾音,几乎都给淹没了。海沃德再也压制不住,也就跟着奔了出去,很快站到混乱的人群中间。整个营地里几乎一切有生命的东西都齐集在这儿了。男人、女人、小孩,不论是年老体弱的,还是身强力壮的,全都出来了。有的在大叫大嚷,有的高兴得发疯似地直拍手,每个人都在为一件什么意外的事欢欣鼓舞。开始,海沃德虽然被这种喧哗场面弄得大吃一惊,但不久,随之而来的情景使他得以弄清事情的真相。

天空还残留着落日的余辉,还能看清树梢间那些明亮的间隙,

那儿有几条小路，构成了从这片空地通往荒野深处的交通路线。在其中的一条小路上，有一队战士正走出密林，朝棚屋的方向缓缓走来。走在队伍前面的一个人，手中举着一根短棒，棒上挂着一些东西，直到后来才看清，原来那是一些人的头皮。海沃德最先听到的那一阵骇人的喊声，正是白人正确地所称的“死亡的呼叫”。这一叫声每重复一遍，意在向自己部落里的人宣告又一个敌人的命运。至此，海沃德根据自己的知识，弄清了眼前的情况；现在他已知道，这场半途里出现的喧哗，原来是一支胜利的部队意外地归来引起的；海沃德的一切不快之感都消失了，他暗自称幸，这一来他倒可以松一口气，别人一时不会再注意他了。

新回来的战士在离棚屋还有几百英尺的地方就停下了。他们那凄厉可怕的喊声，那意在表示死者痛哭和胜者狂欢的喊声，也随之完全停止了。他们中有个人高声叫喊了几句，听起来一点也不可怕，但这几句话的意思，并不比刚才那些疯狂的叫喊好懂。印第安人得知这一消息后，那种欣喜若狂的情景，是很难用笔墨形容的。整个营地一下子都轰动了，变得乱哄哄的。战士们拔出猎刀挥舞着，他们排成两行，在回来的队伍和棚屋之间排起一条夹弄。女人们也拿起棍棒、斧头，或者是随手可以抓到的不管什么武器，就匆匆地奔了出去，以便在即将开始的残酷表演中也能成为一员。就连孩子也不例外，那些男孩还不大会使用武器，也从他们父亲的腰带上抽出战斧，钻进行列，学着他们父亲的样，摆出一副凶残的样子。

在这片林中空地的四周，散堆着大堆大堆的柴枝，一个很有警惕心的老太婆，在把它们一一点燃，以便能照亮即将进行的这场表演。火焰一升起，它的光亮胜过了落日的余辉，把周围的一切景物照得更加分明，更加恐怖。这整个场面构成了一幅触目惊心的图画，四边黑压压的高大松林恰如画框。站在最远处的是那队刚回

来的战士。在他们前面一点的地方，立着两个人，显然，他们是从其他人中选出，作为即将举行的表演的主角的。由于光线不足，看不清这两个人的嘴脸，但他们的情绪显然是完全不同的；一个是挺起胸膛坚定地站着，准备英勇地面对自己的命运；另一个却是低垂着头，仿佛已害怕得全身瘫痪，或者是羞愧得无地自容。勇敢的海沃德对第一个人心中充满钦佩和同情，虽然没有机会能让他表达出自己的敬慕之情。然而，他焦虑地注视着那人的哪怕是最微小的举动。当他看到他那壮实匀称的体格时，海沃德竭力使自己相信，凭着自己的体力，再加上他那坚定的决心，眼前的这个年轻俘虏，一定能经受住这场严峻的考验，在即将举行的殊死竞赛中有希望获得胜利。因而海沃德也不知不觉地走近黑压压的休伦人行列，屏住气，紧张地注视着这一场面。就在这时候，一声作为信号的喊声响起，接着，刚才那种暂时的沉寂立刻又被突然而起的叫喊打破了，而且喊声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响亮。那个垂头丧气的俘虏依然没有动弹，而另一个则一听到喊声，便纵身一跃，跳离站着的地方，灵活敏捷得像一头鹿。可是，他并没有像预料的那样，穿过敌人的行列，而是刚一冲进危险行列，人们还来不及对他下手，他便迅速一转身，从一排孩子的头顶跳过，跳到了可怕的行列外面较为安全的地方。这一巧计惹起了上百张嘴的同声咒骂，整个激动的行列一下子都乱了，人们狂乱地朝空地四周散开。

十多堆熊熊的篝火吐着血红的火舌，把这儿映照得像座邪恶怪异的竞技场，仿佛一伙狠毒的魔鬼正聚集在这儿，举行一次血腥残酷的仪式。在暗处的那些人，看起来像鬼影憧憧，在人们的眼前忽隐忽现，他们发疯似地指手划脚，做着种种莫名其妙的姿势。当那些印第安人在火堆旁跑过时，他们那愤怒的脸上清楚地闪现出凶险可怕的表情。

不难理解，在这么多凶恶的敌人中间，一个想要逃命的俘虏，

是别想得到喘息机会的。有过那么一刹那，他眼看就要逃到树林边了，可是还是被一齐奔过去的敌人截住，被赶回到无情的迫害者中间。他像一只被挡住去路的鹿似的，急忙一转身，犹如一支脱弦的箭，绕过一堆篝火，毫无损伤地穿过人群，冲到了空地的另一边。可是在这儿，他遇上了几个年纪较大而且更加狡猾的休伦人，又被他们给挡了回去。紧接着，他又在人群中窜了一会，似乎想趁人们混乱时找到一个空子，但在随后的几分钟内，海沃德终于看清了形势，确认这个灵活勇敢的陌生青年是输定了。

这时，四周已经什么也分不清了，只见一堆黑压压的人影在那儿拥来拥去，莫名其妙地乱作一团。手臂、闪亮的刀子和可怕的棍棒，在他们头顶挥舞，不过显然这只是在乱抓乱打而已。可是，在女人刺耳的尖叫和战士凶恶的喊声中，这一可怕的场面愈演愈烈。海沃德不时看到，有一个身体轻盈的人，在人群中拼命地跳来跳去，他心中暗暗希望——虽然不敢相信——这个俘虏还能保持他那惊人的活力。转眼间，人群向海沃德站着的地方拥了过来，后面的人的沉重的躯体压在了前面的妇女和孩子身上，把他们压倒在地。这时，那个俘虏又在混乱的人群中出现了。可是，在这样严峻的考验中，人的体力是维持不了太久的；这一点，那个俘虏似乎也已经意识到。他利用这瞬时的空隙，从战士丛中飞快冲出，企图再做一次孤注一掷的、在海沃德看来也是最后的努力，打算逃进森林。他仿佛知道海沃德这里不会有什么危险似的，径直朝他这边飞奔而来。一个一直在养精蓄锐的、高大强壮的休伦人，紧跟着追了上来。可是正当他举起手来准备致命一击时，海沃德把一只脚朝前一伸，这突然的一绊，使那个休伦人一个倒栽葱向前扑去，跌倒在他想打击的人前面几英尺远的地方。虽然这只不过是一刹那的事，然而俘虏充分利用了这有利时刻，以非常敏捷的动作转过身来，流星似地在海沃德眼前一闪而过；待到海沃德定了定神，用眼

睛向四周寻找时，只见那俘虏已经到了那座主要的棚屋跟前，静静地靠在门前的一根涂有颜色的小柱子上。

海沃德担心刚才搭救俘虏的这一手，可能会给自己带来生命危险，因此赶快离开原来站着的地方，跟在蜂拥的人群后面走着。那些印第安人，像在看执行死刑时感到失望的群众一样，带着沮丧的、闷闷不乐的心情，一起拥到了那座棚屋附近。海沃德在好奇心，也许是在更为高尚的感情驱使下，也走到了那个陌生人跟前。只见他站在那儿，一只手抱住那根能保护他的柱子，虽然因受刑还在喘着粗气，却不屑露出丝毫痛苦的样子。根据印第安人那古老神圣的习俗，这时候他已经受到保护，他的最后命运，要等部落的议事会议[①] 商讨决定了。虽然，从挤在这儿的这群人的情绪来判断，不难预料，会议将会有怎样的结果。

那班失望的女人，用尽了休伦人所知道的一切污言恶语，来咒骂这个胜利的陌生人。他们讥笑他，讽刺他，说他的脚要比手有用，说他既然不懂得使弓箭、用刀子，倒不如长出一对翅膀来。俘虏对这一切都不加答理，而是满足于保持着一种既高傲又鄙夷的态度。他这种镇定自若的样子，也跟他的好运气一样，使那班女人大为恼火，她们的谩骂因而也愈来愈玄，最后变成了一片刺耳的尖叫。就在这时，那个点燃柴堆的狡黠的老太婆，排开众人，来到俘虏的跟前。也许正由于这个老八怪的邋遢干瘪，才被人公认为有超人的狡黠。她把那件轻飘飘的外衣向背后一甩，带着嘲笑，伸出了又瘦又长的胳臂，为了要让对方听懂她的嘲笑，她操着莱那泼语[②] 大声谩骂起来。

---

① 印第安人在决定大事前都召开这种会议，所有酋长和有身份的战士都出席会议，大家围着篝火，展开讨论，决定问题。

② 即特拉华语。

“听着，特拉华人！”她一面骂，一面轻蔑地在他面前弹着指头，“你们这一族人全是娘儿们的种，你们的手只配使锄头，不配拿枪。你们的婆娘只会生鹿崽子；要是生下一只熊，一只野猫，或者是一条蟒蛇，你们一定会吓得东逃西窜。还是让休伦姑娘给你做条裙子吧，我们来给你找个男人……”

随着这阵攻击，爆发出一片粗野的笑声。这里面夹杂着姑娘们的柔声轻笑，也有年纪较大，为人更恶的同伴们嘶哑的声音。可是，那陌生人对这些讥嘲却置若罔闻，他连头也不动一下，仿佛全然不觉得周围有人似的。他那傲慢的目光只是朝那几个黑黝黝的战士扫了一眼，他们正在人群后面来回踱着，绷着脸默默地看着这一场面。

那上了年纪的女人，被俘虏的自制力激怒了，她双手往腰里一叉，摆出一副挑战的架势，重又开始谩骂起来，那些秽言恶语，我们实在没法诉诸文字。可是，她的力气又是白费了。虽然这个女人在自己的部落里以擅长谩骂闻名，但是任凭她骂得多么凶，以至满嘴吐沫，那个陌生人的脸上，依然连肌肉也没颤动一下。他这种处之泰然的冷漠态度，开始激怒了其他的观众。一个刚成年的孩子也想来帮助那个泼妇，他举起战斧在俘虏的面前挥舞着，嘴里也跟着那女人乱骂起来。只有在这时候，俘虏才转过脸来向着亮光，十分轻蔑地低头看了那小伙子一眼。接着，他又恢复到原来的姿势，镇静地靠在那柱子上。但就在他改变姿势的这刹那间，海沃德的视线已和他锐利的目光打了个照面，他发现此人原来是恩卡斯。

海沃德惊呆了。朋友的危险处境，使他的心情十分沉重。他生怕这种表情说不定会被人有所发觉，从而促使他遇害，急忙从人群中退了出来。可是他的这种担心完全是多余的。就在这时候，有个战士挤进了激怒的人群，他打手势要女人和孩子们让开，然后抓住恩卡斯的胳臂，带着他朝那座议事的棚屋走去。所有的酋长

以及大部分优秀战士，都跟在他们的后面；忧心忡忡的海沃德，这时也避开人们的注意，混在他们中间一起走进了屋子。

开始，为安排座位花了几分钟，进屋的人都按各自在部落里的地位和影响坐到适当的位子上。其次序大致和刚才接见海沃德时一样：年长的和地位高的酋长都占了较宽的席位，一个光亮的火把照耀着他们；比他们年纪轻的和地位低的，则排列在后面，他们那画了花纹的黝黑的脸，在昏暗中只看到一个模糊的轮廓。恩卡斯站在屋子的正中央，刚好在一个能看到几点闪闪星光的天窗下面。他镇静地、泰然自若地屹立在那儿，那种高贵傲慢的神态，始终吸引着敌人的注意。他们不时地朝他看着，目光中虽然并没有丧失坚定的意志，但对这个俘虏的勇敢，也流露出钦佩的心情。

在这次生死攸关的速度竞赛的考验之前，海沃德看见和恩卡斯站在一起的那个人，他的情形就不同了。在那一场混乱中，他并没有企图逃走，而是像座畏缩一旁的塑像似地一直待在那儿，露出一脸没脸见人的羞愧神情。虽然没一个人伸手邀他，也没人屈尊朝他的举止看上一眼，但他也走进了屋子，仿佛受着命运的驱使，甘愿毫无反抗地屈从于天命的判决。当海沃德第一次有机会看他的脸时，心里暗暗捏着一把汗，深怕又看到一个熟人；但看了他的模样，证明他完全是个陌生人；而使海沃德不解的是，这个人脸上的花纹竟和休伦人一模一样。可是他并没有去和自己的同族人混在一起，虽然周围人很多，他却冷清清地独自坐在一边，身子缩成一团，仿佛想尽量少占一点空间似的。当大家都在各自适当的位子上坐定后，屋子里又变得鸦雀无声。这时，已给读者介绍过的那位头发灰白的酋长，用莱那泼语大声讲起话来。

"特拉华人，"他说道，"虽然你的部落是娘儿们的部落，不过你已证明自己是个男子汉。我可以给你吃的；但一个和休伦人同吃的人，就应该做休伦人的朋友。你可以休息到明天早上太阳上山，

到那时我们再对你做出最后的决定。”

“为了追踪休伦人，我已经饿了七天七夜啦，”恩卡斯冷冷地答道，“莱那泼的孩子知道怎样走正道，并不贪吃。”

“我们还有两个小伙子正在追寻你的同伴，”对方接着说，似乎并未注意那俘虏的自夸，“等他们回来后，我们的酋长们会告诉你，是‘活’还是‘死’。”

“难道休伦人没有耳朵的吗？”恩卡斯嘲弄地说，“自从做了你们的俘虏，特拉华人已经听到两次熟悉的枪声了，你们那两个小伙子永远回不来啦！”

随着这一句大胆的断言，出现了一会儿忧郁的沉默。海沃德心里明白，恩卡斯刚才是暗指侦察员那枝致命的长枪。因此，他探头望着，急于想知道恩卡斯这几句话，会在这伙胜利者中间产生怎样的效果。可是那位酋长却只是简单地反驳道：

“要是莱那泼人真的有那么大的本领，那他们中间的一个最勇敢的战士，怎么会落到我们手里来的呢？”

“他在追赶一个逃跑的怕死鬼，一不小心掉进了陷阱。机灵的河狸也会被逮住哩！”

恩卡斯这样回答时，用手指了指独自坐在一旁的那个休伦人，但他的目光并未转过来朝那不屑一顾的人瞥上一眼。恩卡斯的神气和答话，在听众中引起了一阵骚动，所有的人都默默地把目光集中到他的身上；人群中响起了一片威胁性的低语。这一不祥的声音传到了门外，女人和孩子们都想从人们的背后挤进来，肩膀和肩膀之间的每个间隙处，都有急切、好奇的黝黑脸孔在窥探。

这时候，坐在中央的几个年长酋长简要地交谈了几句，每一句话都带着简单有力的手势，用以说明发言者的意思。接着，又是长时间地一阵庄重的沉默。大家都知道，这严肃预示着即将做出一个重大的决定。站在外圈的人都踮起脚尖，朝里面张望，就连那个

蜷缩一旁的犯人，这时也因更加担心而忘却羞愧，探出头来焦虑不安地望着那几个脸色阴沉的酋长。最后，那个已经多次提到的老年酋长，打破了这一沉默气氛。他站起身来，走到屹立不动的恩卡斯身边，态度庄严地站在他的面前。这时，前面说到的那个枯瘦的老婆子，又以一种侧身的舞姿，慢慢地走进了圈子，她手里擎着个火把，口中念念有词，也许是在念什么咒语。虽然她的出现完全属于突然闯入，但倒也没有引起人们多大的注意。

她来到恩卡斯的跟前，举起手中熊熊的火把，使得通红的火光照亮了他的全身，就连脸上最细微的表情也看得一清二楚。莫希干人依然保持着坚定、高傲的姿态；他的眼睛没有低下来朝她那好事的目光瞥上一眼，而是始终一动不动地凝视着远方，仿佛要穿透挡住视线的一切障碍而看到未来。那老婆子对自己的检查感到很满意，略带着一点高兴的神情，离开了恩卡斯，来到那个犯了错的族人跟前，进行同样的这种使人难堪的检查。

年轻的休伦人身上画着战斗花纹，他那壮健的躯体只有很少一部分用衣服掩着。火把的亮光把他从头到脚照得清清楚楚。看到他痛苦地全身扭动哆嗦，海沃德吓得转过了脸去。那老婆子见到他这副可耻的倒霉样子，也轻轻地发出一声哀叹，正在这时，那个酋长伸手把她轻轻地推到一旁。

“弯腰芦苇！”他用本族语叫了声年轻罪犯的名字说，“虽然大神使你长得这么俊俏，可你还是别出生的好。你的声音在村子里时倒很响亮，可一上战场就听不见了；在桩柱上练习战斧时，我们的年轻人里没有一个砍得像你那么深，可砍起英国人来，没有一个砍得像你那么轻；敌人只知道你的背是什么样子，可从来没有见过你的眼睛是什么颜色。尽管他们曾三次向你挑战，可你三次都忘了回答。你的部落里再也不会提到你的名字了——他们已经把它忘记。”

当酋长把这些话慢慢地、有力地一句一顿说出来时，罪犯抬头看着他，对他的地位和高龄表示尊敬。从罪犯的脸上可以看出，羞愧、恐惧和自尊，正在他的内心斗争着。他的目光中流露出内心的痛苦，他一个个朝在场的人看过去，想从他们的脸上看出自己的命运。但最后还是自尊心占了上风。他站起身来，敞开了胸膛，从容地看着无情的审判者手中举起的锋利、闪亮的刀子。当刀子慢慢地刺进他的心窝里去时，他的脸上甚至还露出了微笑，仿佛高兴地感到死亡并不像他原来想象的那么可怕；他沉重地扑倒下去，倒在坚强不屈的恩卡斯脚边。

那老婆子大声地哀叫了一声，把手中的火把往地上一摔，整个屋子顿时变得漆黑一团。战栗着的观众全都幽灵似地走出了屋子。海沃德仿佛觉得，现在这屋子里，除了那个受到判决的印第安人颤动的尸体外，就只剩下他一个人了。

# 第二十四章

贤王这样说了以后，各位君王
立刻散了会，遵从他们领袖的主张。
——蒲柏译《伊利昂纪》[①]

可是，年轻人马上就意识到自己这种想法错了。一只有力的手落到他的胳膊上，恩卡斯的声音在他耳边低语：

“休伦人全是狗。一个胆小鬼的一点儿血，决不能使一个战士发抖。白头发和酋长眼下都很安全，鹰眼的长枪也没有睡着。去吧，——恩卡斯和大方的手是互不相识的陌生人，记住这一点就够了。”

海沃德很想再听到点什么，但他的朋友已经轻轻地把他推向门口，以免被人发现他们在谈话而招致危险。海沃德虽然不太愿意，但知道必须听从，于是只好慢慢地走出屋子，混进蜂拥的人群。空地上的篝火快要熄灭了，暗淡而飘忽的火光，投射在那些默默地来去走动的黑糊糊的人影上，偶尔也发出一束较亮的光芒，射进屋子，照在恩卡斯的身上。他依然保持着笔挺的姿势，屹立在那个休伦人的尸体旁边。

不一会，几个休伦战士重又回到屋子里，他们把那具僵硬的尸体抬到附近的林子里去了。这一场骚动平静下去之后，海沃德便

① 《伊利昂纪》第二卷。

在那些棚屋中间徘徊着——没人注意他，也没人来盘问他——一心想找到他甘冒这般危险来寻找的人儿的一些踪迹。在这个部落眼前的这种情况下，要是他想逃走，回到自己人那儿去，本来是易如反掌的。可是，现在除了时刻为之担忧的艾丽斯外，在他的心中又新添了一丝忧虑，就是对恩卡斯的命运的关注，这一来，就更把他拴在了这儿，使他不愿离去了。因而，他还是一间棚屋一间棚屋进进出出查找着，直到找遍了整个营地，结果还是一无所获。最后，他只好放弃了这种毫无结果的查找，重新回到那座召开议事会议的屋子去，决定还是找大卫来问个究竟。

那座召开议事会议的屋子，同时也是一个审判和行刑的场所，这已经得到证明。当海沃德回到这儿的时候，他发现刚才那种紧张激动的场面已经过去，战士们重又聚集在这儿，不过此刻他们是在静静地吸着烟，一面在严肃地谈论着他们最近一次去霍里肯湖一带远征时发生的一些重要事情。海沃德的回来，很可能又会使他们想起他的身份问题，想起他的来访的可疑之处，但结果倒也没有引起什么明显的激动。这是因为刚才发生的那一场可怕的情景，为他创造了有利条件；用不着别人来提醒，他自己也知道应该好好地来利用这种出乎意料的情况。

海沃德没有露出一丝犹豫的神色便走进了屋子，学着主人们的样子，庄重地坐了下来。他用锐利的目光迅捷地朝四周瞥了一眼，发现恩卡斯虽然依旧站在原来的地方，大卫却未见回来。除了一个年轻的休伦人在旁看守外，人们对恩卡斯并没有做其他的管束，只是在那狭窄的入口处，还有一个武装的战士靠在一边的柱子上守着。此外，不管从哪方面看，这个俘虏似乎都是自由的。不过还没有让他和别人一起交谈；看恩卡斯那样子，倒真像是尊完美精细的雕像，而不像是个有生命有意识的活人。

没有多久之前，海沃德已经亲眼目睹了这班印第安人在惩处

落入他们手中的人时那种干脆果断的可怕情景，因此此刻自己也存在着戒心，千万不可轻举妄动。他觉得还是不开口为妙，因为万一被人看破真情，立刻就会丧命。不幸的是，他虽然有此深谋远虑的决定，可他的主人们却似乎由不得他。他明智地在暗处的一个地方坐下不久，另一个会说法国话的老战士，就向他问起话来。

"我的加拿大父亲没有忘记他的孩子们，我很感谢他，"这酋长说，"我有一个年轻人，他的老婆被恶魔迷住了。这位机灵的客人能把它赶走吗[①]？"

印第安人治病时用的那套装腔作势的花招，海沃德也略知一二。他一眼就看出，眼前的情况有可能用来帮助他达到自己的目的。说实在的，在当时要想提出一个比这更使他满意的请求，也许着实困难哩。但是，为了要维持一个"医生"的尊严，他还是抑制住自己的感情，带着某种故弄玄虚的口气答道：

"妖魔各有不同，有的可以智取，有的则不行。"

"我的兄弟是个大医生，"那个狡猾的印第安人说，"他愿意试一试吗？"

海沃德做了个手势表示同意。那休伦人对此感到很满意，便又重新吸起烟来，等待着适当的时刻再起身。此人实在就是那个患病女人的亲人。急不可耐的海沃德，心里虽然在咒骂印第安人这种死顾外表的冷漠习气，但表面上还是得学着那酋长的样，装出一副毫不在乎的神气。时间过去了几分钟，对他这个混充医生的冒险家来说，仿佛已拖延了一个小时。最后，那休伦人终于放下了烟斗，把披肩拉到胸前，好像要站起身来带海沃德去病人家了。就在这时候，有个身强力壮的战士走进门来，他默默地大步从注意着

① 印第安人对医生非常尊敬，认为他们不仅能驱魔治病，还能呼风唤雨，控制天气等。

的人群中间穿过，在海沃德坐的一堆树枝的另一端坐了下来。海沃德不耐烦地朝这邻座的人瞥了一眼，不禁吓得毛骨悚然。他发觉身旁这人原来就是麦格瓦。

这个狡猾、可怕的酋长的归来，使那正要动身离去的休伦人留了下来。几只已经熄灭的烟斗重又点燃了。那新来的人一声不吭，从腰间拔出战斧，在斧柄头上的烟锅里装上烟草，通过空心的斧柄吸起烟来。他那若无其事的神态，叫人丝毫也看不出他刚经过整整两天的艰苦狩猎才回来。就这样，也许过了十来分钟(在海沃德看来简直像过了几个世纪)，战士们都被笼罩在一团白色的烟雾中了，但是在这段时间里，谁也没有说话。

"欢迎，欢迎!"终于有一个人开口说，"我的朋友猎到麋鹿了吗?"

"小伙子们都驮得走不动啦!"麦格瓦回答说，"让弯腰芦苇到打猎的路上接他们去吧。"

提到这个忌讳的名字，紧接着屋子里出现了一片深沉可怕的静寂。大家都从嘴里拔出烟斗，仿佛每个人都同时吸到了一种不纯的烟味似的。青烟形成一个个小圆圈在人们的头顶盘旋，缭绕上升，飘然地穿过屋顶的天窗，向外逸去，因而屋子里又变得清晰起来，一张张黑黝黝的脸也显得清楚可辨了。大部分战士都把眼睛盯在地上，但也有几个较年轻的和修养较差的人，睁大闪闪发光的眼睛，朝一个白发苍苍的印第安人看着。那人就坐在两位最受尊敬的酋长之间，但不管是他的神情还是他的服饰，都没有什么能特别引起人们注意的地方。他的神情显得有点儿沮丧，但和其他印第安人的举止并无多大差别，服饰也和他们这些普通的土著一模一样。此时，他也像周围大多数人那样，眼睛盯住地上看了好一会，但当他最后偷偷地朝旁边瞥上一眼时，发现自己成了大家注目的中心。于是，他在众人的缄默中站起身来开口了。

“那是骗人的，”他说，“我不曾有过儿子。那个原来叫做我的儿子的人，早就给忘掉了。他的血是白的，那决不是休伦人血管里的血。是那班齐帕威人[1] 骗了我的老婆。大神说，威桑塔什家族该灭绝了。我很高兴，他的家族的罪孽将和他一起消灭。我把这桩事情给了结了。”

说话的就是那个胆小的印第安青年的父亲。他朝四周打量着，似乎想从听众的目光中找到对自己这种坚忍精神的赞赏。可是，他的族人这种严厉的风尚，对待这么一个羸弱的老人毕竟太苛求了。他的眼神和他那堂而皇之的豪言壮语背道而驰，他那布满皱纹的脸上，每一块肌肉也都在痛苦地颤动。他站了一会儿，享受着痛苦的胜利。接着，他又像讨厌人们那样看着他似的，转过身去，用毛毯遮住脸，悄没作声地走出屋子，回到自己家里，到那个和他一样衰老、孤寂、无儿无女的老太婆那里去寻求同情了。

印第安人相信，一个人品质的好坏，是世代相传的，因而他们也就让他这样默默地走了。接着，有一个酋长——他的高尚的教养大大值得很多更加文明的社会里的人们学习——为了要使那班年轻人的注意力从刚才看到的怯懦行为上引开，便以一种愉快的声调，客气地对刚到的麦格瓦说：

“特拉华人就像熊找蜂蜜罐似的，老在我们村子周围转悠。可是，谁见过休伦人只会睡大觉的啊？”

刹那间，麦格瓦的脸色变得像暴风雨即将来临前的乌云，他大声嚷嚷道：

“是那伙住在湖边的特拉华人！”

“不是的。那些穿婆娘裙子的汉子，还在他们自己家乡的河边哩。他们当中有一个人离开自己的部落到这儿来了。”

---

① 参见第一一七页注①。

“我们的小伙子剥下他的头皮了吗?”

“他的两条腿可快哩,尽管他的手使战斧还不如使锄头的好。”那印第安人指着屹立不动的恩卡斯这样回答说。

麦格瓦丝毫没有表现出娘儿们的那种好奇心,并不急于要去看看众所周知他有理由痛恨的那个俘虏,而是继续抽着烟,依旧保持着往常那种不需要他的狡诈和辩才时的沉思姿态。他的心虽然对这老人讲的事感到暗暗吃惊,但还是没有开口接话,准备到适当的时刻再发问。这样过了好一阵子,他才磕掉烟斗中的烟灰,重新插好战斧,紧了紧腰带,然后站起身来,第一次朝站在身后不远处的俘虏看去。貌似茫然但十分警觉的恩卡斯,看到对方的动作,立刻转过脸来对着亮光,他们的目光相遇了。约摸过了一分钟,这两名剽悍的战士就这么一动不动地对视着,谁都没有显出丝毫胆怯的样子。恩卡斯怒目挺身,鼻孔翕动着,犹如一只陷入绝境的猛虎,但他的态度却如此顽强不屈,看了很容易使人想象成这是代表他部落的一尊完美的战神形象。麦格瓦的脸虽然也在颤抖,但还不太那么形同浇铸,他脸上那挑衅的神气,渐渐地变成了幸灾乐祸的表情。接着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大声地喊出了这十分令人生畏的名字:

“快腿鹿!”

战士们一听到这个非常熟悉的名字,都惊得跳起身来,有那么一会儿,他们原来那种淡漠镇静、不动声色的样子,由于这意外的消息,完全消失了。人们的嘴里不断地重复着这一可恨但又可敬的名字,声音甚至传到了屋外。逗留在门外的妇女和儿童,也像回声似地嚷嚷着这个名字,随后又引起了一阵悲哀的尖声叫喊。然而,这种喊声还没有平伏,屋子里的男人们已经完全恢复了平静;大家又都坐了下来,每个人仿佛都在为自己的慌乱感到羞愧。尽管如此,他们那意味深长的目光,依然在这个俘虏身上盯了好一阵

子，好奇地审视着这个自己最优秀勇敢的族人曾多次败在他手下的英勇战士。恩卡斯为自己的胜利感到欢快，但他用来表达这种胜利心情的，也只不过是无声的一笑而已——这正是任何民族在任何时候用来表示轻蔑的表情。

麦格瓦看到对方的这种表情，便举起胳臂朝他摇动着，手镯上的小银环也随着胳臂的摇动发出格格的声响。他以报复的腔调，用英语大声喊道：

"莫希干人，我要你死！"

"治病的圣水决不能救活死去的休伦人，"恩卡斯用悦耳的特拉华语回答说，"滚滚的流水冲刷着他们的尸体；他们的男人一个个都像婆娘；他们的女人全是猫头鹰。去！去把休伦狗全叫来，让他们来见识见识真正的战士！我的鼻子受到了侮辱，它闻到胆小鬼的血腥味啦！"

最后一句话，深深地刺痛了休伦人的心，把大家给激怒了。他们当中很多人都懂得俘虏讲的这种奇怪的语言，其中包括麦格瓦。这个狡诈的印第安人看到有机可乘，便立刻抓住这一机会来施展他的本领。他甩开肩上的皮斗篷，伸出一只胳臂，开始卖弄起自己那危险奸刁的口才来。虽然由于他偶尔仍要犯易犯的毛病，加之又曾叛离过自己的部落，使他在人们心目中的影响大为削弱，但他的勇气和作为一个演说家的名声，还是不可否认的。他讲话时从来不会没有听众，很少不会使人们跟着他的意见跑。这一次，他的这种本领又被复仇的气焰激起来了。

他重又叙述了那次进攻格伦瀑布附近的小岛的事，讲了他的同伴们怎样死去，以及他们最痛恨的敌人如何逃跑，等等。然后，他又描绘了一番他们怎样抓住那几个俘虏，怎样把他们带到这山里来的情景。至于他对那两个姑娘的卑鄙企图，以及他的诡计如何遭到挫折的事，他就只字不提了。他迅速把话题转到怎样受到

长枪那帮人的突然袭击，以及这一事件的悲惨结局。说到这儿，他停了下来，朝周围的人环顾了一下，表面上装出是对牺牲者表示敬意，实际上是要察看一下自己这番开场白的效果。像往常一样，人人的目光都盯在他的脸上。每一个黑黝黝的身躯都像一尊能呼吸的雕像，姿势全都一动不动，大伙的注意力都非常集中。

这时候，麦格瓦放低了一直都清楚、响亮而激昂的声音，开始颂扬起牺牲了的同伴们的功绩来。不管是哪一种品质，只要能引起印第安人同情的，他都注意提到了。某人在追寻敌人时从不扑空，某人在跟踪追击时不屈不挠。这个人如何勇敢，那个人怎样慷慨。总而言之，他用尽了一切颂扬之词，企图以此来激起这个只由很少几个家族组成的部族里每一个成员心弦上的共鸣。

“可是，”他最后说，“我们的小伙子的尸体，是不是埋在休伦人的墓地里呢？这你们都知道，不是的。他们的灵魂朝太阳下山的方向去了，现在已经越过大河，前往幸福的猎场。可是，他们上路时，没有带干粮，没有枪，没有刀，也没有鹿皮鞋，而是像刚出生时那样，可怜巴巴地光着个身子。能让他们这样吗？难道能让他们的灵魂像个饥饿的易洛魁人或者胆小的特拉华人那样进天堂吗？还是让他们手中握着武器，身上穿着衣服去跟他们的朋友见面呢？我们的祖先见了他们心里会想，怀安多特族[①] 的人变成什么样子了呀！他们会用阴沉的目光看着自己的子孙，会对他们说：走开！一个齐帕威人冒充休伦人到这儿来了。弟兄们，我们决不能忘记这些牺牲的人。一个红人是永远能把他们记住的。我们要叫这个莫希干人背上我们给小伙子们的礼物，去追赶他们，要压得他摇摇晃晃的。尽管我们的耳朵听不见他们的话，他们一定在要求我们的帮助。他们在说：别忘了我们啊！当他们看到这个莫希干人的

① 即休伦人，参见第三十五页注①。

阴魂，背上驮着沉重的物品，千辛万苦地在追赶他们时，他们就会知道我们的心意了。那样，他们就会高高兴兴地离去，而将来我们的子孙也会这么说：'我们的祖辈是这样对待他们的亲人的，我们也得这样对待他们。'英国佬算得了什么？我们杀了不知多少了，可土地还是白的。休伦人名字上的污点，只能用印第安人的血来涂盖。得把这个特拉华人处死！"

这样一篇慷慨激昂的长篇演说，而且又由一位休伦族演说家抑扬顿挫地来发表，其效果是不容置疑的。麦格瓦如此巧妙地把听众的同情心理和他们的宗教迷信结合在一起，这些人本来就有杀人作为牺牲祭奠族人亡灵的风俗，现在听了麦格瓦的一番话，更加变得毫无人性，而只有复仇的欲望了。尤其是其中有一个样子凶暴的战士，他对麦格瓦的话特别留意听，他的面容随着内心的感情在变化，以至最后变得满脸杀气腾腾。麦格瓦的话刚说完，他就跳起身来，魔鬼似地狂叫一声，但见他手握磨得雪亮的战斧，高举在头顶挥舞着，在火光中闪着寒光。这一举动和叫声来得如此突然，谁也来不及开口，以阻止他这种血腥的企图。人们只见从他手中射出一道白光，同时又见一条黑影有力地把白光一挡。前者正是那柄扔出的战斧，后者却是麦格瓦的胳臂，他这突然一挡，使战斧偏离了目标。这迅速敏捷的一着，正是时候。那柄锐利的战斧削断了恩卡斯头顶发髻上的羽毛，然后像从什么可怕的武器中发射出来似的，穿透单薄的墙壁，飞了出去。

海沃德目睹这一危险的举动，吓得跃起身来，心都快从喉头跳出来了，心里着实为自己的朋友捏一把汗。后来看到这一斧并未砍中，恐惧也就变成了惊叹。只见恩卡斯依然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似乎丝毫不为感情所动地注视着自己的敌人。面对这种报复性的突然袭击，他的脸仍像大理石似地冷静和坚定。接着，他还用自己的土语嘀咕了几句表示鄙夷的话，仿佛是在惋惜敌人的武艺

太差,因而才使自己侥幸得免于难似的。

“不!”麦格瓦看到俘虏没有受到伤害,便满意地说,“得在太阳照得亮亮的时候,再来使他丢脸;要让娘儿们也看着他那副全身打抖的模样,要不,我们的复仇行动便变得像孩子们的嬉戏了。去!把他带到安静的地方去。让我们来看看,一个明天早上死期就到的特拉华人,今晚上是不是还睡得着。”

负责看守俘虏的年轻人,立刻用树皮绳索缚住恩卡斯的双臂,在一阵阴沉可怕的沉默中,把他带出了屋子。只有在走到门口的时候,恩卡斯坚定的步子才踌躇了一下。他回过头来,用傲慢的目光朝周围的敌人扫了一圈,就在这时候,海沃德从他的神色中看出了他并未完全绝望的表情,心里大为高兴。

麦格瓦也许是对自己的成功感到满意,要不就是正忙于策划自己的秘密计划,因而对于眼前的情况没有再追问下去。他抖了抖身上的斗篷,把它拉到胸前裹紧,接着也走出屋子去了;而要是他再追问下去的话,坐在他身旁的这个人就有生命危险了。尽管心中交织着不断增强的愤怒、生来的倔强性格,还有为恩卡斯的安全担忧,但由于这个阴险可怕的敌人的离去,海沃德还是感到大大地松了一口气。被麦格瓦的演说煽起的激动情绪,渐渐地平伏下去了。战士们都陆续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屋子里又变得烟雾腾腾。在约摸半小时的时间里,没有听到有人说过一句话,几乎也没有看到有人朝旁边看过一眼——在这些性情十分暴躁但又极能自制的人中,每当经过一番激烈的骚动之后,接着往往就会出现这种严肃深思的沉默场面。

先前曾请求海沃德帮助的那个酋长,吸罢了烟,决心动身离去,而且这一次终于走成了。他用手指朝那假装的医生招呼了一下,要他也跟着走。于是,穿过团团烟雾,海沃德终于来到了屋外,呼吸到凉爽的夏夜的清新空气。对此,他心中有种种理由感到高

兴。

那印第安人并没有前往海沃德刚才去找过同伴的那些屋子，而是带他拐向一旁，径直朝紧接在这临时村庄后面的山脚走去。山脚边长满灌木丛，他们必须通过一条弯弯曲曲的羊肠小道前进。在那片林中空地上，孩子们重又在做游戏了，现在是在模仿刚才那一场追逐。为了使他们的游戏更逼真，孩子中有个最大胆的，在几堆尚未烧着的树梢中加了几块烧着的木头。有堆篝火的火光，照亮了酋长和海沃德所走的小道，使眼前这片荒凉的景象显得更加阴森可怖。来到一座光秃秃的山岩附近，前面是一片草地，他们准备从这儿穿过。正在这时，那堆篝火里又加了新的柴禾，强烈的火光甚至远远地一直投射到他们所在的地方，它照在白惨惨的山岩上，反射下来的光线，照出前面地上有团黑糊糊的、样子非常古怪的东西，它出乎意外地堵在那儿，挡住了他们的去路。

印第安人停了下来，好像在犹豫是否要再前进，同时也让自己的同伴来到身边。眼前是个圆鼓鼓的大黑球，起初似乎一动不动，后来却开始动了起来，那模样使海沃德感到莫名其妙。这时，篝火又烧旺了，火光照亮了那团东西，就连海沃德也看清了，那原来是只大黑熊。它像是坐着似地半蹲半卧在那儿，但上身却不停地摇晃着。尽管它凶暴地大声吼叫，有时还能看到那闪闪发光的眼睛，但似乎并没有什么敌意。至少，那个休伦人看来已经相信，这个奇怪的闯入者并无恶意的了，因为经过一番仔细的观察之后，他又泰然地继续向前走去。

海沃德知道，在印第安人中，这种动物经常是像家畜一样驯养的；这只熊可能也是这个部落里的一个宠物，也许它是到林子里觅食来了，因此他也学着那印第安人的样，泰然地继续前进。他们平平安安地从它旁边走了过去。那个起先曾那么小心翼翼地观察过这位不速之客的休伦人，现在虽然几乎和它擦身而过，但已不屑再

花时间去看它一眼了。可是海沃德还是忍不住回头朝它望着，提防它从背后袭击上来。当他发现那熊也沿着小道蹒蹒跚跚地在他们后面跟上来时，他就怎么也放心不下了。他正想把这一情况告诉给那印第安人，他们已经到了山坳里一个石洞的洞口，印第安人推开了一扇树皮做的门，走了进去。

海沃德也利用这一方便的方法，跟着进了山洞，正当他高兴地把那扇很轻的门关上时，忽然觉得它又从他的手中推开了，原来那只熊也跟了进来，它那毛茸茸的躯体立刻把通道给遮暗了。此时他们正在一条又狭又长的甬道里，两旁全是岩石，想要绕过那只熊退出去，已经不可能了。在这种情况下，海沃德只好一个劲儿地往前走，尽量靠近自己的向导。那只熊不断地在他身后吼叫着，有一两次还把它的大脚掌搭在他的身上，仿佛要阻止他再往那个洞窟里进去似的。

在这样异常紧张的情况下，海沃德的神经到底还能支持多久，那就很难说了啊；幸亏，他很快就找到了救兵。原来在他们前方一直有一点暗淡的亮光在闪烁，这时他们已经到达发出这亮光的地方了。

这是一个很大的岩洞，里面用石块、树枝和树皮做墙壁，简陋然而巧妙地隔成许多个单间，大体上可以用来派各种用场。洞顶有一些天窗，白天可以让阳光进来，晚上便只好靠篝火和火把来照明了。休伦人把他们大部分值钱的东西，尤其是属于整个部落的东西，都搬到了这儿。而且，正如现在看到的那样，那个被看做魔鬼缠身的生病的女人，也被送进这儿来了，因为他们觉得这儿的石壁要比那些棚屋的树叶屋顶坚固得多，折磨她的魔鬼难以进来侵扰。海沃德和他的向导最先踏进的，就是专门给她住的房间。那个印第安人把海沃德带到她的床边；只见床的四周围着许多女人，而最使他吃惊的是，发现刚才不见了的朋友大卫竟然也在这些女

人中间。

只要看上一眼，我们这位冒牌郎中心中就有数了，这个女人的病决非他的医术所能治好的。她全身瘫痪躺在床上，对周围的事物已毫无表情，幸运的是，她连对自己的痛苦也无知无觉了。给一个病情如此严重，连是否能治好也毫不在乎的人假装施法，海沃德也用不着再感到歉疚了。刚才为了要用假医术骗人而一度感到有点内疚的心情，此时很快就消失了。他集中思想，正准备给病人假装施法时，忽然发现有人抢先了一步，试图证明一下音乐的力量。

大卫早就站在那儿准备纵情歌唱了，由于海沃德他们的进来，才耽搁了一会，现在他又试了试校音笛，接着便唱了起来。要是诚心真能有用的话，他的圣歌也许真的会创造出奇迹的。印第安人都对他想象上的弱点深表尊敬，因而让他一直唱到底，没有阻止他。海沃德则乐得如此，这一来可以拖延一下施法的时间，当然就不会去打扰他了。当圣歌的尾音还在耳边缭绕时，海沃德突然听到一种人不像人鬼不像鬼的声音，也在重复着这种歌声，不禁大吃一惊。他回头一看，只见那只毛茸茸的野兽笔直地坐在阴影里，它的身子以狗熊那笨拙的姿势不断摇摆着。嘴里重复发出一种低沉的吼叫声，虽然听不出什么词句，但确实有点像大卫唱的歌曲。

至于这种奇怪的和声对大卫产生什么影响，也许是意会胜过言传了。他睁大了眼睛，仿佛不相信这是真的。由于过分惊异，一时声音都发不出来了。这种实际上是恐惧，而他自己却只愿承认是惊叹的心情，使得他把早已计划好要通知海沃德的一个重要消息都给忘掉了。就在这种心情之下，他只大声地喊了一句："她在等着你，就在附近！"说完就慌慌张张地走出山洞去了。

# 第二十五章

斯纳格:你有没有把狮子的台词写下?
　　　　要是有的话,请你给我,因为
　　　　我记性不大好。

昆　斯:你不用准备,你只要嚷嚷就算
　　　　了。

——莎士比亚①

眼前的这个场面,可说是可笑和严肃的一种奇怪的混合。那只熊依然继续摇晃着,看上去一点也不知道疲倦,只是它那种可笑地学唱歌的举动,大卫一出去也就立刻停下了。大卫刚才那句话是用英语说的,在海沃德看来,其中似乎总包含着某种深意,但眼前的一切并没能帮助他揭开这个谜底。然而,海沃德已经无暇对此细加推测了,因为那印第安酋长这时已走到病人床前,做着手势,把所有聚在那里想看这陌生人作法的女人都往外赶。那些女人尽管心里不乐意,但都毫无保留地服从了。等远远的关门声在那天然的甬道中引起的低沉回声消失后,酋长便指着自己昏迷不醒的女儿说:

"现在,请我的兄弟施法吧。"

海沃德心里明白,他既然如此明确地要求自己履行职责,如若

---

① 《仲夏夜之梦》第一幕第二场。

再有丝毫怠慢,那就会有危险临头了。于是他只好尽量集中思想,准备也来表演一下那些印第安神官习惯用来掩饰自己的无知和无能的咒文和奇怪仪式。不用说,在这样心慌意乱的情况下,即使不出致命的大错,很可能也会马上引起对方的疑心的,多亏那只四足动物,没等他开始,便怒吼一声,把他的施法给打断了。这样一连三次,每次都是他正想重新开始时,就遭到了它的莫名其妙的阻挠,而且那吼声好像一次比一次凶暴可怕。

"狡猾的魔鬼有了提防啦。"休伦人说,"我走了。兄弟,这女人是我一个最勇敢的小伙子的老婆,你得好好给她医治。静下来吧!"他一面说,一面做着手势要那发怒的野兽安静下来,"我走啦!"

酋长说完就出去了。现在,海沃德发觉,在这个荒凉的洞窟里,除了那个无可救治的病人和那只凶暴危险的野兽外,就只有他一个人了。那野兽以狗熊所有的那副通灵模样,倾听着那印第安人的动静。待到又一声关门声响起,说明他已离开洞窟时,狗熊便转身摇摇摆摆地来到海沃德的跟前,面对着他,以自己那惯有的姿势坐了下来,它坐得直挺挺的就像一个人一样。海沃德焦急地朝周围打量着,想找一件可以当武器的东西,以便用来抵挡一下他认真地预料到即将到来的袭击。

然而,这野兽的心情好像突然变了,它已经不再发出不满的吼叫,也不再显出愤怒的样子;它的整个毛茸茸的身躯剧烈地摇晃着,仿佛出于某种奇怪的内心激动。它那又大又笨的前掌笨拙地在龇牙的嘴边抓着。海沃德正目不转睛地注视着这一动作时,它那可怕的脑袋突然倒向一旁,原来的部位却露出了侦察员真诚、刚毅的面容,以他那特有的欢快表情,纵情地笑着。

"嘘!"警觉的森林居民嘘了一声,止住了海沃德的惊叫,"那些坏蛋就在附近,任何一点不像施法的声音,就会把他们全都引回到

咱们这儿来。”

“告诉我，你化妆成这样是什么意思？干吗要冒这么大的险？”

“唉，遇到了意外，理智和审慎什么的，往往也就顾不上了。”侦察员答道。“故事总得从头讲起，现在就让我来一五一十地原原本本告诉你吧。和你分手以后，我就把司令和那位大酋长安置在一座旧的河狸窝里，从防范印第安人来说，他们待在那儿，要比在爱德华堡里还安全哩。因为在这些高尚的西北地区的印第安人中，现在还没有做买卖的人，他们还是崇敬河狸的。在这以后，我就按照我们的约定，和恩卡斯两人向休伦人的营地进发了。你见了恩卡斯没有？”

“我感到很难过！他被俘了，而且判定他天一亮就要被处死。”

“我早已担心他会遭到这样的命运。”侦察员接着说，他的声调已不像刚才那样自信和高兴了。但他很快就又恢复了原来那种坚定的语气，说：“我到这儿来，正是由于他遭到了不幸，因为我决不能让这么一个孩子落在休伦人手里不管。这伙坏蛋要能把快腿鹿和长枪绑在同一根桩柱上，那他们可就太高兴了！长枪，这是他们对我的称呼，尽管我始终不明白，他们为什么要给我这样一个名字！因为我的鹿见愁的本领和你那种真正的加拿大骑枪的作用，就像一块烟锅石和一块打火石的质地[1] 那样，是完全不同的呀！”

“别扯远啦！”海沃德不耐烦地说，“说不定休伦人什么时候就回来了。”

“用不着怕他们。神官施法也像殖民区里的牧师讲道一样，总得给时间呀。咱们尽可以放心，他们不会来打断的，现在就像牧师两小时的讲道才开始哩。噢，是这样，在路上我和恩卡斯碰上了一队打猎回来的休伦人；这小伙子作为一个侦察员太鲁莽了点；不，

---

① 烟锅石质软，印第安人常用来雕挖成烟锅；打火石质硬，常用来打火。

说来也不能多怪他，到底还是个血气方刚的年轻人嘛。那伙休伦人中有个胆小鬼，拔腿就逃，恩卡斯为了追赶他，终于中了埋伏。”

“那人已为自己的怯懦付出昂贵的代价！”

侦察员用手在自己脖子上比划了一下，又点了点头，仿佛说：“我懂得你的意思了。”接着，他用稍响但不见得更清晰的声音说：

“那孩子不见以后，你也可以想象得到，我就转身朝休伦人扑了上去。我和几个掉队的敌人厮杀了一阵，不过这无关紧要。总之，我把这几个鬼子打死以后，就毫无阻碍地悄悄来到这营地附近。也是我走运，刚好走到了这部落里一个最出名的神官在化妆的地方，我知道，他一定是在准备和魔鬼来一次大斗法——不过，我怎么能把这看成是自己走运呢，现在看来，这是上帝的特意安排啊！于是我便不轻不重地在他头上敲了一下，使这个骗子暂时昏了过去，我又在他的嘴里塞了个胡桃木的嚼子让他咬，免得他瞎嚷嚷，然后把他绑在两棵树之间。这样，我便擅自穿上了他这套漂亮的服装，把自己打扮成一只熊，以便能够继续活动。”

“你扮得像极了，真的熊见了也会自愧不如哩。”

“我的天哪，”受到恭维的森林居民回答说，“少校，像我这样一个在荒山野地里对野兽做过这么多年研究的人，要是连这种动物的动作、脾性都学不像，那真是个蹩脚学生了。即使是一只山猫，甚至是一头大黑豹，我要是学起它们的动作来，也值得你一看哩。装扮一只这种笨狗熊，那根本不是什么了不起的本领，尽管，说起来这只熊也许我装得过火了点。是的，是的。并不是每个模仿的人都懂得，模仿得过火点容易，要做到恰如其分难。噢，咱们的一切活儿还在后头哩。那位温柔的姑娘在哪儿?”

“只有老天爷知道了。这营地里的每座棚屋我全仔细找过了，在这个部落里一点也没发现她的踪迹。”

“你听到那歌唱家离开我们时说什么了吗？——‘她就在附

近，在等着你！'”

“这使我不得不相信，他指的就是这个不幸的姑娘。”

“这傻瓜吓懵了，连个消息都传不清啦。不过他的话里有更深的意思。你瞧，这儿有这么多的墙，够把整个殖民区都隔开哩。熊是应该能爬墙的，那就让我爬上去看看吧。在这些石壁里，说不定还藏着蜂蜜罐哩。你知道，我是一只熊呀，当然想吃甜的啰。”

侦察员学着狗熊笨拙的动作往隔墙上爬，一面还回过头来对自己的夸口笑了笑。但当他一爬上墙顶，立刻就朝海沃德做了做手势，要他别作声，自己则飞快地滑了下来。

“她在这里，”他悄声说，“你从那个门进去，就可以看到她了。我原可以说句话安慰安慰这个不幸的姑娘的，可是又怕我这野兽模样会把她给吓着。不过，少校，说起来，你自个儿身上画成这副样子，也不见得挺雅观哩。”

海沃德本已急急忙忙朝前奔去了，听了他这两句使人泄气的话，便又立刻缩了回来。

“这么说，我的样子真的很难看？”他懊恼地问道。

“你的模样虽然不会使狼大吃一惊，也不会使冲锋的驻美英军吓得后退，但是我见你从前要比这漂亮得多。眼下你这张画满花纹的脸，在印第安女人看来并不难看，但白人姑娘还是更爱看和她们肤色一样的人的。瞧，”他朝一个地方指着补充说，那儿有一股从石缝中流出的泉水，在没有从近旁的另一处石缝流出之前，在这儿形成了一小眼晶莹的清泉。“你可以很容易地先把大酋长给你画的花纹洗掉，等你回来时，我再给你画上新的就是啦。一个神官改换他的花纹，就像殖民区里的花花公子换件衣服一样，是件很普通的事哩。”

那从容不迫的森林居民，正在考虑寻找更好的理由来强调他的建议。可是没等他说完，海沃德却已奔到泉水边洗了起来。只

一会儿工夫，他便已把脸上所有可怕的花纹洗干净，恢复了他那天生的英俊容貌。这样做好和情人会面的准备后，他匆匆地和同伴打了个招呼，便循着指点给他的通道去了。侦察员高兴地看着他的背影，一面点头，一面悄声地祝福。等他一走，侦察员便十分沉着地检查起休伦人的这座仓房来。原来这个山洞同时也是他们用做贮藏掠获物的地方。

只有一线暗淡的微光，指引着海沃德的道路，可是，这一线光明对这个情人来说，作用却如一颗北极星。靠了它，他才得以进入这朝思暮想的密室。这只是山洞里的另一个小房间，现在专门用来单独幽禁这样重要的一个俘虏——威廉·亨利堡守军司令的女儿。房间里胡乱地堆着许多从那不幸的堡垒里劫掠来的东西，就在这乱七八糟的屋子里，海沃德找到了他要找的人——苍白、忧虑、恐惧，但照样那么可爱。大卫事先已经告诉过她，因此她对这次会见已经有了思想准备。

"邓肯！"她喊了起来，声音中带着颤抖，仿佛被她自己的喊声给吓着了。

"艾丽斯！"他回答着，不顾一切地从那些箱笼什物和武器中间跳过去，来到了她的身边。

"我知道你决不会扔下我的，"她抬头看着他说，郁郁不乐的脸上泛出一丝红润。"可你只有一个人呀！感谢你这样记得我，但我希望你不是真的一个人。"

海沃德见她颤抖得几乎站立不住，就温柔地劝她坐下，同时给她叙述起我们已经知道的那些重要事情来。艾丽斯全神贯注地倾听着。尽管海沃德只是轻描淡写地谈到她那遭到不幸的父亲的忧愁痛苦，并且还小心不让听他讲述的人伤了自尊心，可这姑娘还是泪如雨下，那泪水多得仿佛她过去从未哭过似的。最后，在海沃德的温存安慰下，她最初那种感情上的激动，很快平伏了下来，虽然

心中仍很不安，但她注意地听他讲完了这一切。

“现在，艾丽斯，”他接着说，“主要得看你啦。在我们那位能干老练的朋友——侦察员的帮助下，我们也许能从这些野蛮人手中逃走，可你一定得拿出你最大的勇气来啊。你要记住，你这是要逃回到你父亲身边去，他的幸福，还有你的幸福，全在这一举啦！”

“父亲为我历尽了千辛万苦，我还能不这么做吗？”

“这也是为了我。”年轻人接嘴说，轻轻地握了握在自己双手之中的小手。

海沃德看到对方那诧异不解的样子，意识到有必要说得更明确一点。

“在此时此地，我决不能用私情来纠缠你，”他接着说，“可是，像我这样的满腹衷肠，怎么禁得住不向你一吐啊？人们说，患难成知己；我和你的父亲，都为了你受着同样的痛苦，我和他之间，已经是无话不谈了。”

“还有亲爱的科拉，邓肯；你们一定不会忘记科拉吧？”

“没有忘记！没有。我们都为她感到非常难过，很少有女人使人这样伤心过。你们可敬的父亲对自己的孩子是不分彼此的，可我……艾丽斯，我说这话请你别见怪，对我来说，她的价值有点不如你……”

“那是你还不了解我姐姐的好品德，”艾丽斯说着，把手缩了回去，“她说起你时，总是把你当做她最亲密的朋友的。”

“我很高兴，这我完全相信，”海沃德急忙回答说，“而且也希望她更友好。可是对你，艾丽斯，我已经得到你父亲的允许，要和你更接近一些，更亲密一些。”

艾丽斯颤抖得很厉害，霎时间她低头把脸转向一边，让她那女性共有的激动感情占了上风；但这很快就过去了，即使还没有完全控制住自己的感情，至少在仪容举止上已恢复了镇静。

“海沃德，”她说，两眼注视着海沃德，脸上露出天真无邪和求人依靠的动人表情，“在我没有见到爸爸和得到他的应允以前，你就别再对我强提要求了吧。”

“虽然我不该再多说，但我实在抑制不住……”年轻人正打算回答，忽然觉得有人轻轻地拍了拍他的肩膀，把他的话给打断了。他吓得一跳，回头一看，一个突然闯入的人就站在他的面前，他看到了全身黝黑，一脸狰狞的麦格瓦。这休伦人粗哑的笑声，此刻在海沃德听来，简直像地狱中魔鬼的嘲讽。要是凭着他那一时的突然冲动，他真想立刻朝这休伦人扑上去，和他拼个你死我活。可是，自己手中既没有任何武器，又不知道这狡猾的敌人还有多少援兵，而且他还得为眼前这个比自己的心还要珍贵的姑娘的安全负责，因此他立刻又放弃了和敌人一拼死活的念头。

“你要干什么?”艾丽斯说，慢慢地把双臂交叉到胸前，装出往常对待这个劫持者那种冷淡傲慢态度，竭力掩饰着内心替海沃德担忧的痛苦。

得意洋洋的印第安人看到海沃德虎视眈眈的样子，不禁警惕地倒退了一步，但很快就又恢复了他那严厉的脸色。他沉着地朝两个俘虏打量了一会，接着便走了开去，拖来一段木头堵在门口，这不是海沃德进来的那个门，而是另外一个。这时，海沃德才弄清这休伦人是怎么突然进来的。他感到自己这一下完了，于是拉过艾丽斯搂在怀中，屹立着准备迎接自己的命运，有这样一个同伴和自己共患难，他还有什么可遗憾的啊。可是，眼下麦格瓦并没有打算对他施加暴力，显然，他要做的第一件事是不让这个新俘虏逃走。对一动不动地立在石洞中央的这一对，他甚至看都没有再看一眼，而是忙着把自己进来的那个洞口先堵死，完全断绝了俘虏由此逃跑的希望。海沃德注视着敌人的这一切举动，但他依然把艾丽斯的娇弱身躯搂在怀中，坚定地屹立着，不想、也不屑向一个老

吃败仗的敌人求情。麦格瓦做好一切后，便又来到俘虏跟前，用英语说：

“白脸孔会捕捉聪明的河狸，红皮肤可懂得怎样逮住英国佬。”

“休伦人，你有本领都使出来吧！”海沃德激动地喊道，他忘了这关系到两个人的性命，“你和你的报复思想一样卑鄙！”

“白人在死到临头时，也敢说这样的话？”麦格瓦问，说着他冷笑了一声，表示根本不相信对方会有这样的决心。

“现在，对你是这几句话，将来，对你的整个部落也是这几句话。”

“刁狐狸是个大首领！”印第安人回答说，“他要召集起自己的部下，都来看看一个白脸孔能怎样勇敢地笑着忍受拷打。”

他说着，正转身打算从海沃德进来的门出去时，突然听到一声吼叫，这使得他犹豫不前。那只狗熊出现在门口，它坐在那儿，照例一停不停地左右摇晃着。也像那个病妇的父亲一样，麦格瓦朝它仔细地打量了一会，仿佛要弄清到底是什么。他可远不像他的族人那么迷信，因此待他看清，这原来是大家都熟悉的神官打扮时，就打算从旁过去，不加理睬。但是一声更响、更可怕的吼叫又使他停下了脚步。接着，他似乎突然又决定不再浪费时间，放开步子朝前走去。已经向前移动了几步的假熊，在他前面慢慢地后退着，又退回到了门口，这时它又用后腿直立起来，像真熊那样用前掌朝空中乱抓着。

“傻瓜！”酋长用休伦语大声喝道，“跟孩子和婆娘们玩去！别来骗男子汉！”

他再次打算从这个他认为是骗子的旁边走过，甚至威吓着要动用挂在腰带上的猎刀和战斧了。突然，那野兽伸出两只胳臂——确切说是两条腿，紧紧地抱住了麦格瓦，那劲头简直和真熊那极为有名的抱力不相上下。起先，海沃德一直屏气，注视着鹰眼

的一举一动，这时，他急忙先放开艾丽斯，接着便去解下一条捆着东西的鹿皮绳子，一见敌人的两手被侦察员那铁箍似的双臂箍在身子一侧，急忙奔上前去先把他的两手绑住。然后，说时迟那时快，又把他的身子连同胳臂、双腿和双脚用皮绳团团绕了许多圈，直到把这个可怕的休伦人捆得一点动弹不得，侦察员才松开了手，海沃德又把敌人推倒，使他无可奈何地仰卧在地。

在这一出乎意外的突然袭击中，麦格瓦虽然做过拼死挣扎，而在他确信已经落入一个远比自己强的人手中时，也就一声不吭了。可是，当鹰眼为了能简单地说明自己的行动，取下假熊头，使自己那张粗犷诚挚的脸，显露在休伦人的眼前时，麦格瓦大吃一惊，不禁照例喊了一声：

"嚄！"

"唔！你的舌头又动啦！"胜利者冷冷地说，"好吧，为了不让你动起它来害得我们送命，我只好放肆一下，堵住你的嘴了。"

由于时间紧迫，不能再拖延，侦察员立即着手采取这一预防措施：只有堵上他的嘴，才能有把握地说，这个敌人已经"失去战斗力"了。

"这魔鬼是从哪儿进来的？"侦察员办完这件事后，紧接着问道，"打你走了以后，没人从我身旁走过呀！"

海沃德朝麦格瓦进来的门指了指，可是那儿现在已经堆着许多障碍物，无法迅速通过。

"那就带上这姑娘，"他的朋友说，"咱们得马上从原来那个门出去，逃到森林里去。"

"不行！"海沃德说，"她已经吓昏啦。艾丽斯！我的亲爱的，我的艾丽斯！快醒醒呀，现在是我们逃走的时候了。没用！她听得见我的话，但不懂我说的什么。走吧，我尊敬的朋友，你自己快逃命去，让我们听天由命吧！"

"每条道路都有它的尽头,每次灾难都会带来它的教训,"侦察员答道,"来,用那些印第安人的衣服把她裹起来,把她这小小的身子全裹上。不行,像这样的脚这荒野里也不会有,会使她暴露的,也得把它们全裹上。好了,现在你抱着她,跟我走。别的一切全由我来对付!"

海沃德从伙伴的话中听出了意思,便急着照他说的做了起来。等到侦察员的话一说完,他已把艾丽斯轻盈的身子抱在臂弯里,跟在他后面走了。他们发现那个生病的女人,仍像他们离开时一样,独自一人躺在那儿,他们迅速地从她旁边走过,穿过甬道,朝出口走去。走近那扇树皮小门时,只听得门外尽是叽叽喳喳的说话声,这说明病人的亲友们正聚在门外,耐心地等待着叫他们重新进去。

"要是我开口说话,"鹰眼低声说,"我的英语——道地的白人语言,一定会使这班混蛋知道,他们跟前有了敌人。得你来跟他们说那套行话,少校;告诉他们,说是我们已经把魔鬼关在岩洞里了,现在是把病人带到林子里去找强身的草药。你得使出全部狡猾手腕,这么做是合法的。"

那扇门有一点开着,好像有个人正在外面倾听里面的动静。因而使侦察员无法再讲下去了。他一声狂吼,吓退了那个偷听的人,然后果断地推开树皮门,学着狗熊的姿势,走出山洞。海沃德紧跟在他后面。他很快就发现四周有二十来个十分焦虑的病人亲友围了上来。

人群后退了几步,让那个病妇的父亲,还有一个看来是她的丈夫,走到前面来。

"我的兄弟已经把魔鬼赶走了吗?"那父亲问道,"他手中抱的是什么呀?"

"是你的孩子,"海沃德严肃地回答,"病魔已经离开她的身体,给关在岩洞里了。我现在先把她带出去,让她在那儿提神养气,免

得以后再被缠上。等太阳又出来时，她就可以回到那小伙子的棚屋里去了。”

当那父亲把这个陌生人的话译成休伦语后，人群中发出一阵压抑住的低语声，说明大伙对这一消息都表示满意。酋长自己也挥手示意，让海沃德继续朝前走去。接着又用坚定的声音高傲地大声说：

“走，我是个男子汉，我要进洞去和这个魔鬼决一死战！”

海沃德本来已高兴地顺从他的意思，而且已经从那一小群人的前面走过，而这几句令人吃惊的话把他给止住了。

“我的兄弟莫非疯了？”他喊道，“那他可就惨啦！他一碰上病魔，病魔就会钻进他的身子里。即使他能把病魔赶出山洞，它还会在林子里追上他的女儿的。不！还是让我的孩子们在山洞外面等着吧，要是看见魔鬼出来，就用棍子打它。魔鬼是很狡猾的，看到有这么多人等着要打它，就会逃到山里去躲起来的。”

这一奇特的警告产生了预期的效果。那病人的父亲和丈夫都不想再进洞了，而是拔出战斧守在门口，准备狠狠地来对付想象中那个使他们的家人患病的恶魔。妇女和孩子们，也都折树枝的折树枝，拾石块的拾石块，做着同样的准备。趁着这有利的时刻，这两个假冒的神官便逃之夭夭了。

鹰眼虽然敢于如此大胆地利用印第安人迷信的弱点，但是他也不是不知道，那些聪明的酋长并不见得真的相信他们，只不过是暂时容忍着罢了。在眼下这种紧急关头，他更懂得时间的宝贵。不管敌人的自欺心理能维持多久，或者是对他们的计划会有多大帮助，只要有一个生性狡猾的印第安人稍微产生一点怀疑，对他们就会有致命的危险。因此，他也就尽量选择能避人耳目的路走，绕道而过，不进村庄。他们远远地可以看到，在即将熄灭的火光下，那些印第安战士还在棚屋之间走动。但孩子们已经停止嬉戏，上

皮床睡了。夜的静寂已开始战胜这一繁忙、重要的夜晚的喧闹和激动。

艾丽斯由于受野外新鲜空气的影响，已经苏醒过来。好在她原来主要是体力上的不支，并非神志昏迷，因此刚才发生的一切，也就用不着别人来告诉她了。

“现在还是让我自己走吧。”他们进了森林后，她说；她暗暗地红着脸，由于没能早点离开海沃德的怀抱而感到羞愧。“我真的已经完全复原了。”

“不，艾丽斯，你身子还很弱哩。”

姑娘轻轻地挣扎着，海沃德不得不放下抱在怀中的宝贝。对那个装熊的人来说，他当然不懂得海沃德怀抱爱人时的美妙感受，多半也不了解那使得艾丽斯全身颤抖的纯朴的羞涩心情。可是，当他们走得离那些棚屋相当远的时候，他便停下脚步说开了，说的是他十分内行的事。

“你们走这条小路可以到一道小河边，”他说，“再沿小河北岸一直走到一处有瀑布的地方，然后爬上右首的小山，到了那儿，你们便可看到另一个部落的火光了。你们一定得到那儿去求得保护。如果他们是真正的特拉华人，那你们就可以安全了，按眼下的处境看，要想带着这样一位娇弱的姑娘远走高飞，决不可能。没等我们走上十英里地，就会被休伦人追上剥掉头皮的。去吧，上帝保佑你们！”

“你呢？”海沃德惊愕地问道，“我们不至于在这儿就分手吧？”

“休伦人还扣留着特拉华族的骄傲，莫希干人最后的高贵后裔还在他们手中哩，”侦察员回答说，“我得去看看，有什么办法能救他。少校，要是休伦人剥掉了你的头皮，我敢保证，那班流氓一定得为你的每根头发付出一条狗命。而要是那位年轻酋长被绑上桩柱用火刑杀害的话，那些印第安人也会看到，有个不信教的白人会

和他一起死去。”

海沃德看到这个坚强的森林居民对恩卡斯有着明显的偏爱(可以说他多少把恩卡斯看做自己的干儿子),丝毫也没有见怪,依然继续极力劝他别去冒这么大的风险。艾丽斯也附和海沃德的话,从旁帮着劝说,要他放弃这个凶多吉少的决定。可是,他们的口舌和心机全属白费。侦察员留心地,然而不耐烦地听他们说着,最后终于开口作答,从而也就终止了这场辩论,他那说话的语气,立刻使艾丽斯默不作声,同时也使海沃德明白,无论再怎样劝说,都不会有用的了。

“我听人说,”侦察员说,“年轻人的心中有一种感情,它能使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的关系密切到超过父子关系。也许确实如此。我很少到过有白人妇女居住的地方,殖民区里的情况可能就是这样。你不惜牺牲性命和你最宝贵的一切,救出这位可爱的姑娘,我相信,这种行为也全都来源于这种感情吧。就我来说,我亲手把枪法教给这孩子,而他也能为此尽情地报答我。在无数次浴血的战斗中,我从未离开过他。只要我一只耳朵能听到他的枪声,另一只耳朵又能听到大酋长的枪声,我就知道,我的后面就决不会有敌人。春夏秋冬,日日夜夜,我们结伴在荒野中流浪,同吃同住,你睡觉,我守卫;现在,恩卡斯正在受折磨,我能站在一旁撒手不管吗?……不管肤色怎样,咱们大家的主宰却只有一个;现在,我就请他来作证吧,要是这个莫希干青年由于没有朋友去救而被杀害,那世上就没有信义了,鹿见愁也就变得毫无威胁,像圣歌教师的笛子了!”

海沃德松开了抓着侦察员胳臂的手,后者转过身子,迈着坚定的脚步,循原路朝休伦人的棚屋走去了。逃出了虎口的海沃德和艾丽斯,忧伤地站着朝他的背影看了一会,接着便朝远处的特拉华人营地走去。

# 第二十六章

波顿：让咱也扮狮子吧。

——莎士比亚[①]

鹰眼虽然决心很大，但他充分认识到面临的一切困难和危险。在回营地的路上，他专心致志地开动他那敏锐老练的脑筋，想方设法来对付那班警觉多疑的敌人，因为他知道，他们的能耐决不在他之下。本来，为了自身的安全，他一开始就可以把麦格瓦和那个神官先杀了的，只是由于他是个白人，这才救了他们的两条命；因为，侦察员认为，不管这对印第安人来说是多么顺理成章，但一个自诩为纯血统白人的子孙，是绝对不能那么干的。现在，他还是信赖那绑着俘虏的绳索，放心地径直朝营地中心走去。

快到那些棚屋时，他的脚步放慢了。他那警觉的目光扫视着一切，不管是善意的还是恶意的迹象，丝毫也不让放过。在那些棚屋前面的不远处，有一间不起眼的小屋，看来它是造到一半时废弃了的——很可能是由于缺粮断水，重要生活必需品不足的缘故。可是眼下却从它的缝隙中漏出一线微弱的亮光，这说明它虽然没有完全造好，但还是有人住进去了。于是侦察员便先朝它前进，就像一位深谋远虑的将军，在冒险决定发起总攻前，先侦察一下敌人的前哨阵地。

---

① 《仲夏夜之梦》第一幕第二场。

他又竭力装成狗熊的姿态，爬近一条缝隙，从这儿可以看到里面的人。原来这是大卫·加穆的住处。这位虔诚的歌唱家，现在正满怀悲伤和忧虑，温顺地祈求着上天的保佑。正当伪装成狗熊的侦察员在朝他这个笨头笨脑的伙伴窥探时，里面这位独居的人，也在深深思念着他这个森林居民。

大卫虽然对古代出现的奇迹深信不疑，但他却不信有任何神奇的力量能直接干预现世的道德行为。换句话说，他虽然毫不怀疑巴兰的驴子的确能作人言[1]，但有点不相信一只熊居然能唱歌；然而，这又是他亲眼目睹的事实。他的那副神态举止，让侦察员看出眼下他的心情正处于非常混乱的状态。他坐在一堆枯树枝上，头靠着胳臂，在那儿沉思默想，偶尔从树枝上折下一些细枝，添进那幽暗的火堆。这位音乐信徒的装束，和前次所描述的并无不同，只是在他的光秃的脑袋上，又出现了那顶三角形的河狸皮帽，显然这顶帽子的诱惑力还不够，因而没有引起任何一个征服者的贪欲。

机灵的鹰眼还记得大卫离开那女人病床时的慌张模样，因此也就猜到了他现在正在沉思默想些什么。鹰眼先在棚屋周围兜了一圈，探明这是个孤零零的所在，而且断定，由于里面住的是这么一个人，不见得会有人来，于是他便大着胆子，穿过那道矮门，径直走到大卫的跟前。现在，他们之间就只隔着那堆篝火了。鹰眼直着身子坐着，两人就这么一声不吭地你看着我，我看着你，约摸过了分把钟。这只野兽的突然出现，几乎使大卫失去了信心和坚定——我们且不把这叫做哲学吧。他一面急忙摸索着去掏那只校音笛，一面站起身来，心慌意乱地想用音乐的力量来驱邪。

---

① 巴兰的驴子能作人言，事出《圣经·旧约·民数记》二十二章；巴兰的驴子三次救了巴兰，巴兰反而责打它三次，于是"耶和华叫驴开口，对巴兰说，我向你行了什么，你竟打我这三次呢。……"

“你这神秘的黑色怪兽！”他大声喊了起来，用哆嗦的双手戴上眼镜，又忙着去找那本在陷入困境时有着神奇功效的圣诗。“我既不了解你的天性，也不知道你的意图；而要是你想攻击一个圣殿中最卑微的仆人和他的权利的话，那就听一听以色列青年[①] 有灵感的言词，从而自求悔改吧！”

黑熊摇晃着毛茸茸的身子，接着发出一个非常熟悉的声音答道：

“扔掉你那嘟嘟叫的玩意儿吧，让你那张嘴也学得谦虚一点。眼下，五个简单明了的英文字，也要比你尖声怪叫一小时还管用哩。”

“你是什么？”大卫问道，他吃惊得几乎连气也喘不过来，根本没法像原来打算的那样唱歌了。

“像你一样的一个人，他身上流的血也和你一样，里面既没有掺进熊血，也没有被印第安人的血污染。你难道这么快就忘了，你手中拿的这个傻玩意儿是谁给你的吗？”

“真有这样的事？”大卫回答说，当他明白了事情的真相，呼吸也就自由多了。“我和这班异教徒待在一起后，见了许多怪事，但还从未见过比这更怪的哩！”

“行了，行了。”鹰眼回答说，同时露出了自己的真面目，以便能更好地使他的伙伴消除疑虑，增加信任。“现在你看清啦，我的皮肤虽然没有两个姑娘那么白，但身上没有一点红色不是风吹和太阳晒的。现在让我们来讲正经的吧。”

“先告诉我，那位姑娘和那个勇敢地在找寻她的青年，现在怎么样啦？”大卫插嘴问。

“唔，他们很幸运，已经逃脱这班歹徒的战斧啦。现在，你能不

---

① 指《圣经·旧约》中《诗篇》的作者以色列王大卫。

能告诉我，恩卡斯的情况怎么样?”

“那小伙子被他们绑起来了。他的死看来已经注定。我感到非常悲痛，这样一个好青年，就要在浑浑噩噩中死去。我已经找到一首赞美诗……”

“你能领我去他那儿吗?”

“这事倒不难，”大卫犹豫着答道，“不过我很担心，你去了只会增加而不能减轻他的不幸。”

“别多说啦，领我去吧。”鹰眼一面回答，一面把脸遮上，重又恢复成熊的样子，然后以身作则地立刻走出屋子。

一路上，侦察员又打听到大卫曾和恩卡斯见过面;这是大卫利用人家把他当成疯子的有利条件，同时又得到一个看守人的帮助才得以实现的。那看守人因为懂点英语，被大卫选中作为传教的对象。这休伦人对他的新朋友的意图到底了解多少，是很值得怀疑的;但不论对一个野蛮人，还是对一个较开化的人来说，特别的殷勤总是令人高兴的，因而大卫的努力也就收到了我们刚才提到的那种效果。至于侦察员用什么机灵的方法，从头脑简单的大卫那儿打听出这些情况，以及完全掌握了必要的事实之后，又对他做了些什么指示，这儿就不必一一细说了。整个情况，都将在后文中向读者交待清楚。

囚禁恩卡斯的那间屋子在村子的正中央，由于这一地理位置的关系，凡是要到那儿去或是从那儿来的人，要想避开人家的耳目，看来比别处更为困难。不过鹰眼本来就没有打算要躲躲闪闪。他仗恃着自己有伪装，而且又能装得很像，便选了最直最平坦的路朝那儿走去。时间也凑得巧，尽管他对这似乎满不在乎，但实际上对他起了一定的保护作用。孩子们早已睡熟了，所有女人和大部分战士，也都回到自己的棚屋准备过夜。现在，只有四五个战士在恩卡斯的囚屋门前徘徊着，小心警惕地看守着他们的俘虏。

战士们看到大卫和他们那个假扮成熊的最有名的神官一起走来，都欣然地让开路给他们两人过去。但是他们并没有显出要离开的意思。相反，他们料到，这两人的来访一定是要施什么神秘的法术，显然他们对此很感兴趣，愿意留在这儿看个究竟。

侦察员由于一点不懂休伦人的土语，所以只好完全信任大卫去和他们谈话。大卫虽然头脑简单，却能很好地执行给他的指示，甚至还大大地超过了老师对他的期望。

"特拉华人全是女人！"大卫对一个稍微懂得一点他的话的土人大声说道，"英国佬——我的那些愚蠢的同胞——吩咐他们拿起战斧去砍他们的加拿大父亲，他们竟连自己是男是女都忘了。我的弟兄们要不要看看绑在柱子上的快腿鹿当着休伦人的面，要求穿上女人的裙子和哭哭啼啼的模样？"

"嚄！"的一声表示赞同的叫喊，表明这个土人非常乐意亲眼看到一个他们又恨又怕的敌人当众露出怯懦来。

"那就让他们走开一点吧，好让法师对这狗东西作法！把这话告诉弟兄们！"

那休伦人把大卫的话向自己的同伴做了解释，那几个蛮子听了感到十分高兴，他们对这种极为阴险刻毒的残忍行径很感兴趣，这本是意料中事。于是他们就从门口退开了一些，一面打着手势叫被信以为真的神官进去。可是那只熊却不听他们的话，依旧坐在原地吼叫着。

"法师怕他作起法来会连累到他的弟兄们，把他们也给吓坏了，"大卫按照鹰眼的暗示进一步发挥说，"他们还得站远一些。"

休伦人心里想，要是真有这样不幸的事，那可是落在他们身上的最大灾祸了，于是便一齐退到了一个地点，从那儿虽然仍能看到屋子的门口，但屋子里的声音却一点也听不见了。侦察员装出对那些休伦人的安全问题表示满意，然后才站起身来，慢慢地走进屋

子。屋子里冷寂、阴暗,里面只有恩卡斯一个人,而且只靠那堆用来烧饭的篝火的余烬,发出一丝微光。

恩卡斯远远地靠坐在一个角落里,手脚都被坚韧刺痛的枝条结结实实地捆绑着。当这只可怕的野兽出现在面前时,那莫希干青年看也不屑朝它看上一眼。侦察员把大卫留在门口,为了弄清是否有人看到,他认为,在判明确实没有其他人之前,自己还是继续保持伪装为妥。因此他一言不发,尽量装出狗熊的可笑模样。那年轻的莫希干人,起先也以为敌人放进一只真的狗熊来折磨他,试验他的胆量。可是,在那些在海沃德看来十分逼真的动作里,他却很快就看出了破绽,发现这原来是假扮的。要是鹰眼知道了机灵的恩卡斯,把他的扮演水平估价得这么低,他很可能还会不服气地多表演一会儿哩。但年轻人眼睛中那种轻蔑的表情,却可以有多种解释,这就使得可敬的侦察员无法得知恩卡斯的想法,也就得以免去了一些烦恼。因此,当大卫发出了事先约定的信号后,屋子里响起的已不是熊的大声吼叫,而是蛇的低微的嘶嘶声。

恩卡斯原来背靠墙壁坐着,而且闭着眼睛,似乎不愿看到这个可鄙可厌的人物,可是一听到蛇叫的声音,他立刻站起身来,向周围打量,低头朝四面八方探索着,最后他那对锐利的眼睛还是停留在那只毛茸茸的野兽身上,仿佛着了魔似的,盯着它一动也不动。同样的嘶嘶声又响了起来,显然是从熊的口中发出的。年轻人的眼睛又朝屋子里打量了一会,然后又回头看着那只熊,压低嗓门叫了一声:

“鹰眼!”

“松开他的绑!”鹰眼对刚好走到跟前来的大卫说。

圣歌教师照他的吩咐做了,恩卡斯的四肢获得了自由。在这同一时刻,熊身上那张干皮格格地响着,侦察员很快站起身来,现出本来面目。莫希干人看来已经凭直觉领会到他朋友这样做的意

图，因此，无论在言语上或者脸色上，都没有再流露出丝毫的惊讶。鹰眼简单地把几条皮带一松，那张毛茸茸的兽皮便从身上脱了下来。接着他又抽出一柄长长的闪亮的猎刀，交到恩卡斯的手中。

"那班红皮肤的休伦人就在外面，"他说，"我们得做好准备。"

同时，他又把手意味深长地按在另一柄相同的猎刀上，这两柄猎刀都是他今天晚上凭着自己的勇武从敌人那儿搞来的。

"咱们走吧！"恩卡斯说。

"去哪儿？"

"去乌龟族，他们是我祖先的子孙。"

"唉，孩子，"侦察员说的是英语——当他有点心不在焉的时候，就常常会用英语说话的。"我相信，你们的血管里流着同样的血液；可是年代的久远和地域的不同，已经使血色发生一些变化了啊。咱们怎么来对付门口的那些明果人呢？他们有六个人，而咱们的歌唱家，却几乎等于没有这个人一样。"

"休伦人只会吹牛，"恩卡斯轻蔑地说，"他们的图腾虽然是驼鹿，可跑起来却像蜗牛。特拉华人是乌龟的子孙，但跑得比鹿还快。"

"是的，孩子，你说的全是事实。而且，我相信，奔跑起来，他们整个部落没有一个人能超过你；要是来一次两英里的赛跑，当你已经到达终点喘过气来时，这些坏蛋连在终点听得见声音的地方都还没跑到哩。可是白人的天赋能力是在手上，而不是在腿上。以我来说吧，我能像个好汉那样轻而易举地打碎休伦人的脑袋，可是一比起赛跑来，这些坏蛋一定会大大胜过我。"

恩卡斯本来已经走到门口，准备领头出去了，这时突然又退了回来，重又回到屋子的尽头站着。鹰眼则没有注意到这些举动，顾自一心在转着念头，嘴里还像自言自语地说着。

"总之，"他说，"硬要拿一个人的天赋能力去束缚住另一个人

是不合理的。所以，恩卡斯，你最好还是快逃。我因为跑不快，还是重新披上这张熊皮，靠狡猾来骗他们吧。”

莫希干青年没有作答，只是默默地把双臂交叉抱在胸前，仰身靠在屋子的一根立柱上。

“怎么?”侦察员抬头看着他问，“你干吗还待着？我的时间还来得及，那伙坏蛋一定会先去追你的。”

“恩卡斯不走啦!”他镇定地回答。

“为什么?”

“他要和父亲的弟兄并肩战斗，和特拉华人的朋友同生死。”

“啊，孩子，”鹰眼用铁钳似的手紧紧握住恩卡斯的手，答道，“要是你留下我顾自走，那可真的不像是个莫希干人，而成了一个明果人了。因为我知道年轻人通常都爱惜生命，所以才想到这么提议的。好吧，战斗中，硬拼不能取胜时，就得靠计谋了。你把这熊皮披上；我相信，你扮熊一定能扮得和我差不多好。”

至于在这件事上他们俩究竟谁的本领大，不管恩卡斯心里怎么想，但在他那严肃的脸上丝毫没有流露出自以为高强的表情。他只是默默地迅速把熊皮套在身上，然后就等着听取那位年长的同伴认为适合的下一步行动。

“朋友，”鹰眼对大卫说，“现在咱们俩把衣服调换一下吧，这样对你要方便得多，因为你太缺乏在这荒野里随机应变的本领了。喏，把我的猎衫和便帽拿去，把你的毯子和帽子给我。你还得把你的书、眼镜，还有那支小笛子也一起给我；要是将来咱们能在比这幸运的时刻重新见面，我会把这些东西全都还给你，并且为这向你重重道谢的。”

大卫爽爽快快地交出了这几样东西，要不是这种交换在许多方面对他确有好处的话，那就更能显出他的慷慨大方了。鹰眼不用多久就把借来的衣帽穿戴妥帖。当他那对骨溜溜转的眼睛上架

起眼镜,头上戴上那顶三角帽以后,由于他们俩身材差不多,在黑夜的星光下,他完全可以冒充那位圣歌教师了。这一切刚做完,侦察员便转身朝向大卫,对他做起临别指示来。

"你是不是生来就这么胆小?"他直截了当地问道,意在下决心做安排之前,对整个情况有个适当的了解。

"本人的职业是和平的,本人的生性,鄙见认为是非常仁爱的。"大卫答道,他对这种对他的人格的直接攻击,感到有点恼火。"可是,即使在最困难的时刻,也没有一个人可以说我忘记过对上帝的信仰。"

"你的最大危险是那伙蛮人发觉他们受了骗的时候。要是那时候他们不敲破你的脑袋,那一定是他们把你看成一个疯子了,这保护了你,也就使你有足够的理由期望得到善终了。要是你决定留下,那你就得坐在这暗处,装成是恩卡斯的样子,直到被狡猾的印第安人发觉自己受骗为止。到那时,刚才我已经说了,便是你受考验的时候啦。所以,还是你自己选择吧,冲出去,还是留在这儿。"

"即使如此,"大卫坚定地说,"我也要留在这儿代替这个特拉华人。他曾英勇、慷慨地为我战斗过,所以这件事,甚至比这更艰苦的事,我也敢于为他去做。"

"你这样说真不愧是个男子汉大丈夫,像个在聪明的教育下本可干出一番事业来的人。你要低着头,缩起腿,要不,会过早地被他们看出破绽。要尽量不吭声,到了非开口不可的时候,聪明的办法是突然来个你平时的那种尖叫,这样就可以提醒那班印第安人,你的脑子有毛病,不应该像要求正常人那样,事情完全要你负责的。不过,万一他们剥掉了你的头皮——我相信他们不会——毫无疑问,恩卡斯和我决不会忘记这笔血债,而会像真正的战士和忠实的朋友那样,为你报仇。"

“等一等，”大卫发现他们下了这种保证之后马上就要走了，急忙说，“我是上帝的一个卑下的信徒，他从来没有教诲过我这种不足为训的复仇原则。因此，万一我倒下了，千万别为我的亡魂去找寻牺牲者，而要宽恕那些杀害我的人。既然你们记得他们，那就在祷告中为他们祈求心灵上的启迪和永久的安宁吧。”

侦察员迟疑了一会，看来是在思索。

“这里面倒另有一个原则哩，”他说，“和森林里的弱肉强食原则不同；不过仔细想来，这也在理、高尚。”于是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大概今后他不会再这样常因伤感地想起自己离弃那种生活环境已久而叹息了，接着说：“作为一个纯血统的白人，我本来也是愿意这样做的，可是，和印第安人打交道，往往没有和基督徒打交道那么容易啊。愿上帝保佑你，朋友；要是你能充分地认识到这一点，又能一直记住永生的道理，我深信，你的道路是不会大错的，虽然这在很大程度上还得看天赋的才干怎样和诱惑的力量如何了。”

侦察员这样说着，返回去和大卫亲切地握了握手。经过这番友好的表示之后，他便立刻离开了屋子，新扮成熊的恩卡斯也随着走了出去。

一发现自己已被休伦人看见，鹰眼立刻就挺直高高的身子，装出大卫那种一本正经的样子，伸出一只手打着拍子，开始唱起自己那冒牌的圣歌来。幸好在这次成功的巧妙冒险中，他与之打交道的那些人，都不太懂得这种美妙声音的和谐与否，否则他这种可怜巴巴的努力，肯定会被人识破的。由于必须经过那帮印第安人附近的危险地段，离他们越近时，侦察员的歌声提得越高。走到他们跟前时，那个会说英语的休伦人伸出一只胳臂，挡住了这位假歌唱家的去路。

“那条特拉华狗怎么样？”他探过头来，借着微弱的光线注视着对方脸上的表情，问道，“他害怕了吗？休伦人能不能听到他直哼

哼?"

那只熊突然凶猛地大吼一声,吓得那个年轻的印第安人急忙缩回了手,跳到一旁,仿佛要弄清眼前这只一摇一摆的是真熊而不是假熊。鹰眼怕自己的声音会被狡猾的敌人听出,便高兴地利用这一停顿机会,重又放声大唱起来,这样的歌声,在一个较为文明的社会里,可能会被称之为"噪音",可是在眼前的这些听众中,这倒反为他带来了更大的敬意,因为对于这种他们认为脑子不正常的病人,他们是一向十分尊敬的。于是,这一小队印第安人全都退到一旁,正如他们料想的那样,让神官和他的受了感召的助手一起过去。

恩卡斯和侦察员在走过那些棚屋时,真是需要有极大的毅力,才能继续装出非常庄严和镇静的样子;尤其是当他们很快发觉,那几个看守人的好奇心已经战胜了恐惧心,而且已经驱使他们走向那座棚屋去窥探魔法的效果的时候。这时候,只要大卫的行动稍微有一点不当或急躁,就会使他们原形毕露。为了使侦察员的安全得到保证,争取时间也就变得极端必要了。侦察员认为必须继续下去的引吭高歌,一路上吸引了许多好奇的人来门口观看;也有一两次,有个把面目凶险的战士受迷信的驱使,或者出于警惕,甚至走到路中间来看他们。不过,他们并未受到阻拦,昏暗的夜色和他们那冷静的态度,大大地帮了他们的忙。

这两个冒险家走出了营地,正朝森林飞快地奔去时,只听得从囚禁过恩卡斯的那间棚屋里,传出一声响亮而悠长的喊声。莫希干人不禁吓了一跳,他摇动着身上那张毛茸茸的熊皮,仿佛他假扮的这只野兽马上就要采取什么拼死的行动似的。

"等一等,"侦察员抓住了朋友的肩膀说,"等他们再喊!这只是表示他们吃惊的喊声。"

他已经没有时间再耽搁,因为,紧接着,整个营地里都充满了

喊声。恩卡斯脱掉身上的熊皮，恢复了自己原来的英俊面目，鹰眼轻轻地在他肩上拍了一下，便往前奔去了。

"现在，让那班魔鬼来追赶我们吧！"侦察员说着，又从灌木丛下面抽出两枝来复枪以及弹药等物。他递给恩卡斯一枝，自己则挥动着那枝鹿见愁说："至少可以结果他们两条性命。"

于是，他们便将枪低低地提在手中，像两个准备追击猎物的猎手似的，向前奔去，要不了一会儿，便都消失在昏暗的森林中了。

# 第二十七章

安东尼：我一定记得：
凯撒吩咐做什么事，
就得立刻照办。
——莎士比亚[1]

我们已经知道，守在囚禁恩卡斯的棚屋外面那几个印第安人的焦急心情，终于战胜了他们对于神官作法的恐惧。他们提心吊胆、蹑手蹑脚地走近一处有篝火的微光透出的缝隙，小心翼翼地朝里面窥探着。在开始几分钟，他们的确把大卫误认作自己的俘虏了。可是，鹰眼所预见的事情终于发生了；个子瘦长的圣歌教师蜷缩得实在有点受不住，就慢慢地把腿伸了出来，有一只难看的脚竟碰到了那堆篝火的余烬，把它推了开去。那几个休伦人起初还以为这特拉华人的模样被魔法给变了。可是，当大卫由于不知道有人在看，转过头来，露出他那淳朴温厚的脸，替代了他们的俘虏高傲的面容时，即便是轻信的土人，也已经不再有所怀疑了。他们一齐冲进棚屋，毫不客气地朝他们的俘虏扑去，骗局立刻被拆穿了。于是便发出了两个逃亡者听到的第一声叫喊，接着是一片渴望报复的最最疯狂、愤怒的叫嚣。尽管大卫要掩护两个朋友撤退的决心非常坚定，但这时不得不相信，自己的末日已经到了。他已经失

① 《裘力斯·凯撒》第一幕第二场。

去圣书和校音笛，现在只好凭着自己在这些事情上很少出错的记忆了。他提高嗓子，用令人感动的旋律，唱起了一首挽歌的开头几句，尽力想借此来铺平他到另一个世界去的道路。这时，那几个印第安人才想起他的脑子有毛病，于是便奔出屋子，去唤醒整个营地里的人。

印第安战士睡觉时，一呼便能上阵，不需要任何防御设施的保护。因此，警报声刚一发出，就有两百来人做好了准备，可以根据需要，随时投入战斗或追击敌人。用不了多久，大家都知道了俘虏逃走的消息；整个部落的人都聚集在议事会议屋的周围，焦急地等待着他们的酋长发布指示。在这样一个突然需要酋长们做出英明决策的时候，机灵的麦格瓦当然是大家认为必不可少的人物。有人提到了他的名字，人们都朝四周张望着，奇怪的是不见他的影子。于是立刻派人到他家叫他，要他来参加会议。

与此同时，几个行动最敏捷、办事最谨慎的小伙子，奉命先到空地周围有树木覆盖的地方巡视，为了查明他们那可疑的邻居——特拉华人，是否打算搞什么坏事。妇女和孩子们也都忙着奔来奔去；总之，整个营地重又呈现出一片疯狂的混乱景象。不过，渐渐地，这种混乱的情况终于平复下去了；几分钟后，几位年纪最大、地位最高的酋长聚集到这座屋子里，开始严肃地商议起来。

过不一会，一阵喧嚷，外面来了一伙人，据说他们有重要消息要报告，这消息能说明这次偷袭事件的内幕。围着的群众让出一条路，几个战士跟着走进了屋子，他们带来了那个被鹰眼捆绑了这么久的倒霉的神官。

虽然休伦人对这个神官有着不同的看法，有的盲目相信他的魔法，有的则认为他是在骗人，可是现在大家都非常注意地听他说着。在他的简短的故事说完之后，紧接着那个女病人的父亲又站了出来，以几句简洁有力的话说了他所知道的一切。他们两人的

叙述为进一步追查提供了线索，这时，休伦人以他们特有的机灵对此开始了调查。

他们并没有一窝蜂似地一齐拥向那个山洞，而是挑选了十个最聪明、最勇敢的酋长来担任这一调查任务。由于时间刻不容缓，全体当选的人便都立刻起身，默不作声地走出屋子。来到洞口时，走在前面年纪较轻的酋长，让年长的先走，然后才一起走进山洞，沿着那又矮又暗的通道前进。大家虽然都坚定地准备为公众利益献身，但心中也暗暗对那些即将与之交锋的对手充满疑惧。

山洞里最外面一间寂静、阴暗。那个女病人依旧躺在原来的地方，连姿势也没变动一下，虽然当时在场的人都一口咬定说，他们亲眼看到她已被那个"白人巫医"抱到林子里去了。这一情况和那个做父亲的说法有矛盾，使得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到了他的身上。在这种无声的责难下，他自己也感到内心困惑，百思不解。他走到床边，俯下身子怀疑地看着她的面容，仿佛不相信这真是他的女儿似的。她的女儿已经死了。

这个老年战士一时压制不住内心的感情，悲痛地用手掩住自己的眼睛。等到恢复自制力后，他才抬头对着同伴们，用手指着那具尸体，用本族的土语说：

"我那年轻人的妻子已经离开我们了！大神对他的孩子们生气了。"

这一悲伤的消息引起了一阵庄严的沉寂。过了一会儿，一个年纪较大的印第安人正要开口时，只见一团黑糊糊的东西，从隔壁房间里滚了出来，一直滚到他们站立的房间中央。大家一时弄不清这东西到底是什么，全都向后退了几步，用惊讶的目光盯着它。直到它的正面对着亮光，竖立起来，这才露出了麦格瓦那张已经歪扭变形，但仍凶险阴沉的嘴脸。这一发现，使大家都吃惊得齐声叫喊起来。

一弄清这位酋长的真实情况，几个人便一齐动手用刀子割断他手脚上的绳索，取出塞在他嘴里的东西。这休伦人站起身来，浑身抖了抖，犹如一头刚出洞的狮子。他一声不吭，只是用颤动的手抚弄着自己的刀柄，阴沉的目光扫视着在场的所有人，仿佛要从中找出一个合适的对象，先来发泄一下胸中复仇的怒火。

幸亏这时别说恩卡斯和侦察员，就连大卫也不在他跟前。麦格瓦生性凶暴，这时已气得几乎喘不过气来，要是他们在这里，毫无疑问，他会立刻把他们杀死，绝不会让他们受酷刑而延缓死期。他看到四周的脸全是自己人，找不到一个可供他发泄的对象，牙齿像铁锉似地咬得嘎嘎直响，强咽下心头的怒火。他这种愤怒的心情，在场的所有人都看出来了，不过，好几分钟内，谁也没有开口，免得给他那已经快要发疯的怒气火上加油。直到过了相当一段时间，他们中年纪最大的一个才开了腔。

"我的朋友遇到敌人啦，"他说，"他是不是就在附近？休伦人好去报仇。"

"宰了那个特拉华人！"麦格瓦喊道，声音像响雷。

又是一阵久久的、意味深长的静默；最后，还是刚才说话的那个人小心翼翼地打破了这沉寂。

"那个莫希干人的腿跑得快，跳得也远，"他说，"不过咱们的小伙子已经去追了。"

"他跑了？"麦格瓦问，声音低沉得仿佛发自丹田深处。

"咱们当中出现了一个恶魔，那个特拉华人也骗过了我们的眼睛。"

"一个恶魔！"麦格瓦带着嘲讽的口吻重复了一句，"这就是那个夺去了许多休伦人生命的恶魔；是他，在'跌落河'[①] 附近杀死

① 即瀑布。

了咱们的小伙子；在‘医泉’[1] 旁边剥咱们的人头皮的，也是他；现在他又来捆住了刁狐狸的胳臂！”

“我的朋友说的是谁呀？”

“我说的是那条狗，在他那白皮肤里面，有着休伦人的心眼和狡猾，他就是——长枪。”

这个可怕的名字一经说出，就在他的听众中产生常有的那种效果。可是，惊讶的反应持续了一会之后，战士们都想到，这个胆大包天的可怕敌人，竟敢深入到他们的营地里来进行破坏，惊讶的心情不由得都一变而为愤怒，麦格瓦刚才强压着的怒气立时传遍了伙伴们的全身。有的愤愤地咬牙切齿，有的气得狂呼乱叫，还有的甚至疯狂地在空中挥动着拳头，仿佛在给他们痛恨的敌人饱尝老拳。可是，这种突然迸发的愤怒很快便又平静下来，一个个变得沉默阴郁，就像他们平常在懒散无为时常有的那样。

麦格瓦也乘此机会思忖了一下，接着他便改变了态度，装出像个面临这种重大问题时懂得怎样运筹处置的大将风度。

“回咱们的族人那儿去吧，”他说，“他们还在等着咱们哩！”

同伴们都默默地表示同意，于是全部人马便离开山洞，回到了那所召开议事会议的屋子里。坐定以后，大家的目光就都集中在麦格瓦的身上，他自己也知道，人们这样看着他，是因为大家都觉得他有责任说一说经过情况。于是他便站起身来，一五一十、毫无保留地说了事情经过。这一来，海沃德和鹰眼的整个骗局当然也就暴露无遗了。这时候，即使全部落最迷信的人，对于发生的事情的性质，也都不再有所怀疑了。事情已经一清二楚，他们受了骗，遭到了侮辱，丢尽了脸。当麦格瓦说完重新坐下时，所有聚集在这儿的人——实际上包括了这个部落里的全体战士——一个个都面

---

① 即温泉。

面相觑,对敌人的大胆和成功深感惊诧。不过,他们进而考虑的是复仇的方法和机会问题。

他们又增派了几名战士去追赶那几个逃亡者,然后酋长们热烈地商议起来。年长的战士们都一个个提出各自的计划,对此麦格瓦只是恭恭敬敬地听着,默不吭声。这个狡黠的休伦人已经恢复了自己的机灵和自制。现在他正以他那惯有的谨慎和本领,盘算着自己的计划。只有在每个想说话的人都讲了他们的看法之后,他才打算开始提出自己的意见。他的意见使人觉得特别重要,因为他是从现实情况出发的,现实情况是:刚才有几名派去追踪的战士已经回来,他们报告说敌人已经逃远,无疑已经逃到邻近那些可疑的同盟者——特拉华人那儿去寻求保护了。麦格瓦利用了掌握这一重要情报的有利条件,小心谨慎地对伙伴们提出了自己的计划,而且由于他的辩才和狡猾,正像预料的那样,他的计划毫无异议地获得一致赞同。计划的内容以及隐藏在它背后的动机,简单说来如下:

前面已经讲过,根据一向遵行的策略,那两姐妹一劫到休伦人的营地,立刻便被分开在两处地方看管。麦格瓦早就发现,只要看住了艾丽斯,也就是对科拉最有效的管制。因此,当她们被分开时,他就将前者留在自己的近旁,而将他最宝贵的人交托给邻近的同盟者去看管。这样的安排原本全是暂时之计,而且这一方面是遵从印第安人固定不变的规矩,同时也想借此来讨好一下他的邻族。

印第安人心头的复仇之火是很难熄灭的,但即使在这样的感情不断激励下,这位酋长依然在盘算着自己那更为长远的个人利益。不过,在印第安人的部落里,没有信任便没有权威;麦格瓦还必须经过一段长时期的痛苦忏悔,来为他年轻时所犯的过失和叛变行为赎罪,他才能重新获得他的族人的信任。在这种微妙而艰

难的情况下，这个狡猾的土人从不放过任何机会来增强自己的影响和势力，其中他最得意的计谋之一，便是他成功地争取到他们的强大而危险的邻族的好感。这样做的结果，获得了他的策略所预期的一切效果，因为休伦人也完全免不了受那条天性原则的支配，看到一个人的才能受到别人的尊重以后，自己也才对这样的才能表示尊重。

不过，当麦格瓦正在做着这些表面功夫以求得大家尊重时，他从来没有忘记过自己的私心。由于意外的事故，使他不能如愿以偿，把他的全部俘虏都安置在由他控制的地方。他觉得现在有必要再求得那些他近来一直在有意奉承的人对他的好感。

有几个酋长已经提出狡猾阴险的计划，主张对特拉华人进行偷袭，占领他们的营地，逼他们交回俘虏；因为他们都一致认为，休伦人的光荣、利益，以及牺牲的族人的在天之灵，都迫切要求他们立刻杀几个敌人来报仇。对于这种危险的袭击和结果难料的计划，麦格瓦没费多大的劲，就把它们给否定了。他以他一贯的巧妙手法，指出了这些计划的危险和错误。他只是在用相反的意见，扫清了一切障碍之后，才提出了自己的计划。

他开始先对听众的自尊心来一番赞扬，这是控制人们注意力的万无一失的方法。他列举了许多事实来说明休伦人在复仇御侮时表现出的勇敢无畏精神，并且对他们的德行和才智天花乱坠地大大称赞了一番。他把这种品质描绘成是河狸和其他野兽之间、人和野兽之间，最后尤其是休伦人和其他人种之间最大的不同。他对小心谨慎这一特性大加赞扬之后，接着便说明他们部族在眼前的情况下应该如何来发挥这种长处。他说，一边是他们伟大的白人父亲——加拿大的统治者，他看到自己孩子的战斧上血迹斑斑，因而目光严厉地注视着他们。另一边是他们的同种人，人数和他们一样众多，但语言各异，利益不同，也不喜欢他们，而且还乐于

找些口实让他们在白人大首领面前失宠。接着，他说到了休伦人的需要，以及由于他们过去的功绩而应得的报酬；他又说到他们离开自己的猎区和家乡多么遥远，以及在眼前如此危急的情况下，一切都要多加考虑，不能单凭爱好行事。他看到上了年纪的人对他的稳重看法都表示称赞，但一些最凶猛、最有名的战士听了他这些滑头的计划，却都皱起了眉头。于是，他急忙又狡猾地将话头转到他们爱听的题目上。他公开赞扬他们的智慧的成果，并且大胆地宣称，这是最后完全地战胜敌人的保证。他甚至含糊地暗示他们，只要适当小心，就可以把他们有理由憎恨的一切人消灭。总之，他的话既有尚武精神，又有狡猾手腕，有的清晰明白，有的隐晦难懂，因而可以迎合两方面的心理倾向，使每一方都产生希望和幻想，但又使任何一方都弄不清他的真正意图。

能造成这样一种情势的雄辩家，或者说是哲学家，不管后代会怎样对待他，但在同时代的人中，通常总是深受欢迎的。大家都觉得他的话意味深长，而且人人都认为，这深藏的意义，只有自己具有一定的能力，才能理解，或者是得根据自己的愿望去揣测。

在这种有利的形势下，麦格瓦的巧妙手腕能够得逞，这是毫不足怪的。全族人都赞成行动要审慎，而且由于他提出了这样聪明睿智的办法，大家一致表示，全部行动都交托这位酋长来领导、指挥。

现在，麦格瓦已经达到了他的一切阴谋诡计的一个重大目的：他不仅完全恢复了曾经失去的在族人中受到支持的地位，而且已经成了全部事务的领导人。实际上，他已经成了他们的统治者；而且只要他能保持住自己的声望，没有一个君主能比他更专制，尤其是当这个部落继续留在一个敌视他们的地区的时候。于是，他也就抛开了那种协商的态度，摆出了为维持他的地位尊严所必需的庄重的权威神气。

派了一些侦察人员到各处去打听消息，一些探子奉令直接潜入特拉华人的营地刺探动静。战士们都解散回到自己的棚屋，要他们随时听候调遣；女人和小孩都被吩咐回家休息，并受到警告，沉默寡言是他们的本分。把这几件事安排完毕之后，麦格瓦又在营地里巡视了一遍；对那些他认为他的到来能使之高兴的人，他就停下来进去访问一下。对朋友加以鼓励，使他们对他的信任更坚定，稳住动摇分子，使所有人都感到满意。然后，他才回到自己的棚屋里。他在被族人逐出去时抛下的妻子已经死去，他又没有孩子，因此，现在他独自一人住着一间屋子，孤单单的，没有任何一个伴侣。实际上，这就是大卫住的那间荒废的、孤零零的小屋。在他们难得有几次见面的时候，麦格瓦虽然好不容易忍着，和他待在一起，但脸上还是傲慢地流露出轻蔑和冷淡的表情。

这儿便是麦格瓦策划工作完毕后回来休息的地方。可是，当人们都已入睡的时候，他却不知道休息，也不想休息。如果这时有人十分好奇想看看这位新当选首领的行动，那一定可以看到他坐在房子的角落里，默默地在考虑着未来的计划。从他开始坐在这儿，一直到他约定战士们来集合的时间，他始终保持着这种姿势。风不时地从壁缝吹进屋子，在篝火的余烬周围颤动着的微弱火苗，把摇晃的光亮投在那阴沉孤寂的印第安人身上。这时候，很容易把这个黑黝黝的印第安人，想象成一个魔王，正在那里盘算着他的罪恶行径。

早在天亮以前，战士们便接二连三地来到麦格瓦孤零零的棚屋里，直到聚集了二十个人。他们一个个都带了来复枪和一切战斗装备，但身上画的却是和平的花纹。这些外貌凶狠的人物进屋时都一声不吭，有的在暗处坐了下来，有的则像泥塑木雕似地站着一动不动，直到全部指定的人员都到齐。

这时，麦格瓦才站起身来，做了一个手势，命令大家出发，由他

领先前进。战士们一个接一个跟在自己的首领后面，排成了获得“印第安纵队”[1] 这一著名称呼的队形。他们不像其他人出战时那样轰轰烈烈，而是避开了人们的耳目，不声不响，偷偷地出了营地，那样子很像是一群悄悄闪过的幽灵，而不像是准备在殊死搏斗中争取功名的战士。

麦格瓦并没有走直达特拉华人营地的路线，而是领着队伍绕远路沿那条弯弯曲曲的小溪走了一程，然后又沿那个由河狸造出的小湖前进。当他们走近由这些聪明、勤劳的动物堆成的空地时，天已经开始破晓。麦格瓦已恢复过去的装束，他在一张处理过的兽皮上画了一只狐狸，用做自己的披风。而在他的队伍里有一个酋长是以河狸作为他的独特标记或“图腾”的。他要是在经过有这么多幻想中的同族的住地时，都不向它们问候致意一下，那一定会被认为是大逆不道的。因此，他便停了下来，对它们说了许多亲热友好的话，仿佛在跟更有灵性的东西说话一样。他把这种动物叫做兄弟，并且告诉他们，当那么多贪婪的商人怂恿印第安人来杀害它们的时候，它们之所以能安全无恙，完全是因为有着他的保护。他还答应今后还要继续保护它们，并要它们对他心怀感激。在这以后，他又讲到他所参加的这次出征，并且用相当审慎的言辞，转弯抹角地要求它们将自己那闻名的智慧，赐予一些给它们的亲属[2]。

他在做着这种离奇的讲话时，他的同伴们也都非常严肃地注意听着，好像他们全都觉得他的话说得很得体。湖里不时还有黑色的东西探到水面上来，那个休伦人见了显得更加高兴，觉得自己

---

① 即一路纵队。

② 在印第安人中，对动物做这样的长篇大论是屡见不鲜的。他们也经常这样对死在他们手下的人或动物讲话，责骂它们怯懦，如果他(它)们偶尔表现出坚韧或不怕痛苦，则称赞他(它)们坚强。——原注

的话没有白讲。就在他把话讲完时，有只大河狸从一间小屋的门口朝外探了探头。这间小屋的土墙许多地方已经倒坍，队伍里的人看到这种情况，原来以为里面已经没有河狸栖住了。现在，这种意外的表示信任的现象，在那说话的人看来，显然是一种非常吉利的兆头，所以，尽管那动物一下子又慌忙缩了回去，他却已经连连道谢，赞声不绝了。

麦格瓦觉得这个战士畅叙同族之情所耗的时间已经够多了，于是他又做做手势，要大家继续前进。虽然这些印第安人的脚步很轻，一般人的耳朵也根本听不见，可是一到他们全都离开，刚才那只样子尊严的河狸就又探出头来了。要是这时候那些休伦人中有人回头看一下的话，他一定会发现这个动物正像有灵性似的，很感兴趣地注视着他们的离去，而且也许很容易错误地以为这是一种理性的表现。确实，这只河狸一举一动的意图是如此明显，如此富有理性，就连最有经验的观察者，对它的行动也会感到莫名其妙。但等到这队休伦人全都走进森林之后，这整个谜也就解开了：只见这个动物的整个身子都从小屋里钻了出来，然后揭去毛皮的面具，从中露出了钦加哥严肃的面容。

# 第二十八章

那么请你说得简单一点，因为你瞧，
我现在忙得很哪。

——莎士比亚[①]

这个常常被提到的特拉华部落——说得更正确点是半个部落——现在的扎营地，离这些休伦人的临时居留地很近，他们的战士，能集合起来的大约和休伦人相等。他们也和他们的邻居一样，跟随蒙卡姆侵入到这片英国人的殖民地，在莫霍克人的猎区里大肆掠夺；可是在最需要他们帮助的时候，他们却又因印第安人常有的那种莫名其妙的谨慎，而认为还是按兵不动为妥。法国人方面对这个盟友的突然背叛，有着种种看法，但最普遍的意见，则认为这是受了尊重一个旧条约的影响；那个条约曾使这一部落接受六个部落联盟的军事保护，而现在要他们去和从前的主人开战，他们当然是不愿的了。不过在特拉华人方面，却只是通过他们的使节，简单地告诉蒙卡姆说，他们的战斧钝了，需要花些时间来磨快它们。那位狡猾的加拿大首脑认为，与其用粗暴的方法使一个人变成公开的敌人，倒不如隐忍着容纳一个消极的朋友来得明智。

那天早上，麦格瓦率领着他的默默无声的队伍走过河狸区来到大森林里时，太阳已经升起，照在特拉华人营地上，仿佛突然间

① 《无事生非》第三幕第五场。

一下子照射在人们的身上，照射着那些为经常应该在上午干的活儿忙碌着的人。女人们从这间棚屋奔到那间棚屋，有的在忙着做饭，有几个在认真地收拾屋子，更多的人则停下活儿，在和同伴好友匆匆地低声交谈。战士们东一簇西一堆地闲着，多数在沉思默想，很少有人说话；即使有人说上几句，也像是沉重得好不容易才说出似的。棚屋和棚屋之间放着许多打猎用的器具，但没有人出发。到处都有战士在检查自己的武器，要不是预见到会遇上比林中的野兽更凶的敌人，那种认真仔细的态度，确实少见。而且，偶尔，整群战士的目光会同时投向营地中央一所静寂无声的大棚屋，仿佛那里面有着他们共同关心的东西。

就在这时候，作为这个营地基础的岩石平台的边缘处，突然出现了一个人。他没有带武器，脸上画着花纹，似乎尽量要缓和而不是增强他那天生的严峻脸容。他走到特拉华人能看清他的地方时，便停下了脚步。他举起一只手，朝天空伸了伸，然后放下来按住自己的胸口，做出一种表示友好的姿态。营地里的居民用低声的欢迎来回答他的敬礼，并且以同样的友好表示，邀请他走上前来。在这种保证欢迎的鼓励下，这个黑黝黝的来客离开了天然平台的边缘——他已经在那儿站了一会，布满朝霞的晨空勾画出他的身影——庄严地朝营地中央走来。在他走近时，只听到他胳臂上和脖子上的银制装饰品叮当作响。鹿皮鞋上的小铃铛也发出玎玲声。他在人们面前经过时，一路上殷勤地向男人们频频致意，但对女人们却丝毫不加理睬，仿佛在眼前的计划中，他认为她们的好感毫不重要。当他来到那一群从他们的高傲风度来看显然是主要酋长的跟前时，他便站定了。这时，那些特拉华人才看清，笔挺站在他们面前的这个虎虎生气的汉子，原来就是著名的休伦族酋长——刁狐狸。

他受到的接待严肃，缄默，充满戒心。站在前面的战士让开

路，把他让到一位最有资格的发言人的面前，这人能说北方土人说的一切方言。

“欢迎聪明的休伦人，”特拉华人用麦柯亚人的土语说，“他来是和他住在大湖边的兄弟一起吃‘萨克塔什’① 的吧。”

“他来了。”麦格瓦重复了一句，同时低下了头，显出东方王子般的庄严。

特拉华人伸手握住对方的手腕，他们再一次互相问候、致意。接着，特拉华人邀请客人到自己家里共进早餐。麦格瓦接受了这一邀请。于是，两个战士便在三四个老年人的陪同下，静静地离开了这儿，留下的人都很想知道这种不平常的来访，究竟是什么原因，但是在言行上，他们丝毫也没有流露出这种渴望心情。

在吃着简单节俭的早餐时，双方的谈话都非常谨慎，而且内容也完全讲的是最近一次有麦格瓦参加的出猎的事。虽然主人们显然都非常有礼貌，表面上把他的到来看做是平常自然的事，但每一个在场的人却完全了解，这一定有着某种秘密的目的，可能和他们也有重大关系。等大伙都吃完饭之后，女人们来收去盘子和勺子；接着，双方便开始勾心斗角地舌战起来。

“我的伟大的加拿大父亲，又把脸转向他的休伦族孩子了吧？”特拉华族的发言人问道。

“他什么时候不是这样的呢？”麦格瓦答道，“他一向把我们的人叫做‘最亲爱的’。”

特拉华人明知这是假话，但还是庄重地点点头表示赞同，接着又问道：

“你们的小伙子的战斧，一直都是染红的啊！”

“是的。不过现在已经干干净净，而且也不快了。因为英国佬

① 北美印第安人的一种食物，由豆和玉米（常加腊肉）合煮而成。

已经死了,而特拉华人又成了我们的邻居。”

对方做了个手势,对这番好意表示感谢,但是没有开口。接着,麦格瓦像是因为提到那次大屠杀,使他想起一桩事来似的,问道:

“我那个俘虏给弟兄们增添麻烦了吧?”

“她是受到欢迎的。”

“休伦人和特拉华人之间的路很近,而且又畅通无阻;要是她给弟兄们增添麻烦,那就让我带回去给我们的女人去看管吧。”

“她是受到欢迎的。”特拉华人的酋长加重了语气说。

受到挫折的麦格瓦一直沉默了几分钟,但是很明显,他想收回科拉的公开企图虽然没能得逞,可他还是装出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

“我的小伙子们在山上留下地方给特拉华人打猎了吗?”他终于继续问道。

“莱那泼人是他们自己的山地的主人!”对方带着一点傲慢的神情回答说。

“好极了。红人是一向讲究正义的!他们干吗一定要擦亮战斧,磨快刀子自相残杀呢?白人不是比开花季节的燕子还多吗?”

“好!”有两三个听他说话的人同时喊了起来。

麦格瓦等了一会,好让他的话缓和一下特拉华人的感情,然后才接着说:

“这一带林子里有没有可疑的足迹?我的弟兄们有没有发现过白人的脚印?”

“让我的加拿大父亲来吧,”对方有意扯开去说,“他的孩子们准备着要见他哩。”

“伟大的首领来,是到印第安人的棚屋里和他们一起抽烟的。休伦人也说是欢迎他来的。不过,英国佬的胳臂可长哩,他们的腿

也从来不知道累的！我的小伙子们说，他们在梦里见到特拉华人的营地附近有英国佬的脚印呢！”

“他们不会看到莱那泼人睡着的。”

“好极了。睁着眼的战士是看得见他的敌人的。”麦格瓦看到对方小心谨慎，无懈可击，便又转换了话题，接着说，“我给我的弟兄带了礼物来啦。他的部落不要战争，因为他们知道那是不好的；不过他们的朋友是不会忘记他们是住在哪儿的。”

这狡猾的休伦酋长，这样宣布了自己的慷慨表示之后，便站起身来，郑重其事地把他带来的礼物，摊开在眼花缭乱的主人面前。所谓礼物，多数是些不值钱的小玩意儿，都是从威廉·亨利堡那些被屠杀的女人身上掠夺来的。也像挑选时那样，在分配这些小玩意儿时，这个狡猾的休伦人手段也很高明，他把比较值钱的东西给了两个最主要的酋长——其中一个就是请他进来的主人，而把那些较差的分给他们的下属，并且还及时、适当地对他们恭维了一番，使他们没有一个不感到满意。总之，整个仪式不外乎实惠和奉承双管齐下，结果，送礼人不难立刻从受礼人眼中看出，慷慨大方和称赞颂扬的巧妙结合，已经收到了很好的效果。

麦格瓦这种狡猾、巧妙的手腕，真是立刻见效，特拉华人脸上的严肃消失了，更多的是诚挚亲切的表情。尤其是那位主人，把自己分到的礼物满心欢喜地赏玩了一番之后，再三加强语气说：

“我的兄弟是位聪明的酋长，我们对他十分欢迎。”

“休伦人是爱他们的朋友特拉华人的，”麦格瓦回答说，“他们怎么会不爱呢？他们的肤色是同一个太阳晒成的。他们的正直的人民死去后，要在同一个猎场上打猎；红人和红人应该是朋友，要共同来提防白人。我的兄弟在林子里有没有发现奸细呀？”

这时，有个叫硬心肠的特拉华人，忘记了自己的坚强意志——也许正由于他有这种坚强意志才获得这很有意思的称号的。他的

脸色显然已不像刚才那么严峻,现在连答话也直率多了。

“我们的营地附近发现了外人的脚印,它们一直通到我们的棚屋里。”

“我的兄弟把那些狗赶出去了吗?”麦格瓦问道,他也不再像以前那样含糊其辞了。

“不能那么干。莱那泼的子孙是永远欢迎外来的客人的。”

“欢迎的是客人,可不是奸细呀。”

“难道英国佬会派他们的女人来做奸细吗?休伦人的酋长没说他在战斗中抓到过女人吧?”

“他决没有撒谎。英国佬派出了他们的探子。他们曾到我们的棚屋里来过,可是他们发现那儿没一个人欢迎他们。于是,他们便溜到特拉华人这儿来了,因为他们说:‘特拉华人是我们的朋友;他们的心现在已经不再向着他们的加拿大父亲了!’”

他这种含沙射影的话真是击中了要害,要是在一个文明的社会里,麦格瓦可能会获得优秀外交家的名声。特拉华人自己很清楚,由于他们最近的离异,没有参战,已在法国盟友中引起不少责难,现在更使他们感到,他们将来的一举一动,势必都会受到法国人的戒备和猜疑。对于这种因果关系,没有深远的见识,也能预见到,这种情况的存在,对他们今后的活动,很可能是极为不利的。他们的远离故土的营地,他们的猎区,他们的几百个妇女儿童以及大部分实力,实际上全在法国人的势力范围内。所以,正像麦格瓦所想望的那样,他这个令人吃惊的说法,即使没有引起恐慌,至少也是特拉华人明显不能接受的。

“让我的父亲来看看我的脸吧,”硬心肠说,“他会看到根本没变。不错,我的小伙子没有到战场上去,那是因为他们做了梦,要他们别去打仗。可是,他们还是爱戴和尊敬伟大的白人首领的。”

“他会相信这些话吗?要是他听说,他的最大的敌人,就住在

他孩子们的营地里？要是有人告诉他，一个嗜血的英国佬在你们的篝火旁吸烟？要是那个杀死他那么多朋友的白人在特拉华人中大摇大摆地进进出出？得了！我的伟大的加拿大父亲可不是笨蛋！”

“特拉华人害怕的英国人在哪？”对方回答说，“杀我的小伙子的是谁？谁是我伟大父亲的死敌？”

“长枪。”

特拉华战士听到这个非常熟悉的名字全都大吃一惊，从那吃惊的神情可以看出，直到现在他们才知道，在和法国人结盟的印第安人中如此著名的一个人物，已经落到了他们手中。

“我的兄弟说什么？”硬心肠问道，这种惊讶的声调，远远超出他这个民族惯有的冷漠性格。

“休伦人从不撒谎！”麦格瓦冷冷地答道，他把头靠在墙上，拉起他那薄薄的披风来盖住褐色的胸膛。“请特拉华人清查一下自己的俘虏；他们会发现一个人，他的皮肤既不是红的，也不是白的。”

接着是一阵久久的沉默。特拉华酋长走到一边和伙伴们商量了一会，然后就派人去请族中另外几个地位更高的人来。

当战士们一个个到来时，他们都被逐个地告知了麦格瓦刚才说的重要消息。他们听后都露出惊异的样子，并发出惯常的那种低沉的惊叫声。这一消息就这样口口相传地扩散开去，直到整个营地都大大地骚动起来。女人们都停下手中的工作，来偷听几句从正在商议的战士们口中不慎漏出的话。孩子们都放弃了嬉戏，在父兄们中间串来钻去；当他们听到父兄们由于他们痛恨的敌人的大胆妄为而发出惊叫时，孩子们都以好奇的、钦佩的目光望着他们。总之，这时候，一切工作都暂时停顿了，一切别的活动似乎也都放弃了，为了让这个部落的人们，以他们自己那种特殊的方式，

来尽情公开表达出自己的心情。

当激动的心情稍稍平伏一些之后,那些上了年纪的人便开始认真地研究,在如此微妙和困难的情况下,为了本部落人的荣誉和安全,应该做些什么。在这段大家都很激动的时间里,麦格瓦不仅一直坐在原来的位子上,而且保持着原来靠在墙上的姿势,一动不动,看上去漫不经心,仿佛他对这件事的结果毫无兴趣似的。可是,事实上,凡是表明主人们未来意图的每一个迹象,都逃不过他那对时刻警惕着的眼睛。由于他和这个部落多次打交道,深知他们的性格,他可以预知他们决定采取的每一项措施;甚至几乎可以说,在很多情况下,他们自己都还不曾想到的事,麦格瓦已经料到他们将会有的想法了。

特拉华人的会开得很短。会议一结束,酋长们宣布要立即召开一次隆重的、正式的全族大会,这又引起了大家的一阵骚乱。由于这种大会很少召开,只有在发生极端重要的事情时才举行,那个一直在冷眼旁观的阴险狡猾的休伦人,此刻心里已经明白,他的计划一定要最后见分晓了,于是他走出了屋子,默默地来到营地前面的广场上。这时候,战士们也已经开始来这儿集合了。

等每个人,其中包括女人和孩子,都坐到自己的位子上,已经过了约莫半个小时。时间所以拖延,是因为召开这样一次庄严的、不平常的大会,必须认真做好一些必要的准备。当太阳爬到营地后面的山顶时,大部分人已经坐定。灿烂的阳光透过高地边缘的树梢,投射在从未有过如此严肃、专注和深切关心的人们身上。参加大会的约莫有一千多人。

在这样严肃的印第安人集会上,决不会再有急于追名逐誉的人,为争个人荣誉而敢抢先发言,来鼓动参加会议的人进行某种草率的,也许是不明智的讨论了。这种鲁莽冒昧的行动,只会导致早熟的才子永世不得翻身。只有年岁最大、最有经验的人,才配来给

大家宣布大会的内容。在这样一个人还未有所行动之前,任何人都不能仗恃他的战功、天资或者是辩才,遑能来插上两句。在眼下这种场合,就连原来那位有资格说话的老年战士,也都默不作声,看来他也由于这件事情的重大而显得心情沉重。时间耽搁得很久,已经大大超过平时常有的会前等待时间;但即使是最小的孩子,也没有流露出不耐烦或者是惊异的样子。多数人都低头看着地下,偶尔也有个别人抬起头来,朝一所特别的棚屋瞥上一眼,其实它和周围的屋子并没有多大不同,只是在防御风雨方面特别考究一点罢了。

终于,传来了一阵惊动了大家的低语声,所有人都不约而同地站了起来。这时候,刚才讲的那座棚屋的门打开了,有三个人从里面出来,慢慢地朝会场走来。这三个人的年纪都很大,他们的岁数甚至已经超过在场的最老的人;尤其是走在中间的一个,他由两旁的人搀扶着,已经到了人类很少可望达到的高龄。他那曾经是像雪松一样颀长挺直的身躯,现在已经在超过期颐之年的重压下弯曲了。在他的动作里,已经看不到印第安人那种灵活轻快的步伐,而是艰难地一寸一寸在向前移动。一张满是皱纹的黝黑的脸,和披拂在肩上的雪白的鬈发,形成了强烈而奇异的对比,他的头发如此浓密,看起来像是有几十年没有修剪了。

凭他的高龄,他和人们的血缘关系,以及他对人们的影响,这位老人完全可以担当起族长的称呼。他的服装华美庄严,但又严格遵守这个部落的简朴风尚。他的披肩是用最好的兽皮做的,表面的毛已经全部去掉,以便画上那些代表他早年战绩的花纹。他的胸前挂满各种勋章,不少是银质的,其中有一两枚甚至是金质的,这都是他漫长的一生中,从白人君王那里得到的奖赏。他手臂上还戴着金手镯,脚脖子上也戴着金脚镯。他头发全都留着,没有剃去,这表明他已经很久没有出战了。他头上戴的是顶镀金的王

冠模样的东西，上面镶挂着一些更小巧、更耀眼的饰物，顶上插着三根染成黑色的油光乌亮的鸵鸟羽毛，和他那雪白的头发形成了动人的鲜明对照。他的战斧几乎嵌满了银子，猎刀的手柄闪闪发光，简直像一支纯金的号角。

这位可敬的老人突然出现引起的激动高兴的嗡嗡声，稍微平息下来，“塔曼依”[①] 这个名字便在众人口中低声传开了。麦格瓦对这位贤明、正直的特拉华人闻名已久。在流传很广的传闻中，此人甚至被认为具有和大神秘密交往的罕见能力；后来，他的名字传到了这片古老土地上的白人侵略者耳中，不过已经多少有些走样，而成为这个广袤的帝国想象中的一位守护神[②] 了。于是，休伦酋长急忙从人群中跨出几步，站到离他较近的地方，以便能仔细看一看他的面貌，因为此人的决断，对他未来的命运很可能会有很大的影响。

老人的眼睛是闭着的，仿佛他对人类自私的热情已经看得太多而感到厌倦了。他的大多数族人虽然都有文身的习俗，而他则几乎全身都刺满了复杂而又美妙的花纹，因而他的肤色与周围大多数人不同，而是更加黝黑，更加多彩。他毫不在意地，从默默地注视着他的麦格瓦身旁走过，扶着他那两位可敬的同伴的肩膀，来到了聚集着人群的高地上，带着一种君主的尊严和父亲的感情，在自己的族人中央坐了下来。

对这样一位几乎属于另一个世界的人物的突然到来，人们的敬爱之情简直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经过相当时间表示礼仪的肃静后，几个主要的酋长便起身来到老族长的跟前，虔诚地捧过他的

---

① 特拉华族族长。

② 美国人有时称自己的守护神为“塔曼纳”，即为此处所说这位著名酋长名字的讹传。有许多口头传说讲到塔曼依的品格和非凡的能力。

手来放在自己头顶,像是求他赐福。比较年轻的酋长则只要能用手摸一下他的披袍,甚至只要能靠近一点,呼吸到一点这位年高德劭、正直勇敢的人物周围的空气,也就心满意足了。但就连这样的荣誉,也只有年轻战士中最出色的几个人才有资格享受;绝大部分群众,只要能向这位最敬爱的长者看上一眼,就认为够幸福的了。这些表示敬爱的礼仪完毕后,酋长们重又退回到各自的座位上,整个营地里便又一片肃静。

过了一会,陪同塔曼依一起来的两位老人中,有一位向几个年轻人低声吩咐了几句,这几个年轻人便起来离开人群,走进那座棚屋,也就是今天早晨以来那个引起人们深切关注的地方。几分钟后,他们押着几个人从里面出来了,正是因为这几个人才为这次审判做了这一切隆重的准备。人群让出一条通道,等他们进去以后,大家又重新围了起来,用人体连成一条密实的长带,围起了一个大圆圈。

# 第二十九章

与会的人已经坐定，于是阿基里斯
站起来向着人中之王这样说道。
——蒲柏译《伊利昂纪》①

科拉站在这几个俘虏的最前面，她用自己的手臂挽住艾丽斯的手臂，充满姐妹柔情。这位心地高尚的姑娘，虽然面对着周围这班凶险可怕的印第安人，但她并没有为自己感到担忧，眼睛一直注视着全身颤抖的艾丽斯那惨白、焦虑的面容。紧靠她们身边站着海沃德，在这样前途莫测的紧急关头，他同时关心着她们两人，自己也很难弄清他到底更爱哪一个了。鹰眼站在稍后一点，尽管他们眼前的处境相似，但他并没有忘记对同伴们较高的地位表示尊敬。他们中没有恩卡斯。

等大家全都安静下来，又照例经过一阵令人难忘的久久的寂静之后，坐在族长旁边两位老年酋长中的一位站了起来，用明白易懂的英语大声问道：

"俘虏里面哪一个叫长枪？"

海沃德和侦察员两人都没答话。但是前者朝四周那黑压压的肃静的人群扫了一眼，当他看到麦格瓦那张凶恶的脸时，不禁向后倒退了一步。他立刻想到，他们现在所以受到公开审问，一定是这

① 《伊利昂纪》第一卷。

个诡计多端的休伦人暗地里搞的鬼,因此决心要尽一切可能来阻止他实行这一阴险计划。海沃德已经亲眼目睹过一个印第安人草草受到惩罚的例子,因而现在他担心这一次自己的同伴会被选做另一个对象。在这紧急关头,海沃德已经无暇多假思索,立刻决定挺身而出,掩护那位可贵的朋友,即使自己因此遭到任何危险,也在所不惜。可是,他还没来得及开口,那个酋长又以更为响亮、清楚的声音,把刚才的问话重复了一遍。

"给我们拿枪来,"年轻白人傲慢地答道,"把我们安排到那边林子里去。我们的行动会为我们回答这个问题!"

"原来这就是我们闻名已久的那个战士!"酋长说着,很有兴趣地打量着海沃德。大凡一个人第一次见到一个不管是由于真正功绩或者偶然事故,由于善行美德或者犯罪行径而出名的人时,似乎总是这样来打量的。"是什么把这个白人引到特拉华人营地来的呢?"

"我的需要。我到这里来是为了找食物、住所和朋友。"

"这不可能。林子里有的是野味;一个战士,只要头顶晴空无云,也用不着别的藏身所;而且,特拉华人是英国佬的敌人,不是朋友。得了!你嘴上这么说,心里可不这么想哩!"

正当海沃德有点不知所措,一时回答不上而缄默不语时,一直在旁注意听着刚才这一切的侦察员,这时突然挺身而出。

"刚才问到长枪时,我没有出来承认,决不是由于我害羞或者害怕。"他说,"因为这两样都不是一个诚实人的天赋。我决不承认明果人有权给一个他的天才深受朋友重视的人乱取绰号。尤其是他们取的这个绰号根本不对,因为鹿见愁是枝带槽线的单管枪,并不是骑枪。而我原来家里的名字叫纳撒尼尔,住在自己河边的特拉华人恭维我叫我鹰眼,只有易洛魁人自作主张把我叫做长枪,一点也没有得到当事人的同意。"

原来一直都认真地在打量着海沃德的人，这时又立刻把目光转到了新承认拥有这一高贵称号，像钢浇铁铸般挺立着的人身上。在他们看来，同时有两个人出来自动承认这个光荣称号，本来就毫不奇怪。在印第安人中，冒名顶替的骗子虽然很少，但也不是没有听说过，可是特拉华人处事严肃公正，他们认为把这件事弄得清楚无误，十分重要。于是，几位年老的酋长又暗暗地商议了一下，接着，看来他们决定为这件事再来问问他们的客人。

“我的兄弟说有条毒蛇游进了我的营地。”酋长问麦格瓦说，“是哪一个?”

休伦人指了指侦察员。

“难道聪明的特拉华人竟会相信一只狼的嚎叫?”海沃德大声说，他现在对这个旧敌的恶毒企图看得更清楚了;“狗是从来不说假话的，可是什么时候听说过狼说真话?”

麦格瓦的眼睛中闪着凶焰，但他立即意识到必须保持镇静，因而又露出鄙夷的样子，默默地转过脸去;他心里很有把握:凭着印第安人的聪明机智，这件事一定会弄个水落石出的。他的想法没有错。经过了短时间的商议后，那位小心谨慎的特拉华人又转向麦格瓦，用非常温和的语气把酋长们的决定告诉了他。

“我的兄弟被人说成是个说谎的人，”他说，“他的朋友们为这感到很生气。他们要证明他是个说真话的人。把枪给我的俘虏，让他们自己来弄清究竟哪一个是长枪。”

麦格瓦心里明白，这是对他表示不信任，但他还是装出把这看成是对自己的恭维，点头同意了，因为他知道，侦察员这个射技超群的神枪手，一定能证实他说的话是真的。两枝枪很快就交到了两个友好的对手手中。根据命令，他们要越过席地而坐的群众头顶，射击一只偶然放在一棵树桩上的土罐，树桩离他们站着的地方约有五十来码。

海沃德对这种要他和侦察员比赛的主意，心中暗自好笑，但他还是决定在弄清麦格瓦的真正意图前，决不暴露自己的真相。他小心翼翼地举枪朝目标瞄了三次，然后开了一枪。子弹打中了树桩，离瓦罐只有几英寸。人们一齐满意地喊了起来，都认为这是他枪法高明的证明。就连鹰眼也频频点头，仿佛在说，海沃德打得比他原来想的要好。但他自己却丝毫没有要和这个神枪手一比高低的表示，而是倚着枪杆站立一分多钟，像是完全陷入了沉思，直到刚才递枪给他的年轻印第安人过去拍拍他的肩膀，和他说话，他才从这种恍惚的神情中惊醒过来。那人用十分蹩脚的英语问道：

"这个白脸孔能打败它吗?"

"能，休伦人!"侦察员大声回答，用右手举起那枝短短的来复枪，朝麦格瓦挥动着，这枝枪在他的手里，看上去轻得简直像一根芦苇。"是的，休伦人，我现在就可以打死你，世上没什么力量能挡住我！要是我决定把这颗子弹送进你的心脏，眼下我要比飞鹰抓鸽子还有把握！我干吗不这么做呢？干吗？因为我这白人天性不让这么做！而且，要是这么做了，说不定会让柔弱无辜的人遭难。如果你也知道有上帝的话，那就得衷心感谢他——因为你有理由感谢他。"

侦察员满脸通红，眼睛中冒着怒火，威风凛凛地屹立着。这一切产生了一种神秘感，使所有的观众深深感到敬畏。特拉华人都紧张地屏息等待着。麦格瓦尽管对自己的敌人的克制能力放心不下，但他还是站在众人中间，镇静地一动不动，就像在那儿生了根似的。

"打败它。"站在侦察员身旁的特拉华青年又对他说。

"打败什么啊，傻瓜！——什么啊!"鹰眼朝他大声嚷嚷道，依然怒气冲冲地把手中的枪举在头顶挥动着，虽然他的眼睛已经不再盯住麦格瓦了。

“要是这个白人真是他说的那个战士,”那位年老的酋长说,“就让他打得离目标近些。”

侦察员大声笑了起来——在海沃德听来,这是一种令人胆战心惊的不自然的声音——接着,把枪猛地往伸出的左手一甩,就在这时,枪声响了,只见那只瓦罐的碎片四处飞散,撒满一地。几乎就在这同时,只听得咣啷一声,他已把那支来复枪轻蔑地扔到地上。

人们看到这个不寻常的场面,首先感到的是惊讶和钦佩,接着,人群中不断响起低语声,而且声音愈来愈高,最后终于变成了一片嘈杂声,这表明观众中有了两种截然相反的意见:一部分人毫不掩饰地对这种罕见的枪法表示满意,但更多的人却认为这枪打得这么准,纯属偶然。海沃德见此,也立刻坚持这种对自己有利的意见。

“这全是碰巧!”他大声嚷嚷道,“哪有不瞄准就开枪的!”

“碰巧?”鹰眼激动地重复了一句,此刻,他已顽固地决定要不顾一切危险来保持自己的身分,完全不理睬海沃德要他默认这一骗局的暗示。“难道那边那个撒谎的休伦人,也认为这是碰巧吗?也给他一支枪,让我们面对面来试一试,既无掩护,也不躲闪。让老天爷和我们的眼睛来决定我们之间谁是谁非吧!少校,我是不会提出和你比高低的,因为我和你一样是白皮肤,而且咱们效忠的是同一个主人。”

“这个休伦人是个说谎的,这是再明显也没有了,”海沃德冷冷地回答说,“你不是已经亲耳听到他硬说你就是长枪吗?”

谁也说不准执拗的鹰眼下一步还会想出什么激烈的主张,鲁莽地来证明自己的身分,幸好这时那位年老的特拉华人又开口插了话。

“从云端里飞来的鹰,爱什么时候飞回去就可以飞回去。”老人

说。“把枪给他们。”

这一次，侦察员贪婪地把枪握得紧紧的；麦格瓦虽然用妒忌的目光注视着这位神枪手的一举一动，但已经用不着再有什么疑惧了。

“现在，让我们当这些特拉华人的面，来证实谁是更好的射手吧。”侦察员大声说，一面用他那抠过不知多少次扳机的食指叩打着枪托。“少校，你看见挂在那边树上的那只葫芦了吧！要是你真是个有资格在这边境服役的神枪手的话，你就把那东西打碎给我看吧！”

海沃德朝那目标看了看，准备再做一次比赛。这种葫芦是印第安人常用的小器皿，用一根鹿皮绳挂在一株小松树的枯枝上，离他们站的地方足有一百码的距离。人类的自负这种感情是非常复杂微妙的。这个年轻军人，虽然明知这些印第安人裁判的赞扬毫无价值，但他此刻已经忘了他希望比赛取胜的原有动机了。人们都已看到，海沃德的枪法显然是不容轻视的，而他这时又决定要使出浑身解数来。即使他的生死存亡都在此一举，他也不会比这次瞄准得更为沉着慎重了。他开了一枪；三四个年轻的印第安人等枪声一响，立刻就奔向前去；从他们的喊声里知道，那颗子弹穿进了树身，离规定的目标只差一点点。战士们一齐欢呼，表示赞叹；接着，他们便转眼用探询的目光，看着那位对手的一举一动。

“对皇家驻美英军来说，这点本领也许是够了！”鹰眼说着，又露出了他那种无声的、会心的微笑；“可要是我也常常像这样偏离目标这么远的话，那很多貂鼠至今还会留在林子里，它们的皮也不会到太太小姐们的手笼上去了；很多嗜血的明果人也不致丧命，至今还可以在这些殖民地之间为非作歹了。我希望这只葫芦的女主人家里还有这种葫芦，因为这一只是再也不能盛水了！”

侦察员在说着这些话时，一面已装好弹药，扳好扳机；说完话，

他便伸出一只脚,站后一步,慢慢地举起枪口,动作稳健、均匀,对着一个方向。等到枪口完全举平时,又停了一会儿,不颤不动,人和枪仿佛都由石头雕成似的。就在这时候,火光一闪,子弹飞射出去。那几个年轻的印第安人又跳着向前奔去;但从他们寻找时焦急的样子和失望的神色,可以清楚地看出,他们根本没有找到子弹的痕迹。

"去吧!"老酋长用极其厌恶的声调对侦察员说,"你是一只披着狗皮的狼。我要和英国佬的长枪说话。"

"唉! 要是我手里的是使得你们叫我长枪的那件武器,那我一定要打断那条绳子,让葫芦掉下来,而不让打破葫芦!"鹰眼答道,丝毫不为对方的态度所干扰。"你们这伙傻瓜,要是你们想找到这一带森林里最好的神枪手打的弹孔,那你们就得朝那东西的里面瞧一瞧,别在它的周围瞎找啦!"

那几个印第安小伙子立刻懂得了他的意思——因为这一次他是用特拉华语讲的——他们从树上拉下那只葫芦一看,就欢呼着把它高高举了起来,让大家看底部的一个洞;原来子弹从葫芦上方当中那个小孔穿进,然后从底部穿了出来。看到这一出乎意外的表演,在场的每个战士都发出热情响亮的欢呼声。这一来,问题立刻解决,鹰眼拥有的使人生畏的名声,也就完全确立了。那些本已转向海沃德的好奇、钦佩的目光,现在终于又落到侦察员那饱经风霜的躯体上,刹那间,他也就成了周围那些单纯、质朴的人注意的中心。当这一突然发生的人声嘈杂的骚动稍稍平息之后,那老酋长又恢复了他的盘问。

"你干吗想堵住我们的耳朵?"他对海沃德问道,"特拉华人是傻瓜吗,连小豹子和山猫都分不出来?"

"他们还会发现那个休伦人是只喳喳叫的鸟哩!"海沃德回答说,他也想学着用印第安人那种比喻的言词来说话。

“好吧。我们会弄清究竟是谁想堵住人家的耳朵的。兄弟，”老酋长转过头去看着麦格瓦说道，“特拉华人在听着哩。”

那休伦人见这样开门见山地直接要他说明来意，便站起身来，十分沉着地走到圈子中央，对着那几个俘虏站定，摆出准备讲话的姿势。可是在他开口之前，他先向四周那些紧张地面对着他的脸，一张张慢慢看了过去，仿佛要对满场的听众调节一下自己的表情。对鹰眼，他投去既敬畏又敌视的目光；对海沃德，则流露出有着压制不住的仇恨的模样；见到全身缩成一团的艾丽斯，他简直像不屑看上一眼；但当他看到坚定、庄严而又漂亮的科拉时，他的目光却在她身上逗留了一会，脸上还露出一种很难言传的表情。接着，他便开始以诡谲的言词来实现自己的阴谋诡计。他说的是加拿大语，他清楚地知道，这种语言在场的大多数听众都能听懂。

“大神造人时，使他们有了不同肤色，”狡猾的休伦人开始说，“有的人长得比笨狗熊还黑。大神要这些人当奴隶，要他们一辈子干活，就像河狸那样；起南风的时候，在大盐湖的沿岸一带，你们也许听到过他们的哼叫，那声音比野牛的哞叫还响；那些在盐湖边驶过的大船，像运牲口一样，把他们成群地运来运去。有些人，大神使他们的脸长得比林子里的银鼠还白，他要他们做买卖人；对待他们的女人，他们像群狗，对待他们的奴隶，他们像群狼。大神还给了这种人鸽子一样的本领：翅膀永远不会累；他们的崽子多得像树叶，他们贪得想吞下整个世界；大神让他们说话像野猫子假嚎；他们的心眼像兔子，他们狡猾得像野猪（而不像狐狸），他们的胳臂比鹿腿还长；他们会用话来堵塞印第安人的耳朵；他们心眼多，懂得雇佣战士来为他们打仗；他们的狡诈告诉他们怎样来搜刮世上的财富；他们的胳臂围住了从盐湖岸边到大湖各岛的大片土地。他们的暴饮暴食使他们生了病。老天爷给他们的已经够多了，可他们还要世上的一切。白人就是这样。

“还有一些人，大神使他们的皮肤长得比那边的太阳更红、更亮，”麦格瓦意味深长地指着天边从雾气中冉冉上升的火红的太阳，接着说，“这些人才是他照自己的心意创造的。他将他造出的这片土地给了他们，这片土地上长满树林，林中到处是野味。风为他们清扫出空地；太阳和雨水使他们的果实成熟；白雪来告诉他们感恩的时刻。他们还有什么必要外出旅行啊！在山里就能看到一切！河狸在干活时，他们就躺在树阴下观看。夏天有清风为他们扇凉，冬天有兽皮供他们保暖。如果说他们自己之间还有争斗，这也只是表明他们都是男子汉。他们勇敢，他们正直，他们幸福……”

说到这里，他停了停，又朝四周打量了一下，看看他的这套传说有没有引起听众的同情。他看到大家的眼睛都盯着他，人人都仰起头，鼻孔翕动着，似乎每一个在场的人，都觉得自己能够，而且也真心诚意地愿为自己的民族去报仇雪耻。

“如果说大神使他的红人子孙说不同的语言，”麦格瓦用低沉、平静、忧伤的语调继续说，“那是为了让各种各样的野兽都能听懂他们的话。他把有些人安置在雪地里，让他们和自己的本家熊在一起。他又把有些人安置在靠近太阳下山的地方，也就是通往幸福猎场的大路上。有一些则安置在淡水湖的岸边，而把他最伟大、最钟爱的人，安置在盐湖边的沙地里。我的弟兄们知道这个受宠爱的民族的名字吗？”

“是莱那泼！”二十来个人同声热烈地大喊道。

“是莱尼·莱那泼，”麦格瓦应声说，一面低下头，装出对这一部落的光荣历史表示尊敬，“这是莱那泼的部落！太阳从盐水那边升起，在甜水那边落下，从来没有躲开过他们的眼睛。可是，干吗要我——森林里的一个休伦人——来向一个聪明的民族，讲述他们自己的传说呀？干吗要对他们提起他们的创伤、他们伟大的过去、

他们的业绩、他们的光荣、他们的幸福——还有他们的损失、他们的失败、他们的不幸呢？难道他们当中没有一个人亲眼见过这一切、知道这全是事实吗？我的话完了。不过我的耳朵在听着。”

说话者的话音刚落，大家都一齐转过脸去，眼睛盯住年高德劭的塔曼依。从他到这儿来就坐时起，族长一直没有开过口，几乎没有流露出一丁点儿生气。他坐在那儿，虚弱地弯着身子，看上去对周围的一切都毫无知觉；在刚才开始的那一幕中，侦察员精湛的枪法，表演得一清二楚，有目共睹，可他似乎也一点都不知道。可是，当麦格瓦发出他那抑扬有致的声音时，他却开始露出一点生气，有一两次甚至还抬起了头，像是在倾听的样子。而在那个狡猾的休伦人提到他的部落的名字时，老人连眼皮也张开了，看着面前的人群，那副呆滞的、毫无表情的模样，看上去简直像个幽灵。接着，他努力想站起身来，而且在他的随从的搀扶下，终于站了起来，虽然由于虚弱，有些摇摇晃晃，但由于姿态尊严，仍显得威风凛凛。

“谁在对莱那泼的子孙发号召呀？”他用一种低沉的喉音问道。由于大家都屏息静听着，这声音仍能听得很清。“谁还在提过去的事！还不是一个卵变成一条蛆，一条蛆变成一只苍蝇，最后一死了之吗？干吗还要对特拉华人提过去的幸福？还是为现在的幸福多多感谢曼尼托[1] 吧！”

“说这些话的是个怀安多特人[2]，”麦格瓦朝那老人站着的平台走近几步，说，“他是塔曼依的朋友。”

“朋友！”那位长者重复了一句，他的额上陷进了一条深深的皱纹，射出两条严峻的目光，由于为人严正，还在中年时起，就使他有了这种令人生畏的目光。“明果人是世界的主宰吗？一个休伦人

---

① 北美印第安人信奉的自然神。

② 即休伦人。

到这儿来干什么呀?”

“为了正义。他的俘虏在他的兄弟们这儿。他是为要回自己的俘虏来的。”

塔曼侬把头转向一个随从的老酋长,听了他对这件事的简单说明。然后,他又转过脸来对着麦格瓦,非常专注地朝他打量了一会,最后才用一种低沉的不很高兴的语气说:

“正义是伟大的曼尼托的法律。孩子们,给来人吃些东西。然后,休伦人,带着你的人走吧。”

族长宣布了这个庄严的决定后,便坐了下来,重又闭上眼睛,似乎他更喜爱的是重温经历过的那幕幕映现的影像,而不是观看尘世间的这些睁眼可见的景物。对于这样一个决定,特拉华人中也没有一个人胆敢嘀咕一声,更不用说要反对他本人了。塔曼侬的话刚说完,就有四五个年轻战士来到海沃德和侦察员背后,敏捷地用绳子把他们反绑起来。海沃德由于全神贯注地照顾着那个快昏过去的可爱姑娘,以致还没意识到他们的意图,就被绑了起来。鹰眼则认为,虽然这些特拉华人含有敌意,但仍不失为一个优秀的种族,所以也就没有反抗而顺从了。但要是他能完全听懂刚才那番对话所用的语言,也许他的态度就不会这样消极了。

麦格瓦在上前接收俘虏以实现自己的目的之前,先以胜利的目光朝周围的全体与会者扫了一眼。他知道,这两个男人已不可能再进行任何抵抗了,于是便把目光转到自己最看重的人身上。可是,他遇到的是科拉那镇静、坚定的目光,从而又使得他的决心开始动摇起来。于是,他又想起了以前用过的手段,把艾丽斯从倚着的一个战士的臂弯里接了过来,一面招呼海沃德跟着走,一面打手势叫围着的人群让出路来。可是,科拉并没有像他期望的那样,任凭一时的感情冲动行事,而是奔到了那族长的脚下,大声喊道:

“公正、尊敬的特拉华人,我们全要仰仗您的智慧和权力来搭

救了！请别听信那个狡猾、残忍的魔鬼的话，他是在用谎言来玷污您的耳朵，为了满足自己血腥的私欲。您年高德劭，见过世上的种种罪恶，您一定知道怎样来使不幸的人少受它的祸害的。"

那老人的眼睛又沉重地睁开了，他再次看着人们。当科拉打动人心的祈求声传进他的耳朵时，他的眼睛也慢慢地朝她转了过去，最后停在她身上，盯住她看着。科拉已经跪了下来，双手紧握，按在胸前，像一尊美丽的女性雕像似的，以一种崇敬的心情，抬头仰望着老人那衰老而威严的面容。塔曼依脸上的表情渐渐在变化，茫然若失变成了钦佩赞美，流露出智慧的光芒。也就是这种智慧，在一个世纪前，曾使他常用他年轻的热情，来感染过无数特拉华人。他不用人搀扶，而且看来是毫不费力地站了起来，以坚定得使听众惊奇的声音问道：

"你是什么人？"

"一个女人。一个受憎恨的民族的女人——一个你们所说的英国佬。可她从来没有伤害过您，而且，即使她想这样做，她也没有能力来伤害您的人民。现在，她在向您求救。"

"告诉我，孩子们，"族长向周围的人做着手势，声音沙哑地问道，虽然眼睛仍然盯着跪在地上的科拉，"特拉华人现在扎营的地方是在哪儿？"

"在易洛魁人的山里，在霍里肯的晶莹泉水旁。"

"打从我喝了家乡河里的水以来，许多个炎热的夏天来了又去了，"族长接着说："明匡[①] 的子孙是最正直的人；可是他们太渴了，把那儿的河水全给占了。难道他们走得这么远，又跟着我们到

① 指威廉·宾（William Penn，一六四四——一七一八），他于一六八一年受英王所赐成为宾夕法尼亚殖民地的业主，以开明治理殖民地著称，对待当地土著特拉华人也较友好。"明匡"是特拉华语，意为"羽毛"，特拉华人听见白人把写字的羽毛笔叫做 Pen，也就误把它和宾（Penn）这个姓混为一谈，称威廉·宾为"明匡"。

了这儿了吗?”

“我们什么人也没有跟,也没想要任何东西,”科拉答道,“我们是被强迫当做俘虏带到你们这儿来的,我们现在只求能够平平安安地回到我们自己的地方去。您不是这个民族的塔曼依吗? 不是这个民族的父亲、法官,我甚至要说是先知吗?”

“我是多年的塔曼依啦。”

“大约在七年前,在这片殖民地的边境地带,曾经有一个您的族人落到了一个白人首领的手中。他自称是善良、正直的塔曼依的后人。‘走吧,’那白人听了之后对他说,‘看在你先辈的份上,我放了你。’您还记得那个英国首领的名字吗?”

“我记得,在我还是一个贪玩的孩子的时候,”族长带着上了年纪的人特有的回忆答道,“我站在海滨的沙滩上,看到一只大船,从太阳升起的地方驶过来,它的翅膀比天鹅还白,比飞鹰的翅膀更宽。”

“不,不;我说的不是那么久远的时候,而是不久前,我的一个亲人对您的后代给的恩惠。您的那个年轻战士记得这件事的。”

“是不是英国佬和荷兰人为争特拉华人的猎场开仗的那阵子? 那时候,塔曼依还是个酋长,他第一次把弓箭搁到一旁,用上白脸孔闪光的火器……”

“不,不是那时候的事,”科拉插嘴说,“比那近多哩;我说的是昨天的事。一定的,一定的,您一定不会把它给忘了的。”

“就在昨天,”老人十分感慨地说,“莱那泼的子孙还是这个世界的主人! 盐湖里的鱼虾,空中的飞鸟,林中的走兽,全都把他们当成是大酋长哩。”

科拉绝望地低下了头,心中懊丧万分,但她思想斗争了一会后,接着又抬起了漂亮的脸蛋,闪动着晶莹的眼睛,以几乎和族长那神秘的声音一样打动人心的声调,继续说:

“告诉我，您也有孩子吗？”

老人从自己坐的高台上朝台下的科拉望着，他那饱经风霜的脸上露出慈祥的微笑，然后慢慢地把视线转向全场的人，答道：

“整个部落全是我的孩子。”

“为我自己，我一无所求。”科拉把双手痉挛地按住胸口，低垂着头，那绯红的双颊，几乎整个儿埋在散乱地披垂在肩上的乌黑鬈发里，她接着说，“正像您和您的人民一样，尊敬的酋长，我的先辈们造的孽，现在惩罚沉重地落在了他们的子孙身上。可是，那边那孩子，到现在为止，她还不懂得上天发怒的分量有多重。她是个行将就木的老人的女儿。有许多人，非常多的人钟爱她，喜欢她；她是这样善良，这样可爱，决不应该受到这个坏蛋的伤害。”

“我知道，白人是个骄傲、贪心的民族。我知道，他们不仅要占有这个世界，还把他们自己人里面最低下的人也看成比红人的大酋长好。”真挚的老人没有注意到对方感情上的创伤，以及她羞愧得低头快要着地的样子，继续顾自说着，“要是他们带了个皮肤不是雪白的女人回家的话，就连他们族里的狗和乌鸦也会大吠大叫的。可是，让他们还是别在曼尼托面前大声夸口吧！他们在太阳升起时进入这块土地，而在太阳落下时还是得离去的。我曾多次见过蝗虫吃光树上的叶子，可开花的季节总是又来的。”

“是这样，”科拉说，她深深地吸了口气，仿佛从迷离恍惚中醒过来似的；她抬头甩开了闪光的面纱，露出了死一般苍白的面容，和一对与它不相协调的闪闪发亮的眼睛，“可是为什么——不让我们问一声呢？还有一个您的同族人没带到您的面前来哩。求您在让这个休伦人耀武扬威地离开之前，先听一听那个人说的吧。”

一个随从看到塔曼依疑惑地朝四周打量着，便对他说：

“那是条蛇——一个受英国佬雇用的红人。我们把他留下了，准备拷问他。”

“把他带来。”族长吩咐说。

接着，塔曼依重又在自己的位子上坐了下来。当那几个年轻人准备去执行他这个简单明了的命令时，会场上又笼罩着一片深深的寂静，可以清楚地听见，周围林子里的树叶，在晨风的轻拂中，发出瑟瑟的声响。

# 第三十章

您要是拒绝了我，那么你们的法律
　去见鬼吧！
威尼斯城的法令等于一纸空文。
我现在等候着判决，请快些回答我，
　我可不可以拿到这一磅肉？
　　　　——莎士比亚[1]

焦急地等了好一阵子，一直没有一点儿人声打破这会场上的寂静。后来，人群终于动了起来，让出了一条路，随后便又围上了。这时，恩卡斯已经站在人圈的中央。原先大家的眼睛都好奇地注视着那位族长的脸，把他看成自己智慧的源泉，这时却一下子都转过去看着那个俘虏，心里都在暗暗赞美他那笔挺、灵活、完美无疵的身躯。虽然是站在尊严的老酋长们面前，而且又在众目睽睽之下，这个年轻莫希干人泰然自若的态度，却丝毫也没有受到干扰。他不慌不忙地举目朝周围的人仔细打量了一圈，像孩子好奇地注视着什么东西那样，镇静地看着酋长们脸上怀有敌意的阴沉表情。可是，当他最后傲慢地看到了塔曼侬的时候，他的目光也就盯在了这位族长的身上，仿佛把其他人全都给忘掉了。接着，他便悄没声息地慢慢朝前走去，径直走到这位哲人的脚凳跟前。他站在那儿，

---

① 《威尼斯商人》第四幕第一场。

仔细地朝哲人打量着,但并没有引起对方的注意,一直到有个酋长向族长报告他的到来。

“这个俘虏对曼尼托说话用的是什么语呀?”族长问道,连眼也没有睁开。

“和他的祖先一样,”恩卡斯答道,“用的是特拉华语。”

听到这一突然的、出乎意料的宣告,人群中响起一阵低沉的狂叫,这叫声也许比得上狮子显示它的威风时的吼叫——一种表明它将来发怒时会有多大威力的可怕先兆。恩卡斯的话,在这位哲人身上也起了同样强烈的作用,只不过他的表现形式不同罢了。他用一只手遮住眼睛,像是不愿看到这样一个可耻场面的任何形迹似的,一面又以他那低沉的喉音,重复着刚才听到的几个字。

“一个特拉华人!我这一辈子,曾亲眼见到莱那泼的部落被赶出召开议事会议的地方,像一群七零八落的野鹿一样,在易洛魁山中东窜西走!我也曾见过外族人的斧头砍光了我们山谷里没被大风吹倒的树木!我曾见到过林间的飞禽和山里的走兽住进人们的棚屋!可是我还从来没有见过这样卑鄙的特拉华人,竟像一条毒蛇一样,爬进同族人的营地。”

“那是说谎鸟在嚼舌头,”恩卡斯用他那柔和悦耳的声音回答说,“塔曼依听信了它们唱的歌。”

族长惊了一下,把头侧向一边,仿佛要捕捉住这一闪而过的乐声。

“莫非塔曼依在做梦?”他大声说,“他听到的是什么声音呀?是不是冬天已经过去,夏天又要回到莱那泼的子孙中来啦!”

听了特拉华先知这一连串前言不搭后语的话,人们肃然起敬,整个会场鸦雀无声。他的人民完全相信,这些玄妙难懂的话,表明他又在和大神作他们常常进行的神秘交谈了,因而大家都敬畏地等待着这种启示的结果。可是,耐心等待了好一阵子以后,有个年

老的酋长发觉族长已经忘了站在他面前的人，于是就大着胆子，想提醒他面前还有个俘虏。

“冒牌的特拉华人在发抖了，他怕听到塔曼依的话，”他说，“这是条猎狗，只要英国佬给他指个目标，他就会狂吠起来！”

“那么你们呢？”恩卡斯问，严厉地打量着四周，“你们这些狗，法国人给你们扔点吃剩的鹿肉，你们就会高兴得大叫大嚷！”

听到了这一句尖刻的，也许是应得的反唇相讥，许多战士都跳了起来，几十把刀子在空中闪烁；但是有个酋长打着手势，制止住他们即将迸发的怒气，使他们恢复了表面上的平静。这时候，要不是塔曼依做着手势，表示他又将说话，再下去很可能就较难控制了。

“特拉华人！”老人又开口说，“你根本不配用这个名字。我的人民已经有许多个冬天没有见到太阳了；在自己的部落笼罩在乌云下面时外逃的战士，是个双重的叛徒。曼尼托的法律是公正的。是这样；只要河水长流，山岳永在，只要树上的花朵谢了又会再开，一定是这样。孩子们，我把他交给你们，你们秉公发落他吧！”

大家都一动不动，屏着气，默不作声，直到塔曼依说完这最终判决的最后一个字，紧接着，整个部落立刻异口同声地突然发出一片复仇的叫喊，这是他们那残忍意图的一个可怕先兆。就在这种经久不息的、粗野的喊声中，有个酋长提高嗓门，大声宣布：判处这名俘虏受火刑。人群的包围圈散开了。人们的欢呼尖叫和用刑准备工作的奔忙喧闹，混成一团。海沃德在抓住他的人手中发疯似地挣扎着；鹰眼不安地朝四周打量，神态显得特别焦虑；科拉又跪倒在族长的脚下，再次祈求他的宽恕。

在这整个难堪的时刻里，只有恩卡斯一人依然保持着平静。他用冷冷的目光看着准备工作的进行。当那些施刑人过来抓他时，他挺起胸膛，坚定地看着他们。他们中有个可能是最为凶狠粗

暴的战士，抓住了恩卡斯的猎衫，用力一下子就把它从身上撕了下来。接着，他发疯似地欢呼一声，跳到这个不加抵抗的俘虏面前，准备把他拉到柱子上去受刑。可是，就在他表现得最无人性的时候，突然仿佛有一种超自然的力量，为恩卡斯挡住了这个土人；他突然瞪目张口，吓得全身不能动弹。他动作缓慢地举起手来，用一个手指指着俘虏的胸口。他的伙伴们都惊讶地拥到他的身边，大家都像他一样目不转睛地注视着俘虏的胸口，那儿刺着一只小小的乌龟，蓝蓝的颜色，非常漂亮。

恩卡斯一时间享受着胜利的喜悦，对这种场面镇静地微笑着。接着，他傲慢地高举起手来一挥，让大家退后一些，然后以帝王般的姿态，当着族人的面向前走去，一面提高嗓门大声说道，声音压倒了群众中的低声惊叹：

"莱尼·莱那泼的子孙们！我的宗族支持着整个宇宙！你们这个软弱的部落，是立脚在我的甲背上的！难道说，特拉华人点燃的火，能烧死我祖先的子孙吗？"他骄傲地指着自己身上朴素的纹章，接着说，"从这样的祖先传下来的血，一定会把你们的火焰浇灭！我的宗族是一切民族的祖先！"

"你是什么人！"塔曼依站起身来问道，这倒不是因为他听到了这个俘虏说的话里的意思，而是那令人吃惊的语调。

"恩卡斯，钦加哥的儿子，"俘虏谦逊地回答说，同时把面对群众的脸转了过来，朝族长低下了头，以对他的地位和高龄表示敬意；"伟大的昂内密斯[①] 的子孙。"

"塔曼依的最后日子快到了！"族长大声说，"白天终于要来代替黑夜了！我感谢曼尼托，现在已经有个人可以来代替我主持议

① 特拉华语，即乌龟。

事会议了。恩卡斯,恩卡斯[1] 的子孙找到啦!让快要离世的鹰看一看正在升起的太阳吧。"

年轻人悄无声息地,但是骄傲地步上平台。在那里,激动、惊异的群众全都可以看到他了。塔曼依伸直双臂,把恩卡斯扶在面前,仔细地察看着他那张漂亮的脸上的每个细微部分,他那看个没完的欣喜目光,表明他正回忆起过去那些幸福的岁月。

"莫非我仍是个小伙子?"弄糊涂了的先知最后大声说,"我一直都在做梦?梦见下了那么多场雪?梦见我的人民像沙土一样被吹散?梦见那么多英国佬,比树上的叶子还多?塔曼依的箭连小鹿都吓不了;他的胳臂瘦得像枯树枝;跑起来连蜗牛也比他快;每当他们去和白脸孔厮杀时,恩卡斯[2] 总是冲在他前面!恩卡斯[3],是他这个部落里的豹子,是莱那泼族的长子,是莫希干人最聪明的酋长!告诉我,你们这些特拉华人,是不是塔曼依睡了一百个冬天啦?"

他的话说完后,场上一片鸦雀无声,这充分说明人民对他们的族长和大神的交往深怀崇敬。没有一个人敢回答一句话,大家都屏息听着,等着他说下去。恩卡斯一直像个受宠的孩子那样,怀着热爱和崇敬的心情注视着族长的脸,这时,他凭着自己公认的崇高地位,开口做了回答。

"打从塔曼依的战友[4] 领着自己的族人出战以来,"恩卡斯说,"他的族里原来一起战斗的四大首领,后来都战死了。很多酋长身上都流有乌龟的血,可是他们从地里来,又全都回到地里去了,眼下只剩下钦加哥和他的儿子啦。"

---

① 年轻的恩卡斯的祖父也叫恩卡斯。

②③ 均指恩卡斯的祖父老恩卡斯。

④ 指恩卡斯的祖父老恩卡斯。

“不错……不错。”族长回答说；一阵回忆驱散了他全部美好的幻想，使他重又立刻记起本族的真实历史。“我们的聪明的酋长们常常说起，这个血统悠久的宗族中，至今还有两个战士住在英国佬占去的山里。为什么他们在特拉华人议事会议上的席位空了这么久呢？”

年轻人听到这几句话，便把表示敬意一直微微低垂的头抬了起来；同时，为了让大家都能听到，他提高了嗓门，仿佛要把他的氏族的行动方针，来个总的说明。他大声说：

“从前，我们生息在能听到盐湖怒吼的地方。那时候，我们是这片土地的主人和酋长。可是，当每条小溪边都出现一个白脸孔的时候，我们便跟着麋鹿，返回到我们的民族出生的那条河边①。后来，特拉华人全走啦！其中只有极少几个战士留下来饮用他们喜爱的河水。当时，我的长辈们说：‘咱们就在这儿打猎吧，这条河里的水是流到盐湖里去的。要是咱们向着日落的方向走，那咱们就会看到那些河里的水是流进淡水湖的；在那里，莫希干人都会像盐湖里的鱼一样，死在那些清水泉里。而在这里，等到曼尼托做好准备，说声“走吧”的时候，咱们就可以顺着这条河回到盐湖边，重新收回咱们的一切。’特拉华人，这就是乌龟族子孙的信念！我们的眼睛看的是升起的太阳，不是落下去的太阳！我们只知道它从哪儿来，不知道它到哪儿去！这也就够啦！”

莱那泼的子孙们怀着一种迷信的崇敬心理倾听着恩卡斯的话，甚至觉得年轻酋长那富于形象的语言里，也有一种神秘的魔力。恩卡斯也用敏锐的目光，注视着他简短的解释产生的效果，直到看到听众都很满意，他才逐渐放下原来摆出的权威架势，向拥在塔曼依高高的座位周围默不作声的人群看过去。直到这时候，他

① 指赫德森河，莫希干人原住赫德森河上游。

才第一次看到鹰眼被绑着站在那儿。他急忙走下台来，排开众人，来到朋友跟前，然后立刻用刀子猛地一下子把绳子割断，跟着挥手要人群让开。印第安人都默默地听从了，等他回到人群中间，才又聚拢来重新围上圈子。恩卡斯携着侦察员的手，把他带到族长的跟前。

"族长，"他说，"看一看这个白脸孔吧；他是个正直的人，是特拉华人的朋友。"

"他是明匡的儿子？"

"不，他是一个英国佬熟悉、麦柯亚人害怕的战士。"

"凭他的功绩，他获得了什么称号？"

"我们叫他鹰眼，"恩卡斯用特拉华语答道，"因为他打起枪来百发百中。明果人都知道他，他们有很多战士在他手里送了命；他们管他叫长枪。"

"长枪！"塔曼侬喊了起来，他睁开眼睛，严厉地注视着侦察员，"我的孩子不该把他叫做朋友。"

"我这样叫他，是因为他确是这样一个人，"年轻的酋长态度非常镇静，然而十分坚决地答道，"如果特拉华人欢迎恩卡斯，他们就该和鹰眼做朋友。"

"这个白脸孔杀了我好多小伙子，他是以杀害莱那泼人出名的。"

"要是哪个明果人在特拉华人耳边说过这样的话，那只能说他是只说谎鸟。"侦察员接口道，他认为，现在是他起来辩明自己没有犯这些莫须有罪行的时候了。他说的就是他与之讲话的这位族长用的语言，而且又用自己特有的想象力来丰富他所表现的印第安人风度。"如果说我杀过麦柯亚人，那就是在他们的议事会议上，我也不会否认。但要是说我的手曾有意伤害过一个特拉华人，那是违反我的天性的，因为我对特拉华人，对他们这个部落的一切，

都是友好的。”

战士们当中响起一片轻轻的喝彩声，他们互相交换着眼色，仿佛这才开始发觉自己的错误似的。

“那个休伦人在哪儿？”塔曼依问道，“是不是他堵住了我的耳朵？”

麦格瓦——他在恩卡斯获胜时的心情是可想而知的，这儿也就不必赘述了——听了这问话后，大着胆走到族长的跟前。

“公正的塔曼依是不会扣住休伦人请他暂管的人的。”他说。

“告诉我，我兄弟的子孙，”族长避开了刁狐狸那张阴沉的脸，而高兴地把目光转到恩卡斯的脸上，问道，“对你来说，这个休伦人有没有一个胜利者的权利？”

“没有。豹子也许会掉进女人设下的陷阱，可它仍旧有力量，而且也懂得怎样跳出来。”

“那么长枪呢？”

“他在笑那些明果人哩。去吧，休伦人！去问问你们的婆娘，熊是什么颜色的！”

“那一起到我们营地里来的陌生人和那个白脸姑娘呢？”

“应该任凭他们自由地上路。”

“还有这个休伦人交给我的战士看管的那个女人呢？”

恩卡斯没有回答。

“那么，这个明果人亲自带到我们营地里来的那个女人呢？”塔曼依态度严肃地又重复了一声。

“她是我的！”麦格瓦朝恩卡斯得意洋洋地挥着手，大声嚷道，“莫希干人，你知道她是我的！”

“我的孩子还没说话啊，”塔曼依说着，一面想看一看年轻人脸上的表情，可是对方忧伤地把脸转了过去。

“是这么回事。”恩卡斯低声回答。

接着是一个短暂的、令人难忘的沉默，从这里可以清楚地看出，大家虽然承认这个明果人的要求有道理，但心里却是非常不愿的。最后，那位惟一可以做出决定的哲人以坚定的语气说：

“休伦人，走吧。”

“公正的塔曼侬，是和他来时一样空手回去，还是满带着特拉华人的信义回去呢？”狡猾的麦格瓦问道，“刁狐狸家室空空，让他有个自己人助他一把吧。”

老族长沉思了片刻，接着，把头挨近身边一个可敬的同伴，问道：

“我没听错吧？”

“是的。”

“这个明果人是不是酋长？”

“是他部落里的首领。”

“姑娘，你愿意吗？一个优秀的战士要娶你做妻子。去吧！你的后裔不会断绝了。”

“我宁愿后裔断绝，”吓得发抖的科拉大声喊了起来，“也比受这种屈辱好上千万倍！”

“休伦人，她的心在自己父母的篷帐里。一个不情愿的姑娘，是会造成一个不幸福的家庭的。”

“她这是用她们民族的那一套在说话，”麦格瓦用讥讽的目光朝科拉看了看，说，“她是生意人的族里出身的，打算拿美貌来讨价还价哩。请塔曼侬发话吧。”

“给你贝壳串珠来换吧，还有我们的敬意。”

“麦格瓦只要他寄托在这儿的这个女人，别的什么也不要。”

“那就把你的人带走吧。伟大的曼尼托不许特拉华人做不公正的事。”

麦格瓦走上前去，紧紧地抓住了他的女俘的胳臂；特拉华人都

默默地退到后面;科拉仿佛意识到再抗议已经毫无用处,也就不再反抗而准备屈从于命运的安排了。

"等等,等一等!"海沃德跳上前去大声喊道,"休伦人,行行好吧! 她的赎金会使你成为全族最富有的人的。"

"麦格瓦是个红人,他不要那些白人的小串珠。"

"金子、银子、火药、子弹——凡是一个战士需要的,都将送到你的棚屋里;一切东西,只要最伟大的酋长用得上的。"

"刁狐狸是很坚决的,"麦格瓦大声嚷道,使劲摇动着他的手——它正紧抓住不加反抗的科拉的胳臂,"他要报仇!"

"万能的主啊,"海沃德极度痛苦地交叉紧握十指,高声喊道,"这样的事怎能容许! 我求求您,公正的塔曼依,行行好吧!"

"特拉华人的话已经说出口啦,"老族长答道,他闭上眼睛,坐了下去,仿佛精力和体力都已相当疲困。"男子汉言无二诺啊。"

"一个酋长不该浪费时间来收回他说出的话,这是合理的,"鹰眼说道,一面对海沃德挥手,叫他不要再出声,"可是,每个战士在用战斧朝俘虏的头上砍去前,先好好想一想,也是明智的。休伦人,我并不喜欢你,而且也不能说,我对哪个明果人留过多少情。因此可以断定,要是这场战争不马上结束的话,你们一定还有更多战士将在林子里尝到我的厉害。现在,你自己去决定吧,你要把这样一个女人作为俘虏带回营地,还是愿意把我这样一个人带回去? 你族里的人看到我这样一个人放下武器,可是会大大高兴的。"

"长枪愿意为这个女人拿出自己的生命?"麦格瓦犹豫了一下,问道;他已经准备要带着俘虏离去了。

"不,不,我不是这个意思,"鹰眼答道,他看到麦格瓦听到他的建议时那股热切的样子,便转而谨慎地做了后退,"拿一个壮年有为的战士,哪怕换一个边境最好的姑娘,也是不对等的。我的意思是,我可以同意现在就到冬季营地里去——至少待六个星期,直到

树叶子变色——条件是你要释放这个姑娘。”

麦格瓦摇摇头，一面不耐烦地做着手势，要人群让出路来。

“那么，好吧，”侦察员像个尚未拿定主意的人那样犹豫不决地说，“我再把我的鹿见愁搭上吧。你可以相信一个经验丰富的猎人的话，在这一带，是没有一支枪能比得上它的。”

麦格瓦对此仍然不肯作答，他继续要人群散开。

“也许，”由于麦格瓦对这种交换表示冷淡，侦察员那装出的镇静也维持不住了，“也许我可以把使用这一武器的本领，全部教给你的小伙子，这该可以消除我们看法上的差别了吧！”

特拉华人仍然挤在麦格瓦的四周，形成了一条无法通过的地带，他们心里都希望他能接受这个友好的建议。麦格瓦凶暴地吆喝着，要大家给他让出一条路来，他还朝塔曼依瞥上一眼，威胁着要再度吁请他们的“先知”来主持公道。

“注定了的事，迟早总要发生的，”鹰眼愁容满面，无可奈何地把脸转向恩卡斯，接着笑道，“这恶棍知道他的有利条件，所以决不会松手！孩子，上帝保佑你，你已经在自己的同族人中找到了朋友，我希望他们能像你遇见过的有的白人那样忠实可靠。就我来说，迟早总有一死；现在死了，只有几个人为我哭丧，倒也是件好事。总之，看来这班魔鬼是一定要设法弄到我的头皮才会甘心的，所以从长远来看，迟早一天两天，也就没有多大区别了。愿上帝保佑你们。”这个皱眉蹙额的森林居民，说着把脸转向一边，但随即又回过头来，带着渴望的神情看着小伙子，接着说：“恩卡斯，我一向爱你和你的父亲，尽管我们的肤色不同，才干也有些不一样。告诉大酋长，即使在最困难的时刻，我也始终没有忘记他。至于你，但求你在幸福的时刻有时能想起我。孩子，你可以相信，不管天堂有一个还是两个，在另一个世界里，一定会有一条道路，使正直的人重又相聚的。在我们藏枪的地方，你会找到我那枝枪的。看在我

的分上,你就拿去留在身边作个纪念吧。听着,孩子,你们的民族习惯是赞成复仇的,那你就放手一点用它来对付明果人吧。这多少可以减轻你因失去我感到的悲痛,心里会好受一些。休伦人,我接受你的条件,把这个姑娘放了吧,我是你的俘虏了!”

这一悲壮的建议,在群众中引起一片抑制着的,但依旧可以清楚地听到的赞扬声;即使是特拉华战士中最凶暴的人,对这种英勇的自我牺牲精神也表示钦佩。麦格瓦停住了,可说是焦急地犹豫了一会儿;接着,他朝科拉瞥了一眼,脸上流露出一种残暴和钦佩奇怪地混合在一起的表情,然后下定了最后的决心。

他把头向后一仰,表示看不起这种提议,用坚定不移的语气说:

“刁狐狸是伟大的酋长,他的主意是决不会改变的。走吧,”他又接着说,同时伸出一只手,搭在科拉的肩上,由于过分亲昵,并没有推动姑娘向前,“休伦人不兴说空话;咱们走吧!”

姑娘向后退了一步,对这种轻佻无礼的举动,显出了高傲的女性的矜持;她那乌黑的眼睛中闪着光芒,颊上泛起一片红晕,红得像晚霞,一直红到鬓角。

“我是你的俘虏,到时候,我自然会跟你走的,哪怕去死也不怕。用不着对我施加暴力。”她冷冷地说;跟着,她立刻把脸转向鹰眼说:“慷慨好义的猎人!我衷心感谢你。你的建议没能实现,事实上我也不能接受;可是你仍能帮我做些别的事,甚至比你的那番好意更值得。你看看那个疲惫不堪、无可奈何的孩子吧!在你没有把她带到白人居住区以前,千万别离开她。至于她的父亲会怎样来奖赏你,”她紧握住侦察员粗糙的手说,“那我就不用说了,因为像你这样的人,是不会在乎什么奖赏的;但他会感谢你,为你祝福。相信我,一个正直的老人的祝福,是会感动上苍的。天啊!在这可怕的时刻,我真盼望能听到他说一句祝福的话啊!”她哽咽着

说不下去了;沉默了一会后,她又走到扶着她失去知觉的妹妹的海沃德身旁,好不容易抑制住女性脆弱的感情,用更低微的声音继续说:"对于这个将要属于你的宝贝,我用不着告诉你应该怎样爱护她了。海沃德,你爱她,哪怕她有一千个缺点,你也看不出来的。她是个非常善良、文雅、温柔、可爱的姑娘;在她的身心里,没有一点儿瑕疵会使你们当中最骄傲的人感到嫌厌。她美丽,啊!她是多么美丽啊!"科拉伤心地、充满深情地把自己那美丽的,但略为逊色的手,放在艾丽斯粉雕玉琢的额上,并且为她分开披散在眉边的金发;"而且她的心灵也和她的皮肤一样纯洁无疵!我还有很多话要说——也许比理智能允许的还多,可是我不想让你和我自己更难过……"她把脸伏在妹妹的身上,声音也轻得听不见了。经过一次长久的、热烈的亲吻之后,她站起身来,一脸死色,可是火热的眼睛中没有一点泪水。她转过身去,重又恢复了原先那种高傲的态度,对着那印第安人说:"好吧,先生,要是你要我走的话,现在我就跟你走吧。"

"好,走吧,"海沃德大声说着,让艾丽斯靠在一个印第安姑娘的怀中,"走,麦格瓦,走!这些特拉华人有他们的法律,不让他们来阻拦你,可是我——我可没有这种义务。走呀,你这个恶魔!干吗还拖拖拉拉的?"

听到这种要跟他走的威胁,麦格瓦的脸上露出了难以形容的表情。开始显得很高兴,但接着就又立刻变成一种狡猾冷漠的表情。

"林子的门是敞开的,"他乐意地回答说,"大方的手[1]就来吧!"

"等一等,"鹰眼喊着,一把抓住海沃德的胳臂,怎么也不让他

① 指海沃德。

走，“你不知道这魔鬼的诡计。他会把你引到有埋伏的地方杀了你的。”

“休伦人！”恩卡斯插嘴说，他为了服从本族的严格风习，迄今一直在旁注意地听着，没有吱声，“休伦人，特拉华人的公正，是从曼尼托那里来的。你看看那太阳，眼下它已经升到那棵梅树的高枝上。你走的路是开阔的，也是不长的，太阳到了树顶的时候，就会有人追上你的。”

“我听到一只乌鸦在哇哇叫哩！”麦格瓦挖苦地笑着叫嚷道，“去你的吧！”他朝慢慢地给他让路的人群挥动着手，接着又说：“特拉华人的裙子在哪儿呀？还是把他们的刀枪弓箭送给怀安多特人吧！他们将照样有鹿肉可吃，有玉米可锄！你们这班狗！兔子！贼！——我啐你们一脸！”

特拉华人听着麦格瓦临走时的嘲笑、谩骂，谁也没有吱声，场上出现一片死一般的不祥的沉默。麦格瓦一面嘴里谩骂着，一面得意洋洋地带着他的俘虏，仗着印第安人那不容违背的殷勤好客习惯的保护，毫无阻拦地一直往森林里走去。

# 第三十一章

把看管辎重的孩儿们都杀了！这分
明是违反了战争的规矩。
哪儿看见过——你听着——这样卑
鄙无耻的勾当！
你凭良心说句话，看见过没有？
——莎士比亚[①]

人群一直在原地一动不动，仿佛被某种有助于休伦人的力量钉在那儿似的，眼睁睁看着敌人和他的俘虏离去；可是等他们的影子一消失，场上立刻群情激动，一片喧哗。恩卡斯起先也依然站在高台上，注视着科拉的背影，直到她的衣服的颜色和树叶分辨不清时，他才走下台来，默默地穿过人群，走进他不久前刚从里面放出的那座棚屋。有几个较为认真、细心的战士，看到从旁而过的年轻酋长眼中射出愤怒的光芒，便也跟着来到他选做考虑问题的地方。塔曼依和艾丽斯都已被人扶走了，女人和孩子也已奉令散去。在这重要的时刻里，整个营地就像一窝受到打扰的蜂似的，等待着蜂王出来率领它们作某种重要的长途飞行。

终于，有一个年轻战士从恩卡斯的屋子里出来了，他踏着庄重的步伐，不慌不忙地走到一棵长在平台石缝里的小松树跟前，他从

① 《亨利五世》第四幕第七场。

树身上剥下树皮，然后默不作声地走回棚屋。跟着马上又出来一个人，他折去了树上的全部桠枝，使它只剩下光秃秃的树干。第三个人又出来在树干上涂上一条条的深红色。酋长们这一切打算开战的表现，使得大家都忧心忡忡，保持着一种不祥的沉默。最后，年轻的莫希干人重又出现了。不过这时他的衣服已经全部脱去，只留下了腰带和绑腿；他那张俊美的脸，有半边已被涂上了可怕的黑色。

恩卡斯踏着缓慢、庄严的步伐，朝那棵树走去，走到跟前就绕着它兜起圈子来；他的步伐均匀、整齐，很像一种古典舞蹈；同时他还提高嗓子，用他毫无拘束的忽高忽低的声音，唱起了自己部落的战歌。那音调，听起来根本不像人的声音；它时而凄厉，时而哀怨，甚至比得上鸟儿的鸣唱；可是它又会令人吃惊地变调，变得深沉有力，使人不寒而栗。歌词很简单，而且颇多重复，它从对神的祈祷或者是赞颂，渐渐地变成对战士的目的的暗示；在开头和结尾处，都表示了歌唱者对大神的信赖。要是能把他所用的内涵丰富、音调优美的语言译出的话，这首颂歌的大意如下：

曼尼托！曼尼托！曼尼托！
你伟大，你仁慈，你英明！
曼尼托！曼尼托！
你最公正！

啊！在天空，在云端，我看到了
许多斑点——有黑的，有红的；
啊！在天空，我看到了
无数黑斑！

啊！在林中，在空中，我听到了
大声呐喊——有长呼，有大叫；
啊！在林中，我听到了
高声大喊！

曼尼托！曼尼托！曼尼托！
我软弱，你坚强；我无能；
曼尼托！曼尼托！
给我帮助！

在唱到可以叫做一个诗节的末了时，他总是把声音提得更高，拖得更长，使它特别适于这个诗节里所表现的那种感情。第一节歌词的结尾是庄严的，意在表达一种崇敬的思想；第二节是一种描述，近似警告的意思；第三节便是那种有名的战斗呐喊，出自这个年轻战士之口，简直像混合了战场上一切可怕的声音；最后一节，和第一节相似，是表示谦卑和祈求。这支战歌他一连重复了三次，一面跳着舞，绕那根树干转了三圈。

当恩卡斯刚转完第一圈时，一个庄重的，在莱那泼人中很受尊敬的酋长，也跟着他跳了起来，他唱着同样曲调的歌，可是歌词是他自己的。就这样，战士们一个接一个加入了舞蹈的行列，直到所有有声望和权力的战士，全都参加了这场征募战士仪式。场面变得越来越狂野吓人。随着这种带喉音的、令人胆战心惊的歌声，酋长们的脸色也变得更加凶险可怖了。就在这时候，恩卡斯举起战斧，深深砍进树身，紧接着，提高嗓门大喊一声。这一声呐喊，可称为是他自己的战斗口号。他的这一行动，宣告他已经取得了这次出征的领导权。

这一声号令，激起了整个部落潜在的战斗热情。近百个迄今

为止由于年轻还有些胆怯的小伙子，这时也都疯狂地一齐冲向这根象征敌人的树干，把它割成了一片片的碎片，最后只剩下了埋在地下的树根。在这一场骚动中，大家对这棵树的残枝断干，进行了最无情的战斗，那凶猛的模样，好像真的是在残忍地对付活着的敌人。有的被当做头皮割下，有的挨了锋利、震颤的战斧，还有的受到猎刀致命的劈刺。总之，那种狂热和欣喜之情，表现得如此强烈和鲜明，这表明，这次出征是一场全部落的战争。

恩卡斯砍了一斧之后，便马上走出圈子；他抬头看看太阳，太阳正好升到了他和麦格瓦约定的休战时刻就将结束的位置。于是，他发出一声呼喊，同时立刻以明显的手势宣布了这件事。愤慨激动的人群，便放弃了那场模拟的战斗，发出了尖声的欢呼，准备对敌人进行一场真正的、危险得多的战斗。

一时间，营地里的情景全变了。已经武装起来的、画了战斗花纹的战士，现在平静下来了，仿佛他们根本不会再迸发出什么强烈的感情；而妇女们却唱着歌纷纷从屋子里奔出，在她们的歌声中，欢乐和悲伤奇怪地混合在一起，很难说出究竟是哪一种感情更多。没有一个人闲着。有的携带着自己最心爱的东西，有的扶老，有的携幼，全往傍山的那片林子里走去，那林子，就像一张铺开的碧绿的地毯。塔曼侬和恩卡斯亲切地匆匆谈了几句后，也镇静地朝那儿走去。他和恩卡斯的分别是如此依依不舍，真像一个父亲又要和久别重逢的儿子分手似的。这时，海沃德已把艾丽斯送到一个安全的地方，然后就找侦察员来了，他的脸色表明，他也多么急切地渴望着战斗啊。

鹰眼对土人的这种战歌和征募战士仪式，已经习以为常，因此对刚才的那个场面，并没有流露出有多大的兴趣。他只是偶尔朝那些准备跟恩卡斯上战场的战士瞧上一眼，估计一下他们的人数和素质。对此，他马上就感到满意；因为正如我们所看到的，这位

年轻酋长非凡的能力，很快就把这个部落中的每一个战士，都掌握起来了。看到人力方面的准备已经满意地就绪后，侦察员就指派一个印第安孩子到森林里去，取回他的鹿见愁和恩卡斯的来复枪；这两件武器是他们进入特拉华人营地前藏在那儿的。这是一种双保险的办法：一是如果他们当做俘虏被扣，这两枝枪可以免遭同样的命运；二是与其带着这种防身觅食的武器前来，不如以赤手空拳的受难者出现在这些陌生人面前有利。侦察员选了一个孩子去取他那件宝贝武器，说明他并没有忘记他那小心谨慎的习惯。他料定，麦格瓦决不是独自一人来的；他也知道，在那座林子的整个边缘地带，一定还有不少休伦人的奸细，在监视着他们的新敌人的行动。因此，如果试图由他自己去完成这一任务，对他来说，那是非常危险的；挑一个战士去，也不会有好结果；但如果是一个孩子的话，只要他的意图没有被发觉，那是不会有危险的。当海沃德来到他的身边时，侦察员正镇静地在等待着这件事情的结果。

这孩子受过很好的训练，相当机灵，心中充满年轻人的一切希望和抱负，以能够受到这样的信任而感到自豪；他毫不在意地越过空地，来到林子边，就在离藏枪处不远的地方，窜进了树林。他一躲进灌木丛的枝叶中，黝黑的身子便像条蛇似的，悄悄地爬到了藏宝的所在。他取到了枪支。过不一会，只见他已像支脱弦的箭，飞奔在扎营的台地脚下那条狭窄的小路上，两手各握着一枝枪。当他奔到石岩边，以惊人的敏捷往上飞跃时，林子里突然放来一枪，这说明侦察员的判断完全正确。那孩子以一声低微而轻蔑的喊声回答了这一枪；但紧接着，从另一个隐蔽点又打来了第二枪；这时，孩子已经跳上平台，得意洋洋地高举着手中的枪，以一个胜利者的姿态，向那个有名的，交给他这一光荣任务的侦察员奔去。

鹰眼虽然一直在急切地关注着他的使者的命运，但当他满意地接过自己那支心爱的鹿见愁时，却高兴得一时把别的什么都给

忘了。他用锐利的目光，仔细地检查了自己的宝贝，把火药池打开关上地摆弄了十多遍，又检查了枪机上其他各种同样重要的机件，然后才回过头来亲切地问孩子有没有受伤。那孩子并不答话，只是得意地朝他脸上望着。

"啊！我看到啦，孩子！那伙坏蛋把你的胳臂给打伤了！"侦察员说着，握住这个颇能忍痛的伤员的胳臂，那上面有一处很深的被子弹打中的伤口。"不过不要紧，只要搽上一点捣烂的桤木，很快就会好的。我要在你的胳臂上扎一条贝壳珠带的功绩标志！我的勇敢的孩子！你这么年纪轻轻的，就开始了一个战士的事业，将来可能会带着很多光荣的伤疤进坟墓哩。我见过许多年轻人，他们虽然已经剥到过敌人的头皮，可都没有这种标志！去吧，"扎好以后，侦察员接着说道，"你会成为一个酋长的！"

孩子离开了鹰眼；他对自己的流血，比那最爱虚荣的大臣对自己身上的绶带还要骄傲。他高视阔步地走进了同龄的伙伴群中，成了大家赞扬和羡慕的对象。

可是，这时候，有那么多严肃重要的事要做，因此，这个孩子的刚毅行为，并没有受到往常那样的普遍注意和赞扬。不过，通过这一件事，也使特拉华人摸清了敌人的情况和意图。因此，比那个虽然勇敢，但毕竟柔弱的孩子更适合这类任务的一队人，又被派出去清扫那些隐藏着的敌人。这项任务很快就完成了，因为大部分休伦人知道自己已被发现，便主动撤走了。特拉华人追击到离自己营地相当远的地方，便停下待命，以免冒进而中了埋伏。由于双方都隐蔽了起来，森林中重又恢复了沉寂和平静，仍像一个温和的夏天早晨，在一个幽僻地区能有的那样。

这时候，镇静但仍有些着急的恩卡斯，决定召集起所有酋长，来分配他的兵力。他给大家介绍了鹰眼，指出他是一位可靠又可信的战士；他见部下对这位朋友都表示欢迎后，便派了二十个人交

由他指挥,他们个个都像恩卡斯自己一样,全是机灵、老练、坚决的战士。恩卡斯也让大家知道海沃德在英国军队中的军衔,并准备授予他和鹰眼一样的权力。可是海沃德坚决谢绝这一任命,表示愿意在侦察员部下当一名志愿兵。做了这样安排之后,年轻的莫希干人又给各个土人酋长分别派定了不同任务。由于时间紧迫,他便发出了立即出发的命令。两百多人,精神抖擞、不声不响地按他的命令出发了。

他们顺利地进入了森林,一路上没有遇到任何可以使他们受惊,或者可以给他们提供一些必要情报的人物。到达自己的侦察兵们的隐蔽部后,部队奉命停下来就地休息,首领们集合起来,悄悄地举行了一次"敌前会议"。

在这次会上,提出了好几个不同的行动方案,可是没有一个符合他们那位热情酋长的意思。要是恩卡斯能随心所欲地行事的话,他一定会率领自己的部下,毫不迟延地向敌人冲去,速战速决,尽快决定胜负;可是这样做,势必会和族人们公认的做法和主张背道而驰。因此,即使在眼下这种盛怒的心情之下,即使清楚地想到科拉的危险和麦格瓦的骄横,他还是不得不采取一种审慎态度,耐心倾听使他大为恼火的各种意见。

会议开了好几分钟,但是仍无结果。这时,他们突然发现有个人从敌人方向走来;他那副急匆匆的样子,很容易使人想到,这也许是个敌人派来讲和的使者。但当他走到离特拉华人开会的隐蔽处不到一百码时,他踌躇起来了,仿佛不知道该走哪条路似的,最后干脆停下不走了。这时,所有的眼睛都盯着恩卡斯,似乎在等着他指示怎么办。

"鹰眼,"年轻酋长轻声说,"这人决不能再让他回去和休伦人说话了。"

"他的末日已经来到。"侦察员只简单地回答了一句,便从树叶

中伸出自己那支来复枪长长的枪筒，不慌不忙地朝目标的要害处瞄准。可是，他不但没有扳动枪机，反而重又把枪口放了下来，而且还以他那特有的方式突然高兴得笑了起来。“嗨，我真该死，差一点把这个可怜虫当做明果人啦！”他说，“当我朝他的肋骨瞄准，想找个穿子弹的地方时——恩卡斯，你猜我看到了什么？——我看到了那位歌唱家的笛子！原来这是那个大家叫他大卫的人。他要是死了，对谁都没有利，可要是他活着，只要他的嘴除了唱歌还能干点别的，那在我们归天时，还有点用处哩。如果声音还没有失去作用，那就让我马上去和这个老实朋友谈谈，他一定会发现，我的声音要比鹿见愁的声音好听多啦！”

说着，鹰眼把来复枪放到一边，然后穿越灌木丛，朝前爬去，爬到大卫可以听见他声音的地方，便唱起歌来，就是那种曾使他得以从休伦人的营地安全逃出的歌声。这声音当然骗不了大卫那灵敏的听觉（老实说，除了鹰眼之外，别人是很难学得像这种声音的），既然他以前曾经听见过，现在当然也就知道是谁在那儿唱了。这可怜的家伙，立刻流露出从窘境中得救的表情，向着歌声寻来——这任务，对他来说，简直和冲着排炮走一样艰难。不一会，那个隐蔽着的歌手，就被他找到了。

“这给那班休伦人听见了，不知又会怎么想哩！”侦察员笑着说，一面拉住同伴的胳臂，急忙往回走。“要是那班恶棍就在附近，听到了我的歌声，他们也许会说，现在不止一个，而是有了两个疯子啦！不过，在这儿，我们是安全的。”他指了指恩卡斯和他的伙伴，接着说，“现在你把明果人的打算告诉我们吧，要用地道的英语，也别抑扬顿挫的！”

大卫吃惊地默默打量着周围那些面目狰狞的酋长，可是看到其中有几张自己熟悉的脸，也就放下心来，很快恢复了各项官能，能够清楚地回答问题了。

“那班异教徒出来的人数很多，”大卫说，“而且，我看来意不善。在过去的一小时里，他们的营地里，到处都听见狂呼乱叫，还不断发出像是亵渎圣灵的声音。说实话，我全由于这个，才逃到特拉华人这儿来寻求安宁的。”

“要是你的腿快一点的话，你的耳朵在这儿同样也不会得到安宁的。”侦察员有点冷漠地答道，“不过，这些就让它去吧。现在休伦人在哪儿？”

“他们躲在林子里，就在这儿和他们的营地之间。他们人很多，你们还是谨慎一些，马上回去的好。”

恩卡斯朝隐蔽着自己队伍的树丛瞥了一眼，接着问道：

“麦格瓦呢？”

“和他们在一起。他把那个在特拉华人那儿待过的姑娘带回来后，就把她关进那个山洞了，然后他就像只发疯的狼似的，出来站在那些土人的前头。我真不明白，是什么惹得他发那么大的火！”

“你说，他把科拉关在哪个山洞里了？”海沃德插嘴问，“好在我们知道那个山洞在哪儿，我们能不能设法马上把她救出来？”

恩卡斯诚挚地看着侦察员，然后问道：

“鹰眼怎么说？”

“让我带着我的二十个人，沿那条小溪，从右边插过去，经过那些河狸的聚居地，先和大酋长、上校他们会合。然后你会听到我们从那儿发出的喊杀声——像这样顺风，喊声传一英里不成问题；到那时，恩卡斯，你就朝他们正面发起进攻；等他们一到我们的射程内，我们就会给他们来一个狠狠的打击。我可以拿一个老边民的名誉保证，这样就可以使他们的散兵线弯得像一张梣木弓。然后，我就去占领他们的营地，把那姑娘从山洞里救出来。不管我们是用白人那种一举获胜的办法，还是用印第安人那种偷袭伏击的方

式，这一次，我们说不定能全歼他们的部落哩。少校，这里面可能并没有多大学问，但只要有勇气和耐心，这个计划是完全可以成功的。”

“我很赞成这个计划，”海沃德听到，侦察员计划中的首要目标是搭救科拉，便大声说道，“我很赞成这个计划。让我们马上行动吧！”

经过一阵简短的商议，这个计划终于考虑成熟，并且更加明白易懂地被传达到各个小分队。约定各种不同的信号后，首领们便分头去执行分配给自己的任务了。

# 第三十二章

瘟疫还要传播，火葬还要增加；
除非大王不要一文赎金，
将那黑眼姑娘送还给她的克罗莎。
——蒲柏译《伊利昂纪》①

当恩卡斯在部署他的兵力时，森林中一片寂静，除了那几个参加会议的人之外，看似从未有人居住过，就像刚从全能的造物主手中放下一般。不管朝哪个方向看去，都能看到林木间那条条又长又暗的深影。这儿，看起来没有一样不适合这儿宁静、安详的景色。处处可以听到小鸟在山毛榉的桠枝间拍翅振翼；偶尔，也会有只小松鼠掉落一个坚果，吓得这些人急忙抬头看一眼，但这只不过是一会儿的事；而当这一时的打扰一过去，便只听见风在头顶低语，轻拂着森林青葱起伏的树梢。除了溪涧湖泊之外，这一片广袤的土地上，无处不笼罩着这样的浓阴。在特拉华人和敌人营地之间的这片荒野里，显得如此幽静、沉寂，仿佛从来没有踩上过人类的足迹。可是，那个有责任走在最前头的鹰眼，对那些即将与之战斗的敌人的性格，知道得一清二楚，没有轻信这种表面的宁静。

侦察员看到自己那支小小的队伍已经集合起来，便将鹿见愁

---

① 《伊利昂纪》第一卷。

往腋下一夹，发了个暗号，要大家跟着他走。他领着大家往回走了几十码，来到了一条刚才走过的小溪旁，下到了溪水里。他在这儿停住了脚步。等到所有认真小心的战士都来到他身边后，他用特拉华语问道：

“我的小伙子里面，有谁知道这条小溪通向哪儿？”

有个特拉华人伸出一只手，分开两只伸出的手指，用这表明有两条河汇合的样子，答道：

“走不到太阳下山的时候，这条小溪就会汇合进那条大河，”接着，他又指着他所说的方向，补充说：“这两条河养活了很多河狸。”

“我也这么想的，”侦察员抬头朝树顶空隙处看了看，回答说，“这从水流的方向和山势就可看出。朋友们，在遭遇上休伦人之前，我们必须在河岸的掩护下前进。”

他的伙伴们照例简单地喊了一声，表示赞同，但看到他们的首领带头准备继续前进时，有一两个战士却做着手势，表示事情还没全部办妥。鹰眼懂得他们的意思，回头一看，结果发现，原来是那位圣歌教师，迄今为止一直跟在队伍的后面。

“朋友，你要知道，”侦察员带着一点也许自认为不算过分的骄傲神气，严肃地对他说，“这是一支精选出来执行最危险任务的突击队，指挥这个队伍的人——这话由另一个人来说也许更有力量——是不会让他们闲着的。五分钟也不会有。最多要不了半小时，我们便要在休伦人身上踩过去，不管他们是活的还是死的。”

“尽管你没向我说清你的意图，”大卫答道，他的脸上泛起了一丝红晕，他那一向呆板茫然的眼神中，也隐约闪现出一点异常的热情光芒，“可是，你的部下使我想起雅各的孩子，他们走上战场去抗击示剑人，就是因为有人邪恶地想要和上帝宠爱的民族里一个女

人成婚[1]。现在,你们要找的那姑娘,我也曾和她同过路,共过祸福;虽然我不是个身束腰带、手执利剑的战士,但为了她,我也愿意助上一臂之力。"

侦察员犹豫了一会,仿佛心里在权衡着接受这样一个奇怪的志愿兵的利弊关系,然后才回答说:

"你不懂得使用任何武器,你也没有带枪;相信我,明果人是会对我们以牙还牙的。"

"我虽不是个喜欢夸口、嗜杀成性的歌利亚[2],"大卫一面回答,一面从他那件五颜六色、奇形怪状的衣服里面抽出一根投石环索来。"但我可没有忘记那个犹太孩子[3] 的榜样。年轻时,这种古老的武器,我曾练过很久,也许,这套功夫还没完全忘掉哩。"

"唉!"鹰眼朝他的鹿皮投石环索和围裙[4],用冷冷的、使人丧气的目光看了一眼,说,"要是敌人使的是弓箭,或者甚至是刀子,那你这东西也许还能起点作用;可是这些明果人是法国佬给的装备,每人手里都有一支好枪。不过,看来你倒也真有点福气,枪林弹雨中平安无事。到现在为止,你确实这样……少校,你怎么抠着扳机呀?早开一枪,就会使咱们白白丢掉二十来块头皮的啊……唱歌的,那你就跟着走吧;呐喊的时候,你也许有用处。"

"谢谢你,朋友,"大卫一面回答,一面像他那位尊贵的同名人一样,又从溪滩里挑了一些卵石,"我虽然不想去杀人,可要是你把

---

① 典出《圣经》。示剑奸污了雅各的女儿底拿后前来提亲,雅各的儿子西缅和利未施计杀死了示剑父子和示剑城里的全部男人,救回了妹妹底拿。详见《圣经·旧约·创世纪》第三十四章。

② 典出《圣经》。歌利亚为非利士人中的勇士,他在阵前口出狂言,向以色列人挑战,结果被耶西的小儿子牧羊娃大卫用投石器打死。详见《圣经·旧约·撒母耳记上》第十七章。

③ 指前注中的牧羊娃大卫。

④ 围裙中放了投石器用的石头。

我赶走的话，我的心灵是会受到折磨的。”

“记住，”侦察员意味深长地轻轻拍拍自己的脑袋——那儿正是大卫尚有余痛的地方——接着说，“我们是去打仗，不是去唱歌。所以，在没有到齐声呐喊的时候，除了枪声，什么声音也别发出。”

大卫点点头，表示完全接受这些条件；于是，鹰眼又朝伙伴们认真看了一眼，做手势要大家继续前进。

他们沿着河床走了约摸一英里。虽然两面都有陡峭的河岸，岸边还长满浓密的灌木，可以做掩护，不致有被人发现的危险，但是一路上，他们还是毫不疏忽地采取一切措施，以防印第安人的袭击。两岸都各有一名战士匍匐前进，以便不时注意森林中的动静；而且每隔几分钟，队伍都要停下来，以普通人简直难以想象的敏锐耳朵，谛听一番，看看有没有可疑的声音。可是，他们的行军，并没有受到干扰；最后，终于来到了这条小溪汇入大河的地点，一路上也没有发现任何微小的迹象可以说明敌人已经注意到他们的行动。侦察员又命令大家就地休息，以便研究一下这一带的情况。

“看来我们碰上个适宜作战的好天气了，”他抬头看了看开始在空中驰过的几大片乌云，对海沃德说，“强烈的阳光下，枪筒子发亮，对瞄准很不利。眼下，一切都很顺利。风是从敌人方向吹过来的，它会带来他们的声音，也会带来他们的炊烟。这就帮忙不小啊。从咱们方面来说，一定得先放上一枪，而后对方才会知道哩。不过，我们的掩护物可是到此为止了；河狸在这条河里已经住了好几百年，它们又要吃，又要筑水坝，这一来，正像你们看到的，这儿多的是剥光皮的树桩①，少的是活着的树木。”

鹰眼的这几句话，确是对他们眼前的景色一番很好的描写。那河面忽窄忽宽，有的地方，窄得像穿过岩石间的狭缝，有的地方，

---

① 河狸以树皮及草本植物为食。

则宽达几英亩，形成一片片宽阔的水面，简直可以叫做池塘。两边的河岸上，到处都是腐朽不堪的枯树，在有的摇摇欲坠的树干上，枯枝还在风中呻吟，有的则最近才被剥走它赖以生存的神秘的粗糙外衣，只留下个赤裸裸的躯干。在死树枯枝中间，还七零八落地横着一些长长短短、布满青苔的木桩，就像是从前在这儿住过的、早已去世的一代人留下的遗迹。

对所有这一切也许从未有人注意过的细枝末节，侦察员都做了认真细心的观察。他知道，休伦人的营地就在这条河的上游，离这儿不到半英里；一直来，他特别担心有敌人潜藏着的危险，可是，怎么也找不出一点有敌人在这儿埋伏的蛛丝马迹，这使他感到大惑不解。有一两次，他几乎就要下令向前突进，对敌人的营地进行突然袭击；可是他的经验又立刻提醒他，这种无益的举动是很危险的。于是，他又用心地仔细谛听着，在恩卡斯那个方向，有没有厮杀的声音；可是他什么也听不见，只有风在呼啸，它开始阵阵地扫过森林，预示着一场暴风雨即将来临。最后，他还是按捺不住，屈服于自己少有的急躁情绪，不再根据他的经验详加考虑，而决定让事情见个分晓，打算不顾有暴露兵力的危险，小心然而坚定地沿河向上游挺进。

侦察员观察情况时，是站在一丛灌木后面隐蔽着的，他的同伴们则仍然伏在那条小溪流过的沟谷下面。但当他们一听到他那低微而清晰的暗号时，全队人便像众多的憧憧鬼影，立刻悄悄地爬上岸来，默不作声地聚集在他的身边。鹰眼朝他决定的前进方向指了指，自己便带头向前走去。队伍改成了一路纵队，大家都小心翼翼地踏着鹰眼的脚印前进；如果不把海沃德和大卫算在内，那条足迹，看上去仿佛只由一个人走出来一样。

可是，当队伍刚从隐蔽处走出不久，就突然听到背后响起一阵十来枝枪一齐发出的排射；有个特拉华人，像只受伤的鹿似的，高

高地跳了起来,紧接着便跌倒在地,死了。

"啊！我担心的就是这一着!"侦察员用英语叫了起来,但他立刻又用特拉华语喊道:"注意隐蔽,弟兄们,冲啊!"

一听到这话,队伍立刻就散开了,当海沃德还没有完全从吃惊中恢复过来时,他发现只有大卫一个人站在他身边了。幸亏这时休伦人已经退却,海沃德总算没有受到枪击。不过这种情况显然不会持久,因为侦察员已率先向他们追去,随着敌人被迫慢慢地步步后撤,他从一棵树后面突进到另一棵树后面,不断放着枪。

看来,进行这次袭击的是休伦人的一支小分队;可是,当他们愈退愈接近自己的战友时,他们的人数也就愈来愈多;最后,他们的火力,和进攻的特拉华人相比,即使不完全相等,也已经相差无几了。海沃德也参加了战斗,他学着同伴的样,行动保持必要的谨慎,用自己的来复枪敏捷地射击着。现在,战斗已经愈来愈激烈,处于胶着状态,因为双方都尽量以树干做掩护,除了在瞄准时之外,谁也不把自己身子的一部分暴露在外,因而伤亡很少。可是,形势却渐渐地变得对鹰眼他们越来越不利了。眼睛很尖的侦察员已经看到这种危险,但不知道该怎样来补救。他知道,撤退会更加危险,还不如死守。他看到敌人正向他的侧翼增强兵力,使特拉华人要想隐蔽都已十分困难,以至于几乎只好停火了。正当他们开始发现敌人在倾其全力渐渐包围上来,因而感到一筹莫展的时刻,忽然听到林子里响起一片喊杀声和武器的射击声;厮杀声就来自恩卡斯所在的方向,在某种意义上说,也就在鹰眼他们战斗的这片高地的下方。

这次进攻立刻产生了效果,大大地解救了侦察员和他的同伴们。情况似乎是这样的:尽管鹰眼他们的袭击被迫提前,而且结果受挫,但从敌人方面来说,由于错误地估计了这次袭击的目的和人数,他们只留下了很少的兵力,以致根本抵挡不住那个年轻的莫希

干人的猛烈进攻。这一事实,现在看来是双倍清楚的了,因为眼下森林里的战斗,在迅速向敌人的营地推进,和鹰眼他们交手的人很快减少,他们都赶去增援正面的防线,以及现在已经表明的那主要的防御点了。

鹰眼对部下做了鼓动,而且自己做出了榜样,他大喝一声便朝敌人猛扑上去。在当时那种粗野的战斗中,所谓冲锋,只不过是从一个隐蔽点冲向另一个隐蔽点,不断向敌人逼近而已;但这种策略立刻使他的部下听命行动。休伦人被迫退却了,交战的地点,也从开始时的开阔地,很快转移到敌人易于隐蔽的灌木丛中。在这儿,战斗相持不下,打得十分艰苦;看来,结果如何,很难预料。在他们所处的这种不利的情况下,特拉华人虽然尚无一人战死,但负伤的已经不少。

在这危急时刻,鹰眼设法来到了海沃德作为掩护的那棵大树背后。他的大部分部下,都在他右侧不远可以呼应的地点,他们正在向隐蔽着的敌人,继续进行迅速而无效果的射击。

"少校,你还年轻,"侦察员说着,把自己的鹿见愁拄在地上,在枪筒子上倚着由于经过一番苦斗显得有点儿疲劳的身子,"将来有一天,你也许还要指挥军队和这班明果鬼子打仗。这一次,你已经见到和印第安人作战的原则了,最重要的是:要眼明手快,注意隐蔽。眼下,假如你手里有一中队皇家驻美英军,在这种形势下,你打算怎么办?"

"用刺刀杀出一条路来。"

"唔,从白人看来,你说得有理。可是,一个指挥官得先自问一下,在这样的荒野里,他能付出多少生命。不——要用骑兵,"侦察员摇了摇头,若有所思地继续说,"说起来惭愧,我看迟早都得用骑兵来解决这类战斗。牲畜毕竟比人厉害,咱们最后还得要依靠马。让铁蹄去对付红人的鹿皮鞋;那样,要是他的枪空了,他就再也不

能停下来装弹药了。”

“这个问题我看最好还是留待以后讨论吧，”海沃德回答说，“我们要不要发起冲锋？”

“利用休息的时间，做一些有益的思考，我看对任何人来说，都没有什么不好吧。”侦察员答道，“至于说冲锋，我可不太喜欢这个办法，因为这一来，一定会丢掉一两张头皮的。不过，”他歪着脑袋倾听了一下远处传来的战斗声，接着又说：“要是我们要对恩卡斯有点帮助，非把我们眼前的这些混蛋解决掉不可！”

说完，他立刻果断地转过身去，用特拉华语朝自己的印第安部下喊了一声。他们也用喊声对他做了回答。接着，在他的一声暗号之下，全体战士都飞快地从自己藏身的树后冲了出来。这么多黝黑的身躯，蓦地一下子出现在休伦人的面前，立刻招来了他们仓促，因而也是没有效果的射击。特拉华人却毫不停留，犹如饿虎扑羊似的，一齐连蹦带跳地向那片森林冲去。冲在最前面的是鹰眼，他挥舞着自己那支可怕的鹿见愁，以自己的模范行为，鼓舞着部下奋勇前进。有些比较老练、狡猾的休伦人，没有受骗上当，他们看出了这种意在分散他们火力的策略，于是便沉着冷静地瞄准了再射击；正如侦察员所担心的那样，他的冲在最前面的战士中，有三人中弹倒下了。但是这一打击，没能挡住特拉华人的猛攻。他们凭着天生的凶猛，一直冲进休伦人的掩蔽处，用猛烈的攻势，很快就使敌人失去了一切抵抗能力。

肉搏战只持续了极短的时间，接着被攻击的一方便迅速向后撤退，一直退到这片丛林的另一边；他们在那儿，依托着林木的掩护坚守着，顽强地作困兽之斗。就在这紧急关头，正当特拉华人的胜利又成问题的时候，忽地听得休伦人的后面，响起了枪声，一颗子弹嗖地一声，从他们后面空地上那些河狸的小屋间飞了出来，接着又响起了激烈的、令人丧胆的喊杀声。

"这是大酋长的声音!"鹰眼大声叫了起来,并且用自己洪亮的喊声做了呼应,"现在我们让敌人受到前后夹攻啦!"

这一行动对休伦人立刻产生了效果。在这一来自后方、使他们得不到掩护的袭击下,他们的战士完全丧失了斗志,一个个发出失望的呼叫,一下子全都停止反抗,四散地跑过那片空地,除了逃命,什么都顾不上了。他们当中的许多人,便这样死在追击的特拉华人的枪弹和打击之下。

关于侦察员和钦加哥的重逢,以至海沃德和孟罗相见时那种更为动人的场面,我们就不再在这儿细细交代了。他们也只是急急忙忙地简单谈了几句,把各自的情况告诉了对方;跟着,鹰眼对自己的部下介绍了大酋长,同时把指挥权交给了这位莫希干酋长。钦加哥的出身和经历,使得他对于担任这个职务当仁不让,他严肃庄重地就了职——这种严肃庄重的气派,常常能使一个红人战士的号令更为有效。钦加哥率领着部下,跟着侦察员往回向丛林里走去;沿途,他们一面剥下打死的休伦人的头皮,一面藏好自己人的尸体。他们继续前进,直到侦察员认为可以休息的地方,大家才停住脚步。

战士们经过刚才的一番激战,已经相当疲劳,现在就停留在一块小平地上休息,这儿长着足够的树木,可供他们藏身。这块平地的前方,是一溜相当陡峭的斜坡,从高处向下望去,眼前是一条连绵几英里的狭长谷地,黑压压的长满树木。正是在这片浓密阴暗的森林中,恩卡斯还在和休伦人的主力进行血战。

莫希干人和他的伙伴们,走到这山地的边缘,以他那久经训炼的听觉,倾听着下面厮杀的声音。有几只鸟儿吓得从巢中飞出,在谷地的树顶上盘旋;这儿,那儿,有一缕缕轻烟,从林中冉冉升起,它们看起来好像已经和空气混成一体了。这也表明,那儿的战事进行得相当激烈,处于相持不下的状态。

“他们愈打愈往上边来啦，”海沃德指着刚发出一阵排射声的方向，说，“我们太靠近他们的战线中心了，效果会不好。”

“他们还会推进到山谷里去的，那儿的树木更浓密，”侦察员说，“那样一来，咱们就正好在他们的侧翼了。去吧，大酋长！你还来得及赶到那儿，帮着呐喊和领导那些小伙子哩。我就带着这几个白人战士在这儿守着。莫希干人，你是了解我的，不管哪个休伦人，胆敢爬上这山岗，来抄你的后路，他就休想逃过我的鹿见愁！”

莫希干酋长踌躇了一会，考虑了一下战况，眼下战事迅速地往上移，这正清楚地表明，特拉华人已经占了上风。可是，实际上，直到自己人的子弹，像暴风雨前的雹子似的，纷纷落下，警告他敌我双方都已到了附近时，他才离开了这儿。鹰眼和他的三个白人伙伴，后撤了几步，来到一个隐蔽的地方，非常镇静地等待着事态的发展；在这样的场合，只有久经锻炼的人，才能做到这一点。

不久，枪声已经不再有森林里的那种回声，听起来已经在空旷地上射击了。接着，出现了休伦战士，东一个西一个地，被赶到了森林的边缘；他们在空地上重又集结起来，看来打算在这儿作最后的抵抗。不一会，又有一批休伦人参加了进来，只见这些黝黑的身躯组成了一条长长的防线，准备负隅顽抗。海沃德开始等得有些不耐烦了，他焦急地转眼朝钦加哥的方向望去，但见那位酋长稳坐在一块岩石上，声色不动，只是用审慎的目光，默默地看着眼前的情景，仿佛他之所以来这儿，就是为了观看人家厮杀似的。

“特拉华人射击的时候到了！”海沃德说。

“没有，还没有，”侦察员回答，“在知道自己的伙伴到来后，还得让对方也知道他在这儿哩。瞧，瞧，那伙坏蛋窜进那片松林去了，活像一群蜜蜂，飞了半天，重又安定下来了。天哪！现在，就连一个婆娘，也能把子弹打中这样一群皮肤黝黑的人啊！”

这时候，忽听得喊杀声起，在钦加哥和他的部下一阵齐射之

下，立刻有十几个人应声倒了下去。随着这儿的喊杀声，森林中也响起一声呼应的叫喊，紧接着，空中传来一片响亮的呐喊声，听起来，犹如千百个人同声发出怒吼。休伦人动摇了，防线中心的人开始溃逃；就在这时候，恩卡斯从林子里冲了出来，通过了休伦人留下的缺口，在他的后面，紧跟着百来个战士。

年轻酋长的手左右挥动着，给部下指出敌人的所在，他们也就听命分头追击。现在，战斗分成了两处。在胜利的莱那泼战士紧紧追击下，溃不成军的休伦人的两翼，重又逃进了森林。约摸过了分把钟，各个方向的战斗声，愈来愈低落，渐渐地消失在能发出共鸣的森林的穹隆之下。可是，这时还有一小伙休伦人，显然不屑去寻隐蔽的地方，他们像一群受困的狮子，慢慢地朝钦加哥和他的部下刚刚放弃的斜坡退了上来，以便可以更加密集地投入战斗。这伙人中，最引人注目的就是麦格瓦，他还是那副凶神恶煞的残暴模样，一脸大权在握的高傲神气。

恩卡斯为了急于追击敌人，远离了自己的队伍，几乎成了独自一人；可是，当他一看到刁狐狸，别的便就什么也不加考虑了。他大喊一声，招来了六七个战士，也不顾自己的人数太少，就立刻朝敌人扑了上去。刁狐狸看到这一情况，心中不禁暗暗高兴，等着恩卡斯上来。可是，正当他暗自思忖，这个年轻鲁莽的敌人已经落入自己的手中时，突然又传来一声叫喊，只见长枪率领着全部白人伙伴，杀奔过来援救恩卡斯来了。休伦人立刻掉转身去，开始匆匆地往斜坡上撤退。

恩卡斯虽然已经看到了自己的朋友，但这时没有余暇来互相问候和庆贺了，他仍像疾风似地朝敌人追去。鹰眼叫他要注意隐蔽，可是这年轻的莫希干人一点不听，还是冒着敌人的火力奋力追击，以致逼得敌人也不得不和他一样迅速地后退。幸亏这一场追逐赛持续的时间不长，而且这几个白人所占的地形又非常好，要

不，那位莫希干酋长会很快脱离自己的全体部下，一人冲到前面，成为自己的蛮勇的牺牲品的。不过在这种不幸事件还没有发生之前，追击者和奔逃者，都已来到了休伦人的营地，双方也到了短兵相接的距离。

一来是因为已经退到家门口，二来是因为已经逃得筋疲力尽，休伦人停了下来，在他们的议事会议屋周围，作拼死的抵抗。猛烈的攻击，犹如一场旋风带来的死亡和毁灭，落在了休伦人的头上。恩卡斯的战斧，鹰眼的枪杆，甚至连孟罗那双还在颤抖的手，一时间全都上阵。要不了一会儿工夫，地上已经躺满了敌人的尸体。可是，麦格瓦虽然也敢冲敢打，而且也没有什么掩护，但他依然没有遭到任何生命危险，就像古诗中传说的那些大家喜爱的英雄一样，他们的好运，总是受到神话般的保护和照顾。这个狡猾的酋长，看到自己的伙伴都已倒下，便大叫一声，以表达自己胸中无限的愤怒和失望，接着便带了两个仅存的伙伴，冲出了重围，让那些特拉华人，忙着从死者身上去剥取血淋淋的战利品。

可是，在混战中一找不着麦格瓦，恩卡斯便纵身朝前追去；鹰眼、海沃德，还有大卫，依旧紧紧地跟着他。鹰眼使尽力气，也只能使枪口略微冲在他前面一点，可是，对恩卡斯来说，这就像一面有魔法的盾牌似的，起了一切保护作用。麦格瓦曾经打算为自己的损失，再来一次最后的报复。但是刚想这么做时，他立刻又放弃了这个企图，窜进了浓密的灌木丛；追击者也追进了丛林。到了读者已经知道的那个山洞，麦格瓦一下子就钻进去了。只是为了保护恩卡斯，鹰眼一直就忍着没有开枪，现在看到这一情况，不禁高兴得喊了一声，大声地宣布，这一下他们必胜无疑了。追赶的人跟着也冲进了那又长又窄的入口，正赶上还能看到那几个休伦人远处的身影。还没等他们穿过那些天然甬道和地下室，先听到了从里面传出的几百个妇女和儿童的尖叫和哭喊。在那微弱的、忽明忽

暗的光线下，这儿看起来真像是阴曹地府，无数冤魂恶鬼，在里面影影憧憧。

恩卡斯的眼睛照旧死死盯住麦格瓦不放，仿佛这就是他生活的惟一目标。海沃德和侦察员还是紧跟在他的后面；他们也和他一样，受着同一种感情的驱使，虽然可能程度上有些不同。可是，他们面前的道路愈来愈难走了，在这阴暗的甬道里，逃跑的休伦人忽隐忽现，已经不太看得清楚；有一个时候，追赶者还以为敌人已经失踪了。就在这时候，他们看到一条似乎通到山上去的甬道尽头，有件白色的衣服在飘动。

"是科拉！"海沃德突然喊了起来，他的声音中混乱地交织着既怕又喜的感情。

"科拉！科拉！"恩卡斯也大声叫喊着，像一头鹿似地朝前跃去。

"是那姑娘！"侦察员也提高嗓门喊道，"别害怕，小姐！我们来啦！我们来啦！"

由于看到了被虏去的人，追赶的脚步也百倍地加快起来。可是，道路却越来越崎岖不平了，有的地方几乎不可能通过。恩卡斯扔掉了自己的枪，轻率鲁莽地朝前跃去。海沃德也鲁莽地学他的样，跟在他后头。可是要不了多久，他们俩的这种愚蠢行为，便都受到了警告；只听得一声枪响，原来是休伦人伺机朝下面开了一枪，子弹打在甬道里的岩石上，弹回来时，甚至使年轻的莫希干人受了点轻伤。

"我们得靠近他们！"侦察员说着，猛地一跳，赶过了自己的伙伴，"和这些坏蛋离得这么远，我们会全都死在他们枪下的；你们看，他们把那位小姐放在前面做盾牌哩！"

同伴们虽然没有去注意他的话——可能是没有听见，但都照着他的样子做了，他们以惊人的努力，追到和那几个逃跑的人距离

很近时，看见科拉被两个休伦人左右架着在往前拖，麦格瓦则在旁边指点着奔逃的方向和方法。这时，他们四个人的身影，清楚地映在洞口的天空，紧接着便又消失不见了。恩卡斯和海沃德失望得简直快要疯了，在那似乎已经超人的努力下再加一把力，终于冲出了洞口，来到了外面的山上，正赶上看到了那几个敌人逃跑的路线。这条路在峻峭的山崖上，攀登起来依旧十分危险和艰难。

侦察员因为带着枪，受到影响，同时，也许他对那个被虏姑娘的关心，不及两个同伴那样深切，因此就让他们俩超前一些，而恩卡斯，则更冲在海沃德的前面。就这样，他们在短得难以置信的时间内，便克服重重困难，登上了悬崖峭壁，要是换一个时候，在另一种情况下，这看来简直是无法做到的。而使这两个鲁莽的年轻人得到报偿的是，他们发现，由于拖着个科拉，休伦人在这场追逐比赛中正在走向失败。

"站住！休伦狗！"恩卡斯挥舞着雪亮的战斧，对麦格瓦大声喝道，"一个特拉华姑娘[1] 要你停下！"

"我不走啦！"科拉喊道，在离山顶不远、一处面临深渊的悬崖边，突然停住了脚步，"你要杀就杀了我吧，可恶的休伦人。我不愿再走啦！"

架着姑娘走的两个休伦人，都举起了手中的战斧，露出暴徒打算行凶时的狞笑，可是麦格瓦立即挡住了他们举起的胳臂。这位休伦酋长，把从同伴手中夺下的武器扔到岩石下面后，就拔出自己的刀子，转身对着他的俘虏，从他的脸色中可以看出，矛盾的心情正在做着激烈的斗争。

"女人家！"他说，"你自己选吧！要住狐狸的棚屋，还要要吃他

---

① 休伦人常讥笑特拉华人懦弱得像女人，恩卡斯在此反唇相讥，意在激麦格瓦停下。

的刀子?”

科拉没有理他,而是在地上跪了下来,仰起头,把双臂伸向天空,以温柔而虔诚的声音说:

“上帝啊!我是你的!你来决定我的命运吧!”

“女人家,”麦格瓦重复说,声音嘶哑,他竭力想要科拉抬起明亮、晶莹的眼睛,朝他看上一眼,可是落了空,“你自己选吧!”

但是,科拉既不听,也没有回答。麦格瓦气得全身发抖,高高举起刀子,但又像一个人犹豫不决时那样,为难地放了下来。可是,他再一想,又把锋利的刀子举了起来。就在这时候,忽听得他们头顶上一声尖叫,跟着就出现了恩卡斯,他发疯似地从一个吓人的高处,往这峭壁的边缘直跳下来,正好落在这几个休伦人的中间。麦格瓦不禁倒退了一步。他的一个部下,立刻趁机把自己的刀子,猛地戳进科拉的胸膛。

麦格瓦像只猛虎似的,朝那个得罪了他的、已经退开的族人扑了过去,可是这两个反常的格斗者中间,却隔着一个恩卡斯。这一来,使麦格瓦转移了目标,而且刚才眼看科拉被杀他已气得发疯,于是便举起刀子,猛力往跌倒在地的恩卡斯的背上捅了进去,在干这一邪恶勾当时,他还发出一声怪叫。恩卡斯虽然吃了这一刀,但还是像只受伤的豹子反扑敌人似的,跳起身来,用尽生命中的最后一点力量,把那个杀害科拉的凶手打倒在脚下。然后他又掉转头,以坚定严峻的目光盯着刁狐狸,那目光的表情,仿佛是在说:要不是力量已经用尽,决不会放过他。麦格瓦看到这个特拉华人已经不能抵抗,便一把抓住他那无力的胳臂,对准他的胸膛,一连捅了好几刀。恩卡斯在被害倒下去之前,他的两眼一直逼视着敌人,显露出一种无法抑制的蔑视神情。

“发发慈悲!发发慈悲吧,休伦人!”海沃德在高处喊着,他吓得声音都快哽住了,“饶了他,人家也会饶你的!”

胜利的麦格瓦，把血淋淋的刀子，旋转着朝那哀求的青年扔了上去，同时还发出一声如此狂野而又欣喜的嚎叫，把他那种野蛮凶残的得胜心情，传到了在千来英尺下面山谷里战斗着的人们耳中。就在这时，忽听得侦察员也大喝一声来回答他的嚎叫，原来这个大汉此时正沿着险恶的悬崖，朝麦格瓦飞快地奔过来，他的步子是那么大胆轻捷，仿佛有行空的本领一般。可是，当他赶到这残酷屠杀的现场时，这儿已经只剩下几具尸体了。

他那锐利的目光，只朝这几个被害者看了一眼，便转脸仰望着前面那条艰险的登山小道。他看到山头上有个人在那峻峭无比的悬崖边站着，举起双手，做出一种可怕的、威胁人的姿势。鹰眼没有去细看一下那人的脸，便举起枪来瞄准。但忽然一块石头掉了下来，正好砸在下面一个逃跑的休伦人头上，接着山顶便露出了一张怒不可遏的脸，原来是那个诚实淳厚的大卫。麦格瓦就在这时从一条岩缝中窜了出来，他毫不在意地踩过他那最后一个同伴的尸体，纵身跳上一条宽阔的山罅，攀登上一座山岩；在那儿，大卫的手就够不着他了。现在，麦格瓦只要往前一跃，就可以跳到对面的悬崖上而安全无虞了，但他却停了下来，举起拳头向侦察员挥动着，而且还大声嚷道：

“白脸孔都是狗！特拉华人是娘们！麦格瓦把他们留在岩石上喂乌鸦啦！”

他嘶哑地笑着，拼命地纵身向对面跳去，可是结果离目标差了一点，掉下来了，幸好他的手抓住了悬崖边上的一株灌木。这时，鹰眼已像一只准备纵身扑出的野兽，蹲了下来。由于兴奋紧张，他的身子哆嗦得厉害，那已经举到一半的枪口，也像风中的叶子似地在颤动。狡猾的麦格瓦，没有去做无效的努力，而只是让胳臂垂直，身子尽量伸长，而后终于踩着了一块小石头。然后，他用足全身力气，重又做了一次尝试；这一次，他获得了一定的成功，他的膝

盖正好跪在悬崖的边上。可是,就在这个敌人的身子缩成一团的时候,侦察员把那枝颤抖的枪架到了自己的肩上。在子弹射出的一刹那间,就连四周的岩石,也没有比这枝枪更加扎实稳固。休伦人的胳臂松了劲,身子也跟着向后仰了一下,但双膝还是跪在原地没有动。他回过头来,朝自己的敌人狠狠瞪了一眼,还挥动着一只手,表示至死也不屈服。可是他的手终于松开了,跟着便一个倒栽葱掉下了山崖,眼看他那黝黑的身子,擦过峭壁上的灌木,飞快地掉向死亡的深渊。

# 第三十三章

他们像勇士一样战斗，顽强勇敢，
　　他们使穆斯林的尸体，堆满战场；
他们胜利了，但是波扎立斯已经倒下，
　　他的每一根血管，都有鲜血在流淌。
他的几个幸存的伙伴，
在为赢得这场血战欢呼，
　　但见微笑也浮现在他的脸上；
接着看到他闭上眼睛死去，
安详得如同晚上在睡眠，
　　又像日落时的鲜花一样。
——哈勒克①

第二天早晨，太阳一上山，就看到整个莱那泼部落都沉浸在悲伤哀悼之中。战争的喧嚣已经过去，特拉华人对明果鬼子的旧根新仇，都在这一次得到了清算和报复，把他们那个部落整个儿都给消灭了。弥漫在休伦人营地上空那一片漆黑的浓烟，就已充分说明了这一流浪部落的命运。还有那千百成群的大乌鸦，一路喧噪地越过光秃的山巅，掠过辽阔的森林，往前飞去，也为人们指明了

① 费兹格林·哈勒克（一七九〇——一八六七），美国诗人。此节引自《马可·波扎立斯》。

通向那个可怕的战场的方向。总之，任何一个熟悉边境战争的人，都不难从所有这些不会有错的迹象中看出，这一场印第安人的报复战争，其后果是十分残酷的。

然而，这一天早晨，整个莱那泼部落却笼罩着悲哀的气氛；听不到成功的欢呼，也听不到凯旋的歌声和胜利的欢笑。个别最后从战场上归来的人，也只是赶忙擦去身上那些可怕的战斗花纹，像个罹难的人似的，和自己的族人一起共表哀悼。骄傲和欢欣被谦卑所代替；人类最为凶猛强烈的激情，已经转化为最为深沉而显露的悲伤。

棚屋里已经空无一人；在附近的一个地方，人们表情严肃地围成一个厚实的圆圈；凡是有生命的人都聚集到这儿来了，全都沉浸在深沉哀伤的肃穆之中。虽然组成这道人墙的人，在性别、年龄、地位、职业等等方面各有不同，但是，此刻他们却有着同样的心情。大家的眼睛都注视着人圈的中央，对里面的一切，都一致表现出深切的关怀。

六个特拉华姑娘分开站着。她们那乌黑的长发，疏松地飘垂在胸前；她们都一动不动，默默无言，只有在她们偶尔往一张芳香植物铺的舁床上，撒香草和野花时，人们才相信她们是活着的。舁床上铺着一张由几件印第安人的罩袍做成的柩衣，上面安放着那热情、高尚和大度的科拉的遗体；她的身上也裹着几层同样粗陋的织物；她的脸，人们已经再也见不到了。在她的脚边，坐着孤独凄凉的孟罗，他那白发苍苍的头，几乎快要低垂到地面，仿佛被迫在接受这次老天对他的打击；几绺白发散乱地落在他的两鬓，盖住了他的部分前额，他那紧锁的双眉，说明他心中隐藏着多么深沉的痛苦。大卫就站在他的身旁，在阳光之下，他光着脑袋，眼睛忙着左顾右盼，似乎已被一分为二：一会儿看看手上那本有着那么多古雅而神圣的箴言的小书，一会儿又望望死者，心中急于想给死者一些

抚慰。海沃德也在附近站着，他倚在一棵树上，竭力想以自己的男子气概，来克制那突然袭来的悲伤。

尽管这几个人的忧伤和悲痛是不难想象的，但还远不如同一片空地对面另外几个人那样凄惨。恩卡斯的尸体被安放成坐势，严肃、端庄、镇静，就像活着一样。他穿戴着这个部落能够拿出的最富丽豪华的服饰，头上插着最珍贵漂亮的羽毛，身上戴着贝壳串珠、项圈、手镯和奖章。可是，尽管人们把他打扮得如此豪华，他那黯然无光的眼神和毫无表情的脸容，却充分说明这一切全都是徒劳的了。

就在恩卡斯尸体的前面，站着钦加哥。他没有带武装，没有画花纹，也没有任何的装饰，只有那个蓝色的纹章——那是他一族的纹章，刺在裸露的胸膛，永远擦洗不掉。在全部落人来这儿集合的长时间里，这个莫希干战士一直站在那儿，忧郁地默默凝视着儿子冷冷的、毫无知觉的脸，他的目光是这样凝聚不动，他的姿势是如此固定不变，要不是他那黝黑的脸上，不时还对那个静静地再也不会动的人流露出一丝难过的表情，在一个陌生人看来，简直说不出，这两人中到底哪一个活着，哪一个死了。

侦察员满怀忧思地站在附近，身子倚在自己那件致人死命、赖以复仇的武器上。塔曼依则由族里的长辈扶着，在附近一处较高的地方，从这里，他可以看到他那些默默地聚集在一起的悲伤的人民。

在最里面的一圈人中，站着一个身穿异族军装的军人，他的战马则在圈子外面，四周围着一些骑马的随从，看样子是准备好作长途旅行的。从这个陌生人的服装来看，他显然是加拿大总督身边的一个颇有地位的人；现在他似乎来迟了一步，他发现他的和平使命，已经被他的同盟者的狂热鲁莽所破坏，因此他也只好做一个默默无言的、伤心的旁观者了，看着这一场由于他来得太晚而未能制止住的争斗的悲惨后果。

早晨的时间快要过去了，人们依然保持着黎明就开始的一片沉默。在这样长的一段痛苦的时间里，除了轻声的啜泣之外，听不到一点别的更响的声音，甚至也看不到有谁的手脚稍动一下；只是每过一会儿，便有人来对死者做一些简单、动人的祭奠。只有印第安人的耐性和坚忍力，才能保持住这种出神发呆的模样，这些黝黑的、一动不动的身躯，现在似乎已经变成石头了。

最后，特拉华人的族长伸出一只手，扶住他的随从的肩膀站了起来；他显得这样虚弱，自从他前一天和自己的族人讲话，到现在摇摇晃晃地站在台上，这中间仿佛已隔了一个世纪。

“莱那泼的子孙们！”他说道，在他那瓮声瓮气的话里，好像带有某种预言性的说教，“曼尼托的脸被乌云遮住啦！他的眼睛转过去不看你们啦！他的耳朵已经听不见啦！他的嘴也不再给你们回答啦！你们已经看不见他，但是他已把惩罚加在你们身上啦！你们一定要胸怀坦白，你们一定要真心诚意，莱那泼的子孙们！曼尼托的脸被乌云遮住啦！”

当这几句简单而又严厉的话传到群众的耳朵里时，大家仿佛觉得这不是出自人类之口，而是由他们崇敬的大神亲自说的，因此气氛也变得更加深沉、更加肃穆了。和这群谦恭、顺从的人相比，就连被他们围在中间的死去的恩卡斯，看起来也比他们更有生气。但是，当这种一时的效果渐渐消失之后，有人便用低幽的声音，如泣发诉地唱起挽歌来。这是女人的声音，歌声十分凄厉、幽怨、悲切。歌词若断若续，不很连贯。一个停了，另一个又接了上来，唱出自己对死者的赞颂——或者可以叫做哀悼，用那因触景生情联想到的词句，来抒发自己的感情。歌声还不时被许多人的齐声痛哭所打断，这时候，站在科拉灵柩周围的姑娘们，就会去乱抓乱扯撒在科拉身上的花草，仿佛已经悲痛到了昏乱的地步。可是，一旦这种哀伤的情绪稍稍平伏之后，她们又会懊悔万千地把这些象征

纯洁、美丽的花草，轻柔地放回到原来的地方。挽歌虽然屡屡被大家突然迸出的哭声所打断，但要是把她们的歌词翻译出来，它还是有一定的曲调，而且大体上是有着连贯的思想内容的。

一个根据她的地位和资格选来担任这一工作的姑娘，开始用质朴的引喻来叙述这个死去的战士的品质。她用来修饰她的词句的那些东方式的比喻，大概是印第安人从另一个大陆的边缘带来的；[①] 这些比喻本身，也就形成了把两个世界古老的历史连接起来的一个环节。她称他为"族里的猛豹"，说他的鹿皮鞋踩在露水上都不会留下痕迹，他跳起来像一只小鹿，他的眼睛明亮得像黑夜的星星，他的声音在战斗中响亮得像曼尼托的雷鸣。她也提到了生养他的母亲，并强调说，她一定会因为有了这样一个儿子而感到幸福。她还要他在另一个世界里和母亲会面时，告诉母亲，特拉华的姑娘们曾在她儿子的坟上流过眼泪，还把她叫做有福气的人。

接着，又有一些姑娘，把语调变得更加温和，更加轻柔，带着女性的体贴和敏感，提到了那位外国姑娘，她和恩卡斯几乎在同一时刻离开尘世，这正清楚地表明了大神的意旨，因而不可违背。她们要恩卡斯好好待她，她不懂得怎样来安慰他这样的战士，应该体谅她。她们没有一丝妒意，而是像天使喜欢别人的长处那样，称道她的无比美丽和杰出坚强；并且还说，她的这些优秀品质，足以抵消她在教育上的任何小小缺陷。

在这以后，另外的几个姑娘，又接上来向科拉说话，她们的话是如此轻柔，充满了温情和爱怜。她们劝慰她，要她心情愉快，不用担心将来的生活。有这样一个猎人做她的伴侣，哪怕是她最细微的需要，他也会懂得怎样来满足她；而且他又是一名战士，他能

---

① 印第安人系在一万五千—两万年前，由亚洲经白令海峡陆续迁来美洲的。此处"另一个大陆"，指亚洲。

够保护她，使她不受任何危险。她们对她断言，她的前途是幸福的，她的负担却是轻微的。她们劝她，不必为年幼时的亲朋和祖辈居住的故乡，作无益的悲伤；而且还向她保证，在“莱那泼人的幸福猎场”里，也和“白脸孔的天堂”中一样，有着同样可爱的山谷，同样洁净的溪流，同样芳香的花朵。她们还提醒她，要关心她的伴侣的需要，千万别忘了曼尼托英明地赐给他们的不同个性。接着，姑娘们又一齐放开嗓子，唱出那个莫希干人的性格，她们赞颂他的高尚、英勇、豪爽，以及所以能成为一个战士的、而且可能为一个姑娘喜爱的一切品质。在那些极其隐晦和微妙的词句中，她们表露出自己的思想，说明在为期很短的交往中，她们凭自己的女性直觉发现，他是有意在回避她们。特拉华姑娘没有赢得他的欢心！他的一族曾经是盐湖沿岸的统治者，他希望回到住在祖坟附近的族人中去。他的这种偏爱，为什么不该受到鼓励呢！任何人都可以看出，这位姑娘的气质，比他的任何一个族人都更纯洁、更高尚；她的行为举止已经证明，她是经得起森林中的冒险生活的。因此现在，她们接着说，“地上的圣人”已经把她送到这样一个地方去，在那里，她可以找到意气相投的朋友，可以得到永久的幸福。

接着，姑娘们又改变了调子和主题，转而赞美起在附近棚屋里哭泣的那个姑娘来了。她们把她比做雪花，说她和雪花一样纯洁，一样清白，一样明亮，而且也同样会在夏天的炎热下融化，同样会在冬天的严寒中凝结。她们相信，在那位和她具有同样肤色，同样悲伤心情的年轻首领的眼中，她无疑是非常可爱的。但是在她们看来，她显然要比她们在哀悼的姑娘略逊一筹，尽管她们丝毫没有表示出这种偏爱。不过她们并不否认，她那少有的姿色，完全应该受到称赞。她们把她的鬈发，比做葡萄茂密的卷须；把她的眼睛，比作蔚蓝的天空；明亮的阳光照耀下的最洁白的云朵，也比不上她那火热的青春。

在唱着这些曲调相似的挽歌时，除了低幽的歌声外，听不到一丝其他的声音；只有群众中偶尔迸发出的悲痛的哭泣，才使歌声暂时停顿一下，这哭声也可以看做是挽歌的合唱部分，不过它使得气氛更显得凄凉可怕。特拉华人一个个都听得着了魔似的，从他们那富有表情的脸上的变化，可以明显地看出，他们的同情是多么深切和真挚。就连大卫也留心地在倾听这温柔的歌曲，远在歌声结束以前，从他那凝视的眼神中就可看出，他整个心灵都听得着迷了。

在全体白人中，只有侦察员一个人能懂她们唱的歌词。姑娘们唱歌时，他迫使自己从沉思默想中稍微醒了醒，侧耳倾听着歌词的意思。可是，当她们唱到科拉和恩卡斯的前景时，他却摇了摇头，仿佛他知道她们的这种单纯想法错了。接着，他又恢复了原先那种斜倚着的沉思姿势，直到这场追悼仪式——如果这种充满深厚感情的活动可以叫做追悼仪式的话——结束。幸亏海沃德和孟罗两人，对这种纵情的歌曲全然不懂，因而用不着抑制自己感情的激动。

在倾听着的印第安人中，大家都很感兴趣，只有钦加哥是惟一的例外。在这种追悼仪式的整个过程中，他的样子一点也没变化；即使在人们哀悼到最伤心、最悲戚的时候，他那严峻的脸上，依然丝毫不动声色。他全神贯注地凝视着儿子没有知觉的、僵冷的遗体；他的所有感官似乎全都凝结了，只有眼睛除外，为的是可以最后多看一会儿子的遗容，这是他多年以来疼爱的人啊，从此以后就将永远看不见了。

葬礼进行到这一阶段，从人群中走出一个武功卓著，特别在这次战斗中有独特战功的战士，他的脸容严肃坚毅，慢慢地走到死者的旁边站定。

“特拉华人的骄傲，你干吗要离开我们呀？”他面对着恩卡斯的

遗体说道，仿佛这个躯壳依然有着活人的各种官能似的，“你的日子，正像刚升到树梢的太阳；你的荣誉，比正午的阳光还要辉煌。年轻的战士，你去了，在你去精灵世界的路上，已经有一百个怀安多特人去为你清除荆棘[①]。在战斗中见过你的人，谁相信你会死？在你之前，有谁领过尤塔瓦[②]上战场？你的双腿，像雄鹰的翅膀；你的胳臂，比下垂的松枝还坚强；你的声音，像曼尼托在云端说话[③]一样响亮。尤塔瓦的嘴不善说话，”他用忧伤的目光朝周围打量了一下，接着说，“但他的心无比沉重。特拉华人的骄傲，你干吗要离开我们呀？”

他说完以后，另外的人又接了上来；就这样，按照一定的次序，一个个下去，直到部落里大部分地位高、本领大的人，都以歌词或言语，向这位死去的酋长的亡魂献了颂词。这一切结束，整个会场就又笼罩在一片深沉的肃静之中。

接着，传来一个低幽而深沉的声音，仿佛是发自远处的一种强压着的伴奏声，它只是升高到让人可以听见的程度，但听来又是如此模糊不清，如同煞费猜测的事儿那样，不知道这到底是什么声音，是从哪儿传来。可是，接着传来了一个个不同的音调，而且愈来愈高，直到让人渐渐地听清了一点，才开始听出其中有拖长的和不时重复的感叹声，最后听出其中也有词句。只有钦加哥的嘴唇在翕动，原来这是父亲的挽歌。虽然没有一个人转过眼去看他，也没有一个人流露出丝毫的不耐烦，但从人们抬头倾听的模样，说明大家都已沉浸在歌声中了；他们那种专心倾听的样子，过去只有塔曼依才能使他们这样。可是，人们怎么也听不清他唱的词句，歌声

---

① 怀安多特人，亦即休伦人，此处“一百”为夸张说法，意为：你已经杀死许多休伦人，在另一个世界里，他们都已成为你的奴仆，先你而去，为你开路，为你服务。

② 为说话战士本人的名字。

③ 指雷声。

刚刚响到可以听清的时候，忽然又变得微弱而颤抖起来，仿佛又被一阵风吹散了似的。大酋长的嘴已经闭上，他依然默不作声地坐在自己的位置上，目不转睛地朝前看着，身体一动不动，仿佛造物主只给他造了个躯壳，而没有给予他人的灵魂。根据这种种征兆，特拉华人看出，他们的这位朋友还缺乏足够的精神准备，于是也就不再专心一致地去注意他，而是细心体贴地似乎把他们的全部关心，都放到那个异族女子的葬礼上去了。

一个上了年纪的酋长，向围在科拉旁边的姑娘们做了一个手势，于是她们便将科拉的遗体抬了起来，举到齐头高，然后跨着均匀的步子，慢慢地向前走去，她们一面走，一面又唱起另一首赞扬死者的挽歌。一直在旁看着这种他认为是邪教仪式的大卫，这时俯身对那位茫然失神的父亲低声说道：

"她们抬走你女儿的遗体了，我们要不要跟上去，要她们按基督教的葬仪来安葬？"

孟罗仿佛听到了最后的号声，不禁猛吃一惊。他不安地匆匆朝周围扫了一眼，便站起身来，跟着这女人的行列走去，外表上虽然还保持着一个军人的风度，内心里却充满了作为父亲的悲痛。他的朋友们都紧挨着他，一个个都怀着极度的悲伤，这决不是同情一词所能表达的了——甚至那个年轻的法国军官，也参加了这一送葬的行列，他看到这样一位可爱的姑娘遭到悲惨夭折的命运，心中也颇为伤感。而当部落里最后一个地位最低的女人，也跟着这虽不整齐，但有秩序的行列走开之后，特拉华族的男人们，便又重新站成一个圆圈，和刚才一样沉默地、严肃地、一动不动地围着恩卡斯的遗体。

选来作为科拉墓地的是一座小丘，小丘上有一小片茁壮的小松树，形成一个华盖，正好阴郁地遮在丘顶上。到了这儿以后，姑娘们便将遗体放下，以土人特有的耐性和腼腆等待了好几分钟，意

在想要知道死者的亲人们是否满意这样的安排。最后，惟一懂得她们的习惯的侦察员，用特拉华语说：

"我的女儿们做得很出色，白人感谢她们。"

姑娘们受到了赞扬，都感到很高兴；于是，她们便将科拉的遗体，放进一口白桦树皮做的精巧的棺材，然后将棺材放进那漆黑的、最后的安息之地——墓穴。接着，她们又默默无声地以同样简单的方式，在棺材上盖上了土，再用树叶和其他天然的常用的东西，遮住了新土的痕迹。可是，在这些令人伤心的、表示友爱的工作做完以后，姑娘们又感到踌躇起来，仿佛不知道下一步还该做些什么。这时，侦察员又对她们说起话来。

"我的姑娘们做得已经很够了，"他说，"白脸孔的灵魂不需要食物和衣服——白人的天堂里会赐给这一切的。我看，"侦察员说着，又朝大卫看了一眼，他正在翻他那本书，准备唱一首圣歌，"那位懂得基督教方式的人就要开口了。"

特拉华姑娘们都谦逊地退到一旁；她们原来是场上的主角，现在都变成了聚精会神的、虚心的观众。当大卫在倾吐内心虔诚的感情时，她们丝毫也没有流露出惊讶或者不耐烦的神情。她们静静地倾听着，仿佛她们也懂得这种陌生的言词的意思，看起来，好像她们也同样被那些言词要表达出的那种混合着悲哀、希望和听天由命的感情所感动了。

由于受刚才目睹的场面鼓励，也许更由于他本人内心的激动，这位圣歌教师唱得特别有劲，他那圆润而嘹亮的歌声，并不比姑娘们那柔和的声音逊色；至少，在那几个他特意为他们而唱的人听来，他那抑扬的曲调，更富有感染力。他的歌声在庄严、凝重的肃穆中开始，也在同样的气氛中结束。

歌声的尾音在听众的耳朵中消失之后，人们都怯生生地偷偷朝死者的父亲望着，这种不约而同而又克制着的举动，说明大家都

希望他有所表示。孟罗自己看来也意识到,现在,对他来说,已经到了也许是人类天性能够做出的最大努力的时刻了。他摘下帽子,露出了一头白发,脸容坚定,泰然地向围在四周的那些怯生生默不作声的人们扫了一眼,然后用手示意,要侦察员听他说话。他说:

“请你向这些善良温顺的姑娘说,一个极度悲伤的、衰弱的老人,在这儿向她们深表谢意。告诉她们,我们大家所崇拜的上帝,虽然名称不同,但他一定会记住她们的善行;总有一天,我们会不分性别、不分地位、不分肤色地,全都聚集在他的宝座周围,这种日子是不会太远的。”

侦察员听这位老战士用颤抖的声音说完这些话,慢慢地摇了摇头,那样子,像是怀疑这几句话的作用。

“对她们说这些话,”侦察员说,“等于对她们说,雪不是在冬天下的,或者是,树上的叶子掉光的时候,太阳最猛一样。”

说完,侦察员就转身对那些姑娘说了一些他认为最能为她们接受的感谢的话。正当孟罗低下头来,要重新堕入忧伤的时候,前文提到过的那位年轻的法国军官,轻轻地拍了拍他的肘部。唤起这个伤心的老人的注意后,他便指了指一顶由几个印第安小伙子抬过来的、遮得严严实实的轿子,然后又指了指天上的太阳。

“我懂得你的意思,先生,”孟罗用装出坚强的声音答道,“我懂得你的意思。这是天意,我只能顺从。科拉,我的孩子!要是一个伤心的父亲的祈祷,对你有用的话,你这时应该是多么幸福啊!走吧,先生们!”他说着,朝周围的人打量了一下,虽然强摆出一副泰然自若的样子,但那张苍白、颤抖的脸容,怎么也掩盖不了他内心深深的创痛,“我们在这儿的任务已经结束了,让我们走吧!”

海沃德也乐于听到这样一声吩咐,能够赶快离开,因为在这儿,他无时无刻不感到,他很快就要控制不住自己了。可是,趁着

同伴们在上马的时候，他还是抽出时间过去和侦察员紧紧握手，并且重又说了约定在英军防地内再见面的事。然后，他高高兴兴地跨上马鞍，策马来到那顶轿子旁边，只听得艾丽斯还在里面低声啜泣。就这样，除了鹰眼之外，所有白人都动身离开这个地方。孟罗的头重又低垂在胸前，默默地跟在他后面的是满怀悲伤的海沃德和大卫，最后是蒙卡姆的那位助手和他的卫队。他们一个个走过特拉华人的面前，不久便消失在那片茫茫的林海中了。

可是，这些纯朴的森林居民，和偶然来到这儿的这几个陌生人之间，在这种共同的患难中建立起来的感情联系，并没有这样轻易地一断了之。多少年来，这个有关白人姑娘和年轻莫希干战士的传说，一直都在流传，成为人们在消磨漫漫长夜和沉闷的行军途中的话题，或者是成为怀着复仇的愿望来鼓励他们年轻勇敢的战士的材料。就连这些重大事件中的几个次要人物，人们也没有把他们忘记。以后的许多年中，侦察员一直是他们和文明社会之间的联系人物，他们常常向他打听那几个白人的情况；从他那里，他们了解到，那个白头发，不久以后就和自己的祖先去相聚了——人们误以为他是因军事上的失利而死的；他的那个幸免于难的女儿，已由大方的手带到白脸孔殖民区定居，到了那儿，她终于不再落泪，而是过着更适合她那乐天性格的欢快生活。

不过这些全是后来的事了，和我们这个故事已经没有多大关系。现在，再说那个鹰眼，他在所有的白人都离去以后，在一种不可抑制的力量之下，重又回到了他心中惦念的地方。他正好赶上最后见恩卡斯一面。这时，特拉华人已经在为恩卡斯包裹毛皮做的衣衾了。但他们特意停了下来，让这个坚强的森林居民，依依不舍地好好多看上一会。接着，他们便把恩卡斯的遗体全都包裹起来，从此以后，就再也不能解开了。然后又出现了和刚才一样的送葬行列，整个部落都来到这位酋长的临时墓地周围——说它是临

时,那是因为他的遗骨,将来应该和他本族人的遗骨安息在一起。

人们的举止,也像感情一样,是带有共同性和普遍性的。大家围在恩卡斯的墓穴周围,流露出和科拉下葬时同样的悲痛心情,同样的庄严肃穆,以及同样地对丧主表示崇敬。恩卡斯的遗体安置成斜躺的姿势,面对着太阳升起的方向,身旁还放着打仗及打猎用的武器和工具,为他这次最后的旅行做好准备。为了不被泥土玷污,遗体放进一具内棺,棺上留有一个洞,以便在必要时,他的灵魂可以和肉体来往。然后,出于他们的本能,也为了防止野兽的侵扰,他们以土人那特有的机灵,把整个墓穴掩盖得好好的。到了这时,葬礼中需要用体力的部分已告结束,在场的人们便又转到了葬礼的精神部分。

这时候,钦加哥又成了人们注意的中心。迄今为止,他还不曾开过口,但大家都盼望这位著名的酋长,能在这样一个重要的场合说几句安慰的话,或者做一些指示。这个严肃而富于自制力的战士,深知人们的愿望,他把一直埋在外套中的脸抬了起来,用坚定的目光,朝周围扫视了一下;他那紧闭的、富有表情的嘴唇终于张开了,人们这才在长时间的葬礼中第一次清楚地听到了他说话的声音。

"我的弟兄们干吗悲伤啊?"他看着周围那些脸色阴沉、垂头丧气的战士说,"我的女儿们干吗哭泣啊?是因为一个年轻人到幸福猎场去了?是因为一个酋长光荣地结束了自己的一生?他是个好人,一直忠于职守,勇敢大胆;谁能不承认这一点呢?这是因为曼尼托需要这样一个战士,他把他召唤去了。至于我,老恩卡斯的儿子和小恩卡斯的父亲,不过是白脸孔开垦地上的一棵刻痕指路的松树罢了。我的同族已经离开了盐湖沿岸和特拉华人的山地,可是,谁能说他族里的这个大蟒蛇,已经失去了他的智慧了呢?我现在已经成了孤身一人……"

“不！不！”鹰眼喊了起来，他一直神色热切地注视着朋友那严肃的面容，也有点像他那样克制着自己的感情，但这时再也不能保持他那种冷静的态度了，“不，大酋长，你并不是孤身一人。我们的皮肤颜色虽然不同，可是上帝却使我们走着同一条道。我也没有什么亲人，可以说，也像你一样，没有人了。他是你的儿子，生来是个红人，也许是你们的血统更相近，可是，要是我竟把这个战争中常和我并肩战斗，平时常和我共同生活的小伙子忘了的话，那就让我们大家的创造者——不管我们的肤色和天赋怎样——也把我忘了吧！这孩子是暂时离开我们；可是，大酋长，你并不是孤身一人的。”

钦加哥紧紧地握住侦察员伸过来的热情的手，下面便是刚盖上泥土的新坟；这两个坚强、勇敢的森林居民，亲密地握着手，两人一起低下了头，大颗大颗的热泪掉到他们的脚边，像雨点似地洒落在恩卡斯的坟上。

就在这一地区的两位最著名的战士如此感情迸发，而全场也一片肃穆时，塔曼依提高声音发话了，他要大家散去。

“好啦！”他说，“去吧，莱那泼的子孙们！曼尼托的怒气还没有平息。塔曼依干吗还要留下来呢？眼下，白脸孔是世界的主人，红人的日子还没有重新到来。我的日子太长啦。早晨的时候，我还看到昂内密斯的子孙们[1] 是那样欢乐、强壮，可是现在，黑夜还没到来，我却已经看到聪明的莫希干族最后一个战士死去了。”

---

① “昂内密斯”为特拉华语“乌龟”，“昂内密斯的子孙们”，意为乌龟族人，即莫希干人。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135 最后的莫希干人 [美]库柏 宋兆霖 译林版
作者=BEXP
SS号=
加密地址=
页数=423
下载位置=http://book5.5read.com/300-55/disknaak/naak94/04/!00001.pdg